杨宽著作集

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

杨宽 著

事死如生　解读中国古代陵寝的源起与变迁

超越疑古　揭示传统礼治世界的权力与秩序

结合实地考察与文献解读　探索皇权统治的深层结构

日本著名历史学家 西嶋定生、尾形勇、高木智见

一致推荐

上海人民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杨宽著作集

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

杨宽 著

事死如生　解读中国古代陵寝的源起与变迁

超越疑古　揭示传统礼治世界的权力与秩序

结合实地考察与文献解读　探索皇权统治的深层结构

日本著名历史学家　西嶋定生、尾形勇、高木智见

一致推荐

上海人民出版社

目录

出版说明
序言
上编 中国皇帝陵的起源与变迁
日文译本序
一 前言
二 陵墓的起源（春秋、战国之际）
1 殷周时期的墓葬
2 坟丘墓的出现
3 坟丘墓的普及
4 坟丘墓普及的原因
5 墓的名称的变化
6 “陵”出现的原因
三 陵寝制度的创始时期（从战国中期到西汉）
1 庙、朝、寝、宫
2 宗庙的“寝”
3 陵与庙、寝的结合
4 陵与庙、寝结合的原因
5 寝的所在地点
6 寝的机能
7 陵寝制度和礼制
8 秦的陵寝制度
9 中山王墓与陵寝制度
10 秦始皇帝陵和寝
11 墓侧的“寝”的起源
12 宗庙制度和陵寝制度
13 陵寝制度和墓祭

14 “寝”的设备
四 陵寝制度的确立时期（东汉）
1 上陵之礼和陵寝制度
2 明帝的上陵之礼
3 “上墓”的礼俗
4 推行“上陵之礼”的历史背景
5 宗庙制度的改革
6 陵寝规模的扩大
五 陵寝制度的衰退时期（魏晋南北朝）
1 曹魏时期
2 晋代陵墓的构造
3 南北朝时代的陵墓
4 北魏的陵墓
5 永固陵的构造
6 北魏陵寝制度的特色
六 陵寝制度扩张和改革时期（唐宋和明清）
1 唐代的陵寝制度
2 昭陵的构造
3 唐代陵园的发展
4 北宋的陵寝制度
5 北宋的“上宫”
6 北宋的“下宫”
7 南宋的陵园构造
8 明清陵园的特色
七 历代陵寝制度和身份等级制
1 汉代坟墓的高低问题
2 坟丘的形制和等级
3 唐代陵墓的各种形制
4 唐代坟丘的高低问题
八 代表等级地位的墓前神道两旁的石刻群

1 霍去病墓前石刻
2 东汉时期的状况
3 东汉石刻的特色
4 南北朝的石刻
5 唐代皇帝陵前的石刻群
6 石刻群和身份等级制（唐与宋）
7 明代以后的石刻群
九 结语
日文译本后记
中编 关于古代陵寝制度若干问题的探讨
一 前言
二 再论古代墓地上建“寝”的制度
三 再论先秦墓上建筑
四 “古不墓祭”问题的讨论
五 周武王“上祭于毕”是否墓祭的问题
六 殷墟王陵东区排葬坑的祭祀对象问题
七 墓祭的起源和祭坛的设置
八 上冢的礼俗和上陵之礼
九 西汉中期以后坟墓前的祠堂建筑
十 东汉墓前石祠及“寝”的建筑
十一 先秦、秦汉之际陵寝布局的变化
十二 汉代祠堂前的阙的建筑
十三 汉代阙前的罘罳建筑
十四 墓前神道上华表（石柱）的起源和演变
十五 东汉和南朝墓前的石神兽
十六 墓碑的起源及其发展
十七 再论封建时代坟墓的等级制
十八 陵区的形成及其发展
十九 唐宋以后陵园建筑的演变
二十 西夏陵园的布局

下编 古代陵寝和陵园布局的研究
一 先秦墓上建筑和陵寝制度
（一）先秦墓上建筑不可能用于祭祀
（二）先秦墓上建筑当即“陵寝”的“寝”
二 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探讨
（一）秦始皇陵园是在战国君王陵寝制度的基础上创设的
（二）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特点及其由来
（三）秦始皇陵园布局对西汉陵园的影响
三 秦汉陵墓考察
（一）秦始皇陵园的布局
（二）西汉诸帝陵园的布局
（三）东汉诸陵的位置和象庄的石象
四 先秦墓上建筑问题的再探讨
（一）殷墟“排葬坑”是否用于“墓祭”问题
（二）墓上建筑的用途问题
（三）对三点评论的答复
附表一 西汉帝陵后陵规模表
附表二 东汉陵寝规模表
附表三 南朝陵墓现存石刻表
附表四 唐代陵寝规模表
附表五 唐陵原有石刻和现存石刻表
附表六 唐昭陵已定位的陪葬墓和现存碑刻表
附表七 北宋陵寝规模表
附表八 宋陵石刻存毁状况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杨宽著．——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

（杨宽著作集）

ISBN 978-7-208-13758-5

Ⅰ．①中… Ⅱ．①杨… Ⅲ．①陵墓-研究-中国-古代 Ⅳ．①K878.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87487号

责任编辑　高笑红

封面设计　夏芳

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

杨宽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25×880　1/16　印张 17　插页 5　字数 184,000

2016年7月第1版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08-13758-5/K·2504

定价　38.00元

出版说明

杨宽（1914—2005），字宽正，上海青浦人。1936年毕业于光华大学国文学系，师从吕思勉、蒋维乔、钱基博等。1936年参与上海市博物馆筹建工作，1946年任上海博物馆馆长兼光华大学历史系教授，1953年任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1959年调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所副所长，1970年又调回复旦大学历史系工作。1984年赴美国迈阿密定居至逝世。历任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主任秘书、古物整理处处长，上海市博物馆馆长，中国先秦史学会第一至第三届副理事长。

杨宽先生是我国著名的历史学家，治学涉及墨子、古史传说、西周史、战国史、科技史和制度史等诸多领域。先生少年时有志于学，高中时代已发表多篇有分量的论文，专注于墨学研究及先秦史料考辨。在“古史辨”运动后期，发表《中国上古史导论》，提出神话分化说，补充发展了顾颉刚的“层累造成说”，被顾颉刚、童书业誉为“古史辨派”的生力军和集“疑古”的古史学大成之人。日本著名历史学家贝冢茂树评价“从疑古派中出现了像杨宽先生这样的人物，在充分摄取释古派的方法和成果的同时，正积极开拓一个可以推动现代古史研究前进途径，可以称为‘新释古派’的新境地”。稍后其学术兴趣由上古史转向战国史，潜居故乡青浦撰写《战国史料编年辑证》，为日后铸就《战国史》这一断代史经典奠定了基础。20世纪50年代，开始探索中国古代冶铁技术发展史、西周的社会结构和礼制，著有《西周史》、《古史新探》；80年代应日本学界邀请讲学，完成《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姊妹篇。杨宽先生生平出版专著十余部，发表论文360余篇，取得了卓越的学术成果。

杨宽先生也是中国博物馆事业的先驱。他参与筹建了上海市博物馆，并长期担任上海市博物馆馆长，为上海博物馆的筹建、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对保护国宝毛公鼎与阻止著名的山西浑源李峪村出土铜器盗运出口作出了巨大贡献。另外，杨宽先生还参与了修订《辞海》古代史条目、编绘《中国历史地图集》先秦部分、标点《宋史》等工作。

杨宽先生与上海人民出版社结缘始于1955年版《战国史》，自此以后，主要著作几乎皆由我社出版。先生生前已有计划，集中各种著述在我社出版《杨宽著作集》。如今，《杨宽著作集》由我社分批出版，不仅完成了先生遗愿，也可以使读者更为全面地认识杨宽先生的学术成就。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年7月

序言

我国现在许多古代重要的帝王陵园，都已设有管理和考古调查的机构，并对外开放，作为参观游览的场所，这对于保护文物和开展研究，都是有利的。

历代封建统治者以大量人力物力，修建规模巨大的陵墓以及用来供奉、祭祀、朝拜的建筑，即所谓“陵寝”，作为推崇皇权和加强封建统治的一种手段。由于他们十分迷信，推行“事死如事生”的礼制，所以“陵寝”是按照帝王生前所居的宫廷格局设计的，又是按照当时礼制的需要而规划的。从战国时代开始建设“陵寝”起，下迄明清两代，陵寝制度已有二千几百年的历史。陵寝的建设方式，是随着供奉、祭祀、朝拜的礼制的变化，而不断有所变革的。它发展成为明十三陵，清代东陵、西陵那样的布局，有一个长期发展变化的过程。从先秦到西汉，陵园中设有“寝”，如同活人一样，陈设有生活用品、家具和卧具，并住有宫女，如生前一样侍奉。有的还设有游乐场所，如汉武帝茂陵设有白鹤馆、驰逐走马之馆及西园等。东汉开始每年定期举行“上陵”的朝拜祭祀仪式，于是扩大“寝”的建筑，既用来日常侍奉，又用来定期朝拜祭祀。魏晋南北朝时期，陵寝制度曾经一度衰落。到唐代，又有进一步的扩展，既设有举行“上陵”礼用的“上宫”，又有供日常侍奉的“下宫”。到明代，取消日常侍奉，废除“下宫”，而重视定期“上陵”礼制，扩大享殿建筑，形成三进院落的陵园规模。从东汉到明清，陵园南门外大道（即所谓“神道”）两旁陈列有石刻群，用来表示皇帝的威严，其中人像和动物像的品种历代也有许多变化和发展。各个时期陵园中的房屋和陈设，都是反映当时建筑技术和雕刻艺术的代表作品。因此，我们今天对于历代陵园的调查研究和考古发掘，已

成为考古工作中的重要环节；今天对于陵寝制度历史的研究，已成为探讨文化史、建筑史和艺术史的重要课题。

这部书，是我近两三年来探讨古代陵寝制度史的成果的汇编，共分上、中、下三编。上编是我应日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的邀请前往讲学准备的一个学术报告，原来讲题是：《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这个报告是1981年2月在东洋文化研究所做的，听讲的有十多所大学和研究单位的研究人员六十多人。在讲演完毕以后，又解答了听讲者提出的一些问题。我的报告，承蒙东京大学名誉教授西嶋定生先生组织领导，由东京大学教授尾形勇先生和庆应大学太田有子女士翻译成日文，由日本专门出版考古图书的学生社于1981年11月出版。经过协商，书名改为《中国皇帝陵的起源与变迁》。这样以未刊的讲稿，先译成日文而在日本出版，日本学者认为这是中日学术文化交流中的创举。为了纪念这次十分有意义的中日之间的学术交流，讲稿收入本书作为上编，未作改动，保存了原样。只是调换了一张插图，加上三则“追记”。因为秦始皇陵园的考古调查有了进一步发现，需要纠正过去所画平面图上的一些错误，把原来插图九《秦始皇帝陵（丽山园）平面图》（依据《文物》1975年第11期《临潼县秦俑坑发掘第一号简报》），改为《秦始皇陵园布局示意图》（依据最近前往实地考察所得结果）。原来对秦始皇陵和西汉诸陵的“寝”的位置没有确定，现在依据考古调查的成果，大体可以作出一些推断，为此作了三则“追记”，以免与本书下编所收文章不一致。

中编是《关于古代陵寝制度若干问题的探讨》，这是在上编的基础上提出了二十个问题来进行探讨的。有的是补充上编讨论的不足的，如先秦墓上建筑的问题、“墓祭”的起源和发生时代的问题、封建时代坟墓的等级制的问题等等。也有是上编没有讨论到的，如祠堂、石祠、阙、罘罳、华表（石柱）、墓碑的起源及其发展演变等问题。

下编是收入了四篇新写的文章，可以说是这方面研究的新成果，特别是结合实地考察而得到的新成果。1982年4月，我们进行教学实

习，曾到西安、洛阳、巩县等地，有计划、有系统地考察了历代帝王陵墓，以战国时代秦王陵和秦始皇陵为起点，逐个考察了西汉诸陵、东汉诸陵、西晋诸陵、北魏诸陵、唐代诸陵和北宋诸陵。由于有系统地结合遗迹和文献来探讨，得到了不少收获。下编收入的《秦汉陵墓考察》，就是所得到的一部分收获。最近秦始皇陵兵马俑博物馆特地派人前来为他们将要出版的《建馆三年文集》约稿，我就依据这次考察秦始皇陵园所得，写成了《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探讨》一文，发表了我最近的看法。现在也收入本书下编。这些文章，原来都是单独成篇发表的，有一些地方不免和上编、中编内容重复，为了保存原样，也不作删改了。

日文译本《中国皇帝陵的起源与变迁》，卷首印有精彩图片十七幅，其中除两幅秦始皇陵出土铜马车的照片以外，其余十五幅照片都是翻译者提供和选定的。本书卷首有图片三十二幅，其中十幅选自日文译本，特此志谢。秦始皇陵出土铜马车的两幅照片，本书仍继续采用。另有东汉石辟邪照片一幅，承蒙蒋若是同志惠赐，也在此表示谢意。其余十九幅，是1982年4月实地考察时拍摄的。

作者试图对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历史作有系统的探讨，摸清它的发展变化的线索，以便作进一步的研究，本书仅仅是探索的开端。出版的目的，在于引起史学工作者和考古工作者的注意，从而推动这方面研究工作的开展。想来今后在考古调查方面一定会有新的发现，在结合遗迹和文献的研究方面亦一定不断会有新的成就。

杨宽

上编　中国皇帝陵的起源与变迁

日文译本序

日本古坟是在什么时候怎样形成的？这个问题，至今仍然是日本古坟研究工作者首先面临的课题。把坟墓建筑成坟丘的式样，是中国、朝鲜、日本等国古代东亚墓制的共同特征。而且不论在何地，它都是特定时期出现的历史性的产物；它的发展和变化，也是与其各自的历史的变迁相关联的。因此，探索作为东亚文化中心的中国的坟丘墓发生、发展及其变化过程，对于东亚其他地区坟丘墓的研究，特别是对于考察日本古坟的发生及其历史背景，是极其重要的。然而到现在为止，对于中国坟丘墓如何发生、如何发展变化以及有何特征等等问题的研究，还是零乱的，不成体系的。

1980年6月，我到中国访问的时候，在上海，对早就相熟的复旦大学历史系杨宽教授谈起这一情况，并且请托他，如果得到访问日本的机会，希望能够发表关于这个问题的见解。杨宽教授欣然立即着手这方面的研究；同时教授的访日事宜，也因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各位先生的特别关心和全日本航空股份公司的赞助，而得以实现。1981年2月12日，杨宽教授来日访问。同月17日下午，在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作了题为《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的讲演。当天，因为下了一夜的春雪，气候很不好，但仍有六十多位研究人员前来听讲。本书就是教授为这个学术讲演准备好的超过三万字的

手稿的译本。讲演时，因限于时间，只讲了原稿内容的提要（作者按：这个提要用《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的题目，已发表于《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1年第5期，《新华文摘》1981年第12期曾全文转载）。出版时，改用现在这样的书名，是征得教授的同意的。

本书内容以皇陵为重点，从而纵观了中国坟丘墓的发生及其演变过程。所涉及的年代，上起春秋、战国，下至明、清，达二千几百年。它的特色，不仅在于叙述了皇陵的形态和规模，而且详尽地阐述了相关的祭祀制度及其相应的设施。原题以“陵寝制度”为研究对象，原因就在于此。

再回过来看日本对古坟的研究现状，尽管对古坟的形态、内部结构及其随葬品和地域分布等方面的探讨极为精细，但是有关古坟的祭祀制度的实际情况，至今还没有探讨清楚。而且在这方面的研究中，所提出的见解，大都未能超出推测的范围。正因为如此，杨宽教授对于中国皇陵变化的研究内容，有关皇陵祭祀制度的详细探讨，不啻对于日本古坟研究者提供了崭新的富有参考价值的知识。

杨宽教授是当代中国古代史研究者中著名的老前辈。正如本书附录的教授经历、主要著作目录所示（作者按：日文译本附录有“著者介绍”），他的研究生涯已长达半个世纪。我初闻教授的大名，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的时候，从此以后一直从他的著作中受到教益。特别是1976年12月，我参加东京大学首次访华团访问上海之际，得以初次会晤教授。此后每次访华，都得到了会面的机会，有时还被准许到复旦大学去听教授的讲课。由于这样的机缘，我从自己的兴趣出发，向这位著名的博学之士请教中国坟丘墓的历史，其结果，竟蒙教授允许，把他的研究成果首次在日本公开发表，就不能不认为这是很难得的学术上的恩赐。

对于坟丘墓的起源和演变，在中国，也是刚开始研究的。与杨宽

教授访日的同时，以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副所长王仲殊为团长的一行也来到日本，于2月14日、25日两天，在东京举行了与日本学者合作的专题学术讨论会。我就是这次讨论会的参加者之一，在会上听到了有关中国坟丘墓的新知识。讨论会的内容不久将刊印。至于杨宽教授这次发表的研究成果，是和讨论会无关的，完全是独立研究的结果，自成体系的。像这样综观中国皇陵起源及其演变的有系统著作，是迄今不曾见过的。因此把它作为单行本翻译出来，提供给广大的日本研究者，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杨宽教授愉快地答应了这个请求，并特意在原稿上补充了内容，并对书中图版等方面作出了切实可行的指点。

这本书的翻译经过是这样的：首先由在庆应大学修博士课程的太田有子女士把杨宽教授增补的手稿全文译出；随后由山梨大学副教授尾形勇先生（作者按：现任东京大学教授）将它与原文细密对校，作了推敲，并加上了必要的译文注解；最后由我校阅译文和译注。太田女士是正在研究中国古代墓制而富有才能的新进学者，也是一位深谙汉语的研究者。尾形勇先生是中国古代史研究领域中的俊秀，以著有《中国古代的“家”和国家》一书（1979年岩波书店出版）而闻名，而且他早就深得杨宽教授的知遇。由于他们两位的努力，顺利地完成了本书的翻译工作，真是深得其人了。我在校阅的过程中，除了个别几个问题以外，几乎没有发现需要增删改订的地方。可是我要说明，如果译文和译注有什么错误，还应该作为我的过错。还得指出，这翻译本得到刊行的最初机缘，是由于在种种困难条件下，实现了对杨宽教授来日讲学的邀请。因此，在这里我要向为这一成功付出努力的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所长中根千枝教授和研究所的佐伯有一教授、池田温教授、松丸道雄教授等等有关各位先生，以及全日本航空股份公司和博报堂的各位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当本书刊行之际，学生社总编辑大津辉男先生给予破格的关怀，并亲自负责刊行业务，这在本书完成过程中，也是不能忘怀的，在此

一并致以深切的谢意。

西嶋定生

一　前言

中国历代帝王之所以重视陵寝（陵墓及其附设“寝”的建筑）的建设及其朝拜祭祀的礼仪，无非是作为推崇皇权和维护身份等级制度的一种手段。尽管这种陵寝制度只是为了朝拜祭祀已故帝王而设置的，但是它的起源和演变，是和当时社会的变革、政局的变动息息相关的。因此必须作一番有系统的探索，才能把它的源流说清楚。

关于这个问题，清代以前学者把它作为礼制上的重要课题来研究。清代徐乾学主编的《读礼通考》，是一部历代丧葬制度的资料汇编，其中就有专门辑录历代“山陵”制度的部分。又有朱孔阳编的《历代陵寝备考》一书，更是一部专门辑录历代陵寝制度的资料汇编，可惜这书编辑不够完善，还不能完全适合我们研究这个问题的需要。近年来我们没有对这方面作过系统的钻研，只是结合考古调查作过片断的探讨。

这种“陵寝”制度从战国时代开始创设，到秦汉时代逐步确立，一直沿用到清朝灭亡为止，一共经历了两千多年时间，其中有衰落的阶段，也有进一步扩展和改革的阶段。如果能够系统地把文献记载结合考古资料加以探索，不但可以说明中国社会历史发展和宗庙、陵寝等等重要礼制变革的关系，而且对于今后历代帝王陵墓的考古调查工作也是大有帮助的。

二　陵墓的起源（春秋、战国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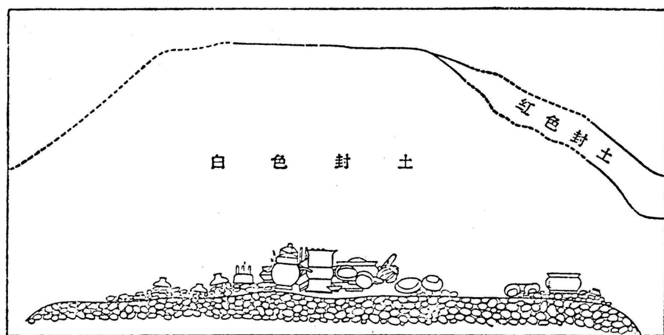
际）

从文献记载结合考古资料来看，中国的中原地区，最初墓葬是没有坟丘的。坟丘式墓葬的普遍推行是在战国时代。它的起源，可以追溯到春秋晚期，该和春秋战国之际发生的社会变革有关。

1　殷周时期的墓葬

殷周的墓葬是没有坟丘的。《易·系辞传下》说：“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臧（藏）之中野，不封不树。”“不封”是说没有封土堆，“不树”是说不种树木。西汉末年刘向具体指出：“殷汤无葬处，文（周文王）、武（周武王）、周公葬于毕，秦穆公葬于雍橐泉宫祈年馆下，樗里子葬于武库（指后来西汉国都长安的武库所在），皆无丘垄之处。”（《汉书·楚元王传附刘向传》）东汉崔寔《政论》也说：“古者墓而不坟，文（周文王）、武（周武王）之兆（指墓地的兆域），与平地齐。”（严可均辑本）

从现在考古发掘和调查的结果来看，刘向和崔寔的说法是事实。殷代的武官村大墓和妇好墓（即小屯5号墓），都不见有坟丘。至于在今陕西咸阳以北毕原上坟丘很高的所谓“周王陵”，是出于后人的张冠李戴。这原是战国时代秦惠文王（公元前337—前311）、秦武王（公元前310—前307）的公陵和永陵。三国时代编辑的类书《皇览》和唐代编辑的地理书《括地志》（佚文）早已指出这点，清代顾炎武《日知录》更进一步辨明这点[1]。



图一　安徽屯溪1号西周墓

（采自《安徽屯溪西周墓葬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9年第4期）

位于安徽屯溪西郊弈棋村南。地表铺有一层约厚25厘米的鹅卵石作为墓底。没有墓坑和墓壁，它是在鹅卵石层面上加堆封土而筑成的圆形坟丘。

至于长江以南的东南地区，如安徽屯溪，江苏句容、金坛等地，发现一些西周墓葬，筑有坟丘，是由于特殊的地理环境所造成的。这些墓葬有个特点，在平地铺上一层卵石，或加上一层红烧土、木炭，作为墓底，堆成圆形或馒头形的坟丘[2]。因为这一带地势低下，向地下挖掘墓圹容易出水，在当时缺乏防潮材料的条件下，采用从平地上堆筑起坟丘的办法是比较合适的。因此我们不能把这类坟墓和中原地区出现的坟丘式墓葬相提并论。

2　坟丘墓的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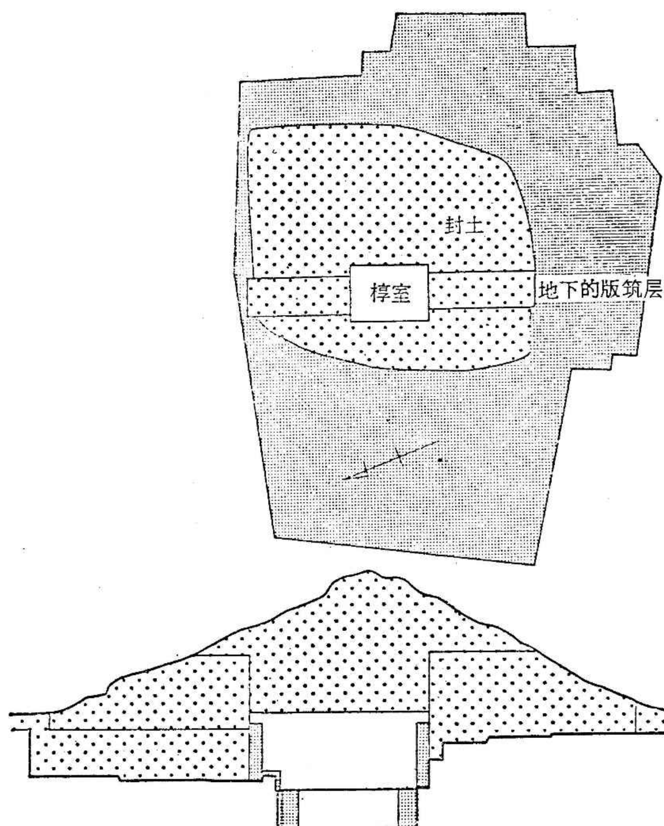
中原地区出现坟丘式墓葬，开始于春秋晚期，正当孔子在世的时候。当孔子把父母亲合葬在防的时候，曾说："古也墓而不坟。"因为他是东西南北奔走的人，为了便于识别，于是"封之，崇四尺"，就是说筑了四尺高的坟丘（《礼记·檀弓上》）。当孔子去世、将要举行葬礼的时候，子夏说：从前孔子讲过，看到四种坟墓的不同式样，有的四方而高，像建筑的"高堂"一样；有的狭长而高，像"坊"（堤防）一样；有的四方广阔而两旁向上尖削，如同"覆夏屋"（覆盖的大屋顶）

一样；有的狭长而从两旁向上尖削，如同斧的刃部一样，这种形式又像马鬣（马颈上的一排刚毛），叫做“马鬣封”。孔子赞成的是最后一种式样[3]。

从考古调查结果来看，春秋晚期中原地区确实已出现坟丘很高的大墓。例如河南固始侯古堆的宋墓，属于公元前五世纪中叶，坟丘高达7米坟，直径55米[4]。

3　坟丘墓的普及

到战国时代，就普遍流行坟丘式的墓葬，所有统治者的墓葬都有高大的坟丘。《墨子·节葬下》说：当时王公大人的墓葬，“棺椁（椁指棺外的套棺）必重，葬埋必厚，衣衾必多，丘垄必巨”。现在全国各地对战国墓葬的发掘和调查，证实了这点。例如今湖北江陵西北的楚都郢的周围，就有大小许多个坟丘墓，多数属于战国中后期。又如河北易县燕下都邻近的墓地，有二十多座方锥形大墓，高达10—15米，每边长40—50米。《水经注·淄水》记载：“淄水又东径四豪冢北，水南山下有四冢，方基圆坟，咸高七尺，东西直列，是田氏四王冢也。”所谓“四王”，是指齐威王（公元前356—前320）、齐宣王（公元前319—前301）、齐湣王（公元前300—前284）、齐襄王（公元前283—前265）；“咸高七尺”疑是“咸高七丈”之误。



图二　河北易县燕下都16号墓

（采自《河北易县燕下都第16号墓发掘》，《考古学报》1965年第2期）

位于燕下都故城之东，是九女台墓区以北的五座墓之一。平面圆而带方形，南北38.5米，东西32米，高7.6米。封土夯筑，属于战国初期坟墓。有仿造春秋和战国初期铜器形制的陶器一百余件出土。

4　坟丘墓普及的原因

坟丘式墓葬为什么中原地区在春秋战国之际逐渐增多，到战国时代普遍推广呢？看来和当时社会变革密切有关。主要由于下列四个原因：

第一，由于贵族的没落，以宗族为单位的墓葬制度开始瓦解，以家族为单位的墓葬制度开始兴起。原来贵族实行宗族的集体墓葬制，既有按贵族的等级和宗法关系安葬的“公墓”（《周礼·春官·冢人》），又有“国人”集体安葬的“邦墓”（《周礼·春官·墓大夫》）。不论“公墓”或“邦墓”，每个人的安葬都必须按礼制规定次序来排列，有着一定的规格和位置。到春秋战国之际，由于社会发生变革，社会组织发生变化，出现“礼崩乐坏”的局面，原来贵族以宗族为单位的墓葬制开始瓦解，以家族为单位的墓葬制开始兴起。在同一墓葬区里，就出现贫富悬殊、身份高低不同的交错排列情况。同时由于经济上、政治上交往加强，东西南北流动的人增多，每个宗族或家族的墓葬就不可能固定在一个地方，出现分散各处的现象。在这样错综复杂的情况下，有些人就像孔子所说的，为了便于识别起见，墓葬就采用各种不同的坟丘形式。

第二，随着贵族组织的解体，地主阶级和富商大贾的出现，家族私有财产的继承制逐渐代替宗族共有财产的继承制，人们的家族观念加强，因而重视已故家长的丧葬之礼，重视对祖先坟墓的建筑。《荀子·礼论篇》之所以特别重视丧葬之礼，就是由于这个缘故。

荀子认为“礼”就是讲究养生和送死的道理的，他说：“礼者，谨于治生死者也。”丧葬之礼是讲究送死的，他说：“丧礼者，以生者饰死者也，大象（像）其生以送其死也。”就是说要像侍奉活人一样去送死人的丧葬。因此他进一步认为，能做好这点，就是“礼义之法式也”；如果与此相反，“厚其生而薄其死”，“是奸人之道而倍（背）叛之心也”，也就是说，这是一种对于亲长的叛逆行为。基于这样的理论，荀子不仅主张讲究棺椁和随葬品的制作，也还主张重视墓圹（墓穴）和坟丘的建筑。荀子说：“故圹垄，其貌象（像）室屋也。”就是说，建筑墓圹和坟丘必须像替活人建造住的房屋一样讲究。荀子这种主张，代表了战国时代统治者的看法，因而建筑高大的坟墓就成为一时的风尚。

第三，由于集权的君主政体的建立，新的爵位等级制度的确立，坟墓的等级制度也逐渐形成。原来奴隶主贵族所实行的是宗族墓葬制，每人按礼制有规定的葬地，等级的差别主要表现在地下墓室之中，包括棺椁的重数和随葬品的配合。这时为了推行新的爵位等级制，在讲究地下墓室内容的等级的同时，更重视地上坟墓外观的等级。例如秦国在商鞅变法之后规定："小夫死，以上至大夫，其官级一等，其墓树，级一树。"（《商君书·境内》）就是规定用种树的多少来标志坟墓的等级。同时，随着坟丘式墓葬的推广，按坟墓大小高低来规定等级的办法也出现了。《礼记·月令》记载孟冬之月，"饬丧纪，辨衣裳，审棺椁之厚薄，茔（营）丘垄之大小、高卑、厚薄之度，贵贱之等级"（《吕氏春秋·孟冬纪》同）[5]。这就是依据战国时代的坟墓等级制度而拟定的。从现有考古调查资料来看，战国时代坟丘的高低大小确实和墓主的身份高低有密切关系，当时各国君王的坟墓就造得比别的坟墓高大得多。

第四，由于建筑坟墓工程上的需要。这时建筑大型坟墓，由于棺椁的重数多，随葬品的数量多，墓室需要扩大，所挖掘的墓圹的土方就加多。同时为了建筑巩固和防备潮湿，要填入大量的石料和木材，填进木炭层、石子层或白膏泥层，挖出来的大量泥土不能回填，适宜于堆成高大的坟丘。在上述四个原因中，这个原因是次要的。

5　墓的名称的变化

随着战国时代坟丘墓的普及和发展，墓的名称也发生了显著的变化。春秋以前的史料都称墓葬为"墓"，没有称为"丘墓"、"坟墓"或"冢墓"的。"冢"原是指高起的山顶，用"冢"来称呼坟墓是因为它有高起的土堆像"冢"一样[6]。"坟"原是指高起的土堆，"丘"原也是高起的土丘，用"坟"或"丘"来称呼坟墓也是因为它有土堆如同"坟"、"丘"一般[7]。到战国时代，"丘墓"、"坟墓"、"冢墓"已经成为坟墓的通称[8]，

就是因为坟墓普遍已有高起的土堆的缘故。

君王的坟墓称“陵”，是从战国中期开始的，首先出现于赵、楚、秦等国。《史记·赵世家》记载赵肃侯十五年（公元前335年）“起寿陵”，这是历史上君王坟墓称“陵”的最早记载。《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根据《秦纪》，记载有惠文王“葬公陵”（秦惠王卒于公元前311年），悼武王“葬永陵”（秦武王卒于公元前307年）。秦国是从秦惠王开始称“王”的，同时他的坟墓也开始称“陵”。

秦国的君主称“王”，是模仿中原楚、魏、齐等国的君主的，国王的坟墓称“陵”也该是模仿中原各国的。《史记·楚世家》讲到秦将白起在攻克楚都郢的同时，“烧先王墓夷陵”（当公元前278年）。楚国国王的墓地称为“夷陵”，该是秦将白起焚烧以前较久的事，只是没有见于记载而已。

南宋吕祖谦《大事记解题》卷三“赵起寿陵”条下说：

> 寿陵之名见于书传者，盖自此始。……《秦纪》诸君之葬，至惠文王以后始称陵，然则名王者之兆域为陵，其出于战国之际乎？

吕祖谦这一看法是正确的。后来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五“陵”条也说：

> 古王者之葬，称墓而已。……及春秋以降，乃有称丘者，楚昭王墓谓之昭丘，赵武灵王墓谓之灵丘，而吴王阖闾之墓亦名虎丘。盖必其因山而高大者，故二三君之外无闻焉。《史记·赵世家》肃侯十五年起寿陵，《秦本纪》惠文王葬公陵，悼武王葬永陵，孝文王葬寿陵，始有称陵者。至汉则无帝不称陵矣。

顾炎武所说春秋以后“因山而高大者”称“丘”，并无确切根据。昭丘是否因楚昭王墓而得名，虎丘是否因吴王阖闾墓而得名，都是疑

问。灵丘则可以肯定不是因赵武灵王墓而得名，因为赵武灵王前已有灵丘这个地名[9]。但是从战国中期赵肃侯、秦惠王开始因坟墓高大而称“陵”，确是事实。

6 “陵”出现的原因

战国中期以后君王的坟墓开始称“陵”，看来出于下列两个原因：

第一，当时作为封建的身份等级制中最高一级的国王，坟墓确是造得最高。刘向说：“及秦惠文、武、昭、严（庄）襄五王，皆大作丘垄。”（《汉书·楚元王传附刘向传》）现在咸阳以北的秦惠文王墓和秦武王墓都高三丈以上，这在当时坟墓中已算最高大的了。当时人已把高大坟墓比作山陵[10]，因而很自然地把国王的高大坟墓称为“陵”。

第二，战国时代人们已用山陵比作最高统治者，把最高统治者的去世隐讳地称为“山陵崩”[11]。因此，当国王活着预先建筑坟墓的时候，为了避免不吉利，也就隐讳地称为“陵”或“寿陵”了。战国时代君王坟墓之称“陵”，见于记载的，从赵肃侯“起寿陵”开始，该不是偶然的。这样把君王的坟墓比作崇高的山陵，就是推崇至高无上的皇权的一种表现。

正因为推崇皇权而把君王的坟墓比作崇高的山陵，秦代又把皇帝的坟墓称为“山”，后代把帝王坟墓又都统称为“山陵”。《水经注·渭水》说：“秦名天子冢曰山，汉曰陵。”秦始皇（公元前221—前210）把自己的坟墓建筑在郦山脚下，借用山名作为自己坟墓之名。《史记·秦始皇本纪》说：“始皇初即位，穿治郦山。”所谓“穿治郦山”，就是说用穿凿治理的方法建筑“丽山”这座坟墓，并不是把原来的郦山穿凿治理成坟墓。近年秦始皇陵园出土有铭文“丽山园”的铜钟和刻文“丽山”的陶器、陶片，说明秦始皇陵就叫“丽山”或“丽山园”[12]。

三　陵寝制度的创始时期（从战国中期到西汉）

根据礼书的记载，在帝王陵园中建筑有“寝”的陵寝制度，开始于秦代，推行于西汉。但是从现有考古资料结合文献记载来看，它的开始应当在战国时代，它的起源可以追溯到商代。

1　庙、朝、寝、宫

最早讲到陵寝制度起源的是东汉蔡邕。蔡邕《独断》说：

> 宗庙之制，古者以为人君之居，前有“朝”，后有“寝”，终则前制“庙”以象（像）朝，后制“寝”以象寝。“庙”以藏主，列昭穆；“寝”有衣冠、几杖、象生（日常生活）之具，总谓之宫。……古不墓祭，至秦始皇出寝，起之于墓侧，汉因而不改，故今陵上称寝殿，有起居、衣冠、象生之备，皆古寝之意也。

应劭《汉官仪》（《后汉书·明帝纪》李贤注引）、《续汉书·祭祀志》都有类似的说法。

“宫”是指整个一所房屋，外面用围墙包起来的，既是指君主及其家族居住的整所宫殿，也可以用来指君主祭祀祖先的整所宗庙。古代君主所居住的宫殿，包括前后两大部分，前部是“朝”，即是君主朝见群臣和处理政务的朝廷所在；后部是“寝”，即是君主及其家族饮食起居的处所。

2　宗庙的“寝”

古代君主的宗庙造在都邑里，如同宫殿的前有“朝”、后有“寝”一样，前部是“庙”，后部是“寝”，“庙”和“寝”是相连接的。《吕氏春秋·季春纪》高诱注说：“前曰庙，后曰寝，《诗》云‘寝庙奕奕’，言相连也。”《周礼·夏官·隶仆》郑玄注也说：“《诗》云‘寝庙绎绎’，相连貌也，前曰庙，后曰寝。”“庙”中安放祖先神主（用木制作），要定期祭祀。“寝”中则陈列祖先的衣冠和生活用具，要如同活着的时候一样侍奉，随时供奉新鲜食品。《礼记·月令》就有每月在宗庙的“寝”里供奉新出产的时鲜食品的规定，凡是活人每月吃到的时鲜食品，要先供奉到宗庙的“寝”里；或者把某种食品供奉到“寝”里是为了祈求丰收[13]。

宗庙的建筑之所以会模仿宫殿，是因为古人相信死人有灵魂，要如同活人一样地处理政务和饮食起居，活着的时候有“朝”，死后也还要设“朝”，“朝”又称为“庙”；活着的时候有“寝”，死后也还要设“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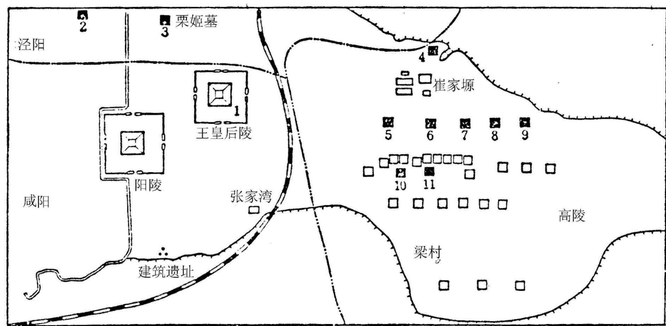
由于“庙”和“寝”的用途不同，建筑的结构也不一样。《尔雅·释宫》说：“室有东西厢曰庙，无东西厢有室曰寝。”“庙”之所以必须在“室”的两侧有东西“厢”，因为“庙”是按照“朝”的式样建筑的，“朝”在“室”的两侧有东西“厢”，是给臣下在那里等候处理政务或准备朝见的。《仪礼·公食大夫》郑玄注：“箱，俟事之处。”《仪礼·觐礼》郑玄注也说：“东箱……相翔待事之处。”至于“寝”，是君主及其家族饮食起居的处所，就没有设东西“厢”的必要。

3　陵与庙、寝的结合

蔡邕《独断》所说“秦始皇出寝，起之于墓侧”，就是说把“寝”从原来的宗庙里分割出来，造到了陵墓的边侧。这种新制度为西汉所沿用。《汉书·韦贤传附韦玄成传》记载有西汉的陵寝制度说：

自高祖下至宣帝，与太上皇（高祖之父）、悼皇考（宣帝之

父），各自居陵旁立庙，又园中各有寝、便殿。日祭于寝，月祭于庙，时祭（四季之祭）于便殿。寝，日上四食；庙，岁二十五祠；便殿，岁四祠。又月一游衣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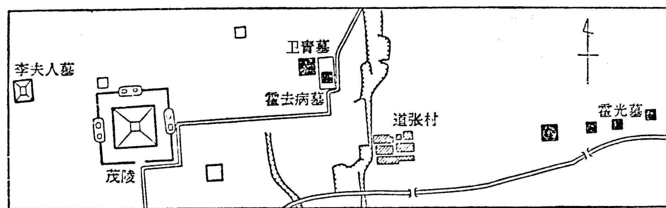


■ 现存坟丘陪葬墓　□ 坟丘削平陪葬墓

图三　西汉阳陵及陪葬墓分布图

（采自《汉景帝阳陵调查简报》，《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

阳陵是西汉景帝陵墓，在咸阳的东北，五陵原的东端。平面正方形，底部每边长160米，顶部东西54米，南北55米，高31.8米。周围有方形墙垣，东、西、南三面的中央保存有土阙。东北有王皇后陵，形制相同，规模略小。阳陵和王皇后陵的正南，在阳陵以南400米处，有长方形的建筑遗址台基，中央最高处有大石板，上面刻成圆盘，中心刻有“十”字形沟，方向正南，考古工作者推定为景帝庙（即德阳宫）的所在（作者认为是“寝”的所在）。图中1至11，是现存的陪葬墓。



■墳丘陪葬墓　□墳丘削平陪葬墓　⊙⊙ 门址

图四　西汉茂陵及陪葬墓分布图

（采自《陕西兴平县茂陵勘查》，《考古》1964年第2期）

茂陵是西汉武帝陵墓，在兴平东北十七里，是西汉诸陵中规模最大的。平面正方形，底部东西231米，南北234米；顶部东西39.5米，南北35.5米。高46.5米。周围有方形墙垣，东、西、北三面的中央保存有土阙。西北约0.5公里有李夫人墓，墓作长方形。东北约1公里有卫青墓和霍去病墓。向东约2公里有霍光墓。茂陵围

墙的东南有白鹤馆遗址，白鹤馆遗址以东有一条南北向的沟渠，沟渠两旁当为“寝”的所在。

由此可见，西汉时代的“庙”和“寝”是不同的。“庙”造在陵园以外的附近地方，每年祭祠二十五次。“寝”则造在陵园之中，每天要四次奉上食品，所以陵园就称为“寝园”（《西汉会要》卷十九“寝园”条），或者连陵合称为“陵寝”。这样把宗庙的“庙”和“寝”分割开来，把“寝”建造在陵园之中，把“庙”移到了陵园之旁，就使得宗庙和陵墓结合了起来。

从文献记载来看，西汉确实实行陵旁立庙的制度。例如武帝（公元前141—前87）的庙叫龙渊，龙渊庙就造在武帝的茂陵之东[14]。又如宣帝（公元前73—前49）的庙叫乐游，乐游庙就造在宣帝的杜陵西北，而且庙叫乐游，就是因为杜陵的所在地名“乐游里”而来[15]。根据考古调查，在景帝（公元前156—前141）阳陵和王皇后陵的正南方，距阳陵近400米处有一处长方形的高台建筑遗址，中心部分最高处有一块大石板，上部加工为圆盘，圆盘中心有“十”字形的凹槽，为正南方向，当地群众称它为“罗盘石”，该即景帝庙（即德阳宫）的所在。在元帝（公元前48—前33）渭陵以北300多米处也有一处长方形的建筑遗址，也该是元帝庙（即长寿宫）的所在[16]。在高祖（公元前206—前195）长陵以北380米处有建筑遗址，发现有“宫平”、“宫廿”等字样的瓦片[17]，该即原庙（重建的高祖庙）的所在。《三辅黄图》说：“孝惠（指惠帝）更于渭北建高庙，谓之原庙。”又说：“惠帝庙在高帝庙后。”按惠帝（公元前194—前188）的安陵，即在高祖的长陵西南，而惠帝庙建立在高帝庙后，也该离开安陵不远。从目前已有的考古资料来看，西汉诸帝的“庙”大体上造在离陵墓300到400米处，方向位置依地势而定，并不固定。

【追记：这里依据咸阳市博物馆考古工作者的意见，认为西汉诸帝的“庙”大体上造在离陵墓300到400米处，方向位置依地势而定。这一说法，现在看来并不正确，还要重新考虑。在阳陵和王皇后陵正南

近400米处的建筑遗址，有作为大建筑物基础的“罗盘石”，同时过去曾发现由此通向阳陵的石子路遗迹，可知这里当为寝殿所在，因而与陵墓有连结的通道。在茂陵的陵墓东南方有白鹤馆遗址，白鹤馆以东又有沟渠遗址，在沟渠两旁出土有寝殿上遗物如青玉大铺首、十二字瓦当等。可知茂陵的寝殿在陵墓东南三四百米处，这和阳陵东南400米处有寝殿遗址相同。至于渭陵以北300多米处和长陵以北380米处的建筑遗址，恐怕也不是宗庙的遗址。西汉诸帝陵园附近的宗庙，当建筑在靠近国都长安的方向。请参看下编的《秦汉陵墓考察》】

图五　西汉渭陵（元帝陵）及陪葬墓分布图

（采自《汉元帝渭陵调查记》，《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

图六　西汉诸陵位置图

（采自《汉诸陵位置考》，《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

4　陵与庙、寝结合的原因

当时所以要把诸帝的“庙”造到陵寝的附近，因为当时人迷信死者的灵魂就居住在陵墓和陵墓边侧的“寝”里，为了便于死者灵魂到宗庙里接受祭祀的典礼。

原来汉高祖的庙依照传统的礼制，建造在国都长安城中。《三辅黄图》说：“高祖庙在长安城中西安门内、东太常街南。”西汉初年高祖庙建在长安城内，不和“寝”造在一起。高祖的“寝”造在未央宫以北的桂宫北面。《汉书·叔孙通传》颜注引晋灼说：“《黄图》（指《三辅黄图》）：高庙在长安城门街东，寝在桂宫北。”“寝”和“庙”是分离的。

按照当时的祭祀仪式，每月祭祀高庙的日期，要把高祖的衣冠从“寝”中运出，通过一条通道到高庙中去游历一番。当时吕太后（高祖的皇后）住在长乐宫，汉惠帝（高祖之子）住在未央宫，惠帝为了去见母亲，避免往来中和他人接触，在未央宫和长乐宫之间的武库以南造了“复道”（道路之上架空的通道）。这条“复道”正好在每月高祖衣冠从“寝”游历到高庙的通道上面经过，讲究礼制的叔孙通进谏，认为子孙不应该在“宗庙道上行”（祖先衣冠游历的道上行），后来惠帝听从叔孙通的建议，废除原来在长安城内把高祖衣冠每月从“寝”游历到高庙的礼制，在渭水以北重复建造一座高庙，叫做“原庙”。“原”就是“重”的意思。叔孙通之所以要提出这个建议，在渭水以北重建“原庙”，就是为了使这所高庙靠近高祖的陵寝长陵，便于高祖的灵魂从陵寝赶到宗庙中接受祭享。当时规定每月在“原庙”中举行祭祀典礼的日子，必须把高祖生前穿着的衣冠从“陵寝”中取出，送到“原庙”中去

游历一番，叫做“出衣冠游于高庙”[18]。因为当时人相信衣冠上依附着灵魂，把陵寝中的衣冠送到宗庙去游历，便于灵魂接受祭祀。

自从惠帝在高祖的长陵以北建立“原庙”以后，西汉一代“陵旁立庙”的礼制就确立了。第三代的文帝（公元前180—前157），既在长安城东南灞水附近建筑寿陵（即霸陵），同时又在长安城南为自己造庙，叫做“顾成庙”。《汉书·文帝纪》记载：四年（公元前176年）“作顾成庙”，颜注引服虔说：“庙在长安城南。”后来文帝的母亲薄太后葬于南陵，南陵就是因为位置在霸陵之南而得名。当时霸陵和南陵都造有把衣冠从陵寝游历到宗庙的道路，所谓“衣冠所出游道”。《汉书·百官公卿表》记载：“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孔臧为太常（九卿中掌管仪礼的官，宗庙、诸陵、诸寝园的主管者），三年坐南陵桥坏，衣冠道绝，免。”说明“衣冠道”属于主管礼制的太常管辖，南陵的桥损坏、“衣冠道”不通，当时的太常就因此免职。

从此西汉的帝陵都设置有“衣冠道”。《汉书·张禹传》记载：

> 禹年老自治冢茔，起祠堂，好平陵肥牛亭部处地，又近延陵，奏请求之。上以赐禹，诏令平陵徙亭它（他）所。曲阳侯根（王根）闻而争之：“此地当平陵寝庙衣冠所出游道，禹为师傅，不遵谦让，至求衣冠所游之道，又徙坏旧亭，重非所宜。……宜更赐禹它（他）地。”……根言虽切，犹不见从，卒以肥牛亭地赐禹。

这时张禹请求成帝（公元前33—前7）赏赐的平陵肥牛亭地，靠近延陵。按延陵的位置在平陵以东而略偏北，可知肥牛亭该在平陵以东的地方。从平陵的“寝”到“庙”的“衣冠所出游道”要经过肥牛亭，可知昭帝（公元前87—前74）的庙（即“徘徊庙”）也该在平陵以东、靠近延陵的地方。

5　寝的所在地点

至于西汉诸帝的陵园中，“寝”造在什么地方，还有待于作细致的考古调查和发掘。日本足立喜六氏《长安史迹之研究》，把西汉诸帝陵墓分为三种形式，其中第三种形式的陵墓，坟作四角锥台形，陵顶周围有台阶，顶上面有二三条隆起的，东西南北纵横的，高一二尺的土墙，形成棋盘格的区划。足立氏推定是坟上的“寝”的建筑的遗存[19]。我最近为了这一问题，写信给咸阳市博物馆正在对西汉诸帝陵墓进行考古调查的王丕忠先生，征求他的意见。据答复，现在这些陵墓上不存在台阶，同时坟墓顶上也不存在棋盘格式的土墙遗迹，这些陵墓的“寝”究竟在什么部位，还有待于作进一步的考古调查和发掘。

【追记：刘敦桢主编《中国古代建筑史》认为西汉“累土为方锥形而截去其上部，称为‘方上’。……据记载，陵上有高墙、象生及殿屋，现在某些方上顶部还残留少数柱础，方上斜面也堆积很多瓦片，可证其上确有建筑”。这是采用了足立喜六氏之说。我们最近前往实地调查，西汉诸陵顶上未发现有建筑遗迹。西汉诸陵的“寝”，依据目前考古资料，当在陵墓围墙以外的附近地区。阳陵和茂陵的寝殿都在陵墓东南近400米处。请参看下编的《秦汉陵墓考察》。根据刘庆柱、李毓芳《西汉诸陵调查和研究》，西汉陵墓中陵顶确有台阶式的，只有平陵、康陵和李夫人墓，平陵台面东西宽4米，南北宽3米，台至陵顶2.25米；康陵台面东西宽6米、长93米，南北宽11.5米、长90米，台至陵顶5.5米；李夫人墓台面东西边各宽3.5米，南北边各宽4.5米，台至陵顶13米，即《水经注·渭水》所说“冢形三成”。渭陵、延陵的陵顶部分也略有内收成台迹象，但不甚显著】

6　寝的机能

当时所以要在陵墓的顶上或边侧造“寝”，这是因为当时人迷信死者灵魂就藏在陵墓的墓室中，在陵墓的顶上或边侧建造“寝”，就是为了便于死者灵魂用作饮食起居的处所。当汉成帝建造昌陵的时候，因选择的墓地地势太低，需要运来大量的“客土”（指其他地方运来的泥土）来堆积[20]，费时五年没有建成，群臣都对此提出反对意见，理由是：“昌陵因卑为高，积土为山，度便房犹在平地上，客土之中不保幽冥之灵。”（《汉书·陈汤传》）就是说，由于墓地的地势低下，整个坟丘都是用“客土”堆积而成，不能向地下挖掘圹穴来建造墓室，墓室中供灵魂游乐的“便房”也还建造在平地之上，处于周围堆积的“客土”之中，按照当时流行的迷信，灵魂处于“客土”的包围之中是不能保证安全的。当时人既然相信死者灵魂保藏在墓室之中，因此很自然的，要把奉供死者灵魂饮食起居的“寝”造到墓室的顶上或边侧来。

西汉这种陵侧起“寝”、陵旁立“庙”的陵寝制度，蔡邕等人说是因袭秦代的。但是根据文献记载结合考古资料来看，至少战国中期以后，魏、楚、秦、中山等国已经实行了。至于在墓室上面建造“寝”的礼俗，可能起源更早，一直可以追溯到商代。

7　陵寝制度和礼制

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说：“秦兴西戎，宗庙之礼无闻，而特起寝殿于墓侧。”顾氏认为，秦国兴起于西戎的环境之中，不懂得宗庙之礼，因此开创了陵侧起寝的制度。这一看法是没有根据的。秦国和中原诸国比较起来，固然经济、政治、文化以及礼制方面原来比较落后，但是它一直在向中原地区学习而不断在改进之中。后来商鞅变法，也是吸取魏、楚等国实行变法的经验，具体结合秦国的情况而取得的成果。至于礼制方面，秦国也是不断地从中原诸国“采择其善”的。秦国很早就建立有宗庙制度，在旧都雍和新都咸阳都建有祖庙。当秦始皇去世、秦二世下诏建立秦始皇寝庙的时候，群臣就

说“先王庙或在西雍，或在咸阳”，主张按照“古者天子七庙”之制，建立七庙（《史记·秦始皇本纪》）。秦国很讲究宗庙之礼。

按照礼制，君主到成年，要到祖庙举行“冠礼”，举行“冠礼”以后才开始亲政。到战国时代，中原诸国君主早已不实行“冠礼”，但是秦国君主依然实行，秦惠王、秦昭王、秦始皇都曾在成年举行“冠礼”。《史记·礼书》说：“至秦有天下，悉内（纳）六国礼仪，采择其善，虽不合圣制，其尊君抑臣，朝廷济济，依古以来。”事实上秦国早就对中原诸国的礼制“采择其善”，等到秦统一以后，只是进一步择善而从。我认为，秦的陵侧起寝、陵旁立庙的制度，也是从中原诸国“采择”来的，并不是像顾炎武所说那样由于不懂得宗庙之礼而新创的。

8　秦的陵寝制度

从文献记载来看，秦国从秦昭王起，已开始把“庙”建立到王陵的附近。秦昭王的陵墓在茝阳（《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茝阳”一作“芷阳”，在今西安市东北灞河弯曲处的东岸，正当汉代长安城之东。而《史记·樗里子列传》讲到樗里疾的住所和墓地在昭王庙之西，可知昭王庙同样在汉代长安城之东，应该离昭王的陵墓不太远[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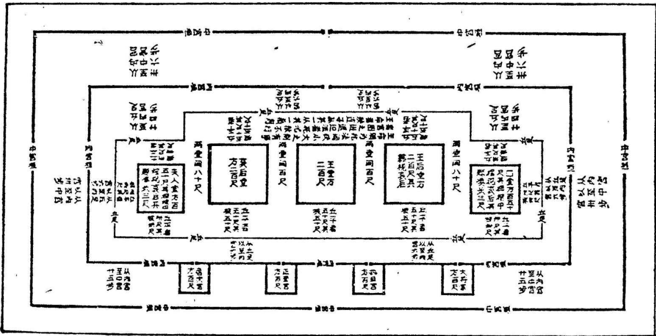
《史记·秦始皇本纪》二十六年讲到“诸庙及章台、上林皆在渭南”。所谓“诸庙”，当然不是指在旧都雍和新都咸阳的祖庙，因为雍和咸阳都在渭水以北。这些在渭水以南的“诸庙”，当即指造在王陵附近的秦昭王庙、秦孝文王庙、秦庄襄王庙等等。从《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依据《秦纪》所讲的历代秦国君主葬地来看，秦昭王以后的王陵都建筑在渭水以南，因此这些在王陵附近建造的庙也都在渭南。

秦国这种“陵旁立庙”的制度，该是从中原诸国“采择”来的。楚国早已把先王墓集中造在一起，称为夷陵（在今湖北宜昌东南），同时把先王庙也集中造在夷陵附近。当秦将白起攻克楚都郢的时候，还曾

焚烧楚的先王墓夷陵。当秦相范雎当面指责白起的时候，就说他“焚其庙”。吴师道《战国策校注》说：“焚其庙，即所谓烧夷陵先王之墓也。”这样把楚的先王陵墓直称为“庙”，可知楚的先王庙必然和先王的陵墓相近[22]。正因为楚国先王墓夷陵，既有许多“寝”的建筑，附近又有许多先王庙的建筑，因而成为白起所统率秦军火攻的对象。

9　中山王墓与陵寝制度

从楚、秦等国已经把先王庙造在王陵附近来看，可知秦代和西汉陵旁立“庙”的制度是沿袭战国时代的。值得注意的是，不仅秦和西汉“陵旁立庙”的制度是沿袭战国时代的，而且陵墓顶上或边侧起“寝”的制度同样是沿袭战国时代的。这从河北平山中山王墓出土的《兆域图》铜版可以得到证明。



图七　战国中山王陵出土铜版《兆域图》摹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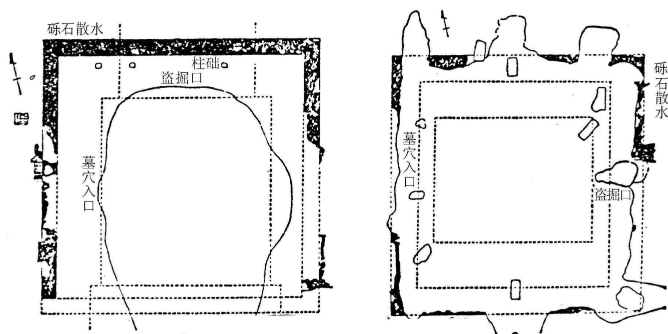
（采自《战国中山王陵及兆域图研究》，《考古学报》1980年第1期）

1978年河北平山中山王陵出土。图上有金银错的字，标明陵墓四周宫垣和宫垣以内五间“堂”的位置、阔狭大小以及彼此间的距离。图中金银错的字现已译成现代汉字。

中山王墓出土的《兆域图》，有两道长方形的宫垣，南边正中设门，宫垣中间并列有五间“堂”，中央为“王堂”，“王堂”左右两侧为“王

后堂”和“哀后堂”，都是“方二百尺”。在“王后堂”和“哀后堂”的左右两侧是“□（字不清）堂”和“夫人堂”，都是“方百五十尺”，位置略向后移。现在发掘的中山1号墓和2号墓，都有覆斗式封土，封土下部有平台彼此相连，封土半山腰有一圈方形的回廊建筑遗迹，可知《兆域图》所记的“堂”是建筑在坟墓顶上的。我们把这幅《兆域图》和汉代陵寝制度作比较，可知宫垣相当于汉代陵园的“周垣”，宫垣南边正中的门相当于汉代陵园的“司马门”，宫垣中间的五间“堂”相当于汉代的“寝”。“王后堂”上有记载：“王后堂方二百尺，其葬视哀后。”“□（原文即为□）堂”和“夫人堂”上都有记载：“方百五十尺，其椑棺（按即内棺）、中棺视哀后，其题凑（指一种厚木累积而成的椁室）长三尺。”这些记载，替王后、夫人等三人规定了将来举行葬礼时所用棺椁的规格，说明当制定这幅《兆域图》时，这三人尚健在。现在所发现的中山王陵园中，陵墓确实只有两座，1号墓是中山王墓，东侧并列的2号墓是先于中山王死去的哀后墓。大概后来由于中山灭亡或其他原因，王后、夫人等三人并未葬入这个陵园。这幅《兆域图》之所以要把这三人将来葬入时所用棺椁规格记载在她们的“堂”上，就是因为这些“堂”准备作为死者灵魂安居的“寝”的。

我在1980年版《战国史》（第75页）上把这幅《兆域图》上的五间“堂”说是“享堂”，有些考古学者把这五间“堂”作为“享堂”来作复原的研究。现在从陵寝制度的沿革来看，作为“享堂”来复原是有问题的。古代将祭祀祖先的处所一律叫做“庙”，到战国时代还是这样。《荀子·礼论》说：“故有天下者事七世，有一国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庙。”汉代以后，开始把公卿以下祭祖的处所叫做祠堂或祠庙，享堂之名较为后起。从汉代陵寝制度来看，建筑在陵园的周垣以内的，只有“寝”而没有“庙”。这幅《兆域图》上宫垣以内并列的五间“堂”，按照礼制，也只能是“寝”，不可能是“庙”或“享堂”。



图八　河南辉县固围村战国魏王陵上的建筑遗址

（采自《辉县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1956年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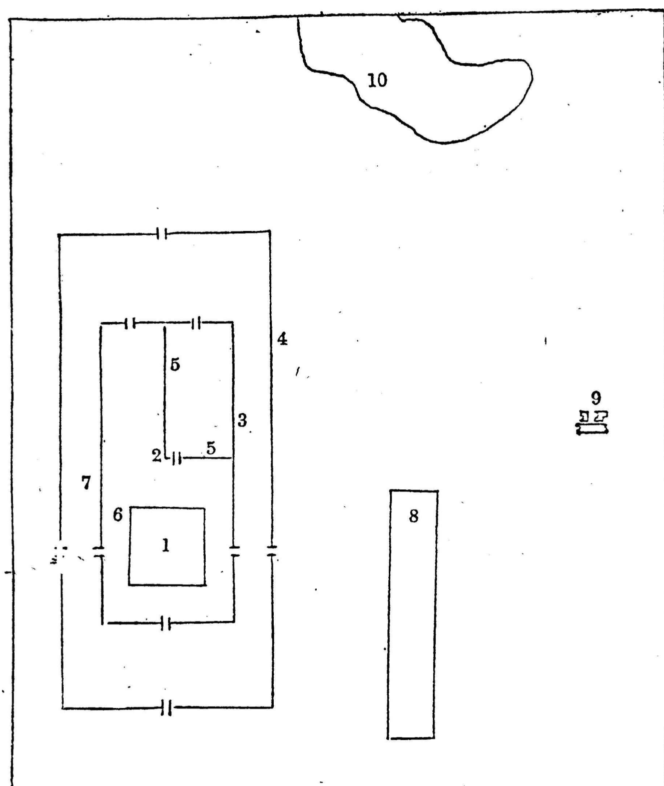
魏王陵有东西三墓并列，筑有平台式封土。东西13米，南北150米。三墓之上各有方形的建筑遗址，中间一墓较大，两侧之墓略小。图中之1，是中间2号墓上的建筑遗址；图中之2，是旁侧3号墓上的建筑遗址。

古代宗庙中供奉的神主，是一族之长。就一国来说，就是国君或国王。祭祀时，当以国王为主，王后仅属于配合祭享的地位，不可能为国王、王后甚至夫人建立并列的五间享堂而同时祭祀。古代宗庙只有同时祭祀几世祖先的，可以分别建立庙堂，有所谓“七庙”、“五庙”等等，但必须以太祖之庙为主，把其余的庙按照左昭右穆的次序排列。古代国君居住的宫殿的“寝”，确实可以并列建筑许多间，因为国君、夫人及其他家族确实分别各自有居住的“寝”的，国君居于路寝或正寝，夫人则居于小寝[23]。至于仿照宫殿建筑的宗庙的“寝”以及建造在陵墓边侧的“寝”，国君、后妃当然也是可以分别设“寝”的。因此中山王墓出土的《兆域图》上并列的五间“堂”，只能是“寝”而不可能是享堂。1950年发掘的河南辉县固围村并列的三座战国大墓有类似的情况，除了四周有围墙建筑遗迹以外，中间大墓上有七间建筑遗迹，两侧二墓上各有五间建筑遗迹[24]。这些陵墓上的并列的许多间建筑，也该和中山王墓出土《兆域图》上的五间“堂”一样，属于“寝”的性质，而不可能是享堂。

10　秦始皇帝陵和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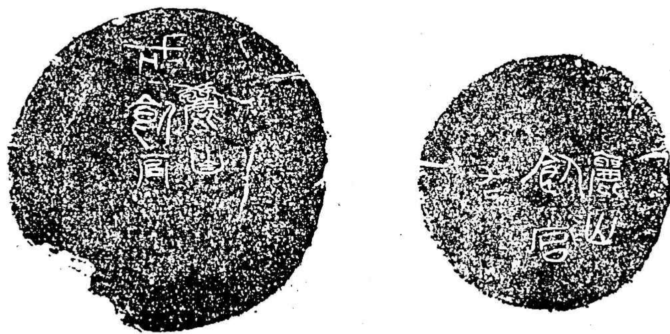
现存骊山的秦始皇陵遗址，内外有两道城墙，内层城墙方形，围住陵墓，东、西、北三面设门，外层城墙长方形，只有东面设门，可知整个陵园是东向的。现在陵园以东约1.5公里处发现三大兵马俑坑，排列的兵马俑阵势也是东向的。在陵墓西侧的建筑遗址，发现有“丽山”两字陶文的陶器四件，有陶壶盖两件上有陶文“丽山飤官”“左”和“丽山飤官”“右”，“飤”和“饲”通用，“飤官”当即供奉饮食的官。这样有“官”陶文的陶器出土，说明陵墓西侧建筑中设有供奉饮食的官。1980年12月在陵墓封土西侧约17米处，出土两辆由铜人驾驭的四匹铜马的大型铜车，当是供死者灵魂乘坐巡行之用[25]。从汉代以后陵寝中设有厨房和安置有车马等交通工具来看，此处当即秦始皇陵的“寝”的所在。

【追记：依据进一步的考古调查和发掘，秦始皇陵的内城也作长方形，内外城作狭长的“回”字形。陵墓处于内城的南半部。内城北半部中间有东西向的隔墙，把北半部隔成东西两半，北部的东一半又有南边隔墙，仅有一门可以通向陵墓和西一半。寝殿及其附属建筑，大体上在北部的西一半。另有飤官的建筑，在陵墓西北的内外城之间。请参看下编的《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探讨》】



图九　秦始皇陵园布局示意图

1. 陵墓　2. 寝殿或附属建筑遗址　3. 内城　4. 外城　5. 隔墙　6. 铜车马出土地点　7. 飤官建筑遗址　8. 陪葬墓区　9. 兵马俑坑　10. 取土挖成的鱼池遗址



图十　秦始皇陵西侧出土陶壶盖陶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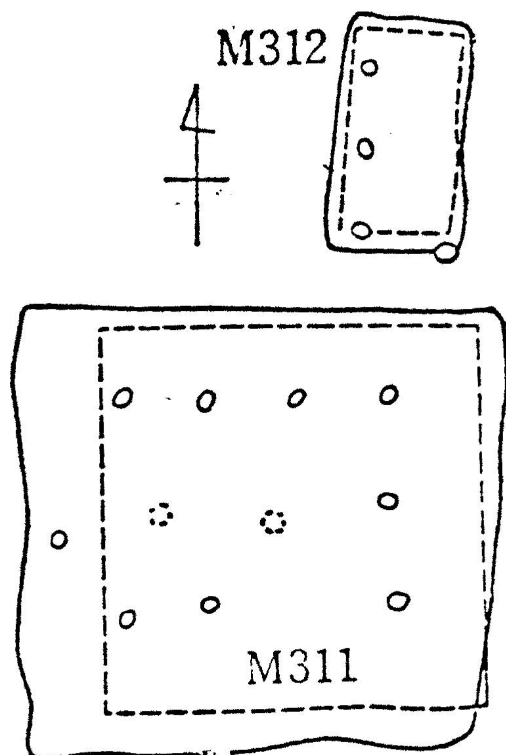
（采自《秦始皇陵原名丽山》，《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3期，此为拓本放大1/3倍）

陶壶盖两件出土于秦始皇陵西侧建筑遗址，一件陶文作“丽山飤官”“左”，一件陶文作“丽山飤官”“右”。“飤”即“饲”字，“飤官”为掌管饮食之官。汉代宫中设有“飤官”，薛尚功《历代钟鼎款识》卷十八著录的好畤鼎，除了有“好畤共（供）厨铜鼎”的铭文以外，又有铭文作“长乐飤官二斤、十一斤四百三十五”，说明这鼎原属长乐宫的“飤官”使用，后又移到好畤使用。汉代一些诸侯王的宫中也设有“飤官”，《十钟山房印举·举二》有“东平飤官长”的印章。汉代陵寝中也设有“飤官”，《汉印文字征》卷五第十一页有“杜陵飤官□（原文即为□）丞”的印章。由此可见，出土这两件陶壶盖的地方，当即秦始皇陵的“寝”中“飤官”所在之处。

11　墓侧的“寝”的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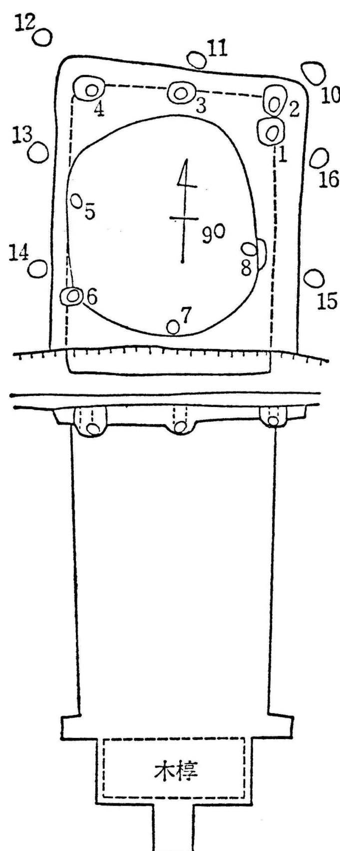
这种在墓地上设“寝”的礼俗，起源很早，一直可以追溯到商代。安阳的小屯5号墓（即妇好墓）以及大司空村的11、12、301、311、312等号墓，都在墓圹口的上部发现有和填土相连的夯土台基以及柱洞、砾石柱础等建筑遗迹。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建筑正好坐落在墓圹口上，建筑平面大小基本上和墓圹口相等。这种建筑也该是“寝”而不是享堂，是供墓主灵魂饮食起居生活之用的。它之所以要造在墓圹之上，面积和墓圹一样大小，正是为了便于墓主灵魂起居生活之用。

尽管这种墓地上设“寝”的礼俗起源很早，但是普遍的推行，当在战国秦汉之际实行陵侧起“寝”、陵旁立“庙”制度以后。战国秦汉之际所以会实行陵侧起“寝”、陵旁立“庙”的制度，看来和当时宗庙的地位发生变化有关。



图十一　安阳大司空村311号墓和312号墓上的建筑遗址

（采自《1953年安阳大司空村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9册，1955年9月出版）



图十二　安阳小屯5号墓（妇好墓）上的建筑

（采自《安阳殷墟5号墓的发掘》，《考古学报》1977年第2期）

房基南北残长5.5米，东西宽约5米。东面有路口，门道可能向东。基面上有排列规整的柱洞六个，洞底均埋有卵石柱础。图中1、2、3、4、6、8是柱洞。另有卵石柱础三个，因扰动落入灰坑中，即5、7、9。房基外侧东、西、北三面有成行的夯土柱基已破坏。房基大小与墓圹口大体相同，房屋是直接建筑在墓圹的填土之上的。

【追记："寝"的设置，起于原始宗教信仰，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末期。我国有些原来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的少数民族中，就有在墓表上建筑小屋、每日三次供奉饮食的礼俗。请参看下编的《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探讨》】

12　宗庙制度和陵寝制度

春秋以前，贵族在政治活动中是把朝廷和宗庙并重的，但是在礼制上，宗庙的地位更重于朝廷。宗庙除了用作祭祖和宗族行礼的处所以外，更作为政治上举行重要典礼和宣布决策的地方。朝礼、聘礼和对臣下的策命礼等等，都必须在宗庙举行。君主有军政大事都必须到宗庙向祖先请示报告，出兵作战也要到宗庙作出决定，授予战士兵器的“授兵礼”也要在宗庙举行，战胜后“献俘礼”也常在宗庙进行。关于这点，可参看拙作《试论西周春秋间的宗法制度和贵族组织》一文的第一节“宗庙制度”（收入拙著《古史新探》，1965年北京中华书局出版）。

战国中期以后，由于社会发生变革，贵族势力衰落，集权的君主政权确立，君主的朝廷的重要性大大超过宗庙，朝廷不仅用来作为议论和处理国家大事的场所，同时又是政治上举行重要典礼和宣布决策的地方。这时朝礼、聘礼和发布命令都已在朝廷举行[26]，宗庙只成为祭祀祖先和王族内部举行传统礼仪的处所。因此在这时，继承过去在墓地上设“寝”的礼俗，把原来宗庙的“庙”和“寝”分割开来，迁移到陵园附近和陵墓边侧或顶上，使宗庙和陵墓两者结合起来，是比较适宜的。

13　陵寝制度和墓祭

古代有没有“墓祭”，向来是个争论的问题，清代学者之间也有不同的看法。顾炎武认为“古不墓祭”（《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阎若璩反对顾炎武之说，认为古有墓祭（《四书释地》“墦间之祭”条），赵翼又认为“春秋、战国时已开其端”（《陔余丛考》卷三十二“墓祭”条）。我们认为，春秋战国之际民间确实已开始推行墓祭，

例如鲁国有世代对孔子冢墓的祭祀，齐国国都临淄的东郭以外冢墓之间常有祭祀[27]，但是像宗庙里那样隆重举行的祭祀典礼确是不在墓地举行的。

从战国中期到西汉，尽管把“寝”造到了陵墓顶上或边侧，使“陵”和“寝”密切结合起来，但是“庙”还造在陵园以外的附近地方，并不作为陵园的一部分。“寝”只作为侍奉墓主灵魂日常起居生活的处所，重要的祭祀祖先的典礼还必须在陵园以外的“庙”中举行。西汉时期，虽说“日祭于寝”，并不是每天在“寝”中举行祭礼，指的是“日上四食”，就是如同侍奉活人一样每天四次奉侍食品。西汉所说“月祭于庙”，“庙，岁二十五祠”，就是每年要在庙中举行大小二十五次祭祀，才是对祖先的祭礼。

14 “寝”的设备

《三辅黄图》说：“高园（即高祖陵园），于陵上作之，既有正寝，以象（像）平生正殿路寝也；又立便殿于寝，以象休息闲晏之处也。”《汉书·韦玄成传》颜师古注也说：“寝者，陵上正殿，若平生路寝矣；便殿者，寝侧别殿耳。”说明当时陵上的“寝”，已设有“正寝”和“便殿”。

“便殿”是附属于“正寝”边侧的别殿，大概和地下墓室的“便房”差不多，供墓主灵魂游乐之处[28]。“正寝”则为墓主灵魂日常起居饮食之所，陈设有座位（称为神坐）、床、几、匣匮、被枕、衣冠以及其他日常生活用具。由宫人如同对待活人一样侍奉，“随鼓漏（按照一定时刻），理被枕，具盥水，陈严（妆）具”（蔡邕《独断》），每天四次按时进奉食品。每月当陵旁的“庙”举行祭礼的日子，要把“寝”中的衣冠取出游历到“庙”中，叫做“月一游衣冠”。

当衣冠出游的时候还要用车骑来护送，《汉书·韦玄成传》讲

到“今衣冠出游，有车骑之众”。政府还设有寝园令（或称寝令），是掌管礼仪祭祀的太常的属官。如果“寝”中发生什么特殊事故，寝令要随时上报。

四　陵寝制度的确立时期（东汉）

以朝拜祭祀为主要内容的陵寝制度，是东汉时期确立的。从东汉明帝（公元58—75）开始举行上陵朝拜和祭祀典礼，同时又废止为每个祖先建立一“庙”的制度，把历代神主汇集到一个祖庙之中，实行“同堂异室”的供奉办法。从此陵寝制度和宗庙制度都发生重大变化。

1　上陵之礼和陵寝制度

本来每年元旦公卿百官、四方来朝者、各郡来到京师的上计吏以及皇亲国戚，都要会集到朝廷，举行朝贺皇帝的仪式，叫做“元会仪”。据说光武帝（公元25—57）死后，葬于原陵，明帝在即位的次年，当举行“元会仪”以后，感到死去的光武帝不能再见到这样盛大的朝拜典礼，就亲自率领公卿百官把“元会仪”搬到原陵举行，向陵寝的“神坐”（灵魂的座位）举行朝拜和祭祀仪式，各郡的上计吏也依次向“神坐”报告粮食价格、民间疾苦、风俗善恶等等，“庶几先帝魂神闻之”[29]。这样把“元会仪”搬到陵寝来成为“上陵礼”，就使得陵寝在祭礼中的地位凌驾于宗庙之上了。

与此同时，还把原来宗庙每年“二十五祠”中最主要的“酎祭礼”，也移到陵寝来，按照“上陵礼”的仪式一样举行。西汉时期每年八月新的高级好酒酿成，叫做“酎”，要先送到宗庙奉献，叫做“饮酎”或“酎祭”。在宗庙中以这次祭祀最为主要而隆重，由皇帝亲自率领公卿诸侯百官来主持，祭祀的牺牲要用“九太牢”（九份牛、羊、豕三牲），

比其他的祭祀要多；而且规定诸侯王、列侯必须按照封地内人口数的比率，献纳黄金助祭，叫做“酎金”。如果献纳黄金数量短少，或者成色不足，就要剥夺爵位[30]。这是当时祭献宗庙的主要仪式。到东汉时期，随着上陵礼的举行，这种“饮酎”礼也移到陵寝举行，仪式和上陵礼相同。这样，一方面取消了宗庙中最主要的献祭仪式，另一方面陵寝中要在每年正月和八月举行两次隆重的朝拜祭祀典礼，从此在统治者的祭礼中，陵寝的地位大大升高而宗庙的地位显著降低。

2　明帝的上陵之礼

东汉明帝开始举行上陵礼，是对礼制的一次重大改革。徐乾学《读礼通考》卷九十四，辑录上陵礼的资料，有按语说：

> 汉不师古，诸帝之庙不立于京师而各立于陵侧，故有朔望及时节诸祭，此实祭庙，非祭陵也。又皆祠官致祭，天子不亲行，即世祖（光武帝）祭长安诸陵，止因巡幸而祭之，亦非特祭。其率百官而特祭于陵，实自明帝始也。

的确如徐氏所说那样，西汉时期在“陵旁立庙”，对祖先的许多祭祀仍在“庙”中举行，是“祭庙”而不是“祭陵”；皇帝“率百官而特祭于陵”，是从东汉明帝开始的。

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对此发表评论说：

> 后汉明帝永平元年（公元58年）“春正月率公卿以下朝于原陵，如元会仪”（《后汉书·明帝纪》），而上陵之礼始。……而“（永平）十七年正月明帝当谒原陵，夜梦先帝（光武帝）、太后（明帝之母）如平生欢，……明旦日吉，遂率百官及故客上陵，……会毕，……感动悲涕，……”（《后汉书·皇后纪上》光烈皇后条）此特士庶人之孝而史传以为盛节，故陵之崇（指陵寝

> 地位抬高）、庙之杀（指宗庙地位降低）也，礼之渎、敬之衰也。

这是顾炎武站在维护古代礼制的立场上发表这段评论的。他指出由于东汉推行上陵礼而使陵寝地位抬高、宗庙地位降低，确是事实；他又指出这一变化，是把“士庶人之孝”作为“盛节”，就是把社会上已经流行的“墓祭”搬到陵寝上作为重大典礼，也是事实。

3　“上墓”的礼俗

自从春秋战国之际社会上开始推行“墓祭”以后，到东汉初年更为流行。东汉初年有“讳被刑为徒，不上丘墓”的礼俗。王充《论衡·四讳篇》认为“徒不上丘墓有二义”：

> 愧负刑辱，深自刻责，故不升墓祀于先（祖先）。古礼庙祭，今俗墓祀，故不升墓，惭负先人，一义也。墓者，鬼神所在，祭祀之处，齐（斋）戒洁清，重之至也。今已被刑，刑残之人，不宜与祭，供侍先人，卑谦谨敬，退让自贱之意也。缘先祖之意，见子孙被刑，恻怛憯伤，恐其临祀，不忍歆享，故不上墓，二义也。

王充所说“古礼庙祭，今俗墓祀”，确是事实。当时所以会流行“墓祀”，就是由于人们认为墓葬是死者灵魂居住之处。王充说“墓者，鬼神所在，祭祀之处”，墓葬之所以会成为“祭祀之处”，就是由于“鬼神所在”。从王充这段话，可知当时民间风俗十分重视“上墓”（或者称为“升墓”），“上墓”就是为了“祭供侍先人”。当时礼俗之所以要禁止受刑的人“上墓”，正是由于重视“墓祀”，免得“惭负先人”和影响祖先的享受祭祀。由此可见东汉初年，东汉政权之所以会推行“上陵礼”，不是偶然的，正是当时社会上重视“上墓”、“墓祀”的结果，也就是顾炎武所说把“士庶人之孝”作为“盛节”的结果。

4　推行“上陵之礼”的历史背景

东汉初年所以会实行隆重而大规模的“上陵礼”，确立以朝拜和祭祀为主要内容的陵寝制度，是和西汉中期以后豪强大族势力的发展，东汉政权以豪强大族作为其基础有关的。西汉中期以后，豪强大族在社会上和政治上的势力不断发展，他们把上墓祭祀祖先作为巩固大族团结的一种手段，因此重视族长的丧葬礼仪，逐渐推行儒家所鼓吹的“三年之丧”，纷纷在坟墓之前建立大规模的祠堂。东汉以后，这种风气更盛，不少祠堂用石建筑，石壁上雕刻画像，称为石祠、石庙或石室。祠堂之前还多建有石阙[31]。

东汉皇帝和大臣原来都是豪强大族出身，他们原来都建有祖坟和祠堂。光武帝的祖坟和祠堂在南阳、舂陵。光武帝在做皇帝以后建立宗庙制度，曾下诏说：“其南阳、舂陵岁时各且因故园庙祭祀。园庙去太守治所远者，在所令长行太守事侍祠。”（《续汉书·祭祀志下》）所谓“故园庙”，就是指原来祖坟前的祠堂。

明帝对陵寝制度的改革，扩大“寝”的建筑而举行上陵朝拜祭祀之礼，就是把原来豪强大族“上墓”、祭祀祠堂的办法加以扩大而搬到了陵园中来。豪强大族的重视“上墓”、祭祀祠堂，是用作团结大族成员的一种手段。东汉政权创立的由皇帝率领公卿百官以及各郡上计吏的上陵朝拜祭祀典礼，就是为了把代表豪强大族势力的公卿百官和各郡官吏团结在东汉皇帝的周围，用来作为巩固统治的一种手段。

5　宗庙制度的改革

东汉明帝在推行上陵礼和确立以朝拜祭祀为主要内容的陵寝制度的同时，又改革了宗庙制度。明帝临终下遗诏，说是为了节俭不起寝庙，把神主藏到光武庙中光烈皇后（明帝之母）的更衣室中[32]。所

说节俭不过是个借口，主要原因还是由于推行上陵礼之后，宗庙已失去了重要作用。明帝对宗庙制度的改革，不但废除了西汉时期在“陵旁立庙”的制度，取消了为每个祖先建立一庙的办法，而且破坏了长期以来皇帝祖庙实行“天子七庙”之制，从此把许多祖先的神主供奉在一个祖庙（太庙）里，实行“同堂异室”的供奉办法。宋代朱熹对此发表评论说：

> 后汉明帝又欲遵俭自抑，遗诏毋起寝庙，但藏其主于光武庙中更衣别室。其后章帝又复如之。后世遂不敢加，而公私之庙皆为同堂异室之制。自是以来，更历魏晋，下及隋唐，……皆不能有所裁正。其弊至使太祖之位下同子孙，而更僻处于一隅，既无以见其为七庙之尊；群庙之神则又上压祖考，而不得自为一庙之主。以人情而论之，则生居九重，穷极壮丽，而没祭一室，不过寻丈之间，甚或无地以容鼎俎而阴损其数，孝子顺孙之心于此宜亦有所不安矣。（《朱子大全》卷六十九《禘祫议》）

朱熹站在统治者的立场上发表这段评论，对宗庙制度的变革来说是对的，如果结合陵寝制度的变革来看，就不对了。实际上东汉以后，帝王对祖先的祭祀更加隆重，只是把这种隆重的祭祀典礼从宗庙迁移到了陵寝，使宗庙失去了重要作用。

6　陵寝规模的扩大

自从东汉明帝推行规模很大、参加人数很多的上陵礼，陵寝的建筑就不能不扩大和改造了，首先要建设举行仪式的大殿，同时还要建筑悬挂大钟的钟虡（钟架）。原来只有朝廷和宗庙悬挂有行礼用的大钟，例如西汉长安城中的高祖庙“有钟十枚，可受十石（钟的容量可以容纳十石的东西），撞之声闻百里”（《三辅黄图》）。到东汉时期，陵寝就必须像过去的宗庙那样，在大殿附近设有钟虡，悬挂大

钟，以适应行礼的需要。从此钟虡和寝殿同样成为陵寝的主要建筑。因为举行上陵礼和饮酎礼，都把“钟鸣”作为开始行礼的信号的。《续汉书·礼仪志》记述上陵礼说：“钟鸣，谒者治礼引客，群臣就位如仪。”

东汉伏无忌《古今注》（《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具体列举了东汉诸帝的陵园规模，不外乎下列三种形式：

第一种形式以光武帝的原陵为代表，陵园四周设有方形的“周垣”，每边正中设门，南向正中的门称为“司马门”，司马门以内设有寝殿和钟虡。

第二种形式是东汉陵园的主要形式，以明帝显节陵为代表，没有“周垣”，代以“行马”（拦阻人马的木制警戒设施），“行马”以内设有石殿和钟虡。

第三种形式，如殇帝（105—106）康陵、冲帝（144—145）怀陵和质帝（145—146）静陵，规模较小，设有寝殿和钟虡。因为殇帝等三人童年去世，不把神主列入祖庙，寝殿兼作放神主的宗庙之用。

上述三种形式的陵园，都设有寝殿或石殿以及钟虡，以适应举行上陵礼和饮酎礼的需要。从此以朝拜和祭祀为主要内容的陵寝制度就完全确立了。此后历代的陵寝制度，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加以改革和扩大的。东汉在陵墓之前建筑的寝殿或石殿，专为朝拜祭祀之用，唐宋以后的献殿（享殿）或上宫，就是由此发展而来。

五　陵寝制度的衰退时期（魏晋南北朝）

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政局的分裂割据，政权的交替频繁，再加上北方少数部族的进据中原，战争不断地发生，政治不稳定，社会秩序紊乱，以致许多大墓常被盗掘，帝王陵寝更难保存，因而帝王不能不暂时放弃陵寝制度，改变了东汉豪族讲究兴建坟墓、祠堂和厚葬的风气。

1　曹魏时期

魏武帝（曹操）葬于高陵（在邺的西岗），依照东汉的礼制“立陵上祭殿”。到黄初三年（222年）魏文帝（曹丕，220—226）下诏，以“古不墓祭，皆设于庙”为理由，毁去“高陵上殿屋”，使“车马还厩，衣服藏府”（《晋书·礼志》）。从毁去殿屋以后，使车马衣服归还到厩府来看，这种祭殿还是属于寝殿性质，其中除了朝拜祭祀用的大殿以外，还有供奉死者灵魂起居生活用的“寝”。

当时魏文帝以“古不墓祭”为理由来毁去高陵的殿屋，只不过是一种借口；他之所以要毁去殿屋，废弃陵寝制度，主要的原因还是怕将来政权交替之后陵墓被发掘。同年魏文帝起筑寿陵（首阳陵），下诏自作“终制”（临终的制度），说出了他要废除陵寝制度的真正原因。他说：鉴于“汉氏诸陵无不发掘”，因而决定“因山为体，无为封树，无立寝殿、造园邑、通神道，……故吾营此丘墟不食之地，使易代之后不知其处”（《三国志·魏书·魏文帝纪》）。而且他把这份诏书藏在宗庙，把副本分藏尚书、秘书等府，作为一代固定的制度。从此废除陵寝，取消上陵礼仪。魏文帝这一改革，对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影响很大。

2　晋代陵墓的构造

晋代基本上沿袭魏的制度。西晋从司马懿（追尊为宣帝）到惠帝（司马衷，290—306），先后建筑五个陵墓，始终没有恢复陵寝制度和上陵的礼仪，只有晋武帝（司马炎）曾经“再谒崇阳陵（司马昭之陵）”和“一谒峻平陵（司马师之陵）”[33]。

东晋时期虽然恢复了上陵的礼仪，但是并没有恢复过去那样的陵寝的规模。东晋诸帝的陵墓，大多数在半山腰的南麓凿挖墓坑筑成，并不起坟，把墓室隐蔽起来。例如已发掘的南京富贵山的晋恭帝（419—420）冲平陵（？），墓坑位置选在两山的峡谷之间的凹地上，埋葬以后，填土使之与两旁山梁齐平[34]。根据《建康实录》记载，东晋诸帝的墓葬大多“不起坟”，只有晋穆帝（345—361）的永平陵起了坟，只高一丈六尺，比起西汉诸陵一般高十二丈，只有八分之一的高度。

利用山腰凿穴建筑墓坑，向来是一种防止盗掘的办法。早在汉武帝时期，随着钢铁工具的进步，封建贵族为了防盗，就采用开凿山腰建筑墓坑的方法。河北满城陵山的中山靖王（武帝之异母兄刘胜）夫妇墓葬就是这样建造的，而且都采用浇灌铁汁来封闭墓门的办法。到魏晋时代，为了把墓葬隐蔽起来，就进一步推广这种“因山为体”的筑墓方法。这种筑墓方法，直到南北朝、隋唐五代，还是很流行，为许多帝王所采用。魏晋时代由于废弃陵寝制度，采用“因山为体”的筑墓方法，因而这个时期的大墓发现较少。同时由于经济衰退，各种类型墓葬的结构远较东汉为简单，厚葬之风也大为减退。

3　南北朝时代的陵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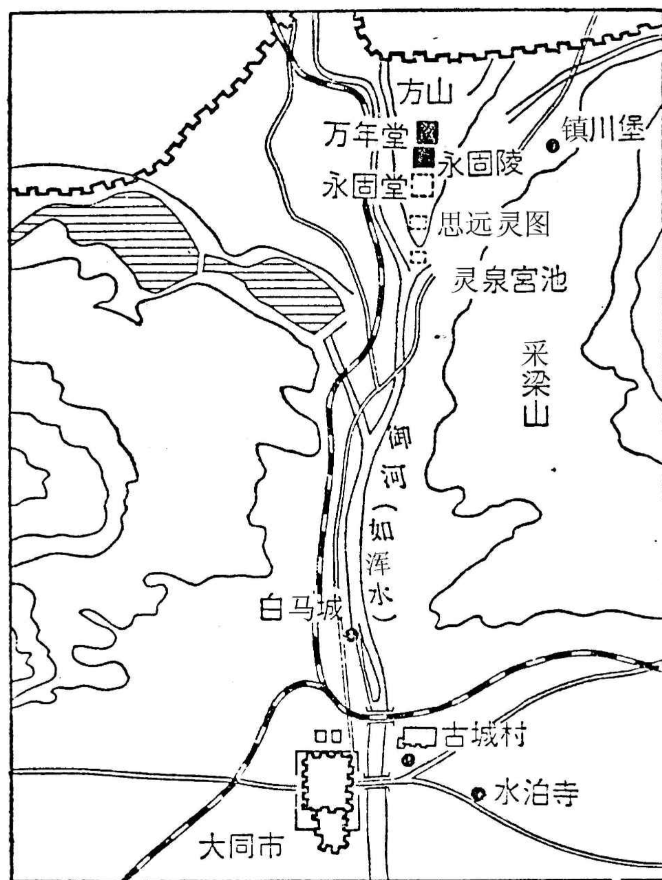
南朝的陵墓大体上沿袭东晋的制度，依靠山麓、山腰筑成。有的起坟，有的不起坟，起坟的要比东晋多些。根据《建康实录》，宋武帝（420—422）初宁陵、宋文帝（424—453）长宁陵、陈武帝

（557—559）万宁陵和陈文帝（560—566）永宁陵，都有一丈四尺到二丈的坟丘。已发掘的在今南京西善桥油坊村的陈宣帝显宁陵（？），坟高十米[35]。南朝诸帝的陵墓，大多依山麓、山腰筑成，不很显著，而为人瞩目注意的就是陵园的方向都按山川的形势决定，在陵前平地上开设神道，布置有一对石兽麒麟或辟邪，以及一对石柱和石碑。

北方在十六国时期，入居中原的少数部族为了防止盗掘墓葬，沿用他们原来的风俗，多数采用“潜埋”方式而不起坟。例如后赵石勒（明帝，319—333）的母亲王氏死后，“潜窆山谷，莫知其所”，而又“虚葬于襄国城南”。石勒死后，也是“夜瘗山谷，莫知其所，备文物虚葬，号高平陵”（《晋书·石勒载记》）。南燕慕容德（献武帝，398—404）死后，“乃夜为十余棺，分出四门，潜葬山谷，竟不知其尸之所在”（《晋书·慕容德载记》）。这种“潜埋”的墓葬方式，不仅少数民族的君主采用，而且成为少数民族中流行的风尚。《宋书·索虏传》特别指出，当时北方少数族，“死则潜埋，无坟垅处所，至于葬送，皆虚设棺柩，立冢椁”。正因十六国时期流行“潜埋”的墓葬方式，这时的大墓就没有发现。

4　北魏的陵墓

北方坟丘式墓葬重新多起来，是从北魏开始的，这是鲜卑文化和汉族文化进一步融合的结果。北魏完成北方统一以后，经济逐渐恢复，政局开始稳定，于是进行“汉化”的改革，因而出现一套鲜卑文化和汉族文化相结合的陵墓制度。



图十三　北魏永固陵的万年堂、永固堂位置图

（采自《大同方山北魏永固陵》，《文物》1978年第7期）

永固陵是北魏冯太后的陵墓，现在大同城北25公里西寺儿梁山（古称方山）的南部。封土基部方形，南北117米，东西124米；上部圆形，高22.87米。永固堂造于永固陵之前，具有祠庙的性质。思远灵图更造在永固堂之前，“灵图”有“浮图”、“浮屠”的意思，当是一座千佛堂。灵泉宫池则在前方的山下。

北魏原来沿用鲜卑风俗，“凿石为祖宗之庙”，称为“石庙”或“石室”（《魏书·礼志》），而把帝王的陵园称为“金陵”。北魏建造大规模的陵园，是从文成帝（拓跋濬，452—465）之妻文明皇后冯氏开始。冯氏，汉族出身，长乐信都（今河北冀县）人，在献文帝（拓跋

弘，466—470）时和孝文帝（元宏，471—499）初年，她以皇太后和太皇太后的身份，两度临朝听政，前后当政二十五年之久。她开始进行改革，推行三长制，颁布均田令，整顿吏治。孝文帝是在她的栽培下长大的，后来孝文帝的进一步改革，就是在她的改革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的发展。北魏的一套鲜卑文化和汉族文化相结合的陵寝制度，也是从她开始创立的。

5　永固陵的构造

冯太后亲自和孝文帝一起选定方山（今山西大同西北25公里西寺儿梁山），营建寿陵，称为永固陵，同时在陵南“起永固石室，将终为清庙焉”。接着孝文帝为了表示孝顺，在永固陵东北营建寿陵。后来孝文帝迁都洛阳，选定洛阳以北的北邙山区作为“山园”之所，筑在这里的寿陵就成为“虚宫”，号称“万年堂”（《魏书·皇后列传》）。

现在永固陵和万年堂的遗址都还保存，并经过发掘清理。永固陵在方山南部山顶上，有高大坟丘，基底方形，上部圆形，高22.87米，南北长117米，东西宽124米。万年堂的形制和永固陵相同，只是规模只及永固陵的一半，高13米，每边约宽60米，属于陪葬墓的性质[36]。现在永固石室的建筑已不存在，幸而《水经注·㶟水》有较详的记载：

> 羊水又东注于如浑水，乱流径方山南。岭上有文明太皇太后陵，陵之东北有高祖陵（按即万年堂），二陵之南有永固堂。堂之四周隅雉列榭阶、栏槛及扉户、梁壁、椽瓦，悉文石（纹样雕刻的石材）也。檐前四柱，采洛阳之八风谷黑石为之，雕镂隐起，以金银间云矩（“矩”一本作“雉”），有若锦焉。堂之内外四侧结两石趺（石之台座），张青石屏风，以文石为缘，并隐起忠孝之容，题刻贞顺之石，庙前镌石为碑兽，碑石至佳。左右列柏

四周，迷禽暗日。院外西侧有思远灵图（浮屠），（灵）图之西有斋堂。南门表二石阙，阙下斩山累结御路，下望灵泉宫池，皎若圆镜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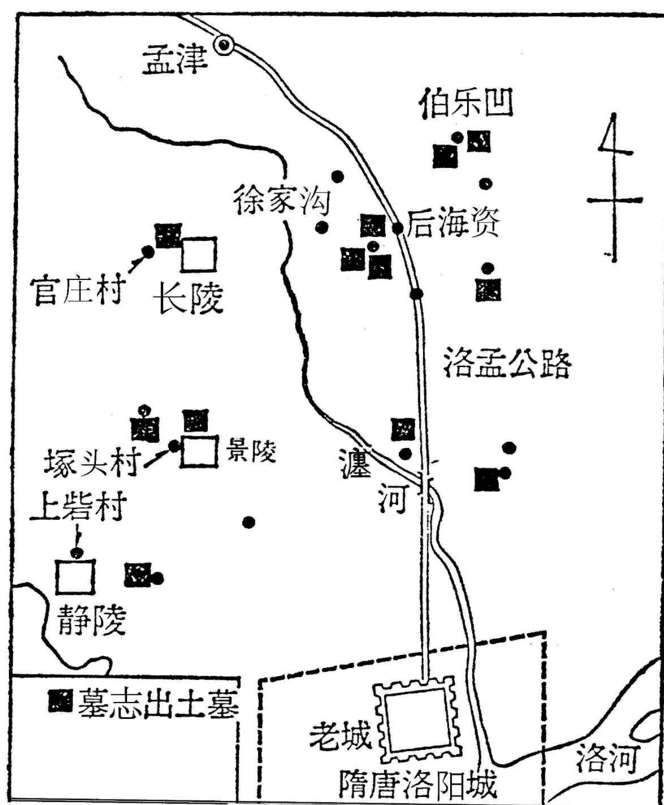
从这篇记载，可知永固石室建筑在永固陵和万年堂的前面，是属于祠庙（即所谓“清庙”）的性质。全部主要结构都用“文石”制成，屋檐前的四根大柱用“黑石”雕刻而成，前面布置有“青石”制成、以“文石”为边缘的屏风，屏风上有表现“忠孝之容”的图像和表示“贞顺”的题刻。庙前陈列有石兽和石碑。在庙院以外的西侧建筑有“思远灵图（浮屠）”，当是一种佛堂建筑。佛堂之西又有斋堂。在庙的南门还树立有两座石阙。

根据以上叙述，整个祠庙的建筑，一方面采用鲜卑“凿石为祖宗之庙”的遗风，另一方面又采用东汉以来在陵前建筑石殿、石阙、石兽、石碑的方式，再一方面又结合佛教的信仰，使佛堂、斋堂和祠庙相结合；在思想上一方面采用儒家的传统思想，强调“忠孝”、“贞顺”，另一方面又讲究佛教信仰，这是北魏统治集团强烈信奉佛教的一种表现。

6 北魏陵寝制度的特色

冯太后的永固陵的建筑，标志着北魏开始恢复陵寝制度和举行上陵的礼仪。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进一步推行改革，在北邙山区为自己营建长陵，即今洛阳老城西北15公里官庄村东的“大冢”[37]，并且以此为内迁的鲜卑族集体安葬的墓地，规定内迁的鲜卑各族的人，死后必须葬入这块墓地，不许归葬代北（今山西北端和内蒙古中部）。从此以长陵为中心，分成许多区域，逐渐成为北魏所属内迁鲜卑各族以及降服臣属的集体安葬之地[38]。现在这块广大墓地上的建筑遗迹已不清楚，但是从北魏统治者每临大事都要“谒陵”的情况来看，长陵

附近不可能没有举行祭礼的建筑。孝文帝每临大事频繁地“谒永固陵”，宣武帝（元恪，499—515）沿袭这种礼制，于改元、亲政时，都曾“谒长陵”。估计长陵之前也该有和“永固石室”那样祠庙的建筑。



图十四　北魏长陵及鲜卑族陵墓分布图

（采自《洛阳北魏景陵位置的确定和静陵位置的推测》，《文物》1978年第7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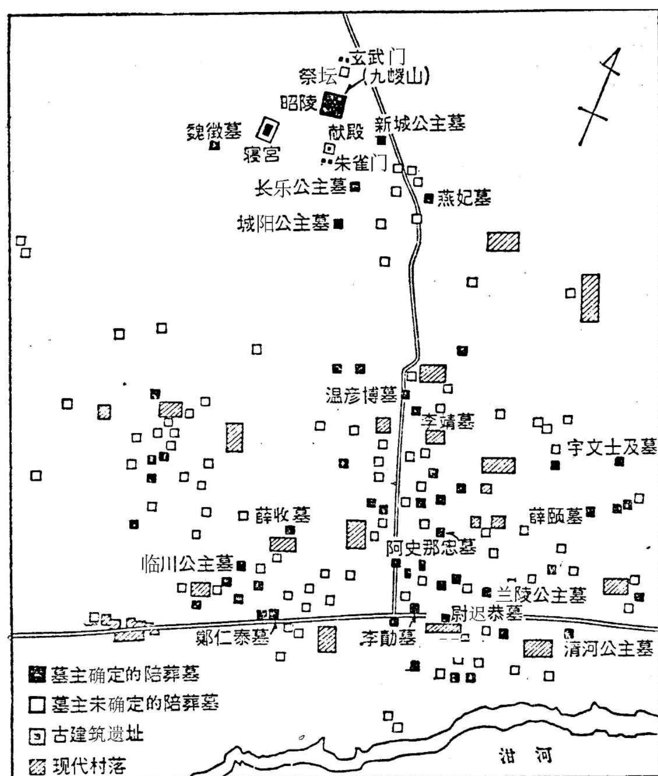
北魏孝文帝长陵，即是洛阳老城西北15公里官庄村东的“大小冢”的大冢。宣武帝景陵即是长陵以南冢头村东的大冢。孝庄帝静陵即是景陵西南上砦村南的大冢。鲜卑族墓地以长陵为中心，帝陵分布在西南，而多数皇室的墓则分布在其东，主要在瀍河以东地区。血缘较远的鲜卑族与鲜卑所属重臣的墓，则更分布在东侧的边缘地区。帝陵分布在西南，陪葬墓分布在东方，当与当时的礼制有关。

但是必须指出，北魏所重建的陵寝制度是鲜卑文化和汉族文化相

结合的结果，有它自己的特点，和汉代的陵寝制度有所不同。北魏把北邙墓地作为内迁鲜卑各族集体安葬之所，是沿袭鲜卑族原来族葬的遗风，这和汉代诸帝陵墓以文武大臣陪葬显然不同。但是他们这样以皇帝陵墓为中心，营建“山园”，并在陵前建立祠庙，显然又是“汉化”改革的结果。他们不像东汉时期每年正月、八月定期举行上陵礼，而是每逢有改元、亲政等国家大事实行“谒陵”，具有向先帝神灵请示报告的意思，该又是沿用鲜卑族的原始礼俗。由于他们采用族葬遗风，坟丘式墓葬显得特别集中，出土的墓志也特别多。

六　陵寝制度扩张和改革时期（唐宋和明清）

自从唐代建立统一王朝，随着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国家财政收入的增多，陵寝制度又有进一步的扩大和发展。宋代沿袭唐代的制度。元代沿用蒙古族潜埋不起坟的风俗，没有采用陵寝制度。明代恢复陵寝制度而有所改革，扩大了祭殿的建筑，取消了寝宫的设施。清代是沿袭明代的制度。唐宋和明清时代对陵寝制度的扩大、发展和改革，是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推崇皇权和巩固封建等级制度的一种表现。



图十五　唐代昭陵及其陪葬墓分布图

（采自《昭陵陪葬墓调查记》，《文物》1977年第10期）

唐太宗昭陵在陕西醴泉九嵕山。山的北麓，在玄武门内，设有祭坛，南高北低，以五层台阶组成，略呈梯形，南三层台阶东西宽53.5米，南北长86.5米。祭坛陈列有十四个少数民族酋长石像（现已不存）。祭坛的东西庑房中还陈列浮雕石刻六骏。山的南麓，在朱雀门内，设有献殿，现存遗址约40米见方。曾出土屋脊上的残鸱尾一件，高1.5米，宽0.6米，长11米，可以推想原来殿堂的高大。山的西南，设有寝宫，亦称下宫，占据山脚下一整条土梁。遗址东西237米，南北334米，周围墙基厚约3.5米，南北围墙中间有门相对。元李好文《长安图志》所载《唐昭陵图》，寝宫规模较献殿为大，其前有一对建筑，当是门阙。可以确认的陪葬墓有167座，总数当在200座以上。陪葬者都是宗室和文武大臣，后者包括魏徵、房玄龄、温彦博、李靖、李勣、尉迟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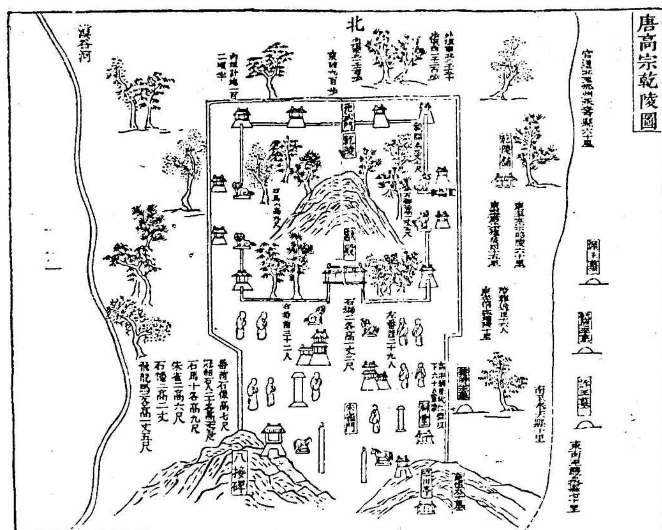
1　唐代的陵寝制度

唐代贞观九年（635年）唐高祖（李渊，618—626）去世，营建献陵。唐太宗（李世民，627—649）下诏："山陵依汉长陵（汉高祖之陵）故事。"后经大臣上疏规谏和建议，才决定降低陵墓高度，从唐尺九丈（长陵高度）降低为六丈，按照光武帝原陵规格兴建。后九年，唐太宗营建寿陵，即是昭陵，就确定了唐朝一代的陵寝制度。

昭陵玄宫（墓室）的建筑，沿用魏晋和南朝流行的办法，在半山腰南麓穿凿而成，没有起筑坟丘。刚造成时，绕着半山腰架设有栈道，要走二百三十步（一步六尺，约414米）的栈道，才能到达玄宫。文德皇后（太宗之皇后，长孙氏）先死，葬入玄宫以后，栈道没有拆除，就在栈道旁边的山上建有房舍供宫人居住，以便像对待活人一样对皇后侍奉。直等到唐太宗去世之后葬入玄宫，才把栈道拆除。从此按照礼制，唯有寝宫作为"安神供奉"的地方（《唐会要》卷二十"陵议"）。

2　昭陵的构造

昭陵的建筑不同于东汉的陵寝。东汉的"寝"造在一个地方，包括朝拜祭祀用的寝殿、供墓主灵魂游乐的便殿以及供墓主灵魂饮食起居生活的寝宫。而昭陵把"寝"分割开来，分造三处：



图十六　《长安图志》所载《唐高宗乾陵图

（采自《经训堂丛书》本）

此图以原来两页接合而成，位置与比例有不正确的地方，但仍有参考价值。图中所示，乾陵有内外两重的墙垣。内垣方形，四隅有观阙，有“观阙高三丈七尺”的记载。每边中央设门，门前有石狮一对，有“石狮二，各高一丈二尺”的记载。陵墓西侧有“石马六，高九尺”的记载，今已不存。南边朱雀门内设有献殿。朱雀门外有“石狮二，各高一丈二尺”，“左番酋二十九人”，“右番酋三十二人”，“番酋石像高七尺，冠剑石人二十，各高一丈五尺。石马十，各高九尺。朱雀二，高六尺。石幡二，高二丈。飞龙马二，各高一丈五尺”的记载，都与实际符合。六十一座“番酋”石像，背部刻有国名、官职、姓名，因年代久远，字迹不清。现在还能认出的有：木俱罕国王斯陀勒、于阗国王尉迟璥、吐火罗王子持羯达健、吐父□□□□□□（原文即为□）督阿史那忠节、使□（原文即为□）力贪开□（原文即为□）于、□（原文即为□）仙□□（原文即为□）河□□（原文即为□）延、□（原文即为□）右威卫将军兼颉□□（原文即为□）都□（原文即为□）扶□□□（原文即为□）等七人。在东侧石幡与飞龙马之东，有“高宗朝臣狄仁杰以下六十人画像”的祠堂，今仅存遗址。

（1）神游殿　建筑在玄宫（墓室）的门顶上，以供墓主灵魂游乐之用[39]。相当于汉代寝殿旁侧的便殿。这样在玄宫的门顶上建筑神游殿，该是沿袭战国时代陵墓顶上建“寝”的遗风。

（2）献殿　也叫“寝殿”。相当于东汉的寝殿或石殿，主要供上陵朝拜或举行重要祭献典礼之用。从《长安图志》卷中所载《唐昭陵图》、《唐肃宗建陵图》和《唐高宗乾陵图》，结合考古调查的成果来看，陵墓的周围有方形墙垣，墙垣四边的中央设门，东为青龙门，西为白虎门，北为玄武门，南为朱雀门。墙垣四角建有角阙用作警卫。

在陵墓之前，南边墙垣的朱雀门以内，建有献殿，规模较大，是陵园中的主要建筑。献殿不同于东汉的寝殿而具有特色，东汉的寝殿是从“寝”中扩大建设的殿堂，而唐代的献殿已脱离“寝”而单独成为朝拜献祭的大殿，其性质已与明清陵园中的祾恩殿、隆恩殿相同。

（3）寝宫　也叫“下宫”。这是供墓主灵魂饮食起居生活的处所，以及宫人、官吏留守居住的地方。昭陵的寝宫原来造在山上，山上没有井泉，百姓供应用水很疲劳，内官供奉饮食也困难，后来发生火灾被烧毁，就迁移到山下瑶台寺的旁边[40]。

在《长安图志》所载《唐昭陵图》中，紧靠陵墓的西边墙垣以外的西南角有一套宫殿，前面有左右一对建筑（当是阙），后面有一排建筑，间数较多，当即原来的寝宫所在。后来迁到山下南方偏西的瑶台寺旁边，就是宋代游师雄《昭陵图说》和宋敏求《长安志》所说：“下宫至陵十八里。”下宫这个名称，可能就是因为迁到山下而得名。

3　唐代陵园的发展

后来唐代所有皇帝的陵墓，都是按照昭陵的格局而建造的。多数陵墓的墓室和昭陵一样，穿凿半山腰而成，封闭墓室后，形迹不显。也有少数陵墓如唐高祖的献陵、武则天的母亲的顺陵、唐敬宗（824—826）的庄陵、唐武宗（840—846）的端陵、唐僖宗（8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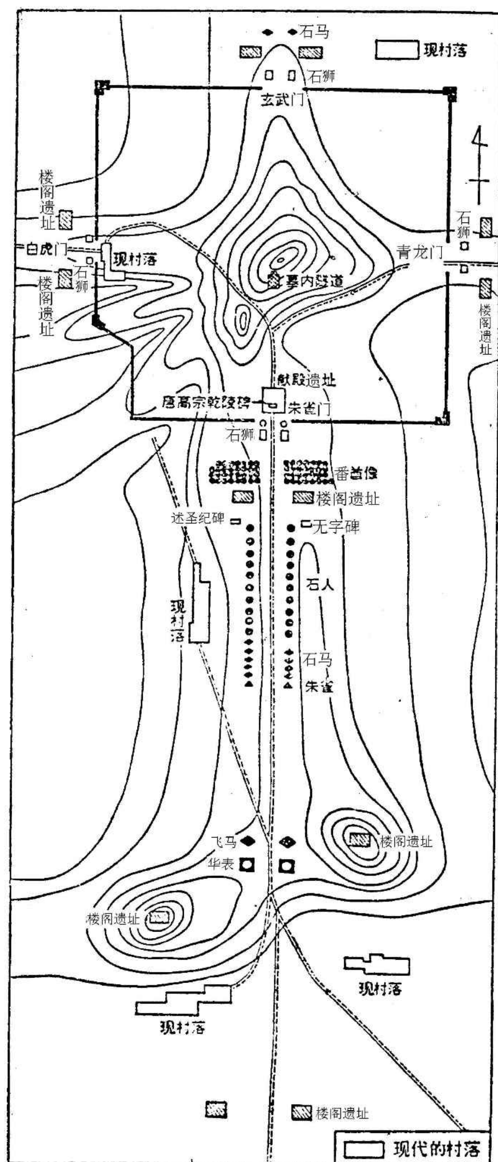
888）的靖陵在平地上起建正方形的陵台，沿用汉代陵墓以方形为贵的制度。像昭陵那样建筑在墓室门顶上的“神游殿”，不见有继续采用的，而是全都沿用昭陵在陵前建有“献殿”和山下建有“下宫”的制度了。

多数唐代陵墓的“下宫”，建筑在离开陵墓五里地方，也有距离三里、四里、七里、八里、十里的[41]。大体上“下宫”都建筑在陵墓的南方偏西处。例如《长安志》卷十六“醴泉县”下，记载肃宗（756—762）建陵的“下宫去陵五里”，《长安图志》卷中《唐肃宗建陵图》把下宫画在陵墓的西南五里地方。昭陵的下宫造在瑶台寺旁边，根据《长安图志》卷中《唐昭陵图》，瑶台寺也正当昭陵的南方偏西处。

唐代的陵园，这样把献殿（即寝殿）和寝宫（即下宫）分在两处建造，分别适应了上陵朝拜祭祀和日常供奉饮食起居生活的需要，使得上陵朝拜祭祀典礼更加显出其重要性。

4　北宋的陵寝制度

北宋的陵寝制度大体上是沿袭唐代的，不同的是宋陵仍在平地营建陵台，各陵集中于不到二十里的范围内，形成一个相当规模的陵区。但是规模较唐陵为差，可能与营建陵园的时间短促有关。宋代取消营建寿陵的办法，必须等待死后才开始营建，只有七个月的营建期限。因为按照礼制，死后七月必须安葬，才得把神主送进太庙供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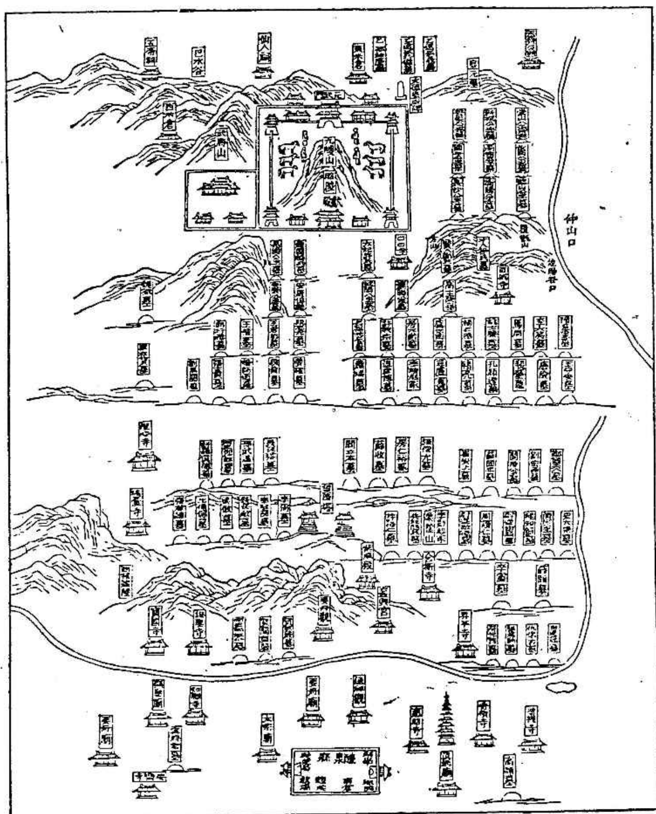


图十七　唐代乾陵平面图

（采自《唐乾陵勘查记》，《文物》1960年第4期）

唐高宗与则天武后合葬的乾陵，在陕西乾县梁山。墓穴穿凿在南麓的山腰中。用许多石条封闭墓穴，并在石条之间凿有套榫，熔铁水浇注。四周筑有墙垣，每边中央设门，门前有石狮一对。南边朱雀门内，陵山之前，有长方形献殿遗址。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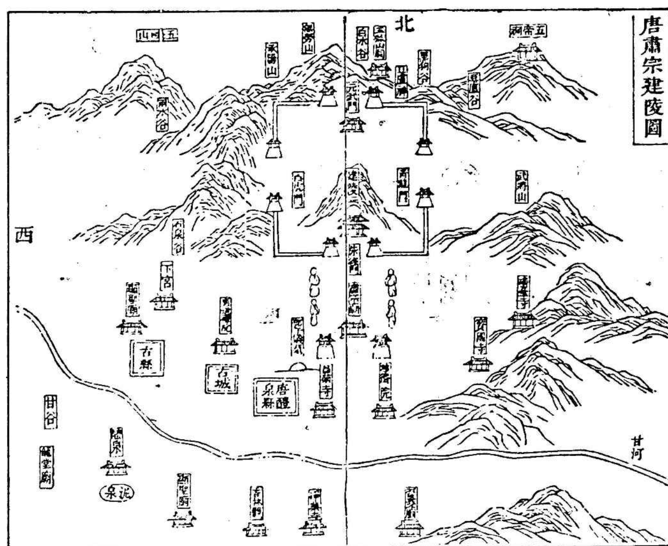
雀门外，神道两旁，陈列有石刻群。此后唐代陵墓的石刻群，多数按照乾陵的定制。白虎门与朱雀门外的两侧，以及神道前华表（石柱）与飞马的两侧，都有楼阁的遗址。依据《长安图志》所载《唐高宗乾陵图》，华表与飞马东侧的楼阁遗址，当是“高宗朝臣狄仁杰以下六十人画像”的祠堂。



图十八　《长安图志》所载《唐昭陵图》

（采自《经训堂丛书》本）

此图以原书四页接合而成。元李好文《长安图志》卷中所载《唐昭陵图》、《唐肃宗建陵图》等，是依据北宋绍圣元年（1094年）游师雄《唐昭陵石刻图》的，是极重要的史料。其中陪葬墓主的姓名有些错误，如蜀王愔误作王愔，吴黑闼误作刘黑闼，阎立德误作阎立本，牛进达误作申进达，仇怀吉误作仇怀古，公孙达误作孙武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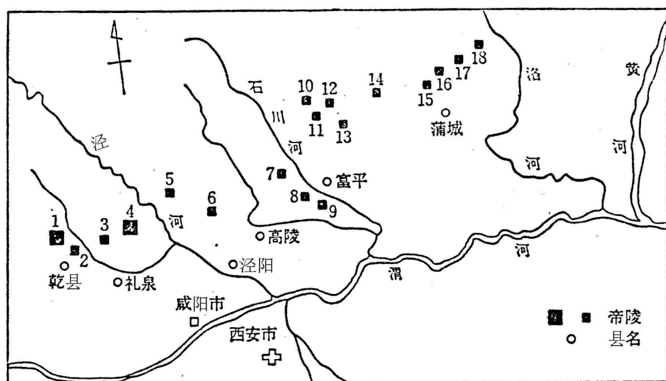


图十九　《长安图志》所载《唐肃宗建陵图》

（采自《经训堂丛书》本）

建陵在陕西醴泉武将山。四周墙垣因地形关系，西北倾斜。陵墓前的石刻群，除朱雀门前有石狮一对外，神道两旁有华表（石柱）、飞马、鸵鸟各一对，石马五对，石人十对。石人左文右武，文执桓圭，武拄长剑。下宫遗址在陵园西南约2公里许，南北约100米，东西约60米，与《长安志》“下宫去陵五里”的记载相合。从昭陵和建陵的布局来看，唐代下宫都设在陵园的西南角，可能与当时的礼俗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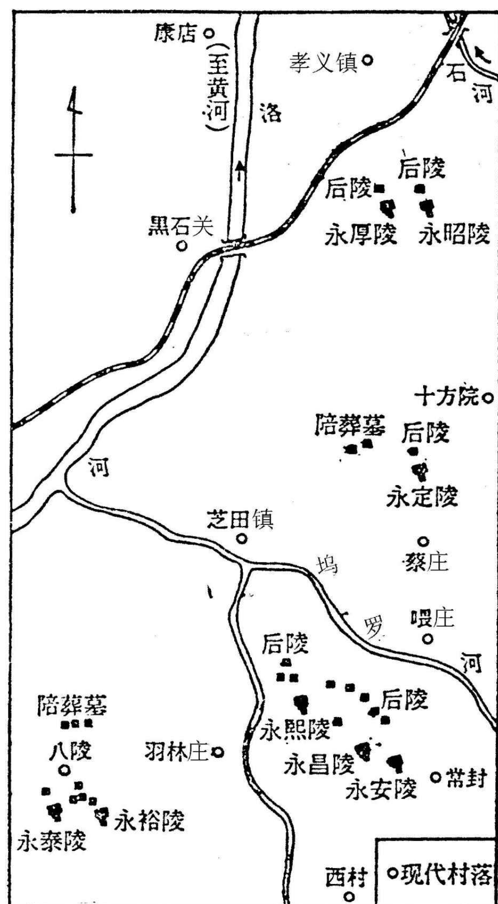
在巩县（今河南省巩义市）的八座宋陵，属于同一规格，只是某些建筑物的高度、大小、距离有差别。按照宋太祖（赵匡胤，960—975）乾德元年（963年）改葬宣祖（太祖之父，名弘殷）永安陵和营建皇太后王氏之陵的规定，皇帝陵台是三层台阶式的方形土台，皇后陵台是二层台阶式的方形土台，从此成为北宋固定的制度[42]。陵墓四周和汉唐一样有方形墙垣，称为神墙；神墙四面正中开门，称为神门；神墙四角设有角阙。



图二十　唐代帝陵分布图

（采自《文物资料丛刊》第3辑《关中唐十八陵调查记》，1980年出版）

1. 乾陵（高宗、武后）
2. 靖陵（僖宗）
3. 建陵（肃宗）
4. 昭陵（太宗）
5. 贞陵（宣宗）
6. 崇陵（德宗）
7. 庄陵（敬宗）
8. 端陵（武宗）
9. 献陵（高祖）
10. 简陵（懿宗）
11. 元陵（代宗）
12. 章陵（文宗）
13. 定陵（中宗）
14. 豊陵（顺宗）
15. 桥陵（睿宗）
16. 景陵（宪宗）
17. 光陵（穆宗）
18. 泰陵（玄宗）



图二十一　宋陵分布图

（采自《考古》1964年第11期《河南巩县宋陵调查》）

永安陵（宣祖）　永昌陵（太祖）　永熙陵（太宗）　永定陵（真宗）　永昭陵（仁宗）　永厚陵（英宗）　永裕陵（神宗）　永泰陵（哲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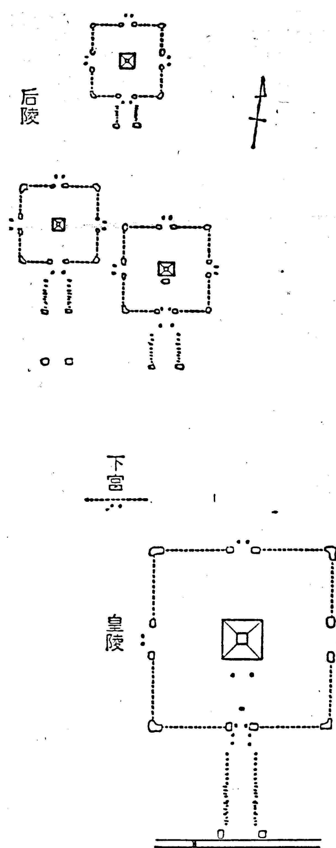
5　北宋的“上宫”

北宋陵园中主要建筑也和唐代一样有两所：

上宫即是唐代的献殿，亦称寝殿。建筑在陵台之前，南神门（即

司马门）以内。《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认为“上宫指神墙以内，或即指皇堂（即玄宫、地宫）而言”，是错误的。根据宋代文献作比较研究，上宫无疑是指献殿或寝殿。

根据《宋史·礼志二十六》的“上陵之礼”记载，景德三年（1006年）宋真宗将朝诸陵，太常礼院上言：



图二十二　北宋永熙陵的皇陵、下宫、后陵位置图

（采自《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

北宋八陵，分布于河南巩义市（旧巩县）芝田镇的东北、东南、西南地区。永安陵（太祖赵匡胤之父弘殷之陵）与永昌陵（太祖之陵）的下宫的位置不明。永定陵（真宗赵恒之陵）、永昭陵（仁宗赵祯之陵）、永厚陵（英宗赵曙之陵）、永裕陵（神宗赵顼之陵）、永泰陵（哲宗赵煦之陵）的下宫，都在皇陵西北祔葬的

后陵的后面，只有永熙陵（太宗赵光义之陵）的下宫，在皇陵的西北，正当祔葬的后陵的位置的前面。宋代陵墓的下宫都造在皇陵的西北，与当时流行的阴阳堪舆术（勘定墓地方位的方术）有密切关系。宋代陵墓的上宫，相当于唐代的献殿，设在南神门以内、陵墓之前。

> 旧仪（指唐代制度），逐寝殿上食，备太牢之馔，珍羞庶品。近以羊豕代太牢。今请备少牢之祭，设奠，读册毕；复诣寝宫上珍羞庶品，别行致奠之礼。

据此可知，北宋举行上陵礼，要到寝殿和寝宫分别举行致奠之礼，在寝殿上举行的礼仪隆重，用太牢（牛、羊、豕三牲）或少牢（羊、豕二牲）作祭品，另加“珍羞庶品”，要设奠，要读祝册；在寝宫中举行的礼仪简单，祭品也只有“珍羞庶品”。

同上书又记载：景德四年（1007年）正月宋真宗到安陵和其他诸陵朝拜，既到上宫行奠献礼，又到下宫供奉，所用的祭品和礼仪是不同的：

> 凡上宫用牲牢、祝册，有司奉事；下宫备膳羞，内臣执事，百官陪位。

我们把这段记载，和上面太常礼院所说的“旧仪”作比较，可知上宫即是寝殿，下宫即是寝宫。寝殿的祭品隆重，仪式也隆重，要“用牲牢、祝册”，所以由“有司奉事”；寝宫原来由内官掌管供奉，这时供奉的也只有“珍羞庶品”，也只须“内臣执事”。

《政和五礼新仪》（收入《四库珍本丛书》）卷十有《奉告诸陵上宫》和《奉告诸陵下宫》，《读礼通考》卷九十一引作《进献诸陵上宫仪》和《进献诸陵下宫仪》，文字有些出入，该是根据不同的底本。根据这些记载，可知北宋时期有许多节日，诸陵的官员要举行进献仪式，在此前一日必须由都监率领所属作好布置。根据《进献诸陵上宫仪》记载：

> 前一日，都监常服帅其属诣陵，辟宫殿门，升殿行扫除于上，降行扫除于下，设神御座于殿上，当中，南面向，陈香案及供奉之物于座前。

根据《进献诸陵下宫仪》记载：

> 前一日，都监常服帅其属，辟寝宫门，设神御座南向，陈供奉之物于座前。

我们把这两段记载加以比较，也可以看到上宫和下宫有不同的特点。这里把上宫称为“宫殿”，神御座就设在殿上当中，在布置前，要把殿上、殿下都打扫清洁。这里又把下宫称为“寝宫”，虽然也有神御座的陈设，但没有说陈设在殿上，又没有经过打扫清洁；虽然也陈供奉之物，却没有陈香案（香案是安置有香炉的案）。说明上宫和下宫显然有差别。上宫设有大殿，陈设有香案，当即举行隆重献祭仪式的献殿。而下宫即寝宫，只是供奉墓主灵魂日常饮食起居的处所。因为日常在供奉，经常在打扫，举行进献仪式时就不必再打扫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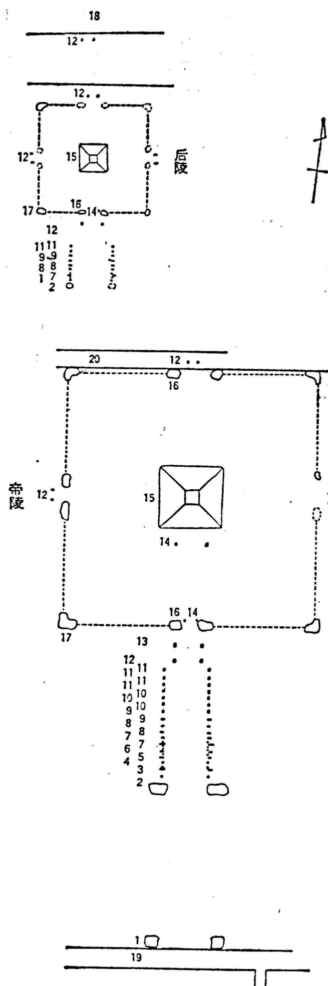
6　北宋的“下宫”

宋代的下宫，也叫寝宫。唐代寝宫建造在陵墓的南方偏西处，而宋代的下宫建造在陵墓的北方偏西处。因为宋代建造陵园，很迷信阴阳堪舆（看风水）的方术。当时看风水，流行把姓氏分归五音（宫、商、角、徵、羽），再按“音”选定吉利方位的办法。宋代皇帝姓赵，属于“角”音，利于壬、丙方位。乾兴元年（1022年）举行真宗葬礼，八月六日司天监上言：

> 按经书（指讲阴阳堪舆之术的经书），壬、丙二方皆为吉地，今请灵驾（指载运棺椁的车驾）先于上宫神墙外壬地新建下宫奉安，俟十月十二申时发赴丙地幄次，十三日申时掩皇堂。

（《宋会要辑稿》礼二九之二七）

从这里可知当时依据看风水的方术，把壬、丙二方看作吉地，因而在神墙以外的壬地建设下宫。壬地即北方偏西处。根据考古调查，太宗（976—997）永熙陵的皇陵的神墙以外北向偏西处，在祔葬的皇后陵之前，有面向南方的门狮一对遗存，当即下宫的门狮的遗存，即是下宫所在。真宗（998—1022）永定、仁宗（1023—1063）永昭、英宗（1064—1067）永厚、神宗（1068—1085）永裕、哲宗（1086—1100）永泰五陵，都在西北方向祔葬的皇后陵之后，有面向南方的门狮一对，应即下宫所在。



图二十三　北宋永定陵的平面图

（采自《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

1. 鹊台　2. 乳台　3. 望柱石　4. 象与象使　5. 瑞禽　6. 独角兽（后人解释为獬豸、貘或角端）　7. 马与马夫　8. 石虎　9. 石羊　10. 番使　11. 文武臣　12. 门狮　13. 武士　14. 宫人　15. 陵墓　16. 神门　17. 角阙　18. 下宫　19. 现代道路　20. 沟

图中缺上宫位置，上宫当在南神门以内，陵墓之前，与唐代献殿的位置相同。

北宋的下宫，虽然没有像上宫那样的大殿，却分设有两个小殿，

还有其他附属建筑。其中正殿安置有龙輴（轻便的柩车，俗称小杠）、御座，影殿安置有御容（遗像），车幄安置有神帛（招魂用具）、御衣，还设有“浣濯院”、“南厨”以及守陵宫人的住处、陵使的官署[43]。

7　南宋的陵园构造

南宋皇陵的建筑是比较特殊的。南宋皇室因为北方的祖宗陵园失陷，对已故皇帝只在绍兴选择陵园浅埋，称为“攒宫”，准备将来收复失地后迁回祖宗陵园，重建陵墓。因此南宋陵园前没有陈列石刻群，但是他们依然按照北宋制度，在陵园内建有上宫和下宫：

（1）上宫　根据南宋周必大《思陵录》所载宋高宗（1127—1162）永思陵的建筑规模，上宫设有“棂星门”、“殿门”和“献殿”一座、“龟头”一座。献殿有三间，龟头建筑在献殿之后，也有三间，皇堂（即墓室）就开掘建造在龟头的地下。这样在墓室之前建造献殿，依然沿用唐代和北宋的制度。这样在墓室之上没有建筑高大的陵台（坟丘），而建造一座称为龟头的建筑，用石条封闭墓室，使墓室掩盖在这座建筑之下，所谓“实居浅土，蔽以上宫”，这是一种权宜的措施[44]。

（2）下宫　根据《思陵录》有关永思陵建筑的记载，下宫的建筑，主要有“棂星门”、“殿门”、“前殿”、“后殿”等；还附设有“神厨”、“神游亭”、“库室”、“换衣厅”等。从这些附属建筑物的名称来看，下宫是寝宫的性质是很明显的。南宋把唐以来分离的上下宫串联造在同一轴线上，成为当时陵园的一个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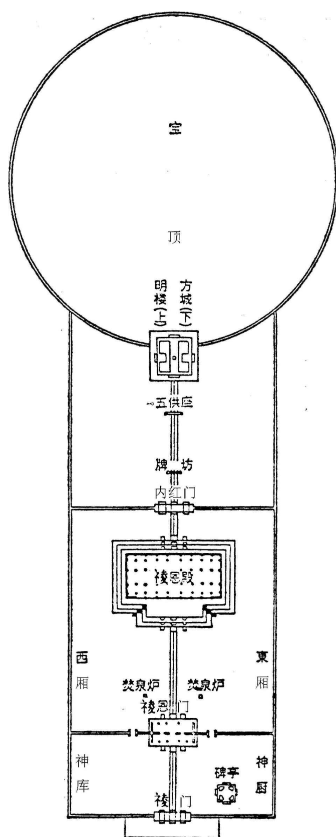
8　明清陵园的特色

元代没有采用陵寝制度，沿用蒙古族的潜埋的墓葬方式。明代则对陵寝制度作了重大改革。这项改革是从明太祖（朱元璋，1368—1398）修建孝陵开始的。改革的重点有下列三点：

第一，陵墓由方形改为圆形，称为“宝顶”。汉代和唐、宋两代的皇陵都是方形的。从明孝陵起，开始改为圆形。这可能和六朝以后南方的帝王坟墓采用圆形有关。六朝陵墓除了那些深藏在山腰里不起坟丘的以外，起坟丘的陵墓都作圆形，不见有方形的。刘敦桢《明长陵》一文[45]认为明孝陵改方形为圆形，是受了长江流域“无方坟之习”的影响，是很可能的。

第二，取消寝宫（即下宫）的建筑，扩大祭殿（即上宫）的建筑。与此同时，相应地取消了留居宫人日常侍奉饮食起居的办法。就是顾炎武所说：“明代之制，无车马，无宫人，不起居，不进奉。”（《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在取消下宫之后，只保留了五供台、神厨和神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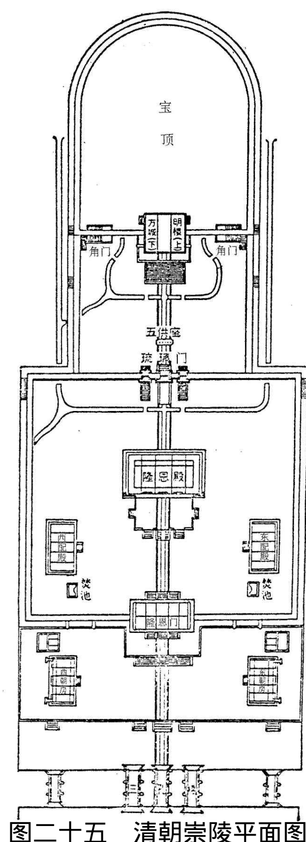
西汉以前的陵寝制度，就是把“寝”和“陵”结合起来，把“寝”建造在陵墓的顶上或边侧。到东汉，由于举行朝拜祭祀的上陵礼，从“寝”中扩建出大殿，称为“寝殿”，或者用石材建筑“石殿”；原来“寝”中供奉日常起居生活的礼俗，开始处于次要地位。到唐代，把献殿（即寝殿）和寝宫（即下宫）分两处建筑，进一步突出了朝拜祭祀仪式的重要性，更加降低了日常供奉起居生活在礼仪制度中的地位。



图二十四　明代长陵平面图

（采自《明长陵》，《中国营造学社汇刊》4卷2期，1933年6月出版）

长陵是明成祖（永乐帝朱棣）的陵墓，位于北京市东北天寿山之南，是明十三陵中最早营造的，规模最大。永乐七年（1409年）选定陵地，开始动工，永乐十一年建成。全部建筑共有三进院落，第一进有陵门、神库、神厨、碑亭；第二进有殿门（祾恩门）、享殿（祾恩殿）、东庑配殿、西庑配殿、神帛炉等。“祾恩”是祭陵感恩受福的意思，嘉靖年间（1522—1566）命名。祾恩殿是九间开阔的大殿，与明朝皇宫（今故宫）内最大的奉天殿（清代改称太和殿）规模相同，总面积达1 956平方米。柱、梁、檩、椽和檐头，全部使用楠木，三十二根巨柱中最大的四根直径达1.17米。两庑配殿原各十五间，今已不存。神帛炉用琉璃烧制。第三进院落有内红门、石碑坊、五供台（或称五供座）与方城、明楼。明楼是方城之上所建的楼阁，中央竖立石碑，上刻“大明成祖文皇帝之陵”。方城之后是圆形大坟丘，称为宝顶，据《明会典》记载，直径一百零一丈八尺，约合340米。



图二十五　清朝崇陵平面图

（采自《明长陵》，《中国营造学社汇刊》4卷2期）

清代帝陵主要分布两处，东陵在河北遵化，顺治的孝陵、康熙的景陵、乾隆的裕陵、咸丰的定陵、同治的惠陵等，都在这里；西陵在河北易县西的云蒙山，雍正的泰陵、嘉庆的昌陵、道光的慕陵、光绪的崇陵等，都在这里。西陵是雍正八年（1730年）开始营造的，其中以泰陵的规模最大。慕陵原来营造于东陵，因地宫（墓室）涌出水来，改建到西陵，规模较小。昌陵与崇陵基本形制与泰陵相似。清代陵园仿效明代定制，构成三进院落。所不同的，第一进不设神库和神厨，而设东西朝房作为祭祀时供奉果物和茶点的场所；第二进的享殿，称为“隆恩殿”，东西配殿在祭祀时用作念经的场所。最后的宝顶（坟丘）从明代的圆形改为前方后圆。

到明代，取消下宫设施而扩展祭殿建筑（分建左右两旁的配殿），就废止留宿宫人，废止日常供奉的形式，更加突出朝拜祭祀的

隆重仪式。这一改革，说明随着社会文化的进步，陵寝中原始迷信方式也逐渐废止；同时由于统一王朝政治上的需要，进一步讲究上陵朝拜祭献的排场，作为推崇皇权和巩固统治的一种手段。

第三，陵园的围墙从方形改为长方形，分为三个院落。第一院落除陵门外，两旁设有碑亭、神厨、神库。第二院落除殿门外，设有祭殿（或称享殿）和两旁的配殿。第三院落除内红门外，设有牌坊、五供台（一个香炉、两个香瓶、两个烛台）和方城明楼。明楼是方城的城楼，中立墓碑。方城之后是圆形大坟，称为宝顶，周围砌有砖壁，上砌女墙，称为宝城。后来明十三陵和清代东陵、西陵都是依照明孝陵的格局建成，变化不大。

根据上面的论述，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可以概括如下表：

春 秋	战国秦西汉	东 汉	唐	宋	明 清
宗庙：庙	陵旁立庙	合立太庙	太庙	太庙	太庙
宗庙：寝 墓	陵 寝：便殿、寝	陵 寝：便殿、寝殿、寝	陵 神游殿 献殿 寝宫(下宫)	陵台 上宫 下宫：前后殿、神厨、库室、神游亭、……	宝顶 方城明楼 五供台 享殿 配殿 神厨 神库

七　历代陵寝制度和身份等级制

历代帝王的陵寝制度，既是为了推崇至高无上的皇权，更是为了维护封建的等级制的需要，用来作为巩固封建统治的一种手段。自从

坟丘式的墓葬推广、帝王的坟墓开始称为“山陵”以后，坟墓的高低一直是表示身份等级的一个标志。帝王坟墓之所以称为“山陵”，就是表示它高大如山陵，代表着等级制的最高一级。看来战国时代已开始重视这点，我们在第二章已经谈到。

1　汉代坟墓的高低问题

关于坟墓高低的等级，到汉代，法律上就有明文规定。《汉律》说：“列侯坟高四丈，关内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周礼·春官·冢人》郑玄注引）文献上对于关内侯以下到庶人的差别没有记载。《汉书·朱云传》说他得罪退隐以后，年老病死在家，遗言采用薄葬办法，“为丈五坟”。清代学者孔广森认为朱云自以为废为庶人，“丈五坟”（一丈五尺高的坟）就是庶人坟墓的高度，并由此推定关内侯的坟高三丈五尺，中二千石到比二千石的坟高三丈，一千石到比六百石的坟高二丈五尺，四百石到比二百石的坟高二丈，庶人的坟高一丈五尺，“似皆以五尺为差”（《礼学卮言》卷六《周礼郑注蒙案》）。这只是个推测，并无实际根据。根据已发掘的汉墓也没法加以推定，因为其中有些超越制度，不一定全按制度的规定[46]。至于汉代诸侯王坟墓的高度，未见有规定的记载。从已发现的诸侯王的坟墓来看，确实要比列侯墓的规定要高得多，大体上在汉尺五丈到八丈之间[47]。

至于西汉诸帝的陵墓，确实又要比诸侯王的墓高得多。《汉旧仪》讲到西汉诸帝的“坟高十二丈，武帝坟高二十丈”（《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西汉诸帝陵墓的高度并不完全相同，“十二丈”只是个约数。据记载，汉高祖长陵高十三丈（《三辅黄图》），汉景帝阳陵高十四丈（《史记·景帝本纪》集解引《帝王世纪》）。据实测，武陵茂陵高46.5米[48]，正相当于汉尺二十丈，与《汉旧仪》记载相合，可知《三辅黄图》所说茂陵高十四丈不确。现存景帝阳陵高31.8米[49]，正相当于汉尺十四丈，与《帝王世纪》记载相合。可知《三辅

黄图》所说阳陵高十丈不确。陪葬于茂陵的李夫人墓，《三辅黄图》说高八丈，说明夫人之墓要比皇帝、皇后低一等。《长安志》卷十四又说霍去病墓、卫青墓“崇二丈”，可知大臣的墓又要低一等。

汉代政府确实重视坟墓高度的等级和有关坟墓的其他等级的规定。《汉律》不但有坟墓高度的等级差别的规定，而且有对超过制度处罚的规定。例如“明帝时，桑民枞阳侯坐冢过制髡削”（《潜夫论·浮侈》）。正因为法律上有这样处罚的规定，王莽对于恭王母（即太皇太后）和丁姬（即太后），借口她们陪葬在渭陵（元帝陵），“冢高与元帝山齐”，作为重大罪状之一，结果两人之墓被发掘重新徙葬（《汉书·外戚传下》）。也有外戚在这个问题上自己表示克制的。例如马太后（明帝之后）的母亲蔺夫人，“起坟微高”，马太后就向其母家提出，由其兄马廖等人“即时减削”（《后汉书·皇后纪》“明德皇后”条）。

2　坟丘的形制和等级

汉代坟墓的等级不仅表现在高低大小上，更表现在形制上。汉代坟墓的形制以方形为贵。除了高祖和吕后的陵墓作长方形覆斗式（四角锥台形）以外，大多数皇陵都作正方形覆斗式，许多陪葬的坟墓也都作正方形。汉代坟墓以方形为贵，可能是继承战国时代的制度。现存的秦惠王、秦武王的公陵和永陵，是方锥形的。燕下都的燕国王室的陵墓也作方锥形。《水经注·淄水》所说旧齐“四王冢”，也都是“方基圆坟”。

汉代坟墓的等级也还表现在建筑上。崔寔《政论》说：

> 乃送终之家，亦大无法度，至用檽梓、黄肠，多藏宝货，享牛作倡（“倡”字有误），高坟大寝，是可忍也，孰不可忍？

从崔寔这段话看来，当时对于坟墓边侧“寝”的建筑也是有等级的规定的，但是有不少人超过了法度的规定，出现了“高坟大寝”。

汉代皇帝对于宠爱大臣有赏赐葬具和墓地的，更有赏赐墓地陪葬于皇帝陵园内的，叫做“陪陵”。对有特殊功勋的大臣，陪葬的坟墓准许造成特殊式样，例如陪葬在武帝茂陵的霍去病墓造得像祁连山（今青海、甘肃两省境），卫青墓造得像庐山（匈奴领地内一山，《汉书·卫青霍去病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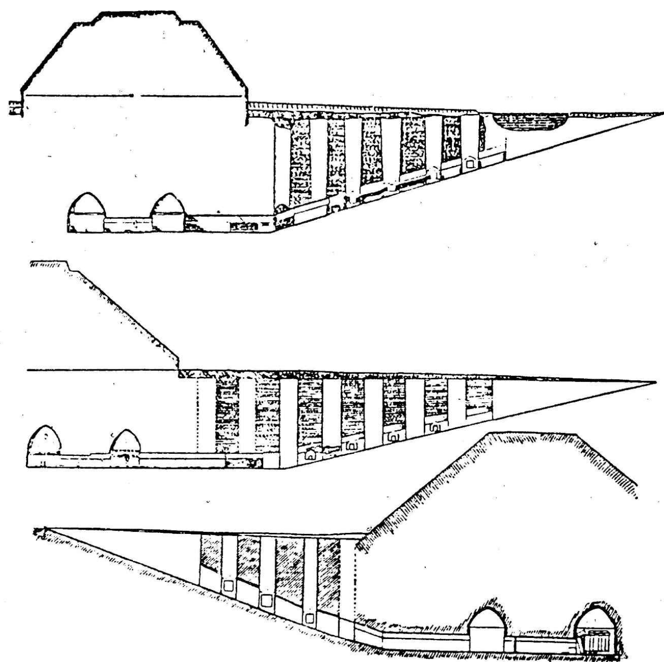
魏晋和南朝是陵寝制度衰落的时期，许多帝王常常不起坟墓，把墓葬隐藏起来，当然不可能讲究坟墓外观的等级制度。北魏虽然建立鲜卑文化和汉族文化相结合的陵寝制度，对于坟墓外观也没有作出严格的等级规定。到唐代，随着强大的统一王朝的建立，陵寝制度得到恢复和发展，坟墓外观的等级也就重新被重视。此后宋代和明清两代，基本上沿袭唐代的制度。

3　唐代陵墓的各种形制

当唐太宗下诏自为“终制”（临终制度）时，规定恢复汉代将相大臣陪陵的制度。从昭陵陪葬墓的具体情况来看，数量上文武大臣比皇族为多，皇族坟墓除三个嫡出公主（新城公主、长乐公主、城阳公主）规格较高以外，妃子以及其他庶出皇子、公子的墓葬形制，都没有超过文武大臣的等级。大臣中以魏徵、李靖、李勣（徐懋功）三墓的规模尤为宏大[50]。说明唐代政府和汉代一样，把陵墓的等级制度用作维护中央集权政治体制的一种工具，这和北魏北邙山区的陪葬墓以鲜卑族为主体的情况显然不同。

唐代对于坟墓的形制和汉代一样，以方形为贵。唐代陵墓，除了多数葬在山腰里形迹不显的以外，在平地上起建陵台（坟丘）的都作正方形，前面第四节中已经谈到。从陪葬墓来看，正方形覆斗式的坟

墓，级别要比圆锥形的要高；在方形覆斗式的坟墓中，双层台阶式的又比单层台阶式的级别要高。在唐高宗、武则天乾陵的陪葬墓中，“号墓为陵”和“不称陵”的形制有显著区别。例如懿德太子墓（懿德太子即李重润，高宗、武后之孙，中宗之子）和永泰公主墓（永泰公主，高宗、武后之孙女，中宗的第七皇女）都“号墓为陵”，除了陵园范围较大、石刻较多以外，坟墓都是双层台阶式的方形土台；而章怀太子墓（章怀太子即李贤，高宗、武后之次子）“不称陵”，除了陵园范围较小、石刻较少以外，坟墓是单层台阶式的方形土台[51]。



图二十六　乾陵三陪葬墓的构造（墓丘与墓室）。

1. 永泰公主墓（采自《唐永泰公主墓发掘简报》，《文物》1964年第1期）
2. 懿德太子墓（采自《唐懿德太子墓发掘简报》，《文物》1972年第7期）
3. 章怀太子墓（采自《唐章怀太子墓发掘简报》，《文物》1972年第7期）

在唐太宗昭陵的大量陪葬墓中，方形覆斗式的坟墓，级别远较圆锥形的要高。例如长乐公主墓（长乐公主，太宗的第五皇女）、城阳公主墓（城阳公主，太宗的第十六皇女）以及另一不知名墓，四周有

围墙，南门有土阙一对，坟墓都作正方形覆斗式，高达15米到20米。另有赵王福墓（太宗的第十一子，杨妃之子）、清河公主墓和兰陵公主墓（以上两公主是太宗的庶出皇女）都没有土阙和围墙，坟墓都作圆锥形，赵王福墓高13米，清河公主墓和兰陵公主墓高仅7米许。从这一对比，可知正方形坟墓只限于皇族的嫡系亲属使用。

昭陵大多数陪葬墓都是圆锥形的，包括许多著名的重要大臣在内，其等级差别就在于广高的尺寸。昭陵陪葬墓中形制特殊的，只有李靖和李勣的墓，李靖墓造得像阴山（内蒙古西部）和积石山（青海西宁西南），中为圆锥形，两旁平面作长方形。李勣墓造得像阴山、铁山（陕西榆林附近）、乌德鞬山（内蒙古中南部），由三个略成圆锥形的坟丘组成，平面作倒“品”字形。这是仿效汉代霍去病、卫青的墓制。

唐代以多层台阶式方形陵台为贵的制度，后来为北宋的陵墓所沿用。北宋皇帝的陵台是正方形而三层台阶式的，皇后的陵台是正方形而两层台阶式的。到明太祖建筑孝陵，改方形陵台为圆形，称为宝顶，从此方形和圆形之间的等级差别才取消。清代陵墓的形制又不同于明代，陵台改作前方后圆。

4　唐代坟丘的高低问题

唐宋以后，坟墓的高度也有等级规定。唐代开元七年（719年）玄宗（712—755）的皇后王氏的父亲王皎（一作王仁皎）去世，他的儿子请求按照窦皇后（高祖李渊之妻）父亲的故例，筑坟高五丈一尺。宋璟上书以为违反定制，主张按照一品官“陪陵”之例，坟高三丈以上、四丈以下（《旧唐书·宋璟传》）。《唐会要》卷二十一“陪陵名位”条，也说陪陵大臣“坟高四丈以下，三丈以上”。这种规定只限于一般文武大臣，如果有特殊功勋而经特许的，就不在此限。例如李勣

墓高达20米，近于唐尺七丈。至于皇帝亲属也不在此限，例如长乐公主墓和城阳公主墓高15米，合唐尺五丈。

唐代规定一品官“陪陵”的可以坟高四丈，这是特殊待遇。在通常情况下，一品官的坟只能高一丈八尺。二品以下，每低一品减低二尺，六品以下为高八尺（《唐开元礼》卷三序例下杂制）。开元二十九年（741年）下令减少各品入葬明器件数和降低坟墓规格，一品官的坟从高一丈八尺减为一丈六尺，二品以下依次削减二尺，六品以下从八尺减为七尺，庶人坟高四尺（《唐会要》卷三十八“葬”条）。这一减低坟墓高度的法令，实际上没有执行。宋代依然规定一品为一丈八尺[52]。明清两代基本上还是沿用这个规定。

八　代表等级地位的墓前神道两旁的石刻群

最后特别要论述的，在历代皇帝、贵族、官僚的墓地上，显著地代表墓主等级地位的，就是墓前神道（即大道）两旁陈列的石刻群，包括石柱、石碑、石刻人像、石刻动物像以及传说的怪兽等等。其中有不少保存到今天，成为珍贵的古代雕刻艺术品。

1　霍去病墓前石刻

保存到今天的墓前石刻群中，要数霍去病墓（汉武帝茂陵的陪葬墓）前的一组石刻最古。原来“冢上有竖石，前有石马相对，又有石人”（《史记·霍去病列传》索隐引姚氏说，《汉书·霍去病传》颜师古注同）。现存石刻14件，计有初起马（前足刚起立的战马）、卧马、卧虎、小卧象（腹着地，长鼻垂于左足上）、卧牛、卧猪、鱼、龟、

蛙、胡人、怪兽食羊、力士抱熊、马踏匈奴人等种。其中以“怪兽食羊”等三件的雕刻艺术，尤其表现生动。“怪兽食羊”描写一只怪兽正把羊吞下，而羊在挣扎的样子。“力士抱熊”描写一个大力士正在和熊搏斗，紧紧把熊抱住，而熊在挣扎的情态。“马踏匈奴人”表示战胜匈奴，一匹战马正在猛力用马蹄踏住一个仰面跌倒的匈奴士兵[53]。

十分明显，这许多石刻的制作和陈列，都是为了表彰霍去病战胜匈奴的威武和功绩，正如把他的坟墓建造成象征战胜匈奴的地点祁连山一样。

2　东汉时期的状况

汉代许多墓前的石刻群，多数没有保存下来，我们只能从《水经注》的描写中了解到一些情况。而《水经注》的描写大多数是属于东汉时期的。光武帝陵前曾有石刻群。《水经注·阴沟水》说：曹嵩（曹操之父）墓地上“夹碑东西，列对两石马，高八尺五寸，石作麤（粗）拙，不匹光武隧道所表象马也”。由此可知，光武帝陵前大道上树立的石象、石马等石刻群，制作既高大又精美，可惜这个石刻群已经不复存在了。

东汉灵帝（168—188）时的太尉桥玄的墓地上有石柱、石羊、石虎、石驼、石马，也都很高大[54]。长水校尉蔡瑁的墓地上又有高大的石天鹿（即天禄）[55]。桂阳太守赵越的墓地上也有石碑、石牛、石羊、石虎[56]。安邑县长尹俭的墓地上又有石碑、石柱、石狮、石羊[57]。

我们把这些不同等级的墓前石刻群作一比较，就可以看到石刻不但有高低大小和数量的差别，还存在品种的差别。皇帝陵前有石象，太尉墓前有石驼、石马，长水校尉墓前有石天鹿，而太守墓前只有石牛、石羊、石虎，县长墓前也只有石狮、石羊。从安邑县长尹俭墓

的“阙南有二狮子相对”看来，可知门阙之前两旁陈设相对的石狮方式，东汉已经出现。在东汉墓前的石刻群中，和石兽一起陈列的还有石人[58]。

3　东汉石刻的特色

从《水经注》描写的东汉官僚墓地上石刻群的情况来看，有下列两个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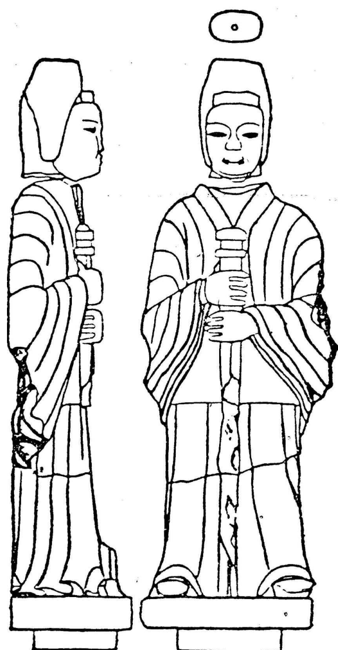
第一个特点是，墓地上的石刻群往往布置在祠堂或祠庙的前面[59]，说明石刻群的出现该与当时盛行的上墓祭祀的礼俗有关。尽管汉武帝时期霍去病墓前已有石刻群，但在当时是个特殊的例子，是为了表彰霍去病的武功而特别设置的，它和后世墓前石刻群的性质不同。到西汉、东汉之交，由于上墓祭祀礼俗的盛行，豪强大族纷纷在墓地上建筑祠堂或祠庙，石刻群也开始普遍设置了。光武帝的原陵，在开始建立供上陵朝拜祭祀用的寝殿和钟虡的同时，开始在陵前大道上陈列石象、石马等石刻群，决不是偶然的。

第二个特点是，墓地上石刻群往往成对布置在墓前大道的两旁。古时墓前开筑的大道叫做“神道”，一般又称为“隧道”。“隧道”有两个意义，一是指地下挖掘的通道，有时用来指坟墓中通向地下墓室的通道；另一是指宫室门前中央的大道[60]，也用来指墓前开筑的大道。《水经注·易水》说：“其东谓之石虎冈，范晔《汉书》云：中山简王焉（光武帝之子刘焉）之窆也，厚其葬，采涿郡山石，以树坟茔，陵隧碑兽，并出此山（按指郎山）。”所说“陵隧碑兽”，就是指陈列在陵墓前大道两旁的石刻群。《水经注·沔水》记载东汉熹平年间（172—177）某君在襄阳坞建立浮屠（佛堂），死后就葬在附近，“隧前有狮子、天鹿”，就是说墓前大道两旁陈列有石狮和石天鹿。《水经注·阴沟水》说“光武隧道所表象马”，就是指光武帝陵前大道上树立的石象

和石马。这样在陵前大道两旁布置成对的石刻的方式，为后世长期沿袭应用。

虽然西汉时期有些大官僚在墓前开筑神道[61]，但并不普遍，还被作为“奢僭逾制”的例子。到东汉时期情况就不同，所有高官的大墓都开筑神道，树立石柱（或称为“表”）作为标记，并在石柱上刻有题署“某某官职某某君神道”的字样，《隶释》中就有不少这方面的记载。李贤（即章怀太子）说：“墓前于道建石柱以为标，谓之神道”（《后汉书·中山简王焉传》注），就是依据这种情况说的。

这时普遍在墓前开筑神道，也该和当时盛行上墓祭祀的礼俗有关。自从东汉明帝把元旦举行的朝贺皇帝仪式，搬到光武帝的原陵举行，成为上陵朝拜祭祀的仪式，把寝殿造成朝拜用的宫殿式样，就当然要在陵园大门之前，如同宫殿一样开筑便于群臣朝拜的大道了。皇帝为了表示威武和加强警卫，在宫殿门前大道两旁布置有警卫人员。胡广《汉官解诂》（孙星衍辑校本）说：“诸门部，各陈（阵）屯，夹道其旁，当兵以示威武，交戟以遮妄出入者。”皇帝宫殿门前既然设有“夹道其旁”的警卫人员，那么，按照宫殿式样建筑的寝殿门前大道上，当然也要为已故皇帝布置“夹道其旁”的警卫了。陵园门前神道两旁陈列的石刻群，就是属于警卫性质。至于官僚墓前陈列的石刻群，同样是模仿官署门前设置警卫的式样。尽管墓前布置警卫的方式，是模仿宫殿和官署的，但是因为古人迷信鬼神，具体的布置就很不同。宫殿和官署门前的警卫只有官吏士卒，而墓前的警卫除了官吏士卒的形象以外，还需要象征吉祥和驱除鬼怪的动物和神奇动物的形象。



图二十七　北魏静陵前的石人像

（采自《洛阳北魏景陵位置的确定和静陵位置的推测》，《文物》1978年第7期）

石人像出土于静陵前12米处，身高3.14米，站立在石座上，出土时已折断。衣冠与龙门北魏宾阳中洞《孝文帝礼佛图》中的侍卫相同，双手握剑，可知是侍卫性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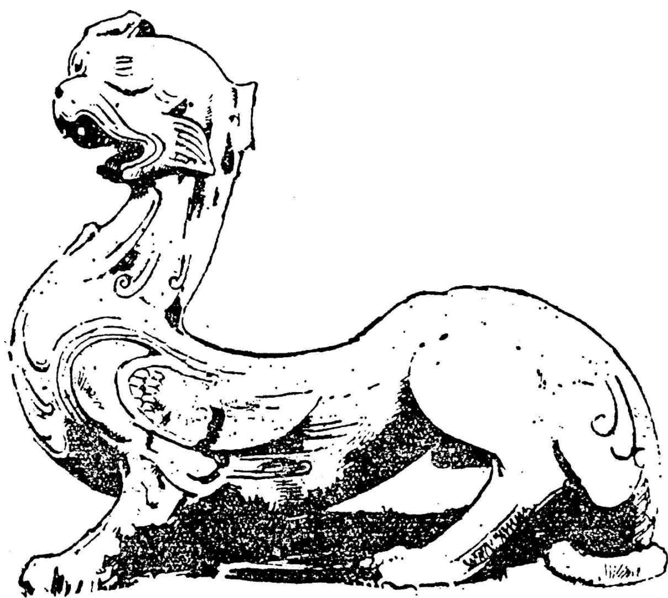
过去出土的东汉乐安太守墓前的两个石人像，胸前都有铭刻，一个铭刻作“汉故乐安太守麃君亭长”，一个铭刻作“府门之卒”[62]，很明显是用作墓前警卫的。“亭长”原是驻在乡亭（乡、亭是当时最基层的行政区划）的警卫之长，同时守在太守的官衙门前的警卫之长也叫“亭长”，又称为“门亭长”。《续汉书·百官志五》：“（郡之）正门有亭长一人。”《后汉书·儒林·周泽传附孙堪传》记载：“尝为县令，谒府（指太守的官衙），趋步迟缓，门亭长谴（谴责）堪御吏（指随从孙堪的县的小吏），堪便解印绶去，不之官。”可知汉代守卫太守官衙的门亭长，不但负责警卫，还要纠察前往拜谒太守的属官的礼仪。

东汉大臣的墓前，除了骆驼、狮、虎、牛、马、羊等石刻以外，还配列有神兽的石刻。州辅和宗资的墓前，都有两件石兽，一件膊上铭刻作“辟邪”，另一件铭刻作“天禄”[63]。

从这些石兽的名称，便可以知道这是用来象征吉祥和驱除鬼怪的。《三辅黄图》记载五柞宫（汉代的离宫名）的青梧观中，“有石麒麟二枚，刊其胁文字，是秦始皇骊山墓上物也，头高一丈三尺”。这种石麒麟，未必真是“骊山墓上物”，可能也是东汉的制作。所谓麒麟、天禄、辟邪，无非是神话中象征吉祥和能够除去灾祸的一种神兽。

4　南北朝的石刻

魏晋时代废弃陵寝制度，不讲究陵墓外表，当然不可能有墓前的石刻群。



图二十八　南朝景安陵前的石麒麟

（采自《南京丹阳六朝陵墓的石兽》，《说文月刊》第1卷第5、6期合刊，1939年6月出版）

齐武帝（萧赜）景安陵在江苏丹阳城东三十二里戎家村北三姑庙。陵前仅存石麒麟一件，头上双角，当为一对石麒麟中左边的一个。身长2.9米，高2.4米，前胸宽1米，是丹阳现存各种南朝石兽中比较高大的一件。参见朱偰《丹阳六朝陵墓的石刻》，载《文物参考资料》1956年第3期。

北魏开始恢复陵寝制度，也就恢复在墓前设置石刻，但数量不多。北魏孝庄帝（528—530）静陵的前面，1976年出土一件石人和一个石人头，石人双手握剑，显然是侍卫性质的人员[64]。这种双手握剑的卫士姿态，继承了东汉时代的形制，并为唐代所沿袭。

南朝陵墓的神道两旁，引人注目的是陈列有石麒麟或石辟邪一对，右边的独角，左边的双角，兽身有翼，姿态生动，雕刻精美，有很高的艺术水平。这种石刻，分布在今南京、江宁、丹阳、句容四个地区内，总计有三十一处。根据文献记载，这种麒麟的式样是宋孝武帝（刘骏）从襄阳（今湖北省襄樊市附近）采访得来[65]。可能就是从东汉石麒麟、石辟邪的形象演变而来。

唐代封演《封氏闻见记》卷六“羊虎”条说：

> 秦汉以来帝王陵前有石麒麟、石辟邪、石象、石马之属，人臣墓则有石羊、石虎、石人、石柱之属，皆所以表饰坟垄如生前之仪卫耳（一本“仪卫”上有“象”字）。

封氏这段话，只是就大体而言。严格说来，帝王陵前有石麒麟、石辟邪等神兽而不准臣下应用，是南朝以后的事。东汉大官僚墓前是有用天禄、辟邪的。至于人臣墓前限于用石羊、石虎、石人，是唐以后的事。东汉官僚墓前，除了石羊、石虎以外，还有用其他石兽的。

5　唐代皇帝陵前的石刻群

唐代帝陵前石刻群的组合，是从唐高宗、武则天的乾陵确定下来的。

唐太宗昭陵的北门（玄武门）内，布置有十四件少数民族首领石像（现仅存一些题名的像座），门内东西两庑陈列有六匹骏马的石浮雕，这是为了表彰唐太宗政治上的成就，和陵前石刻群的性质不同。



图二十九　唐代顺陵前的石狮

这是现存唐代陵墓前的石刻动物像中雄壮而精美的一件。

乾陵的南门（朱雀门）前，陈列有石柱（即华表，一对）、飞马（一对）、鸵鸟（或称鸾鸟、朱雀，浮雕一对）、石马（五对，其中有控马人的三对）、两手握剑石人（十对）、石碑（一对）、少数民族首领石像六十一尊以及门前的石狮。其中除少数民族首领石像属于表彰威武以外，其余就是作为“仪卫”的陵前石刻群。

唐肃宗建陵南门前的石刻群就是沿用乾陵的定制，只是没有少数民族首领石像。唐睿宗（684—690和710—712）桥陵南门前的石刻群也沿用乾陵的定制，只是把介于石柱和鸵鸟之间的飞马改作独角兽[66]，看来飞马和独角兽同样属于象征吉祥和驱除鬼怪的神兽性质，所以可以更换[67]。武则天母亲杨氏的顺陵，陵前石刻群的规格要比帝陵为低，石刻群主要陈设在南门以内，有双手握剑石人（十三件）、石狮（一对）、石羊（三件），在南门前的石柱之后也有和桥陵一样的独角兽。

6　石刻群和身份等级制（唐与宋）

唐代皇族陵园有等级差别。现将懿德太子、永泰公主、章怀太子的陵园规模列成对比表如下（依据李求是《谈章怀、懿德两墓的形制等问题》，载《文物》1972年第7期）：

	懿德太子	永泰公主	章怀太子
陵园面积	南北256.5米 东西214.5米	南北363米 东西220米	南北180米 东西143米
坟丘形式	二层台阶方形覆斗式	二层台阶方形覆斗式	单层台阶方形覆斗式
墓前石刻	石狮一对 石人二对 石柱一对	石狮一对 石人二对 石柱一对	石羊一对

唐代皇族、官僚墓前的石刻群也还有等级的差别。在乾陵陪葬墓中，“号墓为陵”的懿德太子墓和永泰公主墓前都有石人两对，石柱、石狮各一对，“不称陵”的章怀太子墓只有石羊一对。在昭陵陪葬墓中，长乐公主墓（太宗之皇女）有石柱、石虎、石羊、石人各一对，新城公主（太宗的第二十一皇女）墓比长乐公主墓少石虎一对。在今陕西三原发现的淮安郡王李寿（高祖李渊之孙）墓规格和长乐公主墓相同[68]。就大官而论，李靖墓比长乐公主墓少石柱一对，规模较大的李勣（徐懋功）墓设置有石人一对、石虎和石羊各三件。

唐代帝陵和人臣墓的石刻群的品种有严格区别，人臣墓以石羊、

石虎为主，而帝陵就没有石羊、石虎。宋代帝陵的石刻群的规定又不同于唐代，以石马、石虎、石羊为主。宋真宗咸平六年（1003年）二月太常礼院依据永安陵（太祖之父、宣祖之陵）的例子，议定永康（太祖之曾祖父、顺祖之陵）、永定（真宗之寿陵）二陵制度，“南神门外宫人二，文武官各二，石羊、石虎各四，石马各二并控马者、望柱石二”（《宋会要辑稿》礼三七之二）。宋仁宗明道二年（1033年）四月太常礼院同司天监议定山陵制度，也完全相同（《宋会要辑稿》礼三七之五七至五九）。可知北宋陵前石刻群的定制是：望柱石（即石柱，一对）、石马并控马者（一对）、石虎（二对）、石羊（二对）、文武官（二对）、宫人（一对），还有陈列在门前的石狮。但是我们拿来和实际情况作比较，所有宋陵都超出定制。永安陵（宣祖之陵）在石柱之后增加了一对独角兽（或称獬豸、貘、角端），文武官之前增加了少数民族使者。永熙陵（宋太宗之陵）更在独角兽之前增加象与驯象人（一对）、瑞禽（一对）。其他宋陵都和永熙陵相同。宋陵之所以要在定制以外增加大象和神奇鸟兽，该是由于他们在想象中，感到石马、石虎、石羊的警卫力量不足，需要加强。至于一般臣下之墓，从山西忻县北宋田茂墓前有石人、石羊、石虎各一对的情况来看，宋代官僚墓前的石刻群沿用唐制，主要是石羊、石虎[69]。

关于唐代开元二十九年（741年）以前造墓的身份等级规定，我们列为一表如下：

<table>
<tr><th></th><th>一品官</th><th>二品官</th><th>三品官</th><th>四品官</th><th>五品官</th><th>六品以下</th></tr>
<tr><td>茔地（墓地）</td><td>方90步</td><td>方80步</td><td>方70步</td><td>方60步</td><td>方50步</td><td>方20步</td></tr>
<tr><td>坟丘</td><td>高1丈8尺</td><td>高1丈6尺</td><td>高1丈4尺</td><td>高1丈2尺</td><td>高1丈</td><td>高8尺</td></tr>
<tr><td>四隅</td><td colspan="4">四品以上筑阙</td><td>立土堠</td><td></td></tr>
<tr><td>石碑</td><td colspan="5">五品以上螭首（龙纹碑头）龟趺（龟形碑座），趺上高9尺。</td><td>七品以上圭首方趺，趺上高4尺。</td></tr>
<tr><td>石刻</td><td colspan="3">三品以上石人、石兽六（石人、石虎、石羊各二）</td><td colspan="2">五品以上石人、石兽四（石人、石羊各二）</td><td></td></tr>
</table>

上表依据日本仁井田陞《唐令拾遗·丧葬令》和《唐会要》卷三十八“葬”条制定。根据开元二十九年正月的敕，一品茔地从方九十步减为七十步，二品以下依次每品减二十步，六品以下从方二十步减为十五步；一品坟高从一丈八尺减为一丈六尺，二品以下依次每品减二尺，六品以下从高八尺减为七尺。同时新规定庶人茔地方七步，坟高四尺。依据丧葬令，三品以上“石人、石兽六”，五品以上“石人、石兽四”，以现存唐代墓前石刻的状况来比勘，前者当是石人、石虎、石羊各二，后者当是石人、石羊各二。

7　明代以后的石刻群

明代对于陵前石刻群的组合作了调整，除去了宋代使用的较小的石羊、石虎，增加了前代曾经使用的较大动物和神兽，目的在于加强他们想象中的警卫力量。明孝陵前的石兽，分为狮、独角兽（或称獬豸）、骆驼、象、麒麟、马六种，共十二对，其中六对是立像，六对是卧像，并取消了控马者；同时石人分为文臣、武臣两种，共四对，都是立像。明长陵沿用孝陵石刻群的组合，只是增加勋臣一对。此后明陵都沿用长陵的定制。

至于官僚墓前石刻群的组合，明代不同于唐宋时代的，就是在石羊、石虎、石人以外，增加了石马。根据《明会典》的规定，公侯和一品、二品官是石望柱、石虎、石羊、石马、石人各一对，三品官减去石人一对，四品官是石望柱、石马、石虎各一对，五品官是石望柱、石马、石羊各一对，六品以下不准设置石刻。

关于明代天顺二年（1458年）造墓的身份等级规定，我们列为一表如下：

	公侯	一品官	二品官	三品官	四品官	五品官	六品官	七品官	庶人
茔地	100 步	90 步	80 步	70 步	60 步	50 步	40 步	30 步	9 步
坟丘（高）	2 丈	1 丈 8 尺	1 丈 6 尺	1 丈 4 尺	1 丈 2 尺	1 丈	8 尺	6 尺	
围墙（高）	1 丈	9 尺	8 尺	7 尺	6 尺	4 尺			
石碑	石碑螭首 高三尺二寸 碑身高九尺 阔三尺六寸 龟趺高三尺八寸	螭首 三尺 八尺五寸 三尺四寸 三尺六寸	石碑盖用麒麟 二尺八寸 八尺 三尺二寸 三尺四寸	石碑盖用天禄辟邪 二尺六寸 七尺五寸 三尺 三尺二寸	石碑圆首 二尺四寸 七尺 二尺八寸 三尺	圆首 二尺二寸 六尺五寸 二尺六寸 二尺八寸	圆首 二尺 六尺 二尺四寸 二尺六寸	圆首 一尺八寸 五尺八寸 二尺二寸 二尺四寸	限用圹志
石刻	石人四，石马、石羊、石虎、石望柱各二	石人、石马、石羊、石虎、石望柱各二	石人、石马、石羊、石虎、石望柱各二	石马、石羊、石虎、石望柱各二	石马、石虎、石望柱各二	石马、石羊、石望柱各二			

上表依据《明会典》记载制定。茔地的步数，据《明会典》，“步法皆从茔心各数至边，庶人茔地九步，穿心一十八步”。这样茔地“一百步”实际上就是“方二百步”，“九十步”就是“方一百八十步”。这是依据明代洪武二十九年（1396年）的规定。

清代的东陵和西陵基本上沿用明陵的制度，清代官僚墓前的石刻群也基本上沿用明代的规定，《大清律》规定三品以上官可用石兽六件，五品以上官可用石兽四件，六品以下不准设置石刻。

根据前面的论述，历代墓前石刻群中动物像品种的变化可以概括为下表：

	东　汉	南　朝	唐　代	宋　代	明、清
皇　帝	象、马	麒麟、辟邪	独角兽、飞马、鸵鸟、马、狮	象、瑞禽、独角兽、马、虎羊、狮	狮、独角兽、骆驼、象、麒麟、马
官　僚	天禄、辟邪、骆驼、狮、虎、牛、马、羊		虎、羊	虎、羊	虎、羊、马

九　结语

以上把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和演变作为中心，连及它和身份等级制的关系，作了一番有系统的探索，希望通过这个探索能够把它的源流变化找出一个线索来，以便于今后作进一步深入的研究。其中有许多重要课题是值得作进一步深入研究的。

现在许多著名的帝王陵园已开放供参观游览，有的已设有专门的管理机构，有的正在作深入的考古调查，想来今后一定会有不少新的发现，这方面的学术研究也一定会不断取得新的成就。

本书有许多不充分和不妥当的地方，希望读者多多批评指教。

日文译本后记

这里译出的是杨宽先生的新作。如其原来题目《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所示，是以“陵寝制度”这个几乎无人问津的课题作为其研究的焦点的。也可以说，这是对“中国皇陵发达史”这样一个宏伟主题，作了详尽的论述。

这本书将使我们了解到：所谓“陵寝”，就是使得被安葬的皇帝过着与生前一样的日常生活，生活在陵墓旁侧附设的一群建筑里。表面看来似乎与现世皇帝统治丝毫无关的“陵寝”，通过在那里举行的各种祭祀仪式，实际上成为当时用来维护统治秩序的一个侧面。作者从透彻地解释文献资料入手，加上左右逢源地运用遗迹的调查报告和新出土的考古资料，再现了令人瞠目的崭新的历史画卷，从中可以看到作者运笔的美妙。据说附着汉高祖刘邦灵魂的生前衣冠，每月要从陵寝搬出来到宗庙去游历一番。像这样一望而知是荒诞无稽的故事，在作者的妙笔之下，也被注入生气而作出了新的解释。

过去贝塚茂树先生在《中国古代史学的发展》一书中曾说，在中国古史研究领域里存在着公认的两大流派，即疑古派和释古派。他认为："以批判旧文献为主要任务的疑古派，决不会对于释古派研究新史料如甲骨文、金文的成绩漠不关心。从疑古派中出现了像杨宽先生这样的人物，在充分摄取释古派的方法和成果的同时，正积极开拓一个可以称为'新释古派'的新境地。它暗示着一条可以推动现代的古史研究的前进途径。"这就是说，在三十五年前，贝塚先生已经唤起大家注意以作者为盟主的新生学派了（《中国古代史学的发展》，弘文堂1946年版；收入《贝塚茂树著作集》第四卷，中央公论社1977年版）。当然，疑古派对当时传统学派信从古书所载史实的方法，持怀疑态度，特别是以顾颉刚先生为首的一批学者，他们以《古史辨》为据点，对经书所载的古代传说，进行了彻底批判的尝试。而所谓释古学派，就是指当时重视文物考古资料研究的著名学者罗振玉、王国维为首的阵营。

本书作者杨宽先生，从师于顾颉刚和以优秀的实证史学家著称的吕思勉先生（作者按：这里有些传闻失实，作者对顾颉刚先生是十分尊敬的，但并没有受业和从师）。从学派系统来说，作者是从疑古派中崭露头角的人物，但是作者克服了疑古派内在的局限性。这种局限性，就是往往看到典籍内容的相互矛盾，就轻率地把许多古代传说径直视为后世伪作，甚或全盘抹杀其价值。作者另一方面又主张正确评价释古派（杨先生称之为考古派）的成就，进而提倡一种新的研究方法，认为即使是神话和传说，也应该探索其背后隐藏着的历史真相。

了解到上述情况，我们就可以理解作者在本书里这样美妙地综合新史料（考古学方面的各种成果）和旧史料（世传的文献史料）的方法，是理所当然的。作者对于文物研究的造诣的精深，可以从其一部分的经历充分推知。作者曾致力于以收藏逸品闻名的上海博物馆的创办工作，并就第一任的馆长主持工作达十年之久。

本书的特色，还在于对古代"礼"的研究领域的强烈关注。如果轻

率地断定礼制和祭祀制度跟社会经济丝毫无关，只是当政者玩弄的虚假设施，往往就不可能探究清楚历史的真相。为了克服这种倾向，对作者重视“礼”的研究方法，是应该予以必要的注意的。本书着重揭示“礼”的背后所隐藏的历史作用的方法，与作者原来企图超脱“疑古”的立场是一致的。这样，我们就可以从本书中看到贝塚先生所说的“新释古派”（杨先生自称为释古派）的朝气蓬勃的景象。与本书相关的，作者另有一部名著《古史新探》（中华书局1965年版），主要收集关于宗法、宗庙诸制度以及“冠礼”等古礼的详细精密的研究成果。该书的序言就已表明了作者的观点：“要对西周、春秋时代的各种制度作比较深入的探索，就无可避免地要涉及古‘礼’的研究范围之内，涉及古‘礼’如何探索的问题和礼书上的史料如何利用的问题。”

本书作为未刊稿而以日文译本首先在日本公开发表，这至少在日中学术交流史上是未见的先例，这是一次创举性的尝试。这一快事的实现，也可以说是作者杨宽先生和组织翻译的西嶋定生先生之间多年来令人羡慕的个人友谊的结果。此时，我们不禁联想到，两位先生都一直着眼于“礼”的重要作用的探讨，彼此对于“礼”的研究都作出了先驱性的业绩。两位大师这样有意义的不谋而合，想必是从事古代史学研究的视角和方法的一致，这种设想可能没有错误。

以上以“释古”和“礼”两个问题为中心，约略叙述了一下，用来说明本书的特色，可能预示着中国古代史研究的一个前进方向。

最后，我要在这里，向欣然允诺本书刊行、并就翻译工作上的问题多次通信予以恳切指教的杨宽先生，再次表示谢意。另外要说明的，我只是在西嶋定生和太田有子两位学者严密而又竭诚尽力的翻译工作中，左右来往奔走而已，本来没有代表译者的任何资格的。承蒙作者的好意，出我意外地要我在书的末尾写上一笔，因此就冒昧地作了这篇蛇足之文。

尾形勇

[1]古代渭水流域有两个地名叫毕：一在渭水以南西周国都镐的东南杜中，即在今西安东南，这是周文王、周武王、周公的墓地；另一在渭水以北咸阳，这是战国时代秦惠王、秦武王的公陵和永陵。魏晋到隋唐间，已有人把公陵、永陵误为周王陵的，但是当时学者尚能辨别清楚。例如《皇览》（《史记·秦本纪》集解引）就指出：“秦武王冢在扶风安陵县西北毕陌中大冢是也，一以为周文王冢，非也。”《括地志》（《史记·秦始皇本纪》正义引）也说：“秦武悼王陵在雍州咸阳西十里，俗名周武王陵，非也。”顾炎武曾进一步辨明这点，见《日知录》卷二十二“历代帝王陵寝”条。

[2]安徽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安徽屯溪西周墓葬发掘报告》，载《考古学报》1959年第4期。南京博物院《江苏句容县浮山果园西周墓》，载《考古》1977年第5期。镇江市博物馆、金坛县文化馆《江苏金坛鳖墩西周墓》，载《考古》1978年第3期。镇江市博物馆浮山果园古墓发掘组《江苏句容浮山果园土墩墓》，载《考古》1979年第2期。

[3]《礼记·檀弓上》说：“孔子之丧，有自燕来观者，舍于子夏氏。子夏曰：‘……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见封之若堂者矣，见若坊者矣，见若覆夏屋者矣，见若斧者矣，从若斧者焉，马鬣封之谓也。’”

[4]固始侯古堆一号墓发掘组《河南固始侯古堆一号墓发掘简报》，载《文物》1981年第1期。

[5]《周礼·春官·冢人》讲到贵族的“公墓”，要按贵族等级和宗法关系安排墓穴位次，还是春秋以前的礼制。但是它又说：“凡有功者居前，以爵等为丘封之度与其树数”，又是战国时代的制度。因为《周礼》是战国时代的作品，不免要掺入战国的制度。

[6]《诗·小雅·十月》“山冢卒崩”，毛传：“山顶曰冢。”《周礼·春官·冢人》郑玄注：“冢，封土为丘垄，象冢而为之。”《释名·释丧

制》：“冢，肿也，象山顶之高肿起也。”

[7]《礼记·檀弓上》记孔子曰“古也墓而不坟”，郑玄注：“土之高者曰坟。”《方言》卷十三：“冢，秦晋之间谓之坟，……自关而东谓之丘，小者谓之塿。”《释名·释丧制》：“丘，象丘形也。”

[8]《战国策·东周策》：“谓周最曰：……薛公故主，轻忘其薛，不顾其先君之丘墓。”《吕氏春秋·孟秋纪·怀宠》：“至于国邑之郊，不虐五谷，不掘坟墓。”《史记·田单列传》：“单又纵反间曰：吾惧燕人掘我城外冢墓，明先人。”

[9]楚昭王之墓称昭丘，见于《水经注·沮水》。昭丘是否楚昭王之墓地，并无确证。阖闾墓名虎丘，见于《越绝书·记吴地传》。但是，虎丘是小山，为火成岩构成，虎丘之名未必与阖闾葬于此地有关。灵丘因赵武灵王墓葬而得名之说，见于《史记·赵世家》集解引应劭之说。但是在赵武灵王以前，灵丘之名已经出现，《史记·赵世家》载敬侯九年“败齐于灵丘”，《水经注·滱水》对此已经加以驳正。

[10]《墨子·节葬下》指责当时王公大人之墓葬，“垄虽凡山陵”。孙诒让《墨子间诂》说：“大意盖为丘垄之高如山陵耳，然虽凡二字必误。”《吕氏春秋·安死》：“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作“若山陵”。

[11]《战国策·赵策四》记载触龙见赵太后说：“今媪（指太后）尊长安君之位，而封之以膏腴之地，多予之重器，而不及今令有功于国，一旦山陵崩，长安君何以自托于赵？”所说“山陵崩”指赵太后去世。《战国策·秦策五》记载吕不韦游说秦王后之弟阳泉君说：“王之春秋（年龄）高，一旦山陵崩，太子用事，君危于累卵，而不寿于朝生（木槿）。”又说：“王一日山陵崩，子傒立，士仓用事，王后之门必生蓬蒿。”高诱注：“山陵，喻尊高也。崩，死也。”

[12]赵康民《秦始皇陵原名丽山》，载《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

3期。

[13]《礼记·月令》于仲春之月说：“天子乃鲜（献）羔（小羊）开冰，先荐寝庙。”于季春之月说：“天子始乘舟，荐鲔于寝庙，乃为麦祈实。”《吕氏春秋·季春纪》同。高诱注：“鲔，似鳣而小。……进此鱼于寝庙，祷祈祖宗求麦实也。”

[14]《三辅黄图》：“武帝庙号龙渊，今长安西茂陵东。”

[15]《三辅黄图》：“宣帝庙号乐游，在杜陵西北。”《长安志》卷五“宫室三”引《关中记》说：“宣帝许后葬长安县乐游里，立庙曲江池北，名曰乐游庙，因葬（地）为名。”

[16]王丕忠、张子波、孙德润《汉景帝阳陵调查简报》，李宏涛、王丕忠《汉元帝渭陵调查记》，载《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

[17]这是根据咸阳市博物馆王丕忠先生来函提供的资料。

[18]《汉书·叔孙通传》记叔孙通对惠帝说：“愿陛下为原庙渭北，衣冠（指高祖衣冠）月出游之，益广宗庙，大孝之本，上乃诏有司立原庙。”颜师古注：“谓从高帝陵寝出衣冠游于高庙，每月一为之”；“原，重也。先已有庙，今更立之，故云重也”。《西汉会要》卷十二“原庙”条下引《汉旧仪》：“原庙一岁十二祠，闰加一祠，月游衣冠以庙馈食之日。”

[19]日本足立喜六《长安史迹之研究》（东洋文库1933年版）第86页。

[20]《汉书·成帝纪》记载永始元年秋七月下诏讲到昌陵作治五年“天下虚耗，百姓罢（疲）劳，客土疏恶，终不可成”。颜师古注引服虔说：“取他处土以增高为客土也。”

[21]《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依据《秦纪》，谓秦昭王、秦庄襄王同葬于茝阳，《正义》引《括地志》：“秦庄襄王陵在雍州新丰县西南三十五里。”《史记·樗里子传》：“樗里子卒，葬于渭南章台之东，曰：后百岁，是当有天子之宫夹我墓。樗里子疾室于昭王庙西渭南阴乡樗里，故俗谓之樗里子。至汉兴，长乐宫在东，未央宫在其西，武库正直其墓。”据此，樗里子的住所与墓地都在后来汉代长安城中，而正当昭王庙西，可知昭王庙正在汉长安城之东。

[22]《史记·楚世家》：“秦将白起拔我郢，烧先王墓夷陵。”《战国策·秦策三》：“白起率数万之师，一战而举鄢、郢，再战而烧夷陵。”《史记·平原君列传》记毛遂谓楚王曰：“（白起）率数万之众，兴师以与楚战，一战而举鄢、郢，再战而烧夷陵，三战而辱王之先人。”北宋苏辙《古史·白起王翦列传》引《战国策》，记载秦相范雎当面指责白起说：“君前率数万之众入楚，拔鄢、郢，焚其庙，东至竟陵。”今本《战国策》收录于卷末，吴师道《战国策校注》说：“焚其庙，即所谓烧夷陵先王之墓也。”这是正确的。可知楚先王庙造在先王陵墓附近。因为被白起作为火攻的对象，所以毛遂说：“三战而辱王之先人。”

[23]《左传·僖公三十三年》：“薨于小寝，即安也。”杜注：“小寝，夫人寝也。讥公就所安，不终于路寝。”《仪礼·既夕》贾公彦疏引服虔说：“小寝，夫人寝也。礼，男子不绝于妇人之手。今僖公薨于小寝，讥其近女室。”

[24]《辉县发掘报告》，科学出版社1956年版。

[25]秦始皇陵西侧出土有陶文“丽山飤官”的陶壶盖的情况，见赵康民《秦始皇陵原名丽山》，载《文物与考古》1980年第3期。该文误释“飤”字为“飤”。从该文所附陶文拓本来看，和金文“飤”字相同，以释“飤”为是。出土大型铜车的情况，见1981年1月7日《文汇报》所载西安1月3日专电。

[26]以赵国为例，《史记·赵世家》记载赵武灵王元年“梁襄王（当作梁惠王）与太子嗣、韩宣王与太子仓来朝信宫”。十九年“大朝信宫，召肥义与议天下，五日而毕”。二十七年五月戊申“大朝东宫，传国，立王子何以为王。王庙见礼毕，出临朝，大夫悉为臣”。可见当时政治上重要大典和决定国家大事，都已在宫廷举行，而宗庙只成为祭祀祖先和王族内部举行传统礼仪的场所。以秦国为例，秦昭王接见赵使者蔺相如也在宫廷，曾“设九宾于廷”（见《史记·蔺相如列传》）。秦王政接见燕使者荆轲在咸阳宫，“朝服，设九宾”（见《史记·刺客列传》）。

[27]《史记·孔子世家》：“鲁世世相传，以岁时祠孔子冢。”《孟子·离娄下》：“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其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施从良人之所之，……卒之东郭墦间之祭者乞其余。”赵岐注：“墦间，郭外冢间也。”孟子所讲的虽是假设之辞，但是从此可知当时必已有这种风俗。

[28]《汉书·霍光传》颜师古注：“服虔曰：‘便房，藏中便坐也。’……师古曰：‘便房，小曲室也。’”

[29]《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谢承《后汉书》所载蔡邕的话，讲到这点。《后汉纪》卷二十三建宁五年也有相同的记载。

[30]八月“酎祭用九太牢”，见《汉书·韦玄成传》颜师古注引晋灼之说（晋灼引用《汉仪注》的记载）。关于“酎金”的制度，见《汉书·景帝纪》颜师古注引张晏之说、《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丁孚《汉仪》和《汉律·金布令》。

[31]杨树达《汉代婚丧礼俗考》第237—241页和第165—186页。商务印书馆1933年出版。

[32]《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十八年八月：“帝崩于东宫，年四十八。遗诏无起寝庙，藏主于光烈皇后更衣别室。”

[33]《晋书·礼志》：“（魏）文帝自作终制，又曰寿陵无立寝殿、造园邑，自后园邑、寝殿遂废，终于魏世。齐王（魏之少帝）在位九年，始一谒高平陵（魏明帝陵），而曹爽诛，其后遂废，终于魏世。及宣帝（司马懿）遗诏，子弟群官皆不得谒陵，于是景（景帝司马师）文（文帝司马昭）遵旨，至武帝（司马炎）犹再谒崇阳陵（文帝陵），一谒峻平陵（景帝陵），不敢谒高原陵（宣帝陵），至惠帝复止也。”

[34]南京博物院《南京富贵山东晋墓发掘报告》，载《考古》1966年第4期。

[35]罗宗真《南京西善桥油坊村南朝大墓的发掘》，载《考古》1963年第6期。

[36]大同市博物馆、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员会《大同方山北魏永固陵》，载《文物》1978年第7期。

[37]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洛阳北魏长陵遗址调查》，载《考古》1966年第3期。

[38]宿白《北魏洛阳城和北邙陵墓》，载《文物》1978年第7期。

[39]《唐会要》卷二十“陵议”有注说：昭陵“在京兆府醴泉县，因九嵕层峰，凿山西南，深七十五丈为玄宫，缘山傍岩，架梁为栈道，悬绝百仞，绕山二百三十步始达玄宫门，顶上亦起游殿。”同上书“亲谒陵”，谓开元十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朝于昭陵，原注：“太宗（指太宗幽灵）立神游殿前。”

[40]《唐会要》卷二十一“陵议”记载贞元十四年诏：“昭陵旧寝宫在山上，置未多年，曾经野火烧爇，摧毁略尽。其宫寻移在瑶台寺侧。”《长安志》卷十六“太宗昭陵”下记载：“寝宫在山上，元无井

泉，百姓供水劳弊，后经野火，徙瑶台寺侧，葺行宫。贞元十四年欲就寺侧修复之，以移改旧制，访近臣杰（？）议，然后葺焉。”

[41]《长安志》卷十六、十八、十九、二十。

[42]《宋会要辑稿》礼三一之八和《宋史·礼志二十五》“凶礼一·山陵”。

[43]李牧《宋朝事实》卷十三“英宗（赵曙）葬永厚陵”条：“英宗梓宫（柩）至永厚陵，馆于席室，从韩公（韩琦，时为山陵使）视下宫，有正殿置龙輴，后置御座；影殿置御容；车幄卧神帛，后置御衣数事。斋殿旁，皆守陵宫人所居，其东有浣濯院，有南厨，厨南陵使廨舍，殿西使副廨舍。”

[44]《读礼通考》卷九十二引《赵忠定公奏议》：“始缘南渡，暂卜稽山，号曰欑宫，盖非永制，实居浅土，蔽以上宫”，“诸陵尚存浅土，其制卑薄，可为深忧。复于献殿之中，蔽以厦屋，不达天地之气，不睹日月之光”。

[45]刘敦桢《明长陵》，载《中国营造学社汇刊》4卷2期，1933年6月出版。

[46]广西合浦望牛岭西汉晚期九真郡太守的墓，封土高5米，相当于汉尺二丈多，郡守的秩禄二千石，比孔氏估计略低，见《广西合浦西汉木椁墓》，载《考古》1972年第5期。陕西潼关吊桥东汉太尉杨震的墓，封土高达13.5米，相当于汉尺六丈，又比孔氏估计高出一倍，见《潼关吊桥汉代杨氏墓群发掘简记》，载《文物》1961年第1期。湖南常德南坪东汉酉阳长的墓，封土高2米，不到汉尺一丈。县长秩禄三四百石，则又较孔氏估计为低。见《湖南常德南坪东汉“酉阳长”墓》，载《考古》1980年第4期。

[47]河北石家庄北郊小沿村发现赵王张耳（汉初异姓诸侯王之

一）的墓，封土约高15米，约合汉尺六丈五尺。见石家庄市图书馆文物考古小组《河北石家庄市北郊西汉墓发掘简报》，载《考古》1980年第1期。北京市丰台区大葆台发现西汉木椁墓，推定为燕王刘旦（武帝之子）夫妇之墓，残存封土高9—10米，约合汉尺四丈多。见北京市古墓发掘办公室《大葆台西汉木椁墓发掘简报》，载《文物》1977年第6期。河北定县北庄发现东汉初年大墓，推定为中山简王刘焉（光武帝之子）之墓，封土高20米，相当汉尺八丈以上。见《河北定县北庄汉墓发掘报告》，载《考古学报》1964年第2期。定县北陵村发现东汉晚期大墓，推定为中山穆王刘畅之墓，封土高12米，约合汉尺五丈多。见定县博物馆《河北定县43号汉墓发掘简报》，载《文物》1973年第11期。

[48]陕西省文管会《陕西兴平县茂陵勘查》，载《考古》1964年第2期。

[49]王丕忠、张子波、孙德润《汉景帝阳陵调查简报》，载《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

[50]昭陵文物管理所《昭陵陪葬墓调查记》，载《文物》1977年第10期。

[51]李求是《谈章怀、懿德两墓的形制等问题》，载《文物》1972年第7期。

[52]《宋会要辑稿》礼三一之一四和礼三七之四八，都记载至道二年（996年）三月二十三日太常礼院言：“今请坟高一丈八尺，墓田方九十步，其王氏、冯氏、潘氏并用亲王一品例；裴氏比三品例，坟高一丈四尺，墓地方七十步。”

[53]傅天仇《陕西兴平县霍去病墓前的西汉石雕艺术》和马子云《西汉霍去病墓石刻记》，载《文物》1964年第1期。

[54]《水经注·睢水》记载桥玄墓前石柱、石羊、石虎、石驼、石马“皆高大，亦不甚雕毁”。

[55]《水经注·沔水》记载蔡瑁“冢前刻石为大鹿状，甚大，头高九尺，制作甚工”。“大鹿”当为“天鹿”之误。否则“大”字和下句“甚大”重复。《水经注·泿水》记载熹平年间襄阳坞葬有某君之墓，“隧前狮子、天鹿”，“天鹿”当即“天禄”。陈直《汉书新证》（1959年初版）按《扬雄传》的“时雄校书于天禄阁”条，认为天禄阁遗址“曾出天禄阁瓦当，……又出天鹿画瓦，知天禄即天鹿之假借”（天津人民出版社1977年第二版，第423页）。天鹿就是神鹿。

[56]《水经注·清水》记载赵越墓“冢北有碑，……碑北又有一碑，碑北有石柱、石牛、羊、虎，俱碎”。

[57]《水经注·滍水》记载尹俭墓“阙南有二狮子相对，南有石碣二枚，石柱西南有两石羊”。

[58]《风俗通义·神怪篇》“石贤士神”条说：“汝南汝阳彭氏墓，路头立一石人，在石兽后。”

[59]《水经注·洧水》记载汉弘农太守张伯雅墓，“冢前有石庙，列植三碑，……碑侧树两石人，有数石柱及诸石兽。……石庙前又翼列诸兽”。说明石碑、石人、石柱、石兽都分散布置于石庙之前。《水经注·阴沟水》记载曹嵩墓，“冢北有碑，碑北有庙堂，……庙北有二石阙双峙，……阙北有圭碑，……夹碑东西，列对两石马”。曹嵩墓的方向是朝北的，因此碑、庙、阙都依次设置在冢墓以北，一对石马就布置在庙前圭碑东西两侧。《水经注·睢水》记载汉太尉桥玄墓，“冢东有庙，……庙南列二石柱，柱东有二石羊，羊北有二石虎，庙前东北有石驼，驼西北有二石马”。桥玄墓的方向是朝东的，庙设在东南，石刻群排列在庙的东面。《水经注·水》记载安邑长尹俭墓，“冢西有石庙，庙前有两石阙，阙东有碑，阙南有二狮子相对，

南有石碣二枚，石柱西南有两石羊”。尹俭墓的方向是朝西南的，庙设在西面，石刻群布置在南面和西南面。

[60]《礼记·曲礼上》：“居丧之礼，毁瘠不形，视听不衰，升降不由阼阶（堂前东侧之阶），出入不当门隧。”郑玄注：“隧，道也。”

[61]《汉书·游侠传·原涉传》记载：“初，武帝时，京兆尹曹氏葬茂陵，民谓其道为京兆仟。（原）涉慕之，乃买地开道，立表，署曰南阳仟。”《汉书·霍光传》记载：“（霍）禹既嗣为博陆侯，太夫人显改（霍）光时所自造茔制而侈大之，起三出阙，筑神道，北临昭灵，南出承恩。”

[62]清代阮元《山左金石志》记载有这二石人，保存于山东曲阜的矍相圃。洪颐煊《平津馆读碑记》卷一“鲁王墓前石人胸前题字”条，依据刻铭定为乐安太守麃君墓前之物。罗振玉1916年著《五十日梦痕录》也有同样记载。根据严耕望《两汉太守刺史表》（上海商务印书馆1948年版）所载“东汉郡国守相表”的青州乐安国，本是千乘郡。明帝永平三年（公元60年）置千乘国，明年国除为郡（《后汉书·千乘哀王建传》），章帝建初四年（公元79年）复置为国，和帝永元七年（公元95年）更名乐安国。顺帝（126—144在位）末年有乐安国之相麃季公，鲁人（见《隶释》卷一“鲁相韩敕造孔庙礼器碑”）。直到质帝本初元年（146年）复除国为郡（《后汉书·千乘贞王伉传》）。这个见于石人铭刻的“乐安太守麃君”，当即麃季公。该是麃君于顺帝末年为乐安国之相，到质帝时又继任乐安太守。

[63]《水经注·滍水》记载汉中常侍州辅墓，“城开四门，门有两石兽，甚高壮，头去地减一丈许，作制甚工，左膊上刻作辟邪字”。《金石录》卷十五说：“汉州辅墓石兽膊字，其一辟邪，郦道元所见也。其一乃天禄字，差大，皆完好可喜。天禄近岁为村民所毁。”《后汉书·灵帝纪》中平三年“复修玉堂殿，铸铜人四、黄钟四及天禄虾蟆”。李贤注说：“今邓州南阳县北有宗资碑，旁有两石兽，镌

其膊，一曰天禄，一曰辟邪。”《集古录》卷三说：“后汉宗资墓今在邓州南阳界中，墓前有二石兽，刻其膊上，一曰天禄，一曰辟邪。”

[64]黄明兰《洛阳北魏景陵位置的确定和静陵位置的推测》，载《文物》1978年第7期。

[65]《南史·齐豫章文献王嶷传》说：“上（齐武帝）数幸嶷第，宋长宁陵（宋文帝之陵）隧道（陵前的神道），出第前路。上曰：‘我便是入他家墓内寻人。’乃徙其表、阙、麒麟于东冈。麒麟及阙形势甚巧，宋孝武（继承文帝的孝武帝）于襄阳致之，后诸帝王皆模范而莫及也。”可知当时称这种石兽为麒麟。近人对这种石兽的说法不一，有人认为双角者称为辟邪，独角者称为天禄；又有人认为辟邪、天禄之有角者总称为麒麟，无角者称为辟邪。总之，所谓天禄、辟邪、麒麟，都是神话中祥瑞而能除去灾祸的神兽。

[66]陕西文物管理委员会《唐乾陵勘查记》，载《文物》1960年第4期。同上《唐建陵探测工作简报》，载《文物》1965年第7期。同上《唐桥陵调查简报》，载《文物》1966年第1期。

[67]唐宋陵前的独角兽，有人称为獬豸，当是神话中的一种神羊。《续汉书·舆服志》说：法冠“或谓之獬豸冠。獬豸，神羊，能别曲直。楚王尝获之，故以为冠”。在古代神话中，神羊能够用角触杀有罪的人。《墨子·明鬼下》引用《齐春秋》的记载，说有两人诉讼三年而不能判决，齐君使二人和一羊到神社盟誓，结果有罪的人被羊触死。从东汉以后，墓前石刻中常常陈列有角的神兽，该与这种神话有关。

[68]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唐李寿墓发掘简报》，载《文物》1974年第9期。

[69]冯文海《山西忻县北宋墓清理简报》，载《文物参考资料》1958年第5期。田茂官武功大夫、河东路第六将，管辖泽州隆德府威

胜军辽州兵马、隆德府驻劄。

中编　关于古代陵寝制度若干问题的探讨

一　前言

1981年2月作者应日本史学界前辈西嶋定生先生的邀请，前往日本访问讲学，2月17日在日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作了《中国古代陵寝制度的起源及其演变》的学术报告。承蒙西嶋先生的好意，预先约定，待我回国把讲稿整理后，即寄往日本，以便翻译出版。我回国后，经过整理修订，于3月上旬把讲稿寄往。到4月上旬，我又写成了补充稿（“代表等级地位的墓前神道两旁的石刻群”部分）以及书中二十多张插图的说明，乘尾形勇先生来我国访问之便，请他带往日本，送交西嶋先生。在西嶋先生的亲自领导下，由他的爱弟子尾形勇先生和太田有子女士翻译成日文，并由他亲自审阅校订，选定加在卷首的图版，还承蒙西嶋先生和尾形先生为拙著翻译本写了序文和后记，热情地向日本读者推荐，并说了许多夸奖的话。又蒙日本专门出版考古图籍的学生社特别努力，使得这个翻译本能够在同年11月1日出版。西嶋定生先生、尾形勇先生和太田有子女士，为了增进两国人民之间的友谊，进一步推进学术上的交流，在拙著的翻译、审订、编排图版和改正校样等方面，费去了许多精力和时间，使得拙著能够迅速而完美地和日本读者相见，这样的隆情厚谊使我十分感动，这样的工作精神又是我应该学习的。

为了纪念这次十分有益的中日之间的学术交流，现在出版中文

本，依然保持翻译本的原样，不作更动。为了进一步推进这方面的研究，目前需要对陵寝制度的若干重要问题作进一步的探讨。

二　再论古代墓地上建“寝”的制度

古代君主、卿大夫的宫室，包括前后两大部分：前部是“朝”，是君主或卿大夫朝见臣下、举行朝议、处理政务的朝廷所在；后部是“寝”，是君主或卿大夫和后妃、子女以及家族饮食起居之处。例如春秋时，鲁大夫公父文伯（名歜）的母亲（敬姜，公父穆伯之妻）到季孙氏那里去，主人季康子（名肥）正在“朝”，敬姜招呼季康子，季康子没有答应，接着敬姜跟着季康子进入寝门，季康子在“寝”中接见敬姜，向她赔礼，敬姜说：“天子及诸侯合民事于外朝，合神事于内朝；自卿以下，合官职于外朝，合家事于内朝。寝门之内，妇人治其业焉，上下同之。夫外朝，子将业君之官职焉；内朝，将庀季氏之政焉；皆非吾所敢言也。”（《国语·鲁语下》）说明卿大夫和天子、诸侯一样，他们的宫室有外朝、内朝和寝之分。在寝门以内的“寝”，是主妇主管的地方，这是天子、诸侯、卿大夫一样的，所谓“上下同之”。

古代贵族十分迷信，以为鬼神要和活人一样生活，一样需要起居饮食，所谓“鬼犹求食”（《左传·宣公四年》）。因此他们的礼制，对于死人的安排如同活人一样讲究，所谓“事死如事生，礼也”（《左传·哀公十五年》）。正因为如此，他们祭祀祖先的宗庙，建筑式样是模仿活人住的宫室的，前部是“庙”，是模仿宫室的“朝”的，“庙”就是由“朝”而得名，金文中有时称“庙”为“朝”。例如趞鼎说：“王各（格）于大朝，密叔右趞即立（位），内史即命。王若曰：……趞拜稽首。”“大朝”即是“太庙”。这是周天子在太庙对趞举行“策命”礼。庙里陈设祖先的神主，有举行祭祀仪式和重要政治典礼的庙堂。宗庙的后部设“寝”，如同活人宫室后部设“寝”一样。例如“子大叔之庙在道南，

其寝在道北”（《左传·昭公十八年》）。“庙”是南向的，“寝”在其北，说明“寝”就造在“庙”以后。“寝”里的陈设如同活人的“寝”一样，有各种家具、卧具和生活用品。“朝”和“寝”由于用途不同，建筑结构也不一样。“朝”比“寝”的建筑多设有东西两厢（箱），是为臣下等候处理政务和准备朝见而准备的。“庙”也设有东西两厢，是为了举行祭祀仪式和重要典礼时，便于亲属和臣下作为聚集等候之用。

古代所谓“陵寝”，就是设在陵墓一起的“寝”。因为古人迷信死者灵魂保藏在墓室里，就近造“寝”，便于死者灵魂饮食起居。“陵寝”如同“庙”后的“寝”一样，模仿活人宫室后部“寝”的格局。

从汉代记载来看，当时陵墓的“寝”中，陈设有座位（称为神坐）、卧床、几、匣柜和被枕、衣服以及其他生活用具，如同活人的“寝”一样应有尽有。每天由宫女如同对待活的君主一样侍奉，要按照一定时刻，为墓主灵魂整理床上的被枕，提供盥洗用水，布置妆饰用具。所谓“随刻漏，理被枕，具盥水，陈严（妆）具”（《独断》、《续汉书·祭祀志》）。每天还要按时刻四次供献食品，所谓“日上四食”（《汉书·韦贤传附韦玄成传》）。政府还设有寝园令（或称寝令）掌管寝园，是九卿之一的奉常的属官。如果“寝”中发生什么特殊事故，寝令要随时上报。例如汉平帝元始二年（公元2年）二月，汉哀帝的义陵的“寝”里发生“急变”事故，据说乙未这天衣服在匣柜里，丙申这天早上衣服突然出现在床上，寝令就作为“紧急”事故上报，并且突破常规，用太牢（牛、羊、豖三牲）来祭祀（《汉书·平帝纪》）。这个“急变”事故，该是有人故意造作的。从这里可以使我们了解当时寝令和宫女对陵寝的管理和侍奉情况。

秦汉时代推行的陵寝制度，并不是新创的，是沿袭先秦墓地上设“寝”的礼俗的。我们可以举出《诗经》的《唐风·葛生》来作为例证。《唐风·葛生》说：

葛生蒙楚，蔹蔓于野，予美亡此，谁与独处？

葛生蒙棘，蔹蔓于域，予美亡此，谁与独息？

角枕粲兮，锦衾烂兮，予美亡此，谁与独旦？

夏之日，冬之夜，百岁之后，归于其居。

冬之夜，夏之日，百岁之后，归于其室。

这首诗，《诗序》认为是春秋前期晋献公时妻子追悼出征不归的丈夫的诗。所谓“予美亡此”，《郑笺》解释说：“言我所美之人无于此，谓其君子也。”但是，从诗的内容来看，与出征无关，当是寡妇在墓地上悼念已故丈夫的诗。

“葛生蒙楚，蔹蔓于野”，是说野生的葛，覆盖在丛木上，蔹（一种蔓生的草）蔓生于野外的墓地上。“予美亡此，谁与独处”，是说我所爱的丈夫死亡在此地，即是埋葬在此地，是谁同他在一起？是孤独地一个人住着。第二个四句和第一个四句意思相同，只是“野”换成“域”，“处”换成“息”。“域”即指墓之所在，《毛传》说：“域，茔域也。”

“角枕粲兮，锦衾烂兮”，《毛传》解释说：“齐（斋）时，则角枕锦衾。礼，夫不在，敛枕箧衾席韣而藏之。”这样把角枕、锦衾解释为“斋时”所用，是为了维护古代礼制而作的曲解。角枕是指卧床上有角的方枕，锦衾是指卧床上锦制的被。我们把第三个四句和上两个四句联系起来看，所讲鲜明美丽的角枕和锦被，不可能指埋葬在地下墓室里的陪葬品，显然是指墓地上“寝”内卧床上安放的枕被，“角枕粲兮，锦衾烂兮，予美亡此，谁与独旦？”就是说，墓地上“寝”内卧床上安放着鲜明美丽的角枕和锦被，我所爱的丈夫死后埋葬在这里，将与谁在一起？只能每夜孤独地等到天明。我们把“谁与独旦”，联系“角枕粲兮，锦衾烂兮”来看，显然是指墓地上“寝”内卧床上的枕衾，感到已故丈夫灵魂在“寝”内独宿到旦的痛苦。

“夏之日，冬之夜”和“冬之夜，夏之日”，都是说夏天日长，冬天夜长，都将使愁人更加感到难过。“百岁之后，归于其居”和“百岁之

后，归于其室”，都是说，希望将来逝世以后，到墓地的“寝”中一起居住。《毛传》说：“室犹居也。”《郑笺》又说：“居，坟墓也。”我们认为把“居”解释为“坟墓”是不妥当的，“室”和“居”都是指墓主灵魂的居室，也就是指布置有角枕和锦衾的墓地上的“寝”。

到战国时代，随着富贵人家住宅建筑的扩展，墓旁的“寝”就有造得规模很大的。《吕氏春秋·安死篇》说：“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其树之若林，其设阙庭，为宫室，造宾阼也，若都邑。以此观世，示富则可矣，以此为死，则不可也。”这样把丘墓旁的“寝”造得像都邑一样，既设阙庭，又造宫室，还在宫室之前建有宾阶和阼阶。这该是模仿当时富贵人家住宅的式样。

三　再论先秦墓上建筑

河南安阳小屯的妇好墓（即小屯5号墓）和大司空村的311号、312号墓上，都发现了殷代墓上建筑。河南辉县固围村魏王陵和河北平山县中山王陵上，又都发现了战国陵墓上的建筑。我们认为，这种先秦墓上建筑是“陵寝”的“寝”而不是祭祀墓主的享堂。现在有下列三点足以证明这些建筑并非享堂：

第一，享堂即是先秦的宗庙，宗庙不能建造在墓穴或坟墓的顶上。享堂这个名称是后起的。享堂即是祠堂，祠堂和享堂都不见于先秦文献。汉代以后，公卿以下大官僚祭祀祖先的处所，才有祠堂或祠庙的名称。《楚辞·天问》王逸注，讲到楚国的先王庙和公卿祠堂，该是依照汉代制度说的。先秦文献对所有统治阶级祭祀祖先的处所，一律称为庙或宗庙。原来统治者的宗庙和族墓，显然分造在两地，宗庙都建筑在统治者所居住的都城里，《左传·庄公二十八年》说：“凡邑有宗庙先君之主者曰都，无曰邑。”墓葬在野外，有宗族集体安葬的墓地，有所谓“公墓”（见《周礼·春官·冢人》）。宗庙不仅是祭祀祖宗

和宗族内部举行礼仪的处所，而且是政治上举行重大典礼的地方。例如举行朝觐之礼和聘礼，策命大臣，发布赏赐，颁行重大决策，都必须在庙堂上进行。因此宗庙必须造在都城里。到战国时代，由于社会发生变革，君主集权的政体出现，政治上重要典礼都移到朝廷举行，重大决策都已在朝廷上宣布，宗庙在礼制中的地位下降，有些国家的君王的宗庙如同西汉一样造到了陵园附近，但是始终没有把宗庙和陵墓合为一体，因此把先秦墓上建筑解释为享堂，是不符合当时礼制的，是不可能成立的。

第二，按照中山王陵《兆域图》上建筑的格局来看，不可能是享堂或宗庙。按照古代祭礼，王后只能属于配合祭享的地位，或者称为配食。比王后低一级的夫人是没有配食的资格的。汉元帝时，丞相韦玄成奏言："古者制礼，别尊卑贵贱，国君之母非適（嫡）不得配食，则荐于寝，身没而已。"这种古礼，汉代还推行。例如汉武帝十分宠幸李夫人，李夫人年轻早死，原来的陈皇后已废，卫皇后又因巫蛊事而自杀，等到武帝去世，"大将军霍光缘上雅意，以李夫人配食，追上尊号曰孝武皇后"（《汉书·外戚传上》）。霍光为了把李夫人"配食"，要追尊皇后的称号，因为只有皇后才能"配食"于皇帝。又如傅太后（汉哀帝的祖母）为了保持权势，当哀帝为定陶王时，就把从弟之女傅氏作配，等到哀帝为太子时，傅氏女为妃，哀帝即位，就立为皇后。等到哀帝去世，王莽专权，由太皇太后下诏，指出傅太后等人合谋不轨，使傅皇后"与至尊同称号，终没至迺（乃）配食于左坐，悖逆无道"，把傅皇后废掉，迫其自杀（《汉书·外戚传下》）。这些虽是西汉的例子，但是依据的是古代相沿的礼制。在重视宗法制度的统治阶级中，十分重视族权和夫权，因而祭礼有这种配食之制。现在中山王陵《兆域图》上并列有"王堂"、"王后堂"、"哀后堂"、"夫人堂"等五间的"堂"，其中"王后堂"、"哀后堂"不但和"王堂"并列，而且面积都是"方二百尺"；"夫人堂"尽管地位略向后移，面积改小为"方一百五十尺"，也还和"王堂"、"王后堂"、"哀后堂"并列在一起。如果这五间"堂"都是享堂的话，就显然不符合古代的礼制。战国时代决不

可能把国王、王后甚至低于王后一级的夫人并列建筑五间享堂而同时祭祀。按照礼制，庙堂的建筑有东西两厢，而中山王陵《兆域图》上的五间“堂”，都作方形，显然没有东西厢的结构，就其建筑格局来看，也不可能是庙堂。

第三，按照古人尊敬祖先的礼制，不适宜把享堂造到墓穴或坟墓之上。《礼记·曲礼上》讲到送丧葬的礼节说：“适墓不登垄，助葬必执绋。”郑玄注：“为其不敬。垄，冢也。墓，茔域。”这是说，送丧葬的亲属到了墓地不可以爬登坟丘，因为这是不尊敬墓主的行动。如果坟丘顶上建有享堂的话，送丧葬的亲属就该登上坟丘，进入享堂，参与祭礼，为什么要把“登垄”看作不敬而加以禁止呢？《曲礼》是《礼记》中重要的一篇，《礼记·礼器》说：“经礼三百，曲礼三千，其致一也”，《中庸》又说：“礼仪三百，威仪三千”，所谓“曲礼”就是礼的威仪，也是指该遵守的礼节。所谓“适墓不登垄”，当是先秦儒家相传的礼节之一。

我们把秦汉时代的陵寝制度和先秦墓上建筑作一比较，可以肯定先秦墓上建筑就是秦汉“陵寝”的“寝”的起源。殷代墓上建筑遗址有个特点，就是建筑正好坐落在墓圹口上，地上建筑面积的大小，基本上和地下墓圹口相等，作方形或长方形，正因为这种地上建筑属于“寝”的性质，为了便于地下墓室中墓主灵魂起居生活之用。值得注意的是，河南辉县固围村魏王陵上的三座建筑遗址作方形，也正好覆盖在范围略小的墓圹之上。这三座建筑作方形，和中山王陵《兆域图》上的五间“堂”相同；正好覆盖在墓圹上，又和殷代墓上建筑的特点相同。因此这些建筑只能是“寝”而不是享堂。中山王陵《兆域图》上王后、夫人等三人的“堂”上，记录了她们三人将来死后举行葬礼时所用棺椁的规格，也是因为这些“堂”准备作为死者灵魂起居的“寝”的。

四　“古不墓祭”问题的讨论

东汉建宁五年（173年）正月，蔡邕（官为司徒掾）从灵帝“上原陵（光武帝之陵）”，按照元旦公卿百官亲戚会集宫殿朝贺皇帝的仪式，郡的上计吏依次向殿上先帝御座，“具言俗善恶，民所疾苦”（《后汉纪》卷三十三）。蔡邕慨叹说：

> 闻古不墓祭，朝廷有上陵之礼，始谓可损，今见其仪，察其本意，乃知孝明皇帝至孝恻隐，不可易夺。……光武即世，始葬于此。明帝嗣位逾年，群臣朝正，感先帝不复闻见此礼，乃率公卿百僚就园陵而创焉，尚书陛西祭设神坐。天子事亡如事存之意，苟先帝有瓜葛之属，男女毕会，王侯大夫、郡国计吏各向神坐而言，庶几先帝神魂闻之。……

后来蔡邕见太傅胡广，胡广叫他应该将此盛况记录下来（《续汉书·礼仪志上》刘昭注引谢承《后汉书》）。蔡邕《独断》就有这方面的记载。这里明确说明“古不墓祭”，陵墓的祭祀是从东汉明帝举行上陵礼开始的。这种说法向来为人们所信从。魏文帝黄初三年（223年）下诏也说：“古不墓祭，皆设于庙。”（《晋书·礼志》）

但是，清代学者对于这个问题存在着不同看法。顾炎武认为确是“古不墓祭”。《史记·周本纪》：“武王上祭于毕，东观兵于盟津。”《集解》引马融说：“毕，文王墓地名也。”顾氏认为“此纬书之言，不可信”。《礼记·曾子问》记载：曾子问曰：“宗子去在他国，庶子无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望墓而为坛以时祭（郑玄注：不祭于庙，无爵者贱，远避正主）。若宗子死，告于墓而后祭于家。”顾氏认为“宗子去国，事之变也；将祭而为坛，礼之权也”（《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顾氏这样把“望墓而为坛以时祭”，看作礼的权变办法，就是坚持“古不墓祭”之说。

阎若璩反对顾炎武主张，认为蔡邕和魏文帝所说“古不墓祭”，并不正确，除了举出《孟子·离娄下》有齐东郭“墦间之祭”的故事以外，还列举了下列证据：

> 《成阳灵台碑》：“庆都仙殁，盖葬于兹，名曰灵台，上立黄屋，尧所奉祠。”非祭墓之见于集乎？《韩诗外传》曾子曰：“椎牛而祭墓，不如鸡豚逮亲存。”非墓祭之见于子乎？《周本纪》：“武王上祭于毕。”毕，文王墓也，非墓祭之见于史乎？《周礼·冢人》：“凡祭墓为尸。”非墓祭之见于经乎？（朱子曰“墓祭《周礼》上已有了”，指此）更可言者，孟子之前，孔子卒，葬鲁城北泗上，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岂非礼之祭而敢辄上圣人之冢者欤。（《四书释地》“墦间之祭”条）

我们仔细考核阎氏所提出的证据，感到理由很不充分，至少从文献上不能证明殷周以前已有墓祭。

《成阳灵台碑》的记载，出于后世传说，不能证明尧的时候已有墓祭。《韩诗外传》卷七记载曾子说：“是故椎牛而祭墓，不如鸡豚之逮亲存也。故吾尝仕齐为吏，禄不过钟釜，尚犹欣欣而喜者，非以为多也，乐其逮亲也。既没之后，吾尝南游于楚，得尊官焉，堂高九仞（赵本作九尺），榱题三围，转毂百乘，犹北乡（向）而泣涕者，非为贱也，不逮吾亲也。”曾参讲究孝道，主要意思是说孝子必须亲自侍奉亲长，不能等待亲长死后去尊敬。这段话，和《庄子·寓言》所说“曾子再仕而心再化曰：吾及亲仕，三釜而心乐；后仕，三千钟而不洎，吾心悲”的内容基本相同。因此所谓“椎牛而祭墓，不如鸡豚之逮亲存也”，不过是假设之辞，至多只能证明春秋、战国之际民间已有墓祭风俗。

《周礼·春官·冢人》记载：“大丧，既有日，请度甫竁，遂为之尸。”郑玄注：“甫，始也，请量度所始竁之处也。为之尸者，成葬为祭墓地之尸也。郑司农曰：既有日，既有葬日也。始竁时，祭以告后

土，冢人为之尸。”《冢人》又说：“凡祭墓为尸。”郑玄注：“祭墓为尸，或祈祷焉。郑司农云：为尸，冢人为尸。”从郑玄的注，可以清楚地看到，《周礼》所说“祭墓为尸”，不是祭墓主，而是为了掘地造墓而祭祀后土之神；不是像祭祖那样以子孙为“尸”（“尸”是由活人装扮成受祭的样子），而是以掌管墓地的“冢人”为“尸”。贾公彦疏也说：“是墓新成，祭后土。”孙诒让《周礼正义》也说：“祷祈于墓地之祇，故以冢人为尸也。”关于这点，我们还可以引证《礼记·檀弓》来作旁证。《礼记·檀弓下》记载：“既反哭，主人与有司视虞牲，有司以几筵舍奠于墓主。反，日中而虞。”郑玄注：“所使奠基有司来归，乃虞也。舍奠墓左，为父母形体在此，礼其神也。《周礼·冢人》：凡祭墓为尸。”按照古代礼制，死者下葬以后，只在墓旁祭祀地神，没有祭墓主的。要祭祀刚安葬的死者，必须回到原来所死的“寝”（或称“殡宫”）中举行。这种礼制，春秋战国时代是认真推行的。《春秋·隐公三年》：“夏四月辛卯，君氏卒。”《左传》解释说：“夏君氏卒，声子也。不赴于诸侯，不反哭于寝，不祔于姑，故不曰薨。”杜预注：“既葬，日中自墓反，虞于正寝，所谓反哭于寝。”

在清代学者对于古代有无“墓祭”的讨论中，顾炎武坚持“古不墓祭”之说，甚至认为《史记·孔子世家》中世代祭祀孔子冢的记载不可信；阎若璩又坚持“古有墓祭”之说，提出了一些不能成立的证据；只有赵翼的论述比较合理，他既驳斥一些不能成立的证据，又确认墓祭起于春秋战国之际。

赵翼说：

> 按《周礼·小宗伯》虽有成葬而墓祭之文，乃葬日，孝子先归虞祭，而使有司在墓一祭地神，实非祭先祖。《冢人》所云凡祭墓为尸，《檀弓》所云有司设奠于墓左，亦然。其祭先祖于野者，特《曾子问》望墓为坛以时祭耳，然亦以宗子出奔，庶子不敢主祭于庙，故然。……《史记》武王上祭于毕，马融以毕为文王墓地名，其后武王、周公亦皆葬此，然司马贞、林有望以为祭

毕星而非祭墓。又按《竹书纪年》：‘纣六纪，文王初禴于毕’，则文王已祭毕，非祭墓可知也。……盖三代以上本无墓祭，故辛有见被发祭野者以为异。……《孟子》东郭墦间之祭，虽属设词，然其时必已有此俗。《史记》：孔子没，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是春秋、战国已开其端。（《陔余丛考》卷三十二“墓祭”条）

赵翼这篇对墓祭的考证，很是正确。根据古文献来看，春秋以前确实没有墓祭的礼俗，墓祭礼俗的兴起当在春秋战国之际，这与当时社会发生变革有关。这点将留待下文探讨。

五　周武王“上祭于毕”是否墓祭的问题

《史记·周本纪》记载：“九年，武王上祭于毕，东观兵于盟津。”对“上祭于毕”从来存在不同的看法。《集解》引马融曰：“毕，文王墓也。”《索隐》说：“按文云上祭于毕，则毕，天星之名，毕星主兵，故师出而祭毕星也。”

司马贞把毕解释为毕星的说法，东汉时代早有此说。东汉苏竟与刘龚书说：“是时月入于毕，毕为天网（李贤注：毕，西方宿也），主网罗无道之君，故武王将伐纣，上祭于毕，求助天也。”（《后汉书·苏竟传》）苏竟“善图纬”，他把毕解释为星宿，当即如顾炎武所说：“此纬书之言，不可信。”但是苏竟说：武王上祭于毕是为了求天助，该是正确的。赵翼依据《古本竹书纪年》“文王初禴于毕”的记载，认为周文王已祭毕，可知武王“上祭于毕”不是祭文王之墓。这个推论是很有道理的。

金履祥《通鉴前编》卷五引《竹书纪年》说：“纣六年，周文王

初禴于毕。”王国维《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说：“《唐书·历志》‘纣六年，周文王初禴于毕’，虽不著所出，当本《纪年》。”我们认为王氏之说正确。金履祥是宋末元初人，已不能看到《古本竹书纪年》，但是金氏所引这条《竹书纪年》，和《新唐书·历志》记载全同，当是金氏转引自他书，或者见到一种《纪年》的辑本。根据这条记载，可知周文王早已“初禴于毕”，《周本纪》所说“武王上祭于毕”，“上祭”即是“禴祭”，并不是祭文王之墓。周文王的墓固然在毕，但是文王已经在毕举行禴祭之礼，可知禴祭的对象必然不是文王之墓。而且《竹书纪年》明明说：这年“周文王初禴于毕”。“初禴”是说这年开始在毕举行禴祭，可知后来武王“上祭于毕”，就是继承文王“初禴于毕”的礼制。

关于《古本竹书纪年》这条“周文王初禴于毕”的记载，我们还可以引用其他可靠史料来证明它的正确性。《易·既济》说：“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祭，实受其福。”《礼记·坊记》引用这段话，郑玄注：“东邻谓纣国中也，西邻为文王国中也。”郑玄对于《易》的东邻和西邻的解释，不一定符合作者原意，但是从这一解释，至少东汉已经有周文王“禴祭”之说。班固《通幽赋》“东虐而歼仁兮”，应劭注“东谓纣”，颜师古注“古邻字”。足以证明东汉已经流行把《易》的东邻解释为纣和西邻解释为周文王之说。禴祭有春祭、夏祭、薄祭三义。《易》这段话，用的薄祭之义，《周易》王弼注说：“禴，祭之薄者也。沼沚之毛，蘋蘩之采，可羞于鬼神。”这是把西邻的薄祭和东邻“杀牛”的厚祭相比较而言。

“禴祭”是指祭天神而不是指祭宗庙，更不是指祭墓。《汉书·郊祀志下》记载：汉成帝时“成都侯王商为大司马、卫将军辅政，杜邺说商曰：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瀹祭，言奉天之道，贵以诚质，大得民心也。行秽祀丰，犹不蒙祐；德修荐薄，吉必大来。”颜师古注：“此《易·既济》九五爻辞也。东邻谓纣也，西邻周文王也。瀹祭谓瀹煮新菜以祭，言祭祀之道莫盛修德，故纣之牛牲不如文王之蘋藻也。”“瀹

祭”即是“禴祭”，从杜邺把“禴祭”解释为“奉天之道”来看，“禴祭”所祭的当是天神。从杜邺解释“西邻之禴祭，言奉天之道，贵以诚质，大得民心也”看来，杜邺心目中的西邻很可能如颜师古所说，是指周文王的。

《古本竹书纪年》既然说：周文王初禴于毕，而禴祭是“奉天”之祭，那么，《史记》所说周武王上祭于毕，就该继承文王开创的礼制，决非祭于周文王之墓。

还需要提到的，就是西周铜器段簋铭文：“隹（唯）王十又四祀十又一月丁卯，王鼒（在）毕，豋（烝）。戊辰，曾王蔑段曆。”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说：“毕，文王墓所在地。《史记·周本纪》引《泰誓》：太子发上祭于毕，《集解》引马注：毕，文王墓地名。……此言王在毕烝，盖烝祭文王也。《尔雅·释天》：‘冬祭曰烝。’《周官》以烝冬享先王。曾，殆赠之省文。《周官》男巫冬堂赠，杜子春云：堂赠谓逐疫也。郑注云：冬岁终，以礼送不祥及恶梦，此在十一月正合。”郭沫若采用马融之说，认为段簋所说周王在毕的烝祭，就是祭周文王之墓。但是我们认为，烝是冬祭，所祭对象可以是祖先，也可以是天神，因此不能肯定这里在毕地的“烝”就是祭文王之墓。

《国语·鲁语上》记载曹刿说：“土发而社，助时也。收攟而蒸，纳要也。”韦昭注：“攟，拾也。冬祭曰蒸。因祭社纳五谷之要，休农夫也。《月令》孟冬祀于天宗，大祀于公社及门闾也。”韦昭依据上文，把“蒸”解释为“祭社纳五谷之要”。《国语·楚语下》记载观射父说：“日月会于龙豵，土气含收，天明昌作，百嘉备舍，群神频行，国于是乎蒸尝，家于是乎尝祀。”韦昭注：“豵，龙尾也。谓周十二月，夏十月，日月合辰于尾上。《月令》孟冬日在尾。含收，收缩万物含藏。频，并也，言并行欲求食也。”从“群神频行”来看，称为“蒸尝”的孟冬祭祀，对象该是群神。金文“烝”字作“豋”或“[illegible]”，像盛米于豆（豆是食器，形似后世的高脚盘），用双手捧奉。可知“烝”字的原始意

义，就是盛米于豆而进献，这和韦昭所说“纳五谷之要”正相符合。

金文中用“䕆”作为祭祀名称的，还见于盂鼎铭文。盂鼎记载周康王告诫盂的时候，讲到周武王那时，“在雩（于）卸（御）事，𠭯酉（酒）无敢酖（即“䤁”字，通作“湛”）；有𥛚（祡）䕆（烝）祀，无敢醰（扰）；古（故）天异（翼）临子，法（读“废”）保先王，□（原文即为□）有亖（四）方”。这是说，武王那时不敢过分酗酒，举行祡（烧柴祭天）、烝等祭祀，也不敢因此发生扰害，所以上天保护天子，大力保佑先王，使得据有四方的土地。这里以祡和烝连称，又说“古（故）天异（翼）临子，法保先王”，可知当时烝祭的对象当为天神而不是祖先。因此我们认为段簋所说周王在毕的“烝”，也该是祭天神。

六　殷墟王陵东区排葬坑的祭祀对象问题

1950年、1959年和1976年，先后在河南安阳武官村北的王陵东区发现了许多“排葬坑”。这些“排葬坑”大都集中而有规律地排列，大部分南北向，少数东西向。各排之间的距离约1.5—7米不等，但多数为2米左右。同一排的各坑之间的距离约0.3—2米，但大多数为0.3—0.5米。这些坑都是长方形竖穴，平均约长2米，宽1米，深2米左右。坑壁不甚规则，内填黄沙土，并经过夯打，坑底未发现任何葬具的遗迹。一般说来，同一排坑的坑间距离、坑口大小、方向、坑深以及坑内骨架埋葬姿势和数目，基本上是相同的。有的一排坑类同，有的数排坑类同。考古工作者把1959年和1976年发现的191个坑，分成22组。南北向的坑，分东西两区，东区6个组，西区12个组。东西向的坑有4个组。

考古工作者认为，这些“排葬坑”都是“祭祀坑”，一个组就是一次祭祀活动的遗迹，22个组就是22次祭祀活动的遗迹。在这批已发掘的“祭祀坑”的周围，还埋有许多“祭祀坑”，估计全部面积有数万平方米。

从这批“祭祀坑”可以看到殷代王族杀人祭祀的残酷情况。南北向的坑，绝大部分的人骨架，头被砍去，大都是男性青年。大多数坑埋有八到十具人骨架，以俯身的为主，也有少数是仰身、侧身的。其中部分较大的坑，大部分人骨架南北交叉排列，稍有规律；有一部分坑较小，人骨架南北交叉重叠地堆在一起，姿势较紊乱；还有一部分坑，人骨架无一定方向，是屠杀以后胡乱扔入的。

东西向坑中的人骨架，绝大部分头未砍去，大都是成年女性和未成年儿童。各坑所埋人数不一，少的埋一二人，多的埋七到九人。成年的以直肢为主，幼童以屈肢为主。大体上，成年女性都是处死以后扔进坑中的，少年或幼童大都是捆绑以后活埋的。

这大片祭祀坑的祭祀对象是什么，目前有两种不同的见解：

一种看法，认为这片祭祀坑的分布，主要在三大墓之间（即西冈1400号墓、武官村大墓和传出司母戊大鼎的墓之间），其祭祀的对象应该就是这些大墓。毫无疑问，这里是晚商的帝王祭祀其祖先的一个重要祭坛（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教研室商周组编著《商周考古》第116页）。

另一种看法，认为这是一个杀人祭祀的场所。已发掘的191个坑，共有1　178具人骨架，加上部分已被破坏的坑，所埋人骨架不会少于1　458人。“从祭祀坑的分布和排列情况分析，它绝非专属附近某个大墓。因此，我们认为这一祭祀场所，应是殷王祭祀祖先的公共祭祀场所。在商代甲骨卜辞中，关于使用人牲祭祀祖先的记载，是举不胜举的。我们推测，当时贵族奴隶主们屠杀奴隶祭祀祖先的活动，就

在这样的场地进行。在进行祭祀活动时，有时祭祀一个祖先，有时祭几个祖先，可祭盘庚以后各代先王，亦可祭盘庚以前不埋葬在殷墟的历代先公先王”（安阳亦工亦农文物考古训练班、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发掘队《安阳殷墟奴隶祭祀坑的发掘》，载《考古》1977年第1期）。

我们的看法，认为这里附近当有殷代王室公共祭祀祖先的祭坛，而这里却是埋葬在祭坛上被杀的人的场所。其理由有下列三点：

第一，这片排葬坑的范围很大，估计全部面积有几万平方米，它不可能是专为某个大墓的墓主而举行祭祀的场所，应该是殷代王室公共祭祀的场所。在这个洹河北岸的侯家庄、武官村北、小营村西的王陵区，解放前后发掘了十多个大墓，并不是每座大墓之前都有一个祭祀坑地区，只是在东区三个大墓之间，即在西冈1400号墓和武官大墓以南，传司母戊鼎所出墓以东，并不附属于某一个大墓。

第二，所有排列的祭祀坑的方向，大多数南北向，少数东西向，排列较有规律，但是排列的方向并不专对某一个大墓。

第三，依据殷代卜辞，杀人祭祀祖先，有祭祀一个祖先的，有合祭几个先王的，更有一次祭祀先公先王直至祖、父之辈的，那么就应该有一个杀人祭祀的场所，不可能专对某一个大墓而举行祭祀。而且，依据殷代卜辞，杀人祭祀祖先的对象，不限于迁都到殷以后的先公先王，还包括大量迁殷以前的先公先王。迁殷以前的先公先王的墓不可能在殷墟，因此殷代王室杀人祭祀的仪式，不可能规定在所祭祖先的墓前举行。

而且，从这些祭祀坑内埋葬人骨架的情况来看，不是很有秩序的。南北向的，有的南北交叉排列，有的南北交叉重叠而较紊乱，甚至有的是胡乱扔入的。东西向的，有的埋一二人，有的埋七到九人，并无规律。坑中所有埋葬人骨架放置的情况，不像是当场祭祀的现

象。我们认为，这片范围很大的排葬坑地区的附近，必然设置有一个祭坛，以便整齐排列“人牲”、举行祭祀仪式。这些排葬坑，是祭祀完毕以后，把这些“人牲”就地埋葬而形成的。在南北向的排葬坑中的人骨架，大都被砍去头颅，有些颈椎残留有下颚骨或上颚骨。很明显是作为“人牲”后，被埋到坑内时，没有把砍下的头颅一起埋入，不可能作为人牲祭祀时就是这样没有头的。在东西向的排葬坑中的人骨架数目不一，还有没有埋人的空坑，该是预先挖好了坑，等到埋完人牲后多余的。

总的说来，我们认为不能根据这批王陵东区排葬坑来证明商代已经实行祭祀墓主的礼制。

七　墓祭的起源和祭坛的设置

上文第三节已经谈到，从文献上看，墓祭开始于春秋、战国之际。

春秋时代国君有大事，除了到宗庙向祖先请示和报告以外，也有到墓地向祖先请示和报告的。但是，他们到宗庙和到墓地去请示报告是有区别的。到宗庙去请示和报告的，大体上都是正常行动，如为了朝聘、会盟、出征而出行，或者出征之后凯旋、出行之后有功劳回来等等。有些突然发生的重大事故和灾难，也有向宗庙报告的。至于到墓地向祖先报告的，都是发生的紧急事故。或者因为国都被攻破，将要亡国；或者因为国家将被强迫迁移；或者因为在国内斗争失败，将要出奔。详见拙作《试论西周春秋间宗法制度和贵族组织》一文的第一、二节（收入拙著《古史新探》，1965年北京中华书局版）。在发生紧急事故的情况下，他们向祖先的墓请示和报告，是不可能有什么祭祀仪式的。《礼记·檀弓下》记述颜渊说：“吾闻之，去国则哭于墓而后行，反其国，不哭，展墓而入。”郑玄注：“展，省视之。”可

知“去国”之后，得到“反其国”，也只是“展墓而入”，没有祭墓的。

原来祭墓只是特殊情况下采用的礼仪。根据《礼记·曾子问》孔子对答曾子的话，祭墓只有在宗子出国的时候，庶子因无爵不能到宗庙祭祀，而临时采用的一种补救办法，用来代替宗庙按四季的祭祀。如果宗子在国外死去，这种临时办法就得取消。正因为这样的祭墓是临时性质，所以没有建设祭祀用的建筑，只是在墓地前面“望墓为坛而时祭”。这种祭坛也只是供临时祭祀之用。

到春秋、战国之际，由于墓祭开始推行，就开始出现长久祭墓用的祠坛。《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孔子安葬以后，“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集解》引《皇览》说：“孔子冢去城一里，冢茔百亩，冢南北广十步，东西广十三步，高一丈二尺，冢前以瓴甓为祠坛，方六尺，与地平，本无祠堂。”“瓴甓”是一种狭长的甗砖。《尔雅·释宫》：“瓴甋谓之甓。”郭璞注：“甗砖也，今江东呼瓴甓。”慧琳《一切经音义》卷五十六引《通俗文》：“狭长者谓之甗砖，江南言令甓。”孔子由于其弟子和鲁人尊敬的特殊地位，世代相传，对孔子冢按时举行祭祀，也只有用甗砖铺成的“与地平”的祠坛，“本无祠堂”。由此可见，从春秋晚期到秦汉之际，虽然已经逐渐流行“墓祭”，但墓地上也还没有祠堂的建筑，即使像孔子那样有特殊的地位，他的冢墓之前也只有用甗砖铺成的祠坛。

到战国时代，由于社会经济制度发生变革，阶级关系发生变化，地主阶级和富商大贾出现，家族私有财产的继承制逐渐代替宗族共有财产的继承制，人们的家族观念加强，重视已故家长的丧葬，普遍地开始建筑坟丘式的墓葬，同时祭墓的礼俗也开始流行。《孟子·离娄下》所讲齐人有一妻一妾者，到东郭“墦间之祭”的地方乞讨酒肉的故事，说明齐的国都临淄的东郭以外有个墓葬区，经常有人在冢墓之间用酒肉致祭，往往在祭祀以后把酒肉送给乞食者。赵岐注：“墦间，郭外冢间也。”“墦”是指比较高大的坟丘。焦循《孟子正义》引程瑶田《沟洫疆理小记》和王念孙《广雅疏证》两书，都曾对“墦”解释。程

瑶田说："墦之言坟也。"王念孙又说："《释邱》：墦，冢也。《说文》：冢，高坟也。墦之言般也，《方言》云：般，大也。"这样在坟丘之间举行的祭祀，该是规模不大的，大都不可能建有祠堂。

"墓祭"的起源，如同坟丘式墓葬的起源一样，是社会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发生变革的结果。关于这点，清代学者也已有看到的。宋翔凤《孟子赵注补正》说：

> 按阎氏（指阎若璩）以此（指东郭墦间之祭）为古有墓祭之切证。《曾子问》："宗子去在他国，庶子无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望墓而为坛以时祭，若宗子死，告于墓而后祭于家。"此礼无墓祭，墓祭变礼也。战国无世禄，宗子多在他国从政，祭墓遂成于此时。后乃浸成风俗，岂可据此而谓古有墓祭乎？

宋氏的解释，虽然不够全面，不够确切，但是他指出祭墓的风俗是由于经济和政治制度发生变革而出现，这是正确的。

顾炎武为了尊重古代礼制，坚持"古不墓祭"主张，否认春秋、战国之际礼制发生变革，甚至认为《史记·孔子世家》所说世代祭祀孔子冢，出于司马迁的误会。他说：

> 夫礼教出于圣人之门，岂有就冢而祭？至乡饮、大射，尤不可于冢上行之。盖孔子教于洙泗之间，所葬之冢在讲堂之后，孔子既殁，弟子即讲堂而祀之，且行饮射之礼。太史公不达，以为祭于冢也。（《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

顾氏这一推论，只是为了维护"圣人"的"礼教"。这样以"礼教出于圣人之门"为理由，推定司马迁的记载出于误会，显然是武断。司马迁曾到过曲阜，参观孔子庙堂及其中所藏车服礼器，还看到"诸生以时习礼其家"，他的记载当出于实地考察的结果。他所说鲁人世代祭祀孔子冢、诸儒讲礼于孔子冢，是指孔子去世之后，世代相传的事。

他说：孔子“故所居堂，弟子内，后世因庙，藏孔子衣冠琴车书”。就是说，孔子的家原有“堂”和“内”，“堂”由孔子自己居住，“内”由弟子居住，后世把它改为“庙”，用来保藏孔子生前所穿的衣冠和所用的琴、车、书。这个所谓“庙”，实际上就是陵寝的“寝”。原来祭祠孔子家是在祭坛上进行的，后世才移到孔庙中举行。

值得注意的是，这种设坛祭墓的礼俗，到汉代还很流行。宋赵明诚《金石录》著录有居摄二年（公元7年）坟坛刻石两件：

祝其卿坟坛，居摄二年二月造。
上谷府卿坟坛，居摄二年二月造。

这两块刻石出土后，藏于曲阜孔庙。祝其是东海郡属县，在今山东临沭东。上谷是郡名，郡治沮阳在河北怀来东南。“卿”是对县丞和府丞的尊称，宋洪适已作出正确解释。《隶释》卷十五《广汉属国辛通达李仲曾造桥碑跋》说：“隶刻有《武开明碑》终于吴郡府丞，其子荣碑中书为吴郡府卿，《沈子琚碑》有云县丞犍为王卿，讳某，字季河，据史及碑，则汉人盖有称其丞为卿者。”

关于坟坛，赵明诚说：“坟坛者，古未有土木像，故为坛以祀之，两汉时皆如此。”从东汉墓碑来看，有的特设祭坛，如延熹元年（158年）《郎中郑固碑》载：“先君大男孟子……年七岁而夭，大君夫人所共哀也，故建□（原文即为□）共坟，配食斯坛。”（见《隶释》卷六）配食就是配合享祭，“配食斯坛”就是配合享祭于这个墓前的祭坛。也有同时设祭坛和祠堂的。如元嘉元年（151年）《从事武梁碑》载：“孝子仲章、季章、季立，孝孙子侨、躬脩、子道，竭家所有，选择名石，南山之阳，擢取妙好，色无斑黄，前设⿰石亶⿰石旦，后建祠堂，良工卫改，雕文刻画，罗列成行，摅骋技巧，委蛇有章，垂示后嗣，万世不亡。”（见《隶释》卷六）“⿰石亶”即是“坛”的异体字，“⿰石旦”即“墠”的异体字，该是因为用石建成而字都从“石”。说明武氏在造讲究的石祠同时，还造了讲究的石坛，可知祭坛在东汉还很流行。

八　上冢的礼俗和上陵之礼

从春秋、战国之际开始出现的定期墓祭的礼俗，后世称为“上冢”或“上墓”。至少秦汉之际已有“上冢”的称呼。根据《史记·留侯世家》和《汉书·张良传》记载，张良派遣大力士在博浪沙中狙击秦始皇，误中副车，秦始皇大怒，大索天下，张良便更改姓名，匿居下邳（今江苏邳县西南），在圯上（即桥上）遇见一个老父，后来从这老父得到《太公兵法》，老父说：“十三年孺子见我济北，谷城山下黄石即我矣。”后十三年张良从汉高祖过济北，果然在谷城山下得到黄石，“取而宝祠之”。到张良去世，“并葬黄石冢。每上冢伏腊，祠黄石”。伏腊，是指夏天伏日的祭祀和冬天腊日的祭祀。说明这时上冢的礼俗，已有夏、冬两季的伏祭和腊祭。

西汉已盛行“上冢”的礼俗，常常夫妇一同到祖坟吊祭。汉武帝时，朱买臣原来家贫，靠樵柴薪出卖为生，常一路背着柴薪，讴歌为乐。他的妻子感到羞耻，多次劝他不要讴歌，他却更加讴歌，妻子便因此离去。后来朱买臣“独行歌道中，负薪墓间，故妻与夫家俱上冢，见买臣饥寒呼饭，饭之”（《汉书·朱买臣传》）。说明当时已盛行夫妇在祭墓的节日一起上冢的礼俗。

西汉时已有皇帝命令臣下拜谒已故皇帝的陵寝和宗庙的。武帝时，苏武出使匈奴被扣留，被迁到北海（今贝加尔湖）旁边牧羊，坚持十九年不屈。到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因匈奴和汉和好，被释回到京师。昭帝“诏（苏）武一大牢谒武帝园庙，拜为典属国”（《汉书·苏建传附苏武传》）。所谓“武帝园庙”，就是指茂陵和龙渊庙，因为龙渊庙就造在茂陵的寝园之东，连称为“武帝园庙”。

西汉时也有皇帝遣使者祭祠臣下的冢墓的。元帝时，大臣萧望之因得罪宦官而被迫自杀，“天子追念望之不忘，每岁时，遣使者祠祭望之冢，终元帝世”（《汉书·萧望之传》）。说明这时每逢“岁时”祭

祠冢墓已成为流行的风俗，皇帝追念已故大臣也要奉行这种风俗。

到西汉晚期，上冢的礼俗更加风行，而且常常被官僚、豪族利用来作为会集宗族、故人、官吏的地方。

例如哀帝时，何并为长陵令，有个做过侍中的王林卿，“归长陵上冢，因留饮连日”。这时王林卿“宾客愈盛”，所谓“留饮连日”，就是连日用酒食招待和会集宾客。何并怕他犯法，登门劝他离开。在这事发生以前，王林卿曾“杀婢婿，埋冢舍”（《汉书·何并传》）。颜师古注：“婢婿，外人与婢奸者也。冢舍，守冢之舍也。”说明当时官僚、豪族的冢墓园中，建筑有守墓人居住的“冢舍”，留有奴婢守墓，家人上冢时，不但可以留宿，还可以举办酒席，招待和会集宾客故旧。

当时有些大官上冢时，举办酒会的规模已很大。例如董贤由于哀帝的宠幸，“上冢有会，辄太官为供”（《汉书·鲍宣传》）。太官是宫中少府所属主管膳食的官。董贤上冢时举办的酒会，竟然要由太官主持供应，这种酒会的奢侈和讲究，也就可想而知。

西汉末年上冢的礼俗，已普遍成为会集和团结宗族、宾客、故人的一种重要手段。例如曾任谷口（今陕西泾阳西北）令、中郎等官的游侠原涉，免官以后，“欲上冢（冢在茂陵附近），不欲会宾客，密独与故人期会”，“会所与期上冢者数十乘到，皆诸豪也”（《汉书·游侠传·原涉传》）。可知当时官僚、豪族利用上冢礼俗来会集宾客和故人，都是预先发出通知，早就约定日期的，因此到这日期宾客和故人都会从各方面赶到。

如果在中央或外郡做官而要回乡上冢的，需要上书皇帝请求批准。例如楼护为谏大夫，“过齐，上书求上先人冢，因会宗族、故人，各以亲疏与束帛，一日散百金之费”（《汉书·游侠传·楼护传》）。说明当时达官贵人上冢会集宗族和故人，不但用酒会招待，更有分赠礼物和钱财的。

到东汉初年，上冢的风俗更盛。光武帝常常把诏令“归家上冢”或“过家上冢”，作为对功臣的重要恩赐。例如王常，颍川郡舞阳（今河南舞阳西北）人，连年转战各地有功，建武六年（公元30年）“征还洛阳，令夫人迎常于舞阳，归家上冢”（《后汉书·王常传》）。又如岑彭，南阳郡棘阳（今河南南阳市南）人，连年转战各地有功，建武六年冬“征彭诣京师，数召宴见，厚加赏赐，复南还津乡，有诏过家上冢”（《后汉书·岑彭传》）。又如吴汉，南阳郡宛（今南阳市）人，建武十二年攻灭割据益州的公孙述，次年正月“汉振旅浮江而下，至宛，诏令过家上冢，赐谷二万斛”（《后汉书·吴汉传》）。又如韦彪，右扶风平陵人，建初七年随从光武帝西巡，他建议到旧都长安追封西汉功臣子孙，光武帝“乃厚赐彪钱珍羞食物，使归平陵上冢，还拜大鸿胪”（《后汉书·韦彪传》）。再如宋均，南阳郡安众（今河南邓县东北）人，因矫制调兵击败武陵蛮的反叛，“光武嘉其功，赐以金帛，令过家上冢”（《后汉书·宋均传》）。再如冯异，颍川郡父城（今河南平顶山西北）人，从光武帝连年作战有功，并与诸将定议上尊号，建武二年（公元26年）春“定封异阳夏侯，引击阳翟贼严终、赵根破之，诏异归家上冢，使太中大夫赍牛酒，令二百里内太守、都尉已（以）下及宗族会焉”（《后汉书·冯异传》）。说明这时大官不仅可以借上冢这个礼俗，会集宗族、宾客、故人，也还可以会集二百里以内的地方官。

从上面引证的许多事例，可知从西汉中期以后，由于豪强大族势力的发展，他们常常用上冢的礼俗会集宗族、宾客、故人，作为团结和扩展大族势力的一种重要手段。看来西汉后期皇帝陵墓上也已举行“上陵”礼，可能还不经常，还没有把礼制确定下来。《续汉书·礼仪志上》说：“西都旧有上陵。”刘昭《补注》引《谢承书》记建宁五年蔡邕参与上陵礼后说：“昔京师在长安时，其礼不可尽得闻也。”到东汉初年，由于东汉政权以豪强大族作为基础，皇帝和功臣都是豪强大族出身，上冢的礼俗更被皇帝用作赏赐功臣的一种重要手段。明帝所创设的上陵礼，实际上就是把豪强大族久已风行的上冢礼俗加以扩

大，搬到了皇帝陵园中来举行，用作会集公卿百官、地方官吏以及亲属而加强团结的一种重要手段。赵翼说："光武令诸功臣王常、冯异、吴汉等，皆过家上家，又遣使者祭窦融父冢，明帝遂有上陵之制。"（《陔余丛考》卷三十二"墓祭"条）这一分析，基本上是正确的。上陵之制，的确是在上冢礼俗不断发展的基础上形成的。明帝把上陵礼用作会集和团结公卿百官、地方官吏以及亲属的手段，就是取法于当时官僚、豪族把上冢礼用作会集和团结宗族、宾客以及故人的手段的。

九　西汉中期以后坟墓前的祠堂建筑

坟墓前祠堂建筑的出现，应该较祠坛（或称祭坛）的出现为迟。根据《礼记·曾子问》，由于特殊情况而临时举行的墓祭，只是"望墓而为坛"。孔子死后，弟子和鲁人世代祭祀孔子冢，也只有用砖铺的"与地平"的祠坛，并无祠堂。

祠堂的创设，究竟在什么时候？这是需要探讨的。《楚辞·天问》王逸注说："屈原放逐，彷徨山泽，忧心愁悴，见楚先王庙及公卿祠堂，图画山川神灵，琦玮僪佹，及圣贤怪物行事，因书其壁，呵而问之，以泄愤懑。"赵翼根据这点，认为"战国末已有祠堂矣"（《陔余丛考》卷三十二"祠堂"条）。但是，先秦文献中没有见到祠堂的名称。荀子已是战国末年的人，他的《礼论》也还把"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以上的祭祖处所，一律称为宗庙。很可能王逸是以后世流行的制度叙述前代事迹。

从文献记载来看，至少到西汉中期昭帝的时候，官僚墓前祠堂建筑已比较流行。《盐铁论·散不足篇》记载贤良对比古今墓制的情况

说："今富者积土成山，列树成林，台榭连阁，集观增楼；中者祠堂屏閤，垣阙罘罳。"《盐铁论》是记载昭帝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桑弘羊和贤良、文学有关盐铁政策等方面的辩论的。这时富贵人家的墓地上建筑有"台榭连阁，集观增楼"，当是供墓主灵魂游览之所，该是属于"寝"的一部分。汉武帝的茂陵，不但设有昭灵馆和承恩馆，更设有白鹤馆（或称鹤观）和驰逐走马之馆，都是属于同样的性质。这时中等人家的墓地上建筑有"祠堂屏，垣阙罘罳"，主要就是祠堂的设施。"屏"是祠堂前面设置屏风式样的建筑，"垣"是围绕坟墓、祠堂的墙垣，"阙"是大门前的一对高层建筑，"罘罳"是双阙之前的网形空洞的门屏。

宣帝时，开始有皇帝下令为大臣建造坟墓和祠堂的例子。张安世（张汤之子）去世，宣帝"赐茔杜东，将作穿复土，起冢祠堂"（《汉书·张汤传附张安世传》）。"将作"就是将作大匠，是朝廷中掌管建筑宫室、陵园的大臣，这时皇帝命令他主管建筑张安世的坟墓和祠堂，算是一种特殊的恩典。大臣霍光去世，宣帝下令"发三河卒，穿复土，起冢祠堂"，这样征发三河地区的兵卒来兴建霍光的坟墓和祠堂，也算是一种特殊的恩典。但是霍光的家属并不满足。等到霍光之子霍禹继承为博陆侯时，"太夫人显（即霍光之妻）改光时所自造茔制而侈大之，起三出阙，筑神道，北临昭灵，南出承恩，盛饰祠堂，辇阁通属永巷（晋灼曰："阁道乃通属永巷中也。"师古曰："此亦其冢上作辇阁之道及永巷也，非谓掖庭之永巷也"），而幽良人、婢妾守之"（《汉书·霍光传》）。霍光之妻把霍光原来的"茔制"扩大，在墓前建造了由一个母阙和两个子阙组合而成的"三出阙"；在正门前面建筑一条很长的"神道"，北端靠近茂陵的昭灵馆，南端又超出茂陵的承恩馆；同时对祠堂大加装饰，更造辇阁之道通到永巷，又把良人（身份自由的平民）、婢妾关在里面看守侍奉。这个以祠堂为中心而扩大建设的"茔制"，是当时大官僚中最奢侈的了。

西汉中期以后，官僚、豪族墓前的祠堂建筑已十分普遍。其多数

是子孙或妻子等家属为墓主建造的。也有死者生前自己建筑的，如张禹“年老，自治冢茔，起祠堂”（《汉书·张禹传》）。又有朋友帮助兴建的，如杨雄“以天凤五年（公元18年）卒，葬安陵阪上，桓君山（桓谭）为敛赙起祠堂”（《艺文类聚》卷四十引《杨雄家牒》）。又有因为是良吏而由吏民起建冢墓和祠堂的，例如朱邑少时曾为庐江郡舒县桐乡的啬夫，“所部民爱敬焉”，后来官做到大司农，临死，他叮嘱儿子葬在桐乡的西郭外，“民果共为邑，起冢立祠，岁时祠祭”（《汉书·循吏传·朱邑传》）。但是，当时吏民为良吏建立的祠堂，也有不在墓地而在都市中的，依然是过去宗庙之制。例如文翁为蜀郡太守，“好教化”，“修起学官于成都市中”，他死后，“吏民为立祠堂，岁时祭祀不绝”（《汉书·循吏传·文翁传》）。这种由官吏建在都市的祠堂，后世有进一步的发展。例如东汉桓帝时杨厚去世，“门人为立庙，郡文学掾史春秋飨射常祠之”（《后汉书·杨厚传》）。

到西汉末年，由于建筑祠堂十分风行，如果官吏去世而不建祠堂，反而成为一种违俗的事。例如龚胜临死，“因敕以棺敛丧事，衣周于身，棺周于衣，勿随俗动吾冢，种柏，作祠堂”（《汉书·龚胜传》，颜师古注：“若葬多设器备，则恐被掘，故云动吾冢也，亦不得种柏及作祠堂，皆不随俗”）。

西汉时期官僚、豪族的墓地上建筑祠堂之风逐渐普遍，这是与当时上冢礼俗的逐渐风行有关。祠堂的建筑主要是为适应盛大的上冢礼俗的需要。当时官僚、豪族既然把上冢礼俗作为会集和团结宗族、宾客、故人以及地方官吏的一种重要手段，需要在那里举行招待的酒会和较大规模的祭祀仪式，祠堂的建筑就不能不扩大，装饰布置也就十分豪华。东汉开国的光武帝和功臣，都是豪强大族出身，他们原来在家乡都有祖坟和祠堂，都很讲究上冢的礼俗。明帝创设的上陵礼，是从官僚的上冢礼俗扩大而来；那么在陵寝中扩建寝殿以适应举行上陵礼的需要，也该是从官僚扩大建筑祠堂的办法而来。

西汉时期实行陵侧设“寝”、陵旁立“庙”的制度，把“寝”造在陵园

之中，把“庙”造在陵园以外，使宗庙和陵墓靠近结合起来。到东汉时期创设上陵礼，为了适应上陵礼的需要，采用当时官僚扩建祠堂的办法，在原来陵园的“寝”中扩建“寝殿”，同时又废除陵旁立庙之制，实际上就是把“庙”搬进了陵园，使和“寝”合一，只是为了维护传统的礼制，仍然把举行上陵礼的大殿称为“寝殿”，没有称为“庙堂”。

十　东汉墓前石祠及“寝”的建筑

东汉时期，由于豪强大族势力的进一步扩大，儒家讲究的孝道和厚葬之风更加流行，达官贵人在墓前建筑的祠堂就更加扩大，更加奢侈，用石材建筑石祠或石庙就成为一时风尚。许多木建筑的汉代豪华的祠堂没法保存到现在，而东汉的石祠还有保存到今天的，成为我们今天研究汉代祠堂制度的重要宝贵资料。

《水经注》上记载有当时遗存的许多东汉官僚墓前的石祠、石庙，我们选择其中重要的、描写比较具体的，列举如下：

> 黄水东南流，水南有汉荆州刺史李刚墓，刚字叔毅，山阳高平人，嘉平元年卒，见其碑。有石阙，祠堂石室三间，椽架高丈余，镂石作椽瓦，屋施平天，造方井，侧荷梁柱，四壁隐起，雕刻为君臣、官属、龟龙麟凤之文，飞禽走兽之像，作制工丽，不甚伤毁。（《水经注·济水》）
>
> 戴延之《西征记》曰：焦氏山北数里，汉司隶校尉鲁峻冢。……冢前有石祠、石庙，四壁皆青石，隐起自书契以来，忠臣、孝子、贞妇、孔子及弟子七十二人形像。像边皆刻石记之，文字分明。又有石床，长八尺，磨莹鲜明，叩之声闻远近。时太尉从事中郎傅珍之、谘议参军周安穆拆散石床，各取去，为鲁氏之后所讼，二人并免官。（《水经注·济水》）
>
> （绥水）东南流径汉弘农太守张伯雅墓，茔域四周，垒石为

垣，隅阿相降，列于绥水之阴；庚门表二石阙，夹对石兽于阙下。冢前有石庙，列植三碑，碑云：德字伯雅，河南密人也。碑侧树两石人，有数石柱及诸石兽矣。旧引绥水，南入茔域而为池沼，沼在丑地，皆蟾蠩吐水，石隍承溜。池之南，又建石楼。石庙前又翼列诸兽。（《水经注·洧水》）

其水东北出湖阳东隆山。山之西侧有汉日南太守胡著碑，子珍，骑都尉，尚湖阳长公主，即光武之伯姊也。庙堂皆以青石为阶陛。庙北有石堂。珍之玄孙桂阳太守玚以延熹四年遭母忧，于墓次立石祠，勒铭于梁。石宇倾颓，而梁字无毁。……隆山南有小山山坂，有两石虎，相对夹隧道（按隧道即神道）。……世人因谓之石虎山。（《水经注·比水》）

彭水径其西北汉安邑长尹俭墓东，冢西有石庙，庙前有两石阙，阙东有碑，阙南有二狮子相对，南有石碣两枚，石柱西南有二石羊，中平四年立。（《水经注·滍水》）

上述弘农太守张伯雅墓，位于河南密县城西约6公里的绥水南岸的打虎亭西。东西并列有两座大墓，间距30米，已于1960年2月到1961年12月发掘，现在对外开放，可以参观。两座墓室形制结构基本相同，分墓门、甬道、前室、中室、后室、南耳室、东耳室和北耳室。墓室的墙壁和券顶，全用石材和大砖混合砌筑成的。石门用整块石材雕琢而成，砌于券顶和墓壁的石材都依其墓室结构部位的不同，分别凿成各种形式。西墓所用石材都有线刻画像，东墓则为壁画。在西墓的南面，残存有大青石块筑成的石垣基础一至三层，向南约100米处的地下还埋有一对石头建筑物的基础。这与《水经注》所说“茔域四周，垒石为垣”以及墓前有石阙、石碑之说相合。从《水经注》所述这墓的布局，使我们了解当时以祠堂为中心的“茔制”。茔域四周建有石垣，冢前有石庙，庙前陈列有石碑、石人、石柱、石兽等石刻，又引绥水南入茔域，筑成池沼，池沼之南又建石楼；在石垣的大门前，还树立有双石阙，阙前又有成对的石兽。从李刚墓地的布局来看，祠堂前也有石阙。从尹俭墓地布局来看，石庙也有两石阙，阙南

有狮子相对，再南又有石碣、石柱、石羊。说明当时以祠堂为中心的墓地，门前都陈设有阙和石刻。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墓地上建筑，有的不止一所石祠或石庙，鲁峻墓地上既有石祠，又有石庙；胡著墓地上既有石祠、石庙，又有石堂；张伯雅墓地上既有石庙，又有石楼和池沼。张伯雅墓地上的石楼靠近池沼，分明是“寝”的性质。胡著墓地上的石堂也该是“寝”的性质。鲁峻墓地上的石祠和石庙，其中一所也该是“寝”的性质，郦道元记述没有分辨清楚。从这里存在八尺长的精致石床来看，其中一所是“寝”的性质是无疑的。崔寔《政论》讲到当时“送终之家，亦大无法度，……高坟大寝，是可忍也，孰不可忍”，说明东汉时期还沿用古代礼制，不但皇帝的陵园设“寝”，官僚的墓地也多设有“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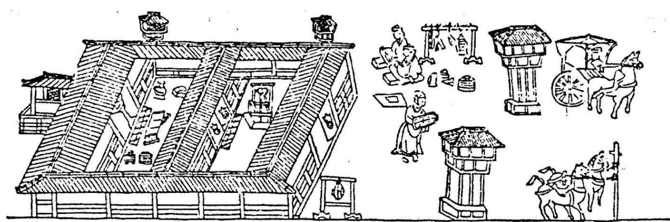
《水经注·淯水》记载有王子雅墓旁的一对石楼：

> 又径西鄂县南，……水南道侧，有二石楼，相去六七丈，双峙齐竦，高可丈七八。柱圆围二丈有余，石质青绿，光可以鉴。其上栾栌承栱，雕檐四注，穷巧绮刻，妙绝人工。题言蜀郡太守姓王，字子雅，南阳西鄂人，有三女无男而家累千金。父没当葬，女自相谓曰：先君生我姊妹，无男兄弟，今当安神玄宅，翳灵后土，冥冥绝后，何以彰吾君之德？各出钱五百万，一女筑墓，二女建楼，以表孝思。

王子雅墓地上这样一对雕刻妙绝的石楼，每楼费钱五百万之多，显然属于“寝”的性质。据山东嘉祥武氏祠西关的题刻，一双石阙值钱十五万，一对石狮值钱四万，而这一对石楼费钱多到一千万，该是由于规模巨大、石材精美、雕刻很费工的缘故。

《沂南画像石墓发掘报告》所载拓本第三十四幅东室中壁上横额，有一组祠堂建筑的画像。整个祠堂是东向的，大门以东有南北对立的双阙，北阙前停有一辆马车，一御者正拉着一匹马的缰绳准备停下；南阙前树立有一根华表，靠近柱顶横贯有短木，柱上拴有两匹

马。在双阙以内，祠堂建筑以前，南侧有架座，悬挂有大鼓，当是举行祭祀仪式时击鼓用作开始信号的；北侧较远地方，即祠堂东北角，有大架，挂着已经宰割的大小肉类食物，大架之前放置有祭祀用的器皿，在大架和器皿的西侧有两人正坐着从事庖厨的操作，这里当是庖厨的所在。祠堂大门之前，正中有一人持盾守卫。祠堂院落共分三进，第一进和第二进房屋，都在中间设有双扇的大门，每扇门上设有铺首。在三进院落中，前后有两个庭院，前个庭院中央偏北处有一水井，井上木架装有汲水用的辘轳（滑车）和绳索，当是供给祠堂东北角的庖厨之用。第二进和第三进房屋前面中间都设有台阶。以前后三进房屋作比较，第二进房屋的深度较浅，第三进房屋的深度较深，而且第三进房屋前面大门没有可启闭的门扇，而在正中设有一根大柱，上有大斗拱支撑前檐，正和山东历城孝堂山东汉石祠的结构有相同之处，可以肯定这是祠堂中安置神坐而受人朝拜祭祀的所在。正因为这第三进房屋供众人朝拜祭祀之用，没有设置可启闭的门扇而门户洞开。同时在门前庭院的中央设有案，两侧安放有祭祀用的酒壶和饮食器皿。在整座祠堂的北面墙垣的两端有两座小角楼，在西面墙垣背后的北部有小间屋舍，只北面有墙，当是管理者守望之用。



图三十　沂南画像石墓的画像中建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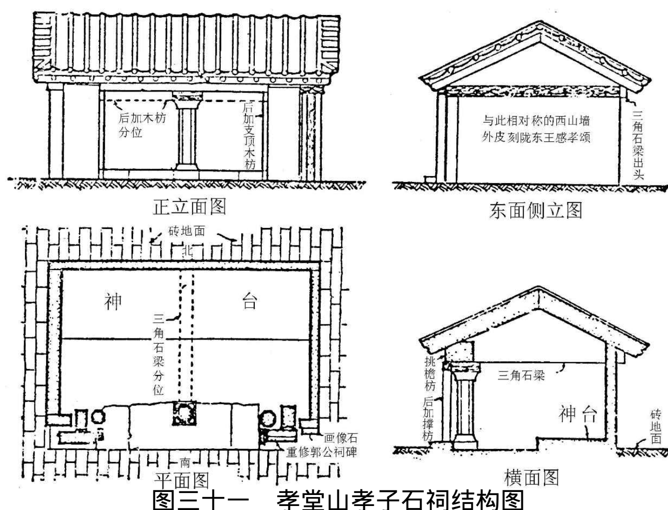
（依据南京博物院编《沂南古画像石墓发掘报告》所载拓本第三十四幅东室中壁上横额摹绘）

这座东汉末年或魏晋时代的巨型多室石墓，1954年发现于山东沂南北寨村。石墓中共有画像石四十二块，七十三幅，内容有宴饮、百戏、出行、讲学、战争、建筑以及历史故事、神话传说等。这幅建筑图当是祠堂。

从这幅祠堂画像，我们可以具体地看到当时祠堂的布局，这种布局正和我们前面分析的《水经注》记载相合。祠堂门前边侧所以必须陈列有挂乐器架座，因为举行上冢祭祀仪式必须以钟磬声或鼓声作为开始的信号。东汉陵寝在扩建寝殿同时，要建设钟虡，是同样的原因。

现存的东汉墓前的石祠建筑，有山东省历城县孝堂山郭巨祠（公元一世纪）、济宁县两城山刘安石祠（？—113年）、嘉祥县武氏祠（145—167年）等。还有汶上县天凤三年（公元16年）路公食堂，济宁县永建五年（130年）永建食堂，鱼台县永元八年（公元96年）永元食堂、建康元年（144年）文叔阳食堂等，所谓“食堂”即是祠堂。例如王莽改称孝元王皇后为新室文母，把孝元庙故殿改为“文母食堂”（《汉书·元后传》）。其中保存完整的只有孝堂山孝子祠。

孝堂山原名巫山，高仅三十多米。石祠位于半山，南向，平面为横向长方形，室内东西宽3.805米，南北深2.08米，宽深约为五与三之比。东、西、北三面是石板墙壁。东西山墙上端作三角形大石，北墙为长方形石块。石壁上布满画像，以光滑的平面上阴刻的为主。又有东汉、北魏、北齐和唐、宋人的题刻，其中最早参观题记是顺帝永建四年。石祠前檐正中有一根大的八角形石柱。前檐两端有小八角形石柱，是唐宋时为了支撑而加添的，柱上有唐、宋的题刻。屋顶为两面斜坡的石板，雕刻出脊背、瓦垅、沟头、连檐等木结构的形状，覆盖在三面石板墙和南面的八角柱上。为了解决屋顶重量的荷载，在南面正中八角柱和北墙之间，安置有一副三角形石梁；在前檐和三角形石梁直角相交处，安置有石制挑檐枋一条，搁在八角柱和两端竖石条上，以承托挑出的前檐。这样石建筑模仿木结构的形式，和前引《水经注》所载王子雅墓的石楼相同，也和现存的许多东汉石阙相同。



图三十一　孝堂山孝子石祠结构图

（采自罗哲文《孝堂山郭氏墓石祠》，《文物》1961年第4、5期合刊）

石祠在今山东历城孝里铺孝堂山。古称孝子堂，孝堂山因此得名。石祠之后为一墓地。北齐武平元年《陇东王胡长仁感孝颂碑》说是孝子郭巨之墓。但是宋赵明诚《金石录》卷二十六对此怀疑，认为《孝子图》云郭巨河内温人，《水经注》只称为孝子堂，不指言何人之冢。石祠建筑年代可能在东汉初年（公元一世纪），所刻参观题记最早是永建四年（129年）的。

在孝堂山石祠的室内，北半部横列着东西向的低矮石坛一座，东西宽度正好通间布满，南北深度约1米。这是一座祭坛，用来安置神坐等设备，以便举行祭礼用的。解放前这座祭坛，为后加的神坐所压盖，解放后才清理出来，观其形制和雕饰，应为原物。以上根据罗哲文《孝堂山郭氏墓石祠》，载《文物》1961年第4、5期。

我们可以从这所孝堂山石祠的结构，推想到东汉一般祠堂建筑的大体情况，甚至可以由此推想到东汉皇帝陵寝中寝殿的大体情况。十分清楚，这种墓前建筑石祠的风俗，直接影响到东汉陵寝的建筑。根据文献记载，除光武帝原陵建有寝殿而没有建石殿以外，后来明帝显节陵、章帝敬陵、和帝慎陵、安帝恭陵和顺帝宪陵，都用石殿来代替寝殿，只有殇帝、冲帝、质帝的陵园，由于他们夭折，规模造得较

小，只造寝殿而没有造石殿。

十一　先秦、秦汉之际陵寝布局的变化

陵寝制度起源于原始的宗教迷信。从远古时代起，人们就相信人死后灵魂不灭，灵魂在另一个世界也要像活人一样生活。先秦的墓上建筑的来源，一直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末期的礼俗。现在我们在考古发掘中，还没有发现原始社会中存在这种礼俗，但是我们在少数民族的历史调查中，已见到这种礼俗的存在。例如在云南省基诺族人的农村公社的公共墓地上，就可以看到，人死了，埋葬以后，不起坟丘，在下有墓穴的平地上，搭起小竹房，设置竹桌，每天由死者亲属去献食三次，一般要献食几个月到一两年才拆除（易谋远《基诺人的农村公社及其历史略探》，刊《魏晋隋唐史论集》第一辑）。这和古代陵寝每天要四次献食是类似的，只是基诺族人的献食只有几个月到一两年，不像陵寝那样成为经常的。这样对刚死去的人的灵魂每天按时献食的礼俗，直到后代也还流行，不过，一般不在墓地而在家中举行。所谓陵寝制度，就是把远古流行的在墓地上建屋献食的礼俗，加以固定化和扩大化而已。基诺族人在公共墓地上，所以要在下有墓穴的平地上搭起小屋献食，是为了便于死者灵魂接受献食，因为他们迷信灵魂是附在死者尸体上的。先秦的墓上建筑的特点，所以会坐落在墓穴之上的平地或坟丘上，屋基的形状大小和地下的墓穴相同，就是沿袭这种礼俗的。

至迟到战国晚期，陵寝的布局发生变化，寝的建筑从墓丘的顶上移到了墓丘的周围，因为局限于墓丘上，不方便建造规模大而多的房屋。《吕氏春秋·安死篇》说：“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其树之若林；其设阙庭，为宫室，造宾阼也，若都邑。”陵寝的规模要造得

像都邑一样大，当然只能在平地上扩展了。秦始皇陵园在西边建筑有南北狭长的“回”字形两重围墙，陵墓坐落于内城南半部，寝殿等建筑在内城的中心，正当陵墓以北的地方（赵康民《秦始皇陵北二、三、四号建筑遗迹》，刊于《文物》1979年第10期）。汉高祖长陵沿用这种布局方式，在陵园西边建筑有方形围墙，长陵和吕后陵都在同一围墙以内，长陵在西部的中间，吕后陵在东部的南方，在两个陵墓以北地区发现有两处建筑遗址，当即寝殿等建筑所在。《三辅黄图》说：“长陵城周七里百八十步，因为殿垣，门四出，及便殿，掖庭诸官寺，皆在中。”说明长陵的寝殿等建筑和陵墓一起都在围墙之中，这是和秦始皇陵相同的。

到汉景帝造阳陵时，陵寝的布局又发生变化，寝殿等建筑从陵墓的围墙以内，移到了围墙以外。因为局限在围墙以内，不方便建造更大和更多的房屋。阳陵的帝陵和后陵不在同一围墙以内，而分别造有围墙，围墙四边的长度几乎比长陵要小一半。在帝陵和后陵的正南的中心地点（即帝陵的东南）有一片建筑遗址，有长、宽1.7米的大石板用作基础，当即寝殿等建筑所在。汉武帝茂陵沿用这种布局方式，寝殿及附属建筑如白鹤馆等都分布在帝陵的东南地区，并开凿有很深的沟渠，用来解决饮水问题。昭帝平陵、宣帝杜陵和元帝渭陵，都在帝陵围墙以外的西北或北方有大片建筑遗址，当是寝殿等建筑所在。这说明从景帝以后，西汉诸陵的寝殿等建筑，都造在帝陵围墙以外，但方位或在东南，或在北和西北，按地势而定。秦始皇陵环绕陵墓和陵寝，有内外二重城墙，而西汉诸陵环绕帝陵或后陵的只有一重城墙，但是，从《汉书·朱云传》所说朱云遗言要“葬平陵东郭外”来看，西汉诸陵除有内城环绕陵墓以外，整个陵园尚有大郭的建筑，如同当时都城一样有宫城和大郭。上官皇后陵的围墙以内，西北角发现有建筑遗址，可能后陵的寝的规模较小，造在围墙以内，但是其他的后陵周围没有发现建筑遗址。

西汉诸陵的寝殿所以都设在帝陵城墙的东南，或北方，或西北，

因为诸陵的方向都是朝东的，而且是以东门和北门作为主要通道。在诸陵围墙的四面门阙中，东门和北门的宽度较大，阳陵的东门内外都发现有小规模的建筑遗存，平陵的东门有宽8米的路面。这和西汉都城长安宫廷的制度是一致的，陵寝的建筑该即仿效宫廷的规格的。高祖七年萧何造未央宫，立东阙和北阙（《汉书·高帝纪》）。《三辅黄图》解释说：“未央宫殿虽南向，而上书奏事谒见之徒，皆在北阙焉。是则以北阙为正门，而又有东阙东门。至于西南两面无门阙矣。盖萧何立未央宫，以压胜之术理然乎？”汉武帝造建章宫于长安城西，也只有在东、北二门造高阙，而以东门为正门（见《三辅黄图》）。

东汉诸陵，据《古今注》（《续汉书·礼仪志》注引）记载，明帝显节陵、章帝敬陵、和帝慎陵、安帝恭陵都是“行马”内有司马门、石殿、钟，“寝殿园省在东，园寺吏舍在殿北”；顺帝宪陵则“寺吏舍在殿东”。殇帝康陵和质帝静陵都是“行马”内有司马门、寝殿、钟虡，“园寺吏舍在殿北”；冲帝怀陵则“行马”内有寝殿，“园寺吏舍在殿东”。这些为陵园服务的“园寺吏舍”，都造在寝殿的东或北，看来东汉诸陵都该朝南的，石殿或寝殿都该造在陵墓以南。现在东汉诸陵的寝殿遗址都未发现，尚待作进一步考查。从洛阳象庄所保存的东汉陵园神道上石象的坐向正当东汉三个陵墓的南面这一点来看，东汉陵园已是坐北朝南的方向了。这和东汉都城洛阳宫殿朝南方向也是一致的。

十二　汉代祠堂前的阙的建筑

古代宫室大门之前都有一对称为“阙”的建筑，也叫“观”，又称“象魏”。《周礼·天官·大宰》：“正月之吉，始和布治于邦国都鄙，乃县（悬）治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治象，挟日而敛之。”《周礼》这条记载是有根据的。管仲曾说：昭王、穆王“设象以为民纪”（《国语·齐语》，韦昭注：“设象谓设教象之法于象魏也”）。“象魏”即“象

巍”，《广雅·释宫》：“象巍，阙也。”“巍”是形容这种建筑的高，“象巍”是因“县治象之法”而得名。这就是官府门前张贴布告和法令之处。《左传·哀公三年》记载鲁国的公宫火灾，季桓子来到，“御公（哀公）立于象魏之外，……命藏《象魏》，曰：旧章不可亡也”。杜预注：“象魏，门阙。《周礼》正月县教令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视之，故谓其书为《象魏》。”当时季桓子怕火烧到象魏，下令把悬挂在象魏上的《象魏》藏起来，免得丢失“旧章”。这种“旧章”就因为长久挂在象魏而被称为《象魏》。

“阙”又可以称作“观”。《春秋·定公二年》“雉门及两观灾”，杜预注：“两观，阙也。”《尔雅·释宫》也说：“观谓之阙。”《说文》又说：“阙，门观也。”《释名·释宫室》又把“阙”和“观”区别开来，解释说：“阙，阙也。在两门旁，中央阙然为道也”；“观，观也。于上观望也”。“观”和“阙”，同样是可以登高望远的高层建筑，其区别就在于建筑的地点不同，作用也不同。观一般造在庭院以内，成为登高观望游览之所。“阙”就是“门观”，建筑于宫殿的大门之前，既用来标明这座宫殿主人的身份地位，又可以悬挂法令用来警戒臣下，更可以登高守望而作为警戒之用。晋崔豹《古今注》说：“阙，观也。古者每门树两观于其前，所以标表宫门也。”其上可居，登之可远观，故谓之观。“人臣将朝，至此则思其所阙多少，故谓之阙。其上皆丹垩，其下皆画云气仙灵、奇禽怪兽，以昭示四方焉。”崔氏的分析，基本符合历史事实，但是所说“阙”的得名，是为了使人臣到此想到所缺多少，只是一种引申之义。古时兵刑不分，宫殿门前的阙，既是宫廷警卫人员守望之所，又是悬挂法令、颁布刑法之处，更是使臣下到此就感到君上的威严而有所戒惧的地方。

“阙”在当时确实起着“标表宫门”的重要作用，代表着宫殿主人的身份等级。当春秋晚期，鲁昭公想要逐杀专权的季孙氏时，曾和子家驹有一段对话：

昭公将弑季氏，告子家驹曰：“季氏为无道，僭于公室久

矣，吾欲弑之何如？”子家驹曰：“诸侯僭于天子，大夫僭于诸侯久矣。”昭公曰：“吾何僭矣哉？”子家驹曰：“设两观，乘大路，朱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大武》，此皆天子之礼也。……季氏得民众久矣，君无多辱焉。”昭公不从其言，终弑而败焉。（《公羊传·昭公二十五年》）

《公羊传》何休注说：“礼，天子诸侯台门。天子外阙两观，诸侯内阙一观。”所谓“台门”，就是一种原始的阙。《礼记·礼器》说：“天子诸侯台门，此以高为贵也。”又说：“家不宝龟，不藏圭，不台门。”“家”是指卿大夫的“家”。孔颖达《正义》说：“两边筑闍为基，基上起屋，曰台门。”这是由于建筑技术水平的限制，原始的高建筑都是建在台基之上的。《礼记·郊特牲》说：“台门而旅树，反坫，绣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礼也。”《正义》也说：“两边起土为台，台上架屋，曰台门。”子家驹把“设两观”作为季孙氏僭礼的首要的事，《郊特牲》又把“台门而旅树”作为大夫僭礼的首要的事。可知古代确实以阙作为宫殿主人身份等级的重要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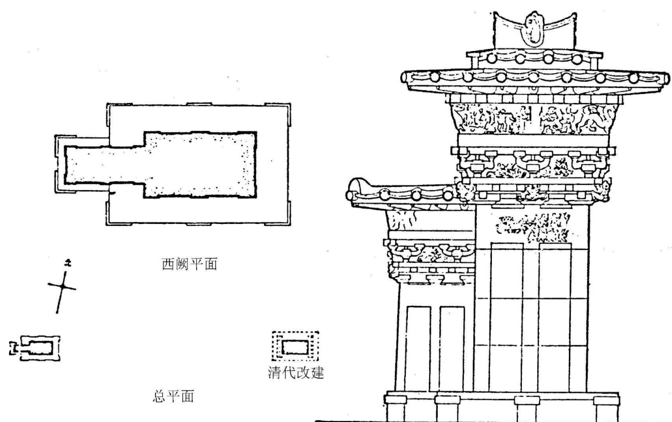
到秦汉时代，阙还是被用作统治者居住宫室前的身份等级的重要标志。《水经注·谷水》引《白虎通》说：“门必有阙者何？阙者所以饰门，别尊卑也。”（《营造法式·总释》所引同）秦始皇造阿房宫，“表南山之颠以为阙”（《史记·秦始皇本纪》）。汉高祖时，萧何“营作未央宫，立东阙、北阙”（《汉书·高祖本纪》八年）。汉武帝时，建筑建章宫，东有凤阙，或称别风阙、折风阙，北有圆阙，都高二十五丈，又有嶕峣阙在圆阙内二百步（《三辅黄图》）。

先秦曾以阙的多少区别天子和诸侯的等级，汉代则以阙的结构作为区别等级的标志。当时阙有单阙、二出阙、三出阙之分。汉代宫殿和坟墓前的木结构的阙，早已损毁；现存的，只有模仿木结构的石阙，有二十多处，在今四川、河南、山东等地。其中以保存在四川的最多。石阙一般高4到6米，都用石块雕琢成木结构的外形，垒砌而成。并雕刻有各种画像。有的双阙全都保存，有的残存左阙或右阙。

每个阙的主要高大部分，后人称为正阙。阙身下面有基座，上面有单檐或重檐的屋顶。正阙的外侧，有的接连有较为低矮的阙，称为子阙或副阙。凡是只有正阙而没有子阙的，称为单阙；由一正阙和一子阙组成的，称为“二出阙”；由一正阙和二子阙组成的称为“三出阙”。从现存的石阙来看，一般官僚用一对单阙，如皇圣卿阙，阙身四面都有浮雕花纹，可知此阙原来就没有子阙，是个单阙。太守以上二千石俸禄的大官用一对“二出阙”，如益州太守高颐阙。霍光妻子在霍光墓地所造的“三出阙”，是奢侈超越定制的行为。《汉书·霍光传》载：“初霍氏奢侈，茂陵徐生（徐福）曰：霍氏必亡。夫奢则不逊，不逊必侮上，侮上者逆道也。”徐福把霍氏在茂陵墓地上的“奢侈”行为，称为“侮上”、“逆道”。可知这种“三出阙”的形制原为皇帝所专用。这种制度直到南北朝及隋唐还沿用。

现存完整的墓前石阙，以在今山东省平邑县的皇圣卿阙最早（建于公元86年），在今四川省雅安县的高颐阙最迟（209年）。这些石阙上的题刻，有的说明是墓阙，如在今四川梓潼的李业阙，上刻隶书“汉御史李公之阙”；有的自称是“大门”，如在皇圣卿阙的西阙上有题刻两行：“南武阳平邑皇圣卿冢”、“之大门，卿以元和三年（下有缺字）”。多数的阙上题刻都称作“神道”，用作墓前神道的标志，如在今四川绵阳的平阳府君阙题刻作“汉平阳府君叔神道”，在今四川渠县的冯焕阙题刻作“故尚书侍郎、河南京令、豫州幽州刺史冯使君神道”。从这些题刻来看，建有双阙的墓，既有中央政府官僚，又有刺史、都尉、太守、县令或县长。

墓阙上还有题刻墓主行事的，如《金石录》卷十四记载的汉郯令景君阙铭。又有记载作阙年月日、作阙者姓名、石工名及其造价的，如在今山东嘉祥武宅山的武氏阙，西阙刻铭有这方面的详细记载，最后说：“使石工孟季、季弟卯造此阙，直（值）钱十五万，孙宗作师子，直四万。”可知当时已有专门建造这些石建筑和雕刻石刻的石工。



图三十二　高颐西阙结构图

石阙现存四川雅安城东十五里桃桥村外，东西二阙相距13.6米，东阙仅存阙身，清代曾修复顶盖。西阙是四川现存诸汉阙中保存最完整、最精美的一阙。阙总高6米（包括台基），母阙身宽1.6米，厚0.9米；子阙高3.39米，身宽1.1米，厚0.5米。阙上部面宽1.94米，下部面宽3.81米，出檐0.6米。屋顶雕刻成屋脊、瓦垅，脊中刻有雄鹰，口衔组绶。阙身北面刻有铭文："汉故益州太守阴平都尉武阳令北府丞举孝廉高君字贯光。"双阙前陈列有巨型石辟邪，双阙后就是墓碑和坟墓。墓碑距阙163米，碑首作半圆形，上刻蟠龙，碑首下正中有穿（圆孔），题额刻于穿上，碑文刻于穿下。石兽、石阙、石碑及墓，构成高颐墓的布局。参见耿继斌《高颐阙》，载《文物》1981年第10期。

这些石阙都是模拟木结构的高楼式样。现在以保存完好的高颐阙的西阙为例加以说明。高颐西阙，从阙身到屋檐，用五层石块垒砌，逐渐向外挑出，使得屋檐舒展。从下而上的第一层石块，雕成几个大栌斗，上面承托着三层纵横相叠置的枋子，可以承受相当大的荷重，如果是木结构，应当铺设有第二层的楼板面；第二层石块又雕刻成一周斗拱承托着一周的枋子；第三层是一层薄石块，周边雕刻有几何形图案，应是模拟木结构的栏板窗台之类；第四层石块上大下小，四边向外倾斜，又是一层向外挑出部分，当是阙上小楼的墙面；第五层又是一层薄石块，四面雕成纵横相交的枋子，成为承托屋面结构的主要部分。

魏晋南北朝陵墓很少用阙。唐代陵园南门前设有三重土阙。1963

年调查乾陵遗址，发现其南门土阙下残存石基为“三出阙”式。唐代有特殊恩典的嫡系皇族，如陪葬昭陵的长乐公主墓和城阳公主墓，陪葬乾陵的懿德太子墓和永泰公主墓，都在围墙的南门有土阙一对。同时懿德太子墓道壁画上的阙也是三出阙。因为这是“号墓为陵”的。说明唐代陵墓沿袭汉制用三出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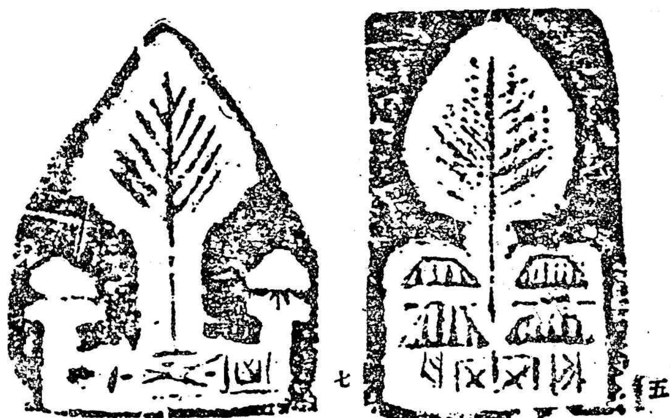
十三　汉代阙前的罘罳建筑

汉代宫殿门前的阙以外，还有罘罳建筑。《汉书·文帝纪》载：七年六月癸酉“未央宫东阙罘罳灾”。颜师古注：“如淳曰：东阙与其两旁罘罳皆灾也。晋灼曰：东阙之罘罳独灾也。师古曰：罘罳谓连阙，曲阁也，以覆重刻垣墉之处，其形罘罳然。一曰屏也。”如淳说罘罳在阙的两旁，看来并不正确，罘罳当在阙之外。颜师古所说“一曰屏也”，是对的。《广雅·释宫》说：“罦罳谓之屏。”《玉篇》也说：“罘罳，屏树门外也。”罘罳就是阙以外的屏。我们可用刘向的话来作为明证。《汉书·五行志上》说：“文帝七年六月癸酉未央宫东阙罘罳灾，刘向以为东阙所以朝诸侯之门也，罘罳在其外，诸侯之象也。汉兴大封诸侯王，连城数十，文帝即位，贾谊等以为违古制度，必将叛逆。先是济北、淮南王皆谋反，其后吴楚七国举兵而诛。”刘向用“天人相应”之说，认为东阙是朝见诸侯的大门，东阙之外罘罳发生火灾，象征诸侯将要造反。说明罘罳应是阙外的一种木建筑。颜师古《五行志》注说“罘罳，阙之屏也”，是正确的。《释名·释宫室》说：“罘罳在门外，罘，复；罳，思也。臣将入，请事于此，复重思之也。”这样把罘罳解释为同音的复思，是一种引申之义。

罘罳本是网状有空洞的“疏屏”。《礼记·明堂位》说：“疏屏，天子之庙饰也。”郑玄注：“屏谓之树，今浮思也。刻之为云气虫兽，如今阙上为之矣。”罘罳原是由屏变化而来，屏又是从门前所种的大树变化而来。《论语·八佾》说：“邦君树塞门，管氏亦树塞门，……管

氏而知礼，孰不知礼？”所谓“树”，就是屏，《尔雅·释宫》：“屏谓之树。”郭璞注：“小墙当门中。”屏有土筑成的，也有用木板筑成的，“疏屏”该是木板筑成，所以郑玄说“刻之为云气虫兽”。但是它的起源可能是门前种的大树，所以又称为“树”。罘罳之所以称为罘罳，该是由于这种屏上刻镂有网状的空洞。崔豹《古今注》说：“罘罳，屏之遗象也。汉西京罘罳合板为之，亦筑土为之，每门阙殿舍前皆有焉，于今郡国厅前亦树之。”汉文帝七年东阙罘罳发生火灾，这种罘罳当即用木板筑成。程大昌《雍录》说：“罘罳镂木为之，其中疏通可以透明，或为方空，或为连琐，其状扶疏，故曰罘罳。其制与青琐相类。顾所施之地不同，名亦随异，在宫阙则为阙上罘罳，在陵垣则为陵垣罘罳。”程氏以罘罳因其状扶疏而得名，是正确的。赵彦卫《云麓漫钞》也说：“以字考之，二字从网，有网之义。”

为什么罘罳这样的屏形建筑要刻镂有网形空洞呢？原来该是警卫人员守望之用，这和双阙用来登高守望，性质是相同的。章炳麟《小学答问》解释“罘罳”说：“《说文》：‘罘，兔罟也。’隶省作罘，汉世称屏为罘罳，罘罳连语，同在之部，本一罘字耳。古者守望萧墙，皆有射孔。屏最外，守望尤急，是故刻为网形，以通矢族，谓之罘罳。”这个推测，很是符合情理。



图三十三　汉砖上门阙前的罘罳画像拓本

（采自王振铎《汉代圹砖集录》中楼树类的第五、第七图）

笔者在1947年前，著有《汉代门阙的罘罳》一文（《文物周刊》第六十期），指出王振铎《汉代圹砖集录》中“楼树”一类，其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诸图像，都是双阙之间，中有一树高耸，树前有屏形建筑，屏上刻画出网形图案，我认为就是汉代门阙前的罘罳。网形图案就是描写罘罳雕镂的网状空洞的。在这些图像上，这种屏形建筑，好像正在双阙之中，或者紧靠双阙，可是中央高耸的树的高度，远远超出两重楼的双阙之上，无论如何，树不会长得高出两重楼的双阙之上这么许多，无非用图画透视的方法，表示这株树和罘罳的建筑远在双阙之前，所以树显得特别高了。

汉代这种称为罘罳的建筑，不仅设置于宫殿的门阙之外，而且设在高层建筑之间接连的“连阁”上。《三辅黄图》记载汉武帝所造的建章宫，宫的正门叫阊阖，亦叫璧门，门前“左凤阙，高二十五丈，右神明台，门内北起别风阙，高五十丈，对峙井幹楼，高五十丈，连阁皆有罘罳”。并有注说：“连阁，曲阁也。以覆重刻垣墉屏翳之处，画以云气鸟兽，其形罘罳然。”这就是颜师古《文帝纪》注的依据。这是说，在凤阙、神明台、井幹楼等高层建筑之间，都有曲折的“阁”连接着，在这些“阁”上需要建筑垣墉屏翳之处，都建有网形空洞的“罘罳”。杨明达《汉代的石阙》（《文物》1961年第12期）举出四川成都出土的双阙画像砖，双阙的下一层屋顶之间，有一个接连的通道，上盖屋顶，旁有镂空的栏杆，认为就是颜师古《文帝纪》注所说的“连阙曲阁”，这是正确的。这也是汉代的一种罘罳的建筑。

汉代在城垣的四角或宫殿的四角设有角楼，这种角楼的四面也都设有罘罳的建筑，以便守望之用。《考工记》：“宫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郑玄注：“宫隅、城隅谓角浮思也。”孔颖达《礼记·明堂位》的《正义》根据这点，认为“浮思，小楼也，故城隅、阙上皆有之”。前节讲到的沂南画像石墓有一组祠堂建筑的画像，在整座祠堂北面墙垣的两端有两座高起的小角楼，小角楼的一面有网形图案，

当即汉代的角罘罳。按例南面墙垣的两端也该有角罘罳，图上漏画了。

汉代皇帝陵墓和官僚坟墓的门阙之前和墙垣之上，都也有罘罳的建筑。《盐铁论·散不足篇》记载贤良讲到当时冢墓的建筑，“中者祠堂屏，垣阙罘罳”。说明中等人家冢墓的墙垣上和阙前都已有罘罳的建筑。这种罘罳的建筑需雕刻而成，所以被认为是一种奢侈的装饰。《汉书·王莽传》说王莽“及事迫急，亶作压胜，遣使坏渭陵、延陵园门罘罳，曰毋使民复思也”。足见西汉陵园的门前都有罘罳的建筑。《水经注·谷水》说：“汉末兵起，坏园陵罘罳，曰无使民复思汉也。”可知东汉陵园也多罘罳建筑。这种称为罘罳的木建筑，现在已没有保存的了。

罘罳到唐宋时代，就变成活动的屏风和网形门帘的名称，见赵彦卫《云麓漫钞》和宋人《爱日斋丛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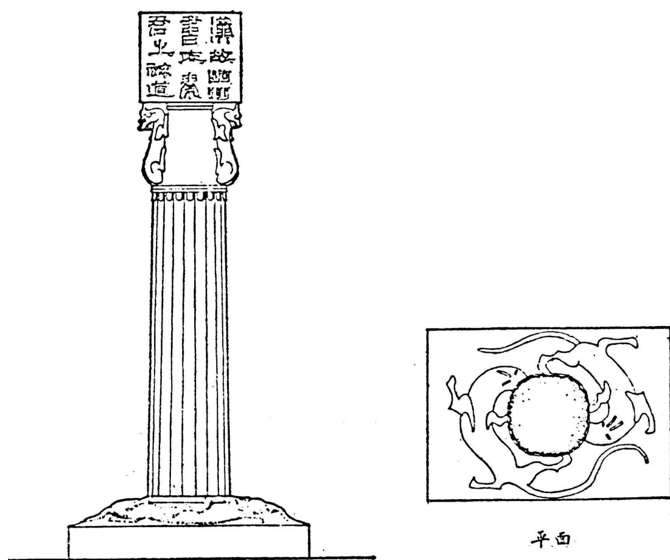
十四　墓前神道上华表（石柱）的起源和演变

华表原是用木制成的高柱，它的特点就是靠近柱顶的地方，用短的横木或木板贯穿成十字交叉。它是一种柱形的标志，古时常常被用在宫殿、宗庙、亭邮等建筑的前面，也被用在交通大道上，又被用在坟墓之前。

崔豹《古今注·问答释义》说：“程雅问曰：尧设诽谤之木何也？答曰：今之华表也。以横木交柱头，状若花也，形似桔槔，大路交衢悉施焉。或谓之表木，以表王者纳谏也，亦以表识衢路也。”所谓尧设诽谤之木，只是一种传说，我们不能认为华表就是起源于传说中的诽谤之木。华表主要的作用，确是“表识”。

华表又称桓表或和表，华、桓、和三字，古时音同通用。《汉书·酷吏传·尹赏传》记载尹赏为长安令，捉来轻薄少年数百人关进称为“虎穴”的监狱，待死后就用车运出，“瘗寺门桓东，楬著其姓名”。颜师古注引如淳曰：“瘗，埋也。旧亭传于四角面百步，筑土四方，上有屋，屋上有柱，出高丈余，有大板，贯柱四出，名曰桓表。县所治，夹两边各一桓。陈宋之俗，言桓如和，今犹谓之和表。师古曰：即华表也。”华表有贯柱两出的，也有贯柱四出的。

墓前华表原来也是木柱。《周礼·秋官·蜡氏》说：“若有死于道路者，则令埋而置楬焉，书其日月焉，悬其衣服任器于有地之官，以待其人。”郑玄注引郑司农云：“楬，欲令其识取之，今之楬櫫也。”前引《汉书·尹赏传》也说“瘗寺门桓东，楬著其姓名”。“楬”是一种木柱，不仅用作标志，还用作布告。汉文帝时，淮南厉王刘长（高祖少子）派大夫但、士伍开章等人出去谋反，事被发觉，官吏往捕，刘长把开章藏起来杀死灭口，用棺椁衣衾葬在肥陵（肥水附近地名），“又佯聚土，树表其上，曰：开章死埋此下”（《史记·淮南王传》）。这样在墓上树表，和墓前置楬的性质相同，当是长久流传的风俗。《太平御览》卷一百九十八“华表”条，记载“燕昭王墓前华表”。梁吴均《续齐谐记》又讲到“昭王墓前华表已千年，使人伐之”。可知战国时代燕昭王墓前已有华表，也还是木制的。



立面

图三十四　东汉幽州书佐秦君神道石柱

1964年6月北京西郊石景山上庄村西老山出土。同时出土的还有石阙构件。东汉和帝元兴元年（105年）制作。顶部已失去。参见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北京西郊发现汉代石阙清理简报》，载《文物》1964年第1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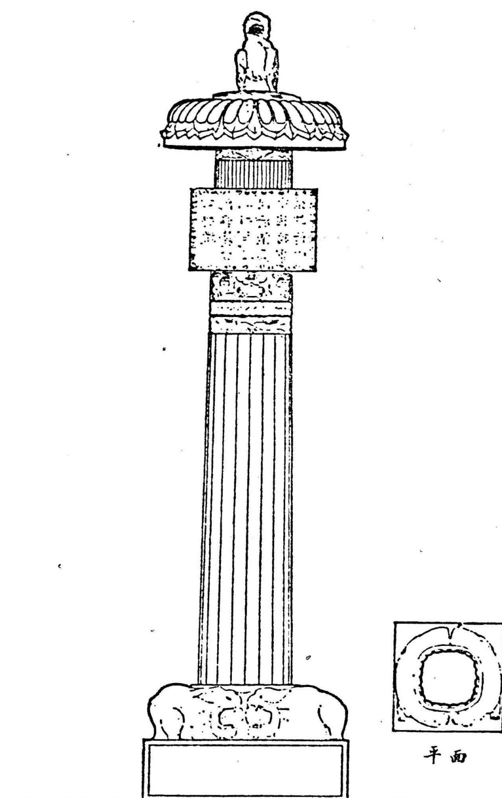
墓道树立华表，西汉时期已很流行。哀帝时，原涉扩大先人坟墓的规模，“大治起冢舍，阖閤重门”，“买地开道，立表，署曰‘南阳仟’”。这是因为他的父亲曾为南阳太守（《汉书·游侠传·原涉传》）。

用石柱作华表，到东汉才盛行。根据《水经注》记载，东汉官僚墓前，在陈设石阙、石碑、石兽的同时，常常树立有石柱。例如《清水》所记桂阳太守赵越墓，《洧水》所记弘农太守张伯雅墓，《滍水》所记安邑长尹俭墓等，都树立有石柱。石柱被用作神道的标志，《后汉书·中山简王焉传》李贤注：“墓前于道建石柱以为标，谓之神道。”因此石柱上往往题刻有“某某官职某某的神道”字样。山东省博物馆所藏汉琅邪刘君墓石柱，北京石景山出土汉幽州书佐秦君墓石柱，形制和雕刻装饰基本相同，柱身圆形，周围雕刻有瓜棱形直纹，柱顶有方石，方石上有“神道”刻文。刘君墓石柱在刻文方石下，柱上刻有

双螭拱蟠的浮雕；秦君墓石柱在刻文方石下，柱上两侧刻有石虎烘托的浮雕，虎尾相交其后，下有垂莲纹饰绕柱一周。

南朝有十二处陵墓，在神道两旁的石兽之前树立有石柱，大都是梁代的陵墓。梁代石柱继承东汉的风格，柱身圆形，周围有瓜棱形直纹，柱上有刻文方石，这和东汉石柱相同，但柱顶有莲花纹圆盖及蹲坐小辟邪，却是东汉石柱所没有的。其中以梁吴平忠侯萧景墓、临川靖惠王萧宏墓、南康简王萧绩墓上的石柱保存较完整，形制基本相同，但柱身瓜棱形直纹，纹数不一，萧宏墓石柱是二十八道，萧绩墓石柱是二十四道，萧景墓石柱是二十道。

兹以萧景墓石柱为例加以说明。石柱通高650厘米，柱身高420厘米，座高98厘米，盖高51厘米，盖上小辟邪高81厘米。柱身圆形，雕着突起的瓜棱形直纹二十道。柱的上端正面有一块刻文方石，刻有反书隶体“梁故侍中中抚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吴平忠侯萧公之神道”。紧接刻文方石之下有较小的横向长方形石，线雕袒肩、赤脚的持花佛像和缠枝纹。小型长方形石下面又围绳辫，绳辫下边刻双龙交首纹，再下便是圆柱的瓜棱形直纹。柱顶有比柱身稍大的盘形圆盖，盖底和周围雕莲花纹。圆盖上蹲着昂首远眺的小辟邪。整个石柱从上至下浑然一体，显得十分庄严肃穆。



图三十五　南朝梁代萧景墓石柱

墓址在今南京尧化门花林村西。石柱题字："梁故侍中中抚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吴平忠侯萧公之神道。"这是南朝石柱中制作最精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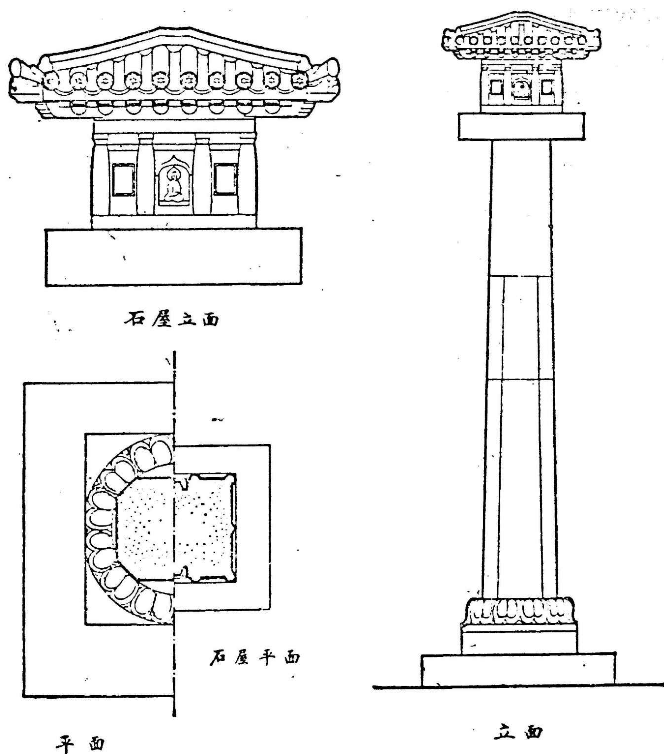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现存南朝陵墓中，除了梁代多数有石柱外，只见齐武帝萧赜景安陵有石柱，其他诸陵都不见有石柱。据《南史·齐豫章文献王嶷传》记载，齐武帝为了改变宋文帝刘义隆长宁陵神道的路线，"徙其表、阙、麒麟于东冈"，足见长宁陵原也有华表。据《宋书·五行志五》记载，"宋武帝大明七年（463年）风吹初宁陵隧口左标折"，"隧口"是说神道的出口，"标"即华表。《建康实录》记这事作"大风折初宁陵华表"，足见宋武帝刘裕初宁陵原来也有华表。当时这种华表还多用木制，所以会被大风吹折，至今都没有保存。

北朝陵墓的石柱至今没有发现。现存河北易县东南的北齐义慈惠

石柱，建于北齐大宁二年（562年），是用来代替北魏原来立的木柱的。北魏在镇压杜洛周、葛荣起义军之后，在此地收拾残骨，集中埋葬，建立木柱作为标志。因此这一北齐石柱，性质和墓前石柱相类，我们可以从此看到北朝石柱的形制。

北齐义慈惠石柱，通高665厘米，柱身高450厘米，座高55厘米，柱顶建有小型石屋和佛龛。柱身用两段浅棕色石灰石垒接而成，为不等边的八角形，四个正面宽40厘米，四隅面宽20厘米。柱身自下往上逐渐收小。柱的上部，约通高四分之一部分，南面保留东南和西南的隅角，形成平面，镌刻题字。“颂文”长达四千多字，遍刻柱身各面。柱顶有正面三间的小石屋，四阿顶，前有四柱，正中两柱之间有佛龛，雕有小佛一座，完全模仿木结构刻成。这和南朝石柱顶盖上雕有小辟邪不同，它是北朝强烈信奉佛教的表现。

唐代陵墓神道两旁石刻，到乾陵才有定制，都是一对石柱树立在石刻群之前，作为神道的标志。乾陵的石柱，八棱形，柱身、柱础和柱顶都有卷草纹雕饰。在陪葬的墓中，只有一些皇族嫡系才有石柱。昭陵陪葬墓中，只是新城公主、长乐公主以及一不知名的方形覆斗式墓，有石人、石羊、石虎和石碑、石柱。乾陵陪葬墓中，只是“号墓为陵”的懿德太子、永泰公主墓有石柱。桥陵陪葬墓中，太子墓多有石柱和石狮一对，公主墓无石刻。所有陪葬的大臣墓，都没有发现石柱。即使陪葬在昭陵的功臣如李靖、李，特许墓造成山形，也只有石人、石虎、石羊而无石柱。可知唐代只准陵墓和某些嫡系皇族的墓才能树立华表。



图三十六　北齐义慈惠石柱

柱顶建有小型石屋及佛龛，石屋为一正面三间、进深两间的单层四阿顶小屋。石屋刻出柱子、大斗、地栿、火焰龛门、方窗、阑额屋顶、椽、飞子、角梁、屋脊、瓦垅等建筑部件。石屋下是长方形石板，作为屋的基础和柱身的盖板。在盖板底面刻有莲瓣和圆环、套环、宝珠等装饰花纹。石屋正面当中一间火焰龛门内刻有佛像一身。参看柘文《义慈惠石柱》，载《文物》1977年第12期。

宋陵石柱也都是八棱形。一般为莲花础座。皇帝陵石柱通身刻有各种龙纹。皇后陵石柱刻有丹凤纹、牡丹缠枝纹等。

宋代以后的皇帝陵墓沿用唐制，都在神道前端树立石柱。只有明孝陵的石柱，位置和唐宋以来诸陵不同，不列于石兽之前，而置于石兽和石人之间，这是特例。其用意不明。可能因为石兽用来驱除鬼怪，石人用作墓主的警卫和侍从，认为神道应从陈列的石人开始。但是明长陵仍把石柱建立在石兽之前，成为明代陵园的定制。

十五　东汉和南朝墓前的石神兽

墓前设置石兽，开始于西汉的霍去病墓，但是霍去病墓前陈列石刻，主要是为了表彰墓主战胜匈奴的功勋，和以后墓前神道两旁陈列石人、石兽不同。

据现有资料来看，墓前神道陈列石人和石兽，开始于东汉。陈列石人是用作墓主的警卫和侍从的，陈列石兽主要是为了象征吉祥和驱除鬼怪。《风俗通》（《封氏闻见记》卷六、《太平御览》卷九百五十四引）说：

> 墓上树柏，路头石虎。《周礼》“方相氏葬日入圹，驱魍象”，魍象好食亡者肝脑，人家不能常令方相立于墓侧以禁御之，而魍象畏虎与柏，故墓前立虎与柏。

这条记载很重要，具体说明了当时墓地所以要种柏树和安置石虎等石兽的原因。“魍象”，《周礼》作“方良”，又作“魍魉”、“罔两”，是古人传说中的一种害人的鬼怪。《周礼·夏官·方相氏》记载：方相氏“蒙熊皮，黄金四目，玄衣朱裳，执戈扬盾，……入圹以戈击四隅，驱方良”。古人迷信，当死人下葬时，要扮作方相氏的形象“乘四马先驱”（《续汉书·礼仪志》），以便到圹中驱逐方良；下葬以后，墓前所以要陈列石兽，特别是陈列有翼或角的神兽，都是防止方良对墓主的侵犯。

东汉官僚墓前的石兽，除了虎、牛、马、羊、骆驼、狮子以外，还有一种神兽，称为天禄和辟邪。天禄原作天鹿，就是一种神鹿。现在四川芦山的樊敏墓、杨君墓前有石神兽，四川雅安墓、高颐墓的石阙前也有同样的石神兽。这些石神兽形象和南朝陵墓前的石神兽相似，但制作较粗。巴郡太守樊敏墓前的一对石神兽，肩上有翼，头上无角。附近另有一件石神兽，体积较小，不但头上无角，而且肩上无

翼，颐下有鬈毛。杨君墓前一对石神兽，形态和前三件相似，也是肩上无翼，头上无角，头部从顶到项有鬈毛。芦山县石马坝又有石兽两件，一件是石羊，另一件头生一角，肩上有翼，头有鬈毛，项下有须，左前腿伸出（陶鸣宽等《芦山县的东汉石刻》，载《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10期）。高颐墓阙前排列的一对石兽，体积较大，头大张口，无角，双肩有翼，翼尾有两根伸到臀部的健羽，形制和南朝王侯陵前辟邪相同（耿继斌《高颐阙》，载《文物》1981年第10期）。概括说来，东汉石神兽形象不统一，头上无角是多数，有角是少数；肩上有翼的是多数，无翼是少数。

南朝皇帝陵前和王侯陵前的神道两旁，都陈列有一对石神兽，形象基本上统一。皇帝陵前的石神兽，头大而颈略细，肩上有翼，长须垂胸，脚有爪，类似狮子。这些石神兽原来都成对陈列，右边的头上一角，左边的头上双角。王侯墓前的石神兽，头大而颈短粗，巨目张口，长舌垂胸，肩上有翼，脚有爪，头上无角。由此可知，南朝陵前陈列石兽有等级差别，有角的等级要比无角的高。1965年发现的齐东昏侯（萧宝卷）墓前的一对石神兽，和所有皇帝陵相同，因为东昏侯原来继齐明帝即位，本是皇帝，后来在梁武帝包围下，被下属所杀，废为东昏侯。1956年发现的陈文帝（陈蒨）永宁陵附近有石神兽一件，同于所有的王侯墓，可能另有原因，很可能这件石神兽本不属于永宁陵。

近人对这种石神兽的定名，存在着不同看法：

一种说法认为独角的叫天禄，双角的叫辟邪，无角的叫符拔。主张此说的是朱希祖，见所著《天禄辟邪考》（收入1935年中央古物保管委员会《六朝陵墓调查报告》）。他的根据是《汉书·西域传》孟康注和《后汉书·班超传》李贤注。《汉书·西域传》载乌弋山离国“有桃拔、师子、犀牛”。颜师古注：“孟康曰：桃拔一名符拔，似鹿，长尾，一角者或为天鹿，两角者或为辟邪。”《后汉书·班超传》载月氏“贡奉珍宝、符拔、师子”。李贤注：“《续汉书》曰：符拔形似麟而

无角。”

另有一种说法认为独角的叫麒麟，双角的叫天禄，无角的叫辟邪。主张此说的是朱偰（朱希祖之子），见所著《建康兰陵六朝陵墓图考》（1935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他的根据是《尔雅》和《古玉图谱》。《尔雅》：“麟，麕身牛尾一角。”《古玉图谱》载有天禄书镇，汉器，其图双角，又有辟邪水洗，其图无角。

我们认为，以上两种说法都缺乏确切依据。南朝皇帝陵前的一对石神兽，不论独角或双角，都应称为麒麟。根据《南史·齐豫章文献王嶷传》，齐武帝（萧赜）因宋文帝长宁陵的神道经过萧嶷住宅前面，妨碍他到萧嶷家中去，便把长宁陵的“表、阙、麒麟”迁到东冈，还说：“麒麟及阙形势甚巧，宋孝武（继承宋文帝的孝武帝）于襄阳致之，后诸帝王皆模范而莫及也。”可知这种皇帝陵前的石神兽，当时称为麒麟，而且这种麒麟的式样是从襄阳采访得来，后来许多帝王都仿效它。因此我们把它定名为麒麟，是最妥当的。唐李商隐《晋元帝庙诗》说：“弓剑神灵定何处，年年春缘上麒麟。”可知葬在鸡笼山（今南京钟山的一部分）之阳的晋元帝陵，唐时该陵前尚有寝殿和麒麟等石刻。南朝陵前设置石麒麟当是沿袭东晋制度。

自从魏文帝废去上陵之礼，陵园不建设寝殿，西晋沿用其制，但是到东晋又重新恢复谒陵。《晋书·礼志》说：“逮于江左，元帝崩后，诸公始有谒陵辞告之事。”因此晋元帝陵又有寝殿、神道的陈设，虽然规模较小，也还有石麒麟的陈设。东晋一代上陵之礼，虽然几兴几废，也还延续不断。《南齐书·始安贞王道生传》说：“建武元年追尊为景皇，妃江氏为后，立寝庙于御道（神道）西，陵曰修安。”可知齐景帝萧道生修安陵上亦曾建有寝庙。可能南朝陵墓沿用东晋的礼制，建有小规模的寝庙，并在神道陈列有石兽、石柱、石碑等石刻，后来只因寝庙被毁，仅留下石刻。

我们认为，“天禄”原作“天鹿”，就是神鹿，汉代天禄阁遗址曾出

土天鹿画瓦可以证明。当时所以重视神鹿，因为“鹿”与“禄”音同。“麒麟”两字偏旁都从“鹿”，也该是指一种神鹿。原来麒麟没有定型，河南邓州彩色画像砖墓中有一标明“骐”的画像砖，偏旁从“马”，画作马形蹄足，独角有翼，当是“天马”（即神马）的形象。东汉和南朝墓前石神兽，大体上以狮子作为模式，为了神化，增加了肩上的翼和头上的角。现在我们按照当时所用的名称，把南朝皇帝陵前有角的石神兽，称为麒麟。至于王侯墓前无角的石神兽，没有找到当时原有的名称，姑且从一般的称呼，称为辟邪。

十六　墓碑的起源及其发展

古代宫殿和宗庙的庭中有碑，用来牵住祭祀用的牲，并用来观察日影，推断时间。《仪礼·公食大夫礼》：“庶羞陈于碑内，庭实陈于碑外，牛、羊、豕陈于门内。”《礼记·祭义》：“祭之日，君牵牲，……既入庙门，丽于碑。”《仪礼·聘礼》郑玄注：“宫必有碑，所以识日景，引阴阳也。凡碑引物者，宗庙则丽牲焉，以取毛血。其材，宫庙以石，窆用木。”古代举行葬礼，用有圆孔的碑施以鹿卢（滑车），用绳索牵引，把棺放下墓圹。《礼记·檀弓下》：“公室视丰碑。”郑玄注：“丰碑，斫大木为之，形如石碑，于椁前后四角树之，穿中，于间为鹿卢，下棺以绕。”《礼记·丧服大记》：“凡封用去碑负引。”郑玄注：“凡柩车及圹，说（脱）载除饰而属绋于柩之绒，又树碑于圹之前后，以绋绕碑间之鹿卢，挽棺而下之。”

墓碑起源于下葬时用来牵引放下棺椁的丰碑。《释名·释典艺》：“碑，被也。此本葬时所设也（今本“葬”误作“王莽”，从毕沅据《广韵》等书改正），施鹿卢，以绳被其上，引以下棺也。臣子追述君父之功美以书其上，后人因焉。无故建于道之头（毕沅云无故即物故），显见之处，名其文，就谓之碑也。”后人都有相同的说法。赵翼《陔余丛考》卷三十二“碑表”条，引用封演《封氏闻见记》、孙宗

鉴《东皋杂录》、李绰《尚书故实》等书，认为“古碑皆有圆孔”，“汉去古未远，犹有丰碑之遗像”。这一说法是可信的，现存一些东汉的石碑如曲阜孔庙的孔谦碑等，不但碑身有“穿”（圆孔），碑头还有凭以栏绳索使之易于滑动而又不致外脱的槽，称为“晕”。

从石刻的历史来看，刻石自颂，开始于秦始皇。而碑刻的出现，却要迟到东汉。欧阳修《集古录》说：“至后汉以后始有碑文，欲求前汉碑碣，卒不可得。”现存东汉石碑，碑的上端（所谓碑额）有圭形、半圆形、方形三种，圭形和半圆形的大都在上部或中部有一圆孔。

现在发现的墓地刻石，以河北平山中山王陵墓地的守丘刻石为最早，见张守中《中山王礜器文字编》（中华书局1981年版），当是守墓者的题记。西汉霍去病墓地的一石兽上发现“左司空”题字，大石块上发现“平原乐陵宿伯牙霍巨孟”的刻字，当是题名性质。至于居摄二年坟坛刻石两块，又是坟前祭坛建筑上的题字，这些都和后世墓碑的性质不同。

在西汉刻石中，只有麃季禹刻石、莱子侯刻石和河平元年左元异墓石，可能是墓前的刻石。麃季禹刻石：“河平三年（公元前26年）八月丁亥平邑（？）□（原文即为□）里麃季禹。”从内容来看，可能是麃季禹墓前的刻石。莱子侯刻石：“始建国天凤三年（公元16年）二月十三日莱子侯为支人为封，使（？）子食等，用百余人，从子孙毋坏败。”“支人”是指宗支之人，“封”指封墓，“”有人识“储”，“用百余人”是谓使用一百多人建造冢墓，这也该是墓前的刻石。河平元年左元异墓石有两件，一件作“河平元年西河中阳光里左元异造作万年庐舍”，当时西河郡中阳即今山西省中阳县，所谓“万年庐舍”，当即寝和祠堂等建筑；另一件作“使者持节中郎将莫府奏曹史西河左表字元异之塻”，“塻”即是“墓”的异体字。这些都应是墓前的刻石。这些西汉墓前刻石，就是东汉设置墓碑的先声。

但是我们认为，东汉的墓碑还是起源于下葬时用以拖鹿卢、引以下棺的丰碑。这种丰碑原来都用木制。前引《周礼》郑玄注说：“其材，宫庙以石，窆用木。”该是有依据的。最初的墓碑，只是这种引以下棺的木制丰碑留放在墓前，写上墓主姓名、爵里和行事。在东汉以前，皇帝和官僚的坟墓之前，所有祠堂、阙、表、碑之类都是木材制成的。到东汉时，由于豪强大族重视上冢礼俗，讲究建筑坟墓，再加上由于炼钢技术的进步，锋利的钢铁工具便于开凿和雕刻石材，于是在建筑石祠、石阙、石柱的同时，更流行雕刻石碑了。

东汉是墓前石碑广泛风行的时期。不仅达官贵人都树立墓碑，就是没有官职的庶民也立墓碑，如《隶释》卷九有《故民吴仲山碑》。不仅成人都有墓碑，甚至幼童也多有墓碑，如《蔡邕集》有《童幼胡根碑》。墓碑有家属或宗族中人设立的，又有弟子、门人设立的，更有友人、故吏、地方官设立的。因此在《隶释》、《金石录》等书中，记载有大量的东汉墓碑刻文。

到南北朝隋唐，虽然流行埋在圹中的方形墓志铭刻石，但是树立在墓前的石碑仍然流行。南朝陵墓在神道两旁陈列石兽、石柱的同时，还树有石碑。如梁始兴忠武王萧憺墓、梁安成康王萧秀墓、梁临川靖惠王萧宏墓，都至今保存有石碑，梁文帝萧顺之建陵也残存石碑座。可能梁的陵墓制度有树立石碑的规定。

唐代皇帝陵墓和许多陪葬墓，都有石碑。至今保存的，计有献陵两座、昭陵四十一座、乾陵两座、桥陵五座。据记载，昭陵在宋时尚有石碑八十多座，可知损失很多。其他陵园虽然陪葬墓不多，石刻也有不少损失。现存最重要的石碑是乾陵二碑，一为无字碑，碑首作半圆形，刻有八条蛟龙纹，碑侧绕雕云龙纹，碑高6.30米，宽2.10米，厚1.49米。碑座长方形，也绕雕花纹。另一为述圣记碑，碑通高7米左右，由七大块石累砌而成。最上一层为屋顶形盖子，最下一层为方形碑座，每边宽2.97米。中间五层为碑身，平面方形，每边宽1.86米。其中自上而下的第一层原无字，仅四角雕一力士像，其余四层的

南面刻有《述圣记》全文，共四十六行，每行一百二十字，约共八千字左右，文为骈体，书法工健。碑文为武后撰，中宗（李哲）书。据说“石来自于阗，填以金屑，照耀陵园”（清代林侗《来斋金石刻考略》）。可以说，这是碑刻中巨大的制作。现在除第三层石字迹模糊外，第一、二、四层石尚有许多字可辨认。

关于臣下的墓碑，唐代规定五品以上螭首龟趺，七品以上圭首方趺。明代规定一品以上螭首，二品碑盖用麒麟，三品碑盖用天禄辟邪，七品以上圆首，所有墓碑都用龟趺而尺寸有高低。八品以下限用墓志。

十七　再论封建时代坟墓的等级制

我们还必须指出，从汉代以后，历代封建王朝为坟墓和陵墓的建筑规定一整套制度，无非是为了推崇皇权和维护身份等级，从而巩固其统治。

1964年北京市西郊石景山发现东汉幽州书佐秦君石阙和墓表（石柱）。墓表之一有题刻为“乌还哺母”，铭文七行，外有画框，每行二十字左右，第七行二十七字，末两句八字刻在画框之下。标题四字刻在铭文第四、五行之间。现按原文行款，诠释如下：

（1）维乌微乌，尚怀反报。回（何）兄（况）于人，号治四灵，君臣父子，

（2）顺孙弟（悌）弟。二亲薨没，孤悲恻怛，呜号正（整）月，旦夕

（3）思慕[illegible]（沍）心，长（怅）网（惘）五内。力求天命，年寿非永，百身莫（赎）（“赎”字模糊，据文意补）。

（4）欲厚显相，尚无余日。呜呼，匪（非）爱力财，迫于（按此下空二字）

（5）制度，盖欲章（彰）明孔子塟（葬）母四尺之裔（懿）行上德。比

（6）承前圣岁少，以（已）降昭皆（楷），永为德儉（检），人且记入〔于礼〕（“于礼”两字模糊，据文意补）。秦

（7）仙爰敢宣情，征之斯石，示有表仪，孝弟（悌）之志，通于神明。子孙奉祠，欣肃慎焉（按末两句八字刻在画框以下）。

以上诠释，根据郭沫若《乌还哺母石刻的补充考释》（《文物》1965年第4期）。

这篇墓表上的刻文，尊重孝悌之道，崇尚朝廷制度，推尊“前圣”孔子，代表东汉时代统治阶级流行的思想。“制度”两字另行抬头，这是秦以来推重朝廷制度和皇帝诏令的格式。书佐是地方官署中的小吏，其地位尚在佐史、斗食吏、啬夫之下。郭沫若解释说：“秦君本是书佐，乃州郡小吏，论理不应有神道之类的排场，但秦君之子似居显职，故准父以子贵之例，已破格厚葬，但也不敢过分违制。”陈直又解释说：“秦君任幽州书佐，在当时立双石阙已为僭越，故对于筑坟，不能不遵守‘土四尺’，因此在石柱文中，表明并非爱惜财力，实迫于制度之不得已也。”（见陈直《关于幽州书佐秦君石柱题字的补充意见》，载《文物》1965年第4期）根据刻文内容来看，所说“迫于制度”，具体是指“盖欲章（彰）明孔子葬母四尺之裔（懿）行上德”。秦君之子秦仙所以不敢违背坟墓高度的定制，表面上说是为了推重孔子的德行，实质上当是不敢触犯朝廷法律，因为汉代对坟墓高度的等级规定，《汉律》上有明文。现存《汉律》的佚文，只讲到“列侯坟高四丈，关内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没有留下小吏坟高多少的记载，我们从这个石柱刻文可知是高四尺了。《盐铁论·散不足篇》记贤

良说："古者不封不树，……及其后，则封之，庶人之坟半仞，其高可隐。"半仞正是四尺，这样把四尺作为坟丘的最低高度，当有所依据。

东汉纬书有坟墓高度的等级规定："天子坟高三仞，诸侯半之，卿大夫八尺，士四尺，庶人无坟。"（见《白虎通·崩薨篇》引《含文嘉》、《周礼·春官·冢人》贾公彦疏引《春秋纬》、《太平御览》卷五百五十七引《礼统》）这里把士和庶人区别开来，规定士坟高四尺，庶人无坟，与《盐铁论》所说"庶人之坟半仞"之说不同。这里说天子坟高三仞，以八尺为仞，三仞只有二丈四尺；又说诸侯半之，只有一丈二尺；卿大夫只八尺。这种坟丘高度显然比汉代定制要低得多。汉代定制列侯坟高四丈，诸侯王墓当在五到八丈之间，天子陵墓在十二丈左右。纬书所说的高度只有汉制的五分之一，很可能是根据战国的礼制而加上了理想化的成分。

东汉纬书还说古代墓地种树的种类有等级区别。《含文嘉》说：天子坟"树以松"，诸侯坟"树以柏"，大夫坟"树以栾"，士坟"树以槐"，庶人"无坟，树以杨柳"。《春秋纬》与《含文嘉》大体相同，只是"栾"误作"药草"。《礼统》所说"天子树松，诸侯树柏"，和前二书相同，但是说"卿大夫树杨，士树榆"，又有不同。这些规定也和汉制不合。汉代文献上没有墓地树的种类的等级区别，柏是墓地普遍种植的一种树。《三辅旧事》说："汉文帝霸陵不起山陵，稠种柏树。"又说："汉诸陵皆属太常，其人盗柏者弃市。"（张澍辑本）《汉书·五行志中》又说："成帝建始四年九月长安城南有鼠衔黄蒿柏叶，上民冢柏及榆树上为巢。"可知当时皇帝陵园和民间冢墓都以种柏树为主。纬书所说墓地树木种类的等级规定，可能是一种理想的制度，并未真正实行。战国时代只有墓地种树多少的等级制，如《商君书·境内》说："其墓树，级一树。"《周礼·春官·冢人》也说："以爵等为丘封之度与其树数。"都没有树木种类的等级规定。

古代坟墓的等级规定是不断在扩大的。战国时只有坟墓高低和种

树多少的等级规定。到汉代，除了高低的等级规定之外，开始有墓的形制和墓地建筑的等级规定，阙有单阙、二出阙、三出阙之分。到南朝，陵前神道上的石刻，皇帝陵用石麒麟，王侯陵用石辟邪，说明所用石刻开始有等级区别。到唐代以后，坟墓的高低和形制、墓地建筑、墓前石碑和石刻、墓地的大小，都有详细的等级规定了。这是封建王朝重视丧葬之礼，把墓葬的等级制用作巩固封建统治手段的一种表现。

历代封建统治阶级运用规定的礼制作为维护君权、族权、夫权、神权的重要手段。《荀子·礼论》说："礼有三本：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类（族类）之本也；君师者，治之本也。"又说："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是礼之三本也。"所说"礼之三本"，天地代表神权，先祖代表族权，君师代表君权。历来封建统治者把天、地、君、亲、师作为礼拜的主要对象，就是根据这个理论的。封建统治者之所以特别重视丧葬之礼，不惜以大量人力物力修建巨大的陵墓和广大的陵园，从陵园中设"寝"扩展到建设献殿或享殿，陵园前开设的神道及其两旁石刻的规模也越来越延伸，定期举行的上陵朝拜祭祀仪式规模也越来越大，无非是为了推崇皇权，显示封建皇帝的赫赫"威仪"，用作团结封建统治集团和加强对人民统治的一种手段。

十八　陵区的形成及其发展

从战国中期国君开始兴建陵墓起，同时就有陵区的设置，往往用两个以上的陵墓排列成一个陵区，这也是用来显示君王"威势"，作为巩固统治的一种手段的。

战国中期秦惠文王的公陵和秦武王的永陵，都造在今陕西省咸阳市以北的周陵乡，形成一个陵区。两陵南北直列，永陵在公陵正北的二百米处。看来方向都是坐西朝东的。后来秦昭襄王和秦庄襄王都葬

在茝阳（《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茝阳一作芷阳，在今西安市东北。《史记·秦本纪》说秦昭王四十年“悼太子死魏，归葬芷阳”。说明芷阳又是一个陵区。《水经注·淄水》所说的四豪冢，或称四王冢，是齐威王、齐宣王、齐湣王、齐襄王的陵墓，“东西直列”，在今山东临淄东南淄河村西南，东南离胶济铁路只有100多米，在四王冢以北50米处，还有东西相连的几座小墓，当是陪葬墓。这是齐国的陵区。在今河北邯郸市西北的丘陵地区有五座赵王陵，两座在永年县的温窑村，三座在邯郸县的陈三陵村和温窑村，均在小山顶上修筑成长方形的陵台，封土堆四个近方形，一个长方形，分别高3米、5.5米、6米、12米、15米不等。陵台四围原有围墙，有一座尚存残墙，陵台东边有东西笔直的大路，作斜坡形，说明陵园都是坐西朝东的（河南省文管处等《河北邯郸赵王陵》，刊《考古》1982年第6期）。在今湖北江陵以北的楚都纪南城周围的纪山、八岭山、雨台山、马山和长湖边上，分布的楚墓很多，也有陵区存在。在今湖北宜昌附近，被秦将白起烧毁的夷陵，当是楚国的陵区。

西汉帝陵，除了文帝霸陵和景帝杜陵位于渭水之南以外，其余九个帝陵就横排分布在渭水之北咸阳五陵原上，按地势从东北偏向西南，形成一个陵区。西汉帝陵都坐西朝东，整个陵区也是坐西朝东。这和秦始皇陵坐西朝东是一致的。因为按照当时礼制，居于“寝”内，以坐西朝东为尊。最先建置的高祖长陵，是坐西朝东的，陪葬墓都在东方，陵园前的大道也设在东方。《东观汉记》载：“萧何墓在长陵东司马门道北百步。”（《史记·萧相国世家》集解引）所谓“东司马门道”，就是陵园东方大门口的大道。茂陵也是坐西朝东的，请参看下编的《秦汉陵墓考察》第二节。其他诸陵也都是一样的布局。西汉在陵园附近还有设置陵邑的制度，从高祖长陵起，到昭帝平陵为止，先后迁移东方豪富居住到陵园附近，建成陵邑。每个陵邑有五千户到一万多户。不仅使用这些人来保卫、保养、供奉陵园，还借此推行强本弱末、加强中央集权的政策。陵邑归九卿之一的太常管辖，不属于郡的范围，这是封建王朝着手建设陵区的开始。此后历代王朝虽然没有

设置陵邑，但是对于陵园的建设始终是十分重视的。

历代封建王朝建设陵区，往往在离京都不远的地方，是为了便于保护、管理、供奉以及朝拜、祭祀。西汉建都长安，它的陵区，主要在长安东北到西北的五陵原上，也有少数在长安的东南地区。东汉建都洛阳，它的陵区，分布在洛阳的西北和东南两个地区。据《帝王世纪》（《续汉书·礼仪志》注引）记载，光武帝原陵、安帝恭陵、顺帝宪陵和灵帝文陵是一个陵区，都在洛阳西北，原陵、恭陵、宪陵都在洛阳西北十五里，文陵在洛阳西北二十里。现在洛阳以东汉魏故城西北有四个东汉大冢，最远的靠近黄河，在孟津老城西北七里铁树村附近，如今定为原陵，是正确的。在原陵以南十里，三十里铺东南，有三个大冢南北直列，如今定为明帝显节陵、章帝敬陵、和帝慎陵，显然和记载不合。当是恭陵、宪陵、文陵之所在。《帝王世纪》说原陵“去洛阳十五里”。实际不止十五里，当有脱误。东汉开始举行“上陵”的朝拜祭祀典礼，在殿堂上举行朝拜的礼仪，是以坐北朝南为尊的。该是由于这个缘故，从东汉起，陵园的布局改为坐北朝南了。现在三大冢以南的象庄上有一头大石象（据说另一头已全陷入泥中），当是向南伸展的神道两旁的石刻。据《帝王世纪》，东汉多数帝陵在洛阳东南三十多里，目前还不清楚，有待进一步的调查研究。

魏晋是陵寝制度的衰落时期。到南北朝时期，北魏冯太后开始营建永固陵，接着孝文帝又以洛阳西北邙山一带兴建陵区，以孝文帝长陵为中心，宣武帝景陵和孝庄帝静陵在长陵西南，向东为鲜卑族的集体墓地。南朝各代在国都建康（今南京）附近，也都选择山地作为陵区。例如齐梁两代陵区的总入口处在今江苏丹阳以东的陵口镇，那里就陈设有比一般陵墓前形制较大的石麒麟一对作为标志。南朝各代选择山地建设陵区，陵墓都背依山麓或山腰，面临平原，在平原上设置祭享用的建筑以及长距离的神道和石刻，从而造成气势雄伟的格局。

唐代陵区设置在关中盆地北部，即在渭北第二道黄土高原和北山各岭。这是因为咸阳五陵原早已成为汉代陵区，同时要采用“依山为

陵”的建筑方式，就不得不把陵区向北推展，东西绵延近三百里，分布成为扇面式。其中除四陵建筑在平地的以外，其余十四陵分别建筑在山岭的顶峰之下，居高临下，造成“南面而立，北向而朝”的形势。日常侍奉的“寝宫”（即下宫）设于山下，上陵祭祀用的“献殿”建于山上陵墓之前，并在长距离的神道两旁陈设一系列的石刻群，以壮大“威势”。例如乾陵神道上共有三道门，从第一道门到地宫墓门约长八里。

北宋陵区的范围较小，八陵集中在今河南巩县伊洛河东南地区，它们之间相距不过二十里左右的范围，各个陵园的规模也较唐陵为小，但是这种集中陵区的设置，更便于造成“威严”的声势，所以为后代帝王所效法。北宋八陵可以分为四组：最先建置的永安陵（太祖之父）、永昌陵（太祖）、永熙陵（太宗），在巩县（今河南巩义市）西南的西村以北，以永昌陵为中心，东南为永安陵，西北为永熙陵。其次建置的永定陵（真宗），在前三个陵以北的蔡庄北面。再次建置的永昭陵（仁宗）和永厚陵（英宗），又在永定陵以北的巩县城区西南。最后建置的永裕陵（神宗）和永泰陵（哲宗），则在永昌陵西南的八陵村以南。值得注意的是，每个陵都建有寺院，有相当的规模。为真宗建置的罗汉寺，在永定陵东南较远的罗汉寺村。为仁宗、英宗合建的昭孝寺，在永昭陵、永厚陵西北的康店村寺沟。为神宗、哲宗建立的宁神寺，在永裕陵、永泰陵的东北地区。陵园旁边设置寺院，是从东汉开始的。《洛阳伽蓝记》说：“明帝崩，起祇洹（禅院）于陵上。自此以后，百姓冢上或作浮图焉。”宋代继承了这个风气而又有扩展。宋陵因为离开国都开封较远，为了便于皇帝祭祀，还在陵区设有三个行宫。孝义宫在永昭陵、永厚陵以北的孝义镇。永安宫在永定陵西南的芝田镇，而宋仁宗起建的会圣宫，离开陵区较远，在陵区西北伊洛河以北的凤凰山上，山下有温泉，当是取其自然环境比较优美。现在仅存大石碑一通，高9.2米，宽2.19米，厚0.55米，立于宋仁宗景祐元年（1034年）。由此也可见其陵区建筑必然十分巨大。

明十三陵就是一个以明成祖（年号永乐）长陵为中心的集中的陵区。在陵区南北长达十四里的中轴线上，有一条显示帝王“尊严”的神道，正门前竖立有五门六柱十一楼的白石大牌坊，大宫门黄瓦红墙而有三大门洞，门内设有碑亭，碑亭四角有白石华表，从碑亭往北，两旁排列有石兽二十四、石人十二，石刻尽处便是棂星门（或称龙凤门），进门后便见丛山环抱中一处处山坡下、一片片密林中，掩映着一座座金色殿顶，这便是各个帝陵之所在。整个陵区全景便展现在眼前。唐和北宋诸陵，在每个陵的中轴线上建有门阙、神道和石刻群，自成体系。而明十三陵不同，十三个陵只有公共的牌坊、碑亭、神道和石刻群，成为一个统一的陵区。至于各个陵的享殿、方城明楼等建筑，又自成一个独立单位。陵与陵之间的距离，少到一里，多到十多里。长陵位于中轴线北端，其他十二陵分布东西两侧。各陵格局基本一致，但规模差别很大，其中以长陵最大，明世宗（年号嘉靖）永陵、明神宗（年号万历）定陵次之，其他的较小。清代的东陵和西陵基本上沿用明代制度，变化不大。

十九　唐宋以后陵园建筑的演变

我们已在上编说明从唐、北宋陵园建筑到明清陵园建筑有很大的变迁。所以会产生这样大的变迁，主要是由于明太祖改革了礼制，废止了留宿宫女、在“寝”中日常供奉的方式，进一步突出了朝拜祭祀仪式的重要性；因而取消了寝宫（即下宫）的建筑，扩展了祭殿的规模，造成了三进院落的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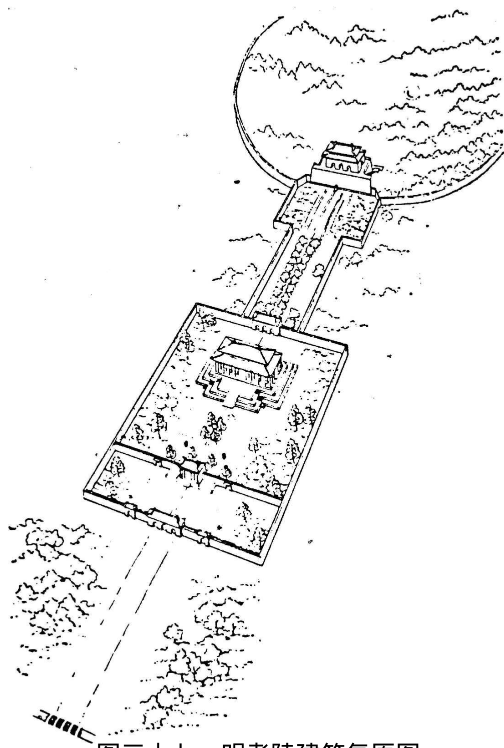
近读刘敦桢主编《中国古代建筑史》，其第六章第五节有关北宋和南宋陵墓部分，对于这点另有看法，认为转折点在于南宋采用权宜之计，把北宋时分离的上下宫串联在同一轴线上。他说：

南宋诸帝死后，为了日后归葬中原，仅在绍兴建临时性质的

陵墓，虽有上下宫，但无石象生（按即石刻群），且将棺椁藏于上宫献殿后部的龟头屋内，以石条封闭，称为“欑宫”。这种权宜方式，把北宋时分离的上下宫串联在同一轴线上。后来明、清陵墓的祾恩殿（相当下宫）和明楼宝顶（相当上宫）纳于同一组群内，即由此演变而成。而明陵的石象生制度也受到北宋陵的影响。所以，宋代陵制是中国古代陵墓制度的一个转折点。（第222页）

这一说法是可以商榷的。我们认为，陵园建筑格局的变化主要该是适应礼制改革的需要，不能单纯地从建筑排列形式的变化来分析。《中国古代建筑史》认为宋代把“陵的本身称为上宫”，这是沿用《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的看法。《河南名胜古迹丛书》之一《北宋皇陵》（中州书画社1981年出版）又另作解释：“上宫，由鹊台、乳门、神道及石刻群等部分组成。”看来两种解释都不确切。“上宫”是对“下宫”而言，“下宫”是沿用唐代名称，即是寝宫，是供墓主灵魂居住、游乐、休息的地方，也是宫女日常供奉起居饮食的地方。“上宫”当即指献殿，是举行隆重的朝拜献祭典礼的殿堂。北宋陵园在南神门内约10米处，即筑有宏伟的献殿。现在宋太宗永熙陵的南神门内还保存有献殿遗址，有一“神台”，用青石做成，长6米，宽4米，厚0.5米。我们以《政和五礼新仪》所载《奉告诸陵上宫》（或作《进献诸陵上宫仪》）以及《宋史·礼志》所载“上陵之礼”来作比较研究，可知“上宫”是用“牲牢、祝册”祭祀的宫殿，“设神御座于殿上”，决非指陵墓中的皇堂（即地宫）而言。《中国古代建筑史》认为明清陵园的祾恩殿相当于“下宫”，明楼宝顶相当于“上宫”，也是错误的。明清的祾恩殿即是唐宋的献殿，用于隆重的朝拜献祭，这是十分明显的。因此祾恩殿决不相当于“下宫”，应该相当于“上宫”。至于明楼宝顶，当然不能和“上宫”相当。所以这样把明清陵园祾恩殿和明楼宝顶的组合，看成是出于南宋陵园上下宫串联一起的演变，显然是不确当的。宝顶就是指陵墓，祾恩殿相当于唐宋的献殿。唐宋的献殿就造在陵墓之前。明代陵园依然把祾恩殿作为陵墓前

建筑的主体，基本布局还是沿袭唐宋的，只是按照当时的宫殿建筑扩展成三进的格局，用来增强皇帝的威严而已。



图三十七　明孝陵建筑复原图

（采自南京博物院编《明孝陵》，1981年出版）

这是三进院落的陵寝建筑制度的开创，此后明清两代沿用这个制度。

唐宋以后宫殿建筑，都是把大小不同的殿堂集结在一条从南向北的中轴线上，明清北京城中宫殿的建筑，就是继承过去传统方式而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从天安门、端门进入宫城，沿着中轴线就有多进的宫殿，宫城之后矗立着高起约五十米的景山，成为中轴线部署的最高峰，成为全城突出的制高点。明清的陵园的建筑，采取了同样的方式，从大金门，经过神道，进入文武方门，所有主体建筑，包括享殿、方城明楼，都排列在一条南北中轴线上，明楼之后矗立的圆

形“山陵”，即所谓“宝顶”，成为中轴线部署的最高峰，成为居高临下的突出的制高点。十分明显，明清陵园建筑是以宫殿建筑作为其模式的。

二十　西夏陵园的布局

西夏的陵区，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部的贺兰山东麓，北起泉齐沟，南迄银（川）巴（彦浩特）公路，长约二十里，坐落有九座帝陵和七十多座贵戚功臣陪葬墓。按陵区地形，分为三区，南区有二陵，中区有四陵，北区有三陵。帝陵多在近山地势较高的西侧，陪葬墓大部分布在地势较低的东侧。陵区北部偏东，有一个规模很大的建筑遗址，当是管理的官吏和侍奉的人员居住之处。因陵前的碑刻大多被毁，史籍上对九个帝陵没有方位记载，目前很难分清每个陵的墓主。只有泉齐沟东南的2号陵，因有残碑额，可以确定为仁宗李仁寿的寿陵。其中8号墓发掘后，曾发表过发掘简报（见《文物》1978年第8期）。

西夏陵园的布局，沿中轴线左右对称布置，这和唐宋陵园的格局是一致的。整个陵园有内外神墙，作长方形。陵园坐北向南，南端左右两侧有东西相对的门阙，台基方形，建有阙楼。双阙以北有东西对称的碑亭，有的台基方形，有五级台阶，台面圆形，估计此台面上原来应有圆形建筑；有的台基则作圆形。内城四面辟门或建阙楼，南神门南（偏西）建有献殿，基址作东西向的长方形，亦有作方形或圆形的。这样布局基本上也和唐宋陵园相同。但是其规模较小，安排比较紧凑。在碑亭以北、内神墙的南门两侧，筑有月城，正中有一条南北向的御道，两侧陈列有文官武臣的石像。这比唐宋陵园神道两侧陈列一长条石刻群，就紧凑得多。它之所以采用紧缩的布局，可能与西夏朝的经济力量较小有关。和唐宋陵园不同的是，墓室和灵台都造在内神墙内的西北角。从8号陵的发掘结果来看，灵台在墓室之后约10多

米处，不具有墓穴的封土作用。灵台都作八角形，以13号陵为例，灵台有五层台阶，残高约20米，每层堆积有残瓦片，说明原来建筑是出檐的五层楼阁式的。我们把它和北宋诸陵作比较，可以推定这种楼阁式的建筑，相当于北宋陵园中的下宫，因为北宋陵园的下宫也建筑在陵墓的后面，与上宫（即献殿）建筑在陵墓前是不同的；它属于寝宫性质，是供墓主灵魂生活起居之用的。它和塔的建筑不同，用途也不一样。很明显，西夏陵园的布局和建筑，主要受唐宋陵园的影响，而这种八角形的楼阁式建筑，则可能和党项民族原来的礼俗有关了。

下编　古代陵寝和陵园布局的研究

一　先秦墓上建筑和陵寝制度

中山王陵《兆域图》铜版的出土，引起了考古学界对于先秦墓上建筑的重视。从现有考古资料来看，殷代墓地上已有建筑出现，有些殷墓上有夯土台基和柱洞、砾石柱础等建筑遗迹，例如安阳小屯的妇好墓（即小屯5号墓）和大司空村的311号、312号墓等等。当时墓地上还没有高起的坟丘（封土堆），建筑就在墓圹上面和填土相连的夯土台上。西周、春秋时代墓上建筑遗存还没有发现过。但是，战国时代国君陵墓的平台或顶上就发现有建筑遗址，例如河南辉县固围村战国魏王陵和河北平山县中山王陵都有一定规模的建筑遗存，中山王陵的《兆域图》铜版更是提供了这方面研究的重要资料。殷代墓上的建筑规模较小，出现在墓葬还没有坟丘的时候；战国陵墓上的建筑规模较大，出现在国君墓葬建成高大坟丘的时候，但是两者的性质是一样的。

这种先秦的墓上建筑，究竟有什么用途？属于什么性质？该定什么名称？问题关系到古代陵墓制度的源流，需要我们依据古代礼制加以探讨。

（一）先秦墓上建筑不可能用于祭祀

目前比较流行的说法，认为这种先秦墓上建筑用于祭祀墓主，定名为“享堂”。我在1980年版《战国史》中也采用此说，把中山王陵上的建筑称为“享堂”。看来这是不恰当的。有的人探讨了“陵墓上建享堂的源流问题”，认为根据这些考古发现“可以纠正汉代人所谓‘古不墓祭’、‘古礼庙祭，今俗墓祀’的错误说法”，甚至认为“西汉因袭秦以前的旧制，多在陵墓建‘祠堂’（即享堂）”。看来这些说法并不正确。

享堂和祠堂的名称是后起的，先秦所有统治阶级祭祖的处所一律称为宗庙。《荀子·礼论》说：“故有天下者事七世，有一国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庙。”从先秦文献来看，统治者的宗庙和族墓显然在两处，宗庙建在都邑中，而另有宗族的墓地。宗庙不仅是祭祀祖宗和宗族内部举行礼仪的处所，而且是政治上举行重大典礼和宣布决策的地方。到战国时代，由于社会发生变革，君主集权的政体出现，政治上的重要典礼都移到朝廷举行，重大决策都已在朝廷上宣布，但始终没有把宗庙和陵墓合为一体。古人重视祭祀祖先，祭祀必须在宗庙举行，有一定的礼仪，不可能随便移到墓地举行。

从中山王陵《兆域图》格局来看，墓上建筑不可能是用于祭祀的享堂。按照古代礼制，后妃居于配合祭享（或称为“配食”）的地位，不可能把国王、王后甚至低于王后一级的夫人并列在五间享堂而同时祭享。而且享堂也不宜造到墓穴之上或坟丘之上。《礼记·曲礼上》说：“适墓不登垄，助葬必执绋。”郑玄注：“为其不敬。垄，冢也。墓，茔域。”如果坟丘顶上建有享堂的话，送丧葬的亲属就该登上坟丘参与祭祀，怎能看作不敬而加以禁止呢？

古代有没有“墓祭”，是个有争论的问题。从汉代以来，许多讲究礼制的学者都认为“古不墓祭”。清代学者对此有不同的看法。顾炎武是主张“古不墓祭”的（《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阎若璩就反对顾炎武之说，认为古有墓祭（《四书释地》“间之祭”条）。我们从《周礼》、《仪礼》、《礼记》等等讲究古代礼制的书来看，确是不

存在墓祭的。《周礼·春官·冢人》记述墓葬完毕以后，“凡祭墓为尸”。阎若璩以此作为古有墓祭之证，是不正确的。贾公彦疏认为“是墓新成，祭后土”，孙诒让《周礼正义》也认为是“祷祈于墓地之祇”。《礼记·檀弓下》载：“既反哭，主人与有司视虞牲，有司以几筵舍奠于墓左。”郑玄注：“舍奠墓左，为父母形体在此，礼其神也。《周礼·冢人》：凡祭墓为尸。”孔颖达《正义》也说：“礼地神也。”可知古代礼制只有在墓旁祭祀地神，没有祭祀墓主的。

在其他文献上，也没有见到西周、春秋时代祭祀墓主的例子。《史记·周本纪》载：“九年武王上祭于毕，东观兵于盟津。”《集解》引马融曰：“毕，文王墓地名也。”《索隐》又说：“按文云上祭于毕，则毕，天星之名。毕星主兵，故师出而祭毕星也。”我们认为，司马贞所说“祭毕星”未必正确，称为“上祭”，该是祭天神[1]。春秋时代国君有大事，除了到宗庙向祖先请示和报告以外，也有到墓地向祖先请示和报告的，不过多数是出于紧急事故[2]。即使“去国”之后，得到“反其国”，也只是“展墓而入”（《礼记·檀弓下》），没有祭祀墓主的。

根据礼书记载，在严格实行宗法制度的贵族组织内部，只有在宗子离开本国的特殊情况下，庶子无爵者因为身份低下，不能到宗庙祭祀，才不得已在墓旁临时设坛祭祀。《礼记·曾子问》记载：曾子问曰：“宗子去在他国，庶子无爵而居者，可以祭乎？”孔子曰：“望墓而为坛以时祭（郑玄注：不祭于庙，无爵者贱，远避正主），若宗子死，告于墓而后祭于家。”由此可见，在墓旁设坛祭祀要比在宗庙祭祀低一等，是宗子出国的时候庶子无爵者临时采用的办法，用以代替宗庙按时的祭祀。如果宗子在国外死去，这套临时办法就得取消。这样临时在墓地祭祀必须“望墓而为坛”，说明墓地上原来并无祭祀用的建筑存在。《史记·孔子世家》记载孔子安葬以后，“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集解》引《皇览》说：“孔子冢去城一里，冢前以瓴甓为祠坛，方六尺，与地平，本无祠堂。”由于孔子特殊的地位，弟子们及鲁人出于尊敬，世世相传，对孔子冢按时举行祭祀，也

只有“与地平”的祠坛，“本无祠堂”。可知从先秦到秦汉之际，按礼制的规定，墓地上还没有祠堂的建筑。到战国时代，由于社会变革，阶级关系发生变化，民间祭墓的风俗开始出现。据《孟子》记载，齐的国都临淄的东郭以外有个墓葬区，经常有人在冢墓之间用酒肉临时致祭，往往在祭祀以后把酒肉送给乞食者[3]。这样零星的祭祀该是规模不大的。所谓“东郭间之祭”，也不可能有祠堂。

总之，“古不墓祭”该是事实，即使因特殊原因而祭祀墓主，也只设祭坛，没有享堂或祠堂。因此，现在考古发现的先秦墓上建筑不可能是用于祭祀的享堂。

（二）先秦墓上建筑当即“陵寝”的“寝”

从古代陵寝制度的源流来看，先秦墓上建筑只能是“陵寝”的“寝”。秦汉以后的陵寝制度，当即起源于这种先秦的墓上建筑。

古代统治者的所谓“寝”，共有三种：一是宫殿的“寝”，这是君主及其家族饮食起居之所；二是宗庙的“寝”，这是已故君主及其家族的灵魂的饮食起居之所，是模仿宫殿的“寝”的；三是陵墓的“寝”，这是墓主灵魂的饮食起居之所，也是模仿宫殿的“寝”的。古代贵族十分迷信，以为鬼神和活人一样需要起居饮食，所谓“鬼犹求食”（《左传·宣公四年》）。因此按礼制，对于死人的供奉要和对活人一样讲究，所谓“事死如事生，礼也”（《左传·哀公十五年》）。

古代君主的宫殿包括前后两大部分：前部是“朝”，是君主朝见群臣、举行朝议、处理政务的朝廷所在；后部是“寝”，是君主、后妃、其子女以及家属饮食起居之所。因为“事死如事生”，宗庙建筑模仿宫殿的格局，也分前后两大部分：前部是“庙”，模仿宫殿的“朝”的建筑，“庙”就是由“朝”而得名的。金文中有时还称“庙”为“朝”，例如鼎说“王各（格）于大朝”，“大朝”即是太庙。“庙”里陈设祖先的神主，

有举行祭祀礼拜仪式和重要政治典礼的庙堂。宗庙的后部是“寝”，模仿宫殿的“寝”的建筑，里面的陈设如同活人的“寝”一样，有生活起居用的家具和日用品，有穿着用的衣冠和睡眠用的被枕等等。“庙”和“寝”的用途不同，建筑的结构也不一样。《尔雅·释宫》说：“室有东西厢曰庙，无东西厢有室曰寝。”“庙”之所以必须在“室”的两侧设东厢和西厢，因为“庙”是按照“朝”的格局建筑的。“朝”之所以必须在中间的“室”的两侧设“厢”，因为臣下要在那里等候处理政务或准备朝见。“厢”一作“箱”。《仪礼·公食大夫礼》郑玄注：“箱，俟事之处。”《仪礼·觐礼》郑玄注：“东箱……相翔待事之处。”“庙”之设东西厢，是在举行祭祀仪式和重要典礼时，便于亲属和臣下聚集等候。至于“庙”后的“寝”，既然是按照“朝”后的“寝”的格局建筑的，是供奉已故君主及其家族饮食起居之所，当然不用设置东西厢。中山王陵《兆域图》上的五间“堂”，都作方形，没有东西厢，就建筑格局来看，只能是“寝”，不能是“庙”或享堂。

根据礼书记载，陵墓设“寝”是从秦开始的。首先讲到这点是东汉蔡邕。蔡邕《独断》说：

> 宗庙之制，古者以为人君之居，前有朝，后有寝，终则前制庙以象朝，后制寝以象寝。庙以藏主，列昭穆；寝有衣冠几杖象生之具，总谓之宫。……古不墓祭，至秦始皇出寝，起之于墓侧，汉因而不改，故今陵上称寝殿，有起居衣冠象生之备，皆古寝之意也。

应劭《汉官仪》（《后汉书·明帝纪》李贤注引）、《续汉书·祭祀志》都有类似的说法。

从秦始皇陵西侧建筑遗址的出土物来看，秦始皇陵确实在陵墓旁侧设有“寝”。在陵墓封土西侧建筑遗址中曾发现有“丽山”陶文的陶器四件，其中两件陶壶盖上有陶文“丽山飤官”“左”和“丽山飤官”“右”[4]。“飤”与“饲”古通用，饲官当即供奉饮食之官。此处有“饲

官”陶文的陶器出土，说明供奉“寝”内墓主灵魂饮食的官就设在这里。秦汉时代，不但宫殿的“寝”内设有“飤官”供奉饮食，陵墓的“寝”内同样设有“飤官”供奉饮食。《汉印文字征》卷十五第十一页有“杜陵飤官□（原文即为□）丞”印，便是汉宣帝杜陵的“寝”内所设“飤官”所属官吏的印章。这种在“寝”内设置“飤官”的制度就是沿袭秦代的。1980年12月在秦始皇陵封土西侧约17米处，出土两辆由铜人驾驶的四匹铜马的大型铜车[5]，当是供墓主灵魂乘坐巡行之用的。从汉代以后陵寝中设置有交通工具来看，这里当是“寝”中放置交通工具的处所。

西汉时代的陵墓，确实如蔡邕所说，沿用秦代的陵寝制度。《汉书·韦贤传附韦玄成传》记载西汉陵寝制度说：

> 自高祖下至宣帝，与太上皇、悼皇考，各自居陵旁立庙，又园中各有寝、便殿。日祭于寝，月祭于庙，时祭于便殿。寝，日上四食；庙，岁二十五祠；便殿，岁四祠。又月一游衣冠。

西汉时代把祭祀已故皇帝的“庙”造到了陵园外附近的地方，即所谓“陵旁立庙”，每年要祭祀二十五次。陵墓的“寝”则造在陵园之中，每天要和侍奉活人一样，四次奉上食品。所谓“日祭于寝”，并不是在“寝”中每天举行祭祀典礼，只是“日上四食”而已，这和在宗庙中举行祭礼不同。正因为陵园中设有“寝”，所以陵园就称为“寝园”，《西汉会要》卷十九就有“寝园”条，列举西汉诸帝以及皇后的寝园。陵园也或称为“陵寝”。

《三辅黄图》记载：“高园（高祖陵园），于陵上作之，既有正寝，以象平生正殿路寝也；又立便殿于寝，以象休息闲晏之处也。”说明当时陵上的“寝”如同宫殿中的“寝”一样，设有正寝和便殿两个部分。便殿该是附属于正寝边侧的别殿，是墓主灵魂游乐休息的处所。正寝则是墓主灵魂日常起居饮食之所，陈列有座位（称为神坐）、床、几、匣、柜和被枕、衣服以及其他日常生活用具，如同活人的“寝”一样应有尽有。每天由宫女如同对待活的君主一样侍奉，“随

鼓漏，理被枕，具盥水，陈严（妆）具”（蔡邕《独断》），还要四次按时刻进献食物。政府设寝园令（或称寝令）掌管寝园，是九卿之一的奉常的属官。如果“寝”中发生特殊情况，寝令要随时上报。据说元始二年（公元2年）二月，哀帝的义陵的“寝”里发生“急变”事故，乙未这天衣服藏在匣柜里，丙申这天早上衣服突然出现在床上（这当然是有人故意造作的），寝令当即上报，并超出常规用太牢（牛、羊、豖三牲）来祭祀（《汉书·平帝纪》）。

为什么要在陵墓的边侧造“寝”呢？因为当时人们迷信死者灵魂保藏在陵墓的墓室中，就近造“寝”，便于灵魂用作饮食起居之所。当汉成帝建造昌陵的时候，由于选择的墓地地势太低，从其他地方运了大量的“客土”来堆积，费去五年时间，浪费大量钱财，没有能够建成。皇帝征求群臣意见，群臣反对继续修建，理由是：“昌陵因卑为高，积土为山，度便房犹在平地上，客土之中不保幽冥之灵。”（《汉书·陈汤传》）就是说，由于地势太低，整个坟丘都用“客土”堆积而成，不能向地下挖掘圹穴建造墓室，墓室中供灵魂游乐的“便房”也只能造在平地之上，处于周围堆积的“客土”之中；按照当时的迷信，灵魂处于“客土”的包围之中是不能保证安全的。当时人既然迷信死者灵魂保藏在墓室之中，因此很自然的，要把供奉灵魂饮食起居的“寝”造到临近墓室的地方。

为什么又要把已故皇帝的“庙”造到他的陵园附近呢？因为当时人迷信死者灵魂居住在墓室和临近墓室的“寝”里，把“庙”造到陵园附近，便于死者灵魂到宗庙里接受祭祀的典礼。原来汉高祖的“庙”，依照传统礼制，建造在国都长安城中。《三辅黄图》说：“高祖庙在长安城中西安门内，东太常街南。”原来汉高祖的“寝”不造在“庙”一起，造在未央宫以北的桂宫北面。《汉书·叔孙通传》颜注引晋灼说：“《黄图》（指《三辅黄图》）云：高庙在长安城门街东，寝在桂宫北。”按照当时的祭祀制度，每月祭祀高庙的日期，要把高祖的衣冠从“寝”里搬出，经过一条通道，送到高庙中去游历一番。当时吕

太后住在长乐宫，汉惠帝住在未央宫，惠帝为了往见母亲时避免在街道上和群众接触，在未央宫和长乐宫之间，靠武库以南造了一条“复道”（架空的道路）[6]。这条“复道”正好在每月高祖衣冠从“寝”游历到“高庙”的通道上面经过，这件事引起了讲究礼制的叔孙通的注意，他认为子孙不应该在“宗庙道上行”，这是对祖宗的不敬。惠帝听从叔孙通的建议，废除在长安城里把高祖衣冠每月从“寝”中搬出，游历到“高庙”的礼制，另外在渭水以北重新建造一座高祖庙，叫做“原庙”。《汉书·叔孙通传》颜注：“原，重也。先已有庙，今更立之，故云重也。”叔孙通之所以建议在渭水以北另建“原庙”，就是为了使这所庙靠近高祖的陵寝———长陵，便于高祖的灵魂从陵寝赶到原庙中接受祭享，便于每月把高祖陵寝中的衣冠搬出游历到原庙中去。《汉书·叔孙通传》颜注：“谓从高帝陵寝出衣冠游于高庙，每月一为之。”自从惠帝在高祖的长陵以东建立原庙以后，西汉一代在每个皇帝的陵园附近都设置宗庙，成为定制。每个陵园的“寝”和附近的“庙”之间都有一条“衣冠所出游道”，都要“月一游衣冠”。

根据文献记载，西汉诸帝的“庙”确实造在陵园附近。例如武帝的龙渊庙造在他的茂陵之东，宣帝的乐游庙造在他的杜陵西北（见《三辅黄图》）。至于西汉诸帝陵园中的“寝”造在什么地方，还有待于细致的考古调查和发掘。日本足立喜六《长安史迹之研究》（中译本改题为《长安史迹考》）把西汉诸帝陵墓分为三种形式，其中第三种形式的陵墓是二级或三级台阶式的方形夯筑土台，据说顶部平面上有建筑遗迹，东西和南北各有四条或五条土墙，形成交错的棋盘格，划成二十多个或三十个区。足立氏推定这就是“寝”的建筑遗存。我为此曾向咸阳市博物馆的同志请教，据王丕忠同志答复，现在这些陵墓顶上没有建筑的遗迹。因此西汉诸帝陵墓的“寝”究在何处，还待作进一步的调查研究。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西汉陵园中的“寝”即使不在陵墓的顶上，必然也在陵墓的边侧，在陵园之内。它和陵园以外的“庙”有一段距离，有一条通道叫做“衣冠所出游道”，或者简称“衣冠道”，是由太常负责管理的。如果“衣冠道”有损坏而断绝，就要处罚太

常。《汉书·百官公卿表》记载："元朔元年孔臧为太常，三年坐南陵桥坏，衣冠道绝，免。"

我们把秦代和西汉的陵寝制度与先秦的墓上建筑作一比较，可以肯定，先秦墓上建筑就是秦代和西汉"陵寝"的"寝"的起源。殷代墓上的建筑有个特点，就是建筑正好坐落在墓圹口上，面积大小基本上和墓圹口相等，正因为这种建筑属于"寝"的性质，便于墓主灵魂起居生活之用。中山王陵《兆域图》上宫垣以内并列"王堂"、"王后堂"、"夫人堂"等五间，也正因为都是墓主灵魂生活起居用的"寝"。古代国君的宫殿里，国君、后妃、夫人各自有其居住的"寝"，可以并列建筑。国君居住的叫正寝或路寝，夫人居住的叫小寝。《左传·僖公三十三年》："薨于小寝，即安也。"杜预注："小寝，夫人寝也。讥公就所安，不终于路寝。"《仪礼·既夕》贾公彦疏引服虔说："小寝，夫人寝也。礼，男子不绝于妇人之手。今僖公薨于小寝，讥其近女室。"陵园中的"寝"就是仿照宫殿中的"寝"建造的，因此中山王陵的"寝"可以分设"王堂"、"王后堂"、"夫人堂"等五间，并列在一起。《兆域图》的"王后堂"上有记载："王后堂方二百尺，其葬视哀后。""□（原文即为□）堂"和"夫人堂"上都记载："方百五十尺，其椑棺（按即内棺）、中棺视哀后，题凑长三尺。"这些记载替王后、夫人等三人规定了将来举行葬礼时所用棺椁的规格，说明当制定这幅《兆域图》时，这三人尚健在。现在所发现的中山王陵园中，陵墓确实只有两座，一号墓是中山王墓，东侧并列二号墓是先于中山王死去的哀后墓。大概后来由于中山灭亡或其他原因，王后、夫人等三人并未葬入这个陵园。这幅《兆域图》之所以要把这三人将来葬入时所用棺椁规格记载在她们的"堂"的图上，就是因为这些"堂"是准备作为死者灵魂居住的"寝"的。

从西汉以前的陵寝制度来看，陵墓顶上或边侧的建筑，只能是供奉墓主灵魂起居饮食的"寝"，不可能是朝拜祭祀用的享堂。西汉诸帝的"庙"虽然造到陵园的附近地方，但还是在陵园以外。当时对祖先的

祭祀仍在“庙”中举行，不在陵园中的“寝”内举行。徐乾学《读礼通考》卷九十四辑录“上陵礼”的资料，有按语说：“汉不师古，诸帝之庙不立京师而各立于陵侧，故有朔望及时节诸祭，此实祭庙，非祭陵也。……其率百官而特祭于陵，实自明帝始也。”的确，西汉时期尽管“庙”造得靠近陵园，祭祀还在“庙”中举行，仍然是“祭庙”而不是“祭陵”。“祭陵”的制度是东汉明帝开创的。从明帝以后才在陵园内建有朝拜祭祀用的建筑。

西汉中期以后，豪强大族纷纷在坟墓之前建立祠堂，把“上墓”、祭祀祠堂作为团结大族成员的一种手段。光武帝和大臣们原本都是豪强大族出身，原来都建有祖坟和祠堂。明帝创立“上陵礼”，实质上就是把豪强大族“上墓”的礼俗搬到了皇帝陵园中举行。赵翼指出：“光武令诸功臣王常、冯异、吴汉等，皆过家上冢，又遣使者祭窦融父冢，明帝遂有上陵之制。”（《陔余丛考》卷三十二“墓祭”条）这个分析是符合历史发展的过程的。明帝在即位的次年，把元旦公卿百官、四方来朝者、各郡上计吏以及皇亲国戚会集祝贺皇帝的仪式，搬到了光武帝的原陵上举行，成为历代帝王举行“上陵礼”———在陵上举行盛大祭礼的开端。后来又把皇帝亲率公卿百官在宗庙中主持的主要的祭礼“酎祭”（或称“饮酎”）也移到了陵寝来举行，每年正月和八月要在陵寝中举行两次隆重的朝拜祭祀典礼。于是在统治者的祭礼中，陵寝代替了宗庙的地位，宗庙就显得不重要了。正因为如此，明帝临终下遗诏，把神主藏到光武庙中，从此废除为每个已故皇帝建立一“庙”的成规，而把许多祖先神主集中放到一座祖庙（即太庙）里，实行“同堂异室”的供奉办法。这是对陵寝制度和宗庙制度的一次重大改革。因为这个改革，陵园中才开始有朝拜祭祀用的建筑。怎么可能远在先秦时期陵墓上就出现祭享用的享堂呢？

从陵寝制度演变的历史来看，陵园内的主要建筑是随着礼制内容的变化而变革的。大体说来可以分为五个阶段：从先秦到西汉是第一个阶段，这时陵园的礼制，主要是为供奉墓主灵魂的起居饮食，主要

的建筑是“寝”。东汉是第二个阶段，这时陵园的礼制，除了维持原来供奉墓主的礼俗以外，开始举行上陵礼，于是“寝”开始扩建，设有举行朝拜祭祀仪式的大殿，有所谓“寝殿”或“石殿”；同时设有悬挂大钟的钟虡（钟架），因为行礼需要鸣钟作为开始的信号。第三个阶段是魏晋南北朝，这是陵寝制度的衰落时期。第四个阶段是唐宋时代，自从唐太宗营建昭陵，进一步推行上陵礼，就把朝拜祭献用的“献殿”和供奉饮食起居的“寝宫”分开建筑。寝宫原来造在陵墓旁边的山上，后因供应困难，移到山下，称为下宫。宋代沿用唐制，分设上宫（即献殿）和下宫。第五个阶段是明清时代，自从明太祖营建孝陵，更进一步扩展上陵礼的排场，取消原来日常供奉饮食起居的办法，于是废除寝宫的建筑，扩大享殿的设施。这就是顾炎武所说：“明代之制，无车马，无宫人，不起居，不进奉。”（《日知录》卷十五“墓祭”条）清代的东陵和西陵，基本上沿用明代的制度。在陵园中不设“寝”而单独设置享堂，是从明代开始的，怎么可能在先秦的陵墓上就出现单独的祭祀用的享堂呢？

（原刊《文物》1982年第1期）

二　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探讨

封建帝王建筑陵园，是推崇皇权和巩固统治的一种手段。由于他们十分迷信，讲究“事死如事生”的礼制，陵园建筑要按活着的帝王所住宫廷规格来设计，造得和宫廷一样奢侈华丽！代表着当时建筑技术和各种艺术的最高水平。今天我们把它作为重要的文物保护单位，设立博物馆供广大群众参观，因为这里保存了古代劳动人民勤劳和智慧的结晶，是我们研究文化史、建筑史和艺术史的宝贵资料。秦始皇陵园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皇帝陵园，它不仅继承了战国时代各国建筑王陵的制度，而且在布局结构上有了重大发展，对此后历代帝王陵园建筑有着深远的影响，因此很值得我们去作深入的探讨。

（一）秦始皇陵园是在战国君王陵寝制度的基础上创设的

秦始皇陵园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创立以后的产物。但是它还是有来历的，它是在战国时代各国君王的陵寝制度的基础上创设的。

原来殷周君王的墓葬是没有坟丘和陵园的，即《易·系辞传》所说“古之葬者……不封不树”。按照目前已有考古资料，结合文献来看，中原地区的墓葬兴建坟丘，起于春秋后期。到战国时代，随着社会经济制度的变革、阶级关系的变动、地主阶级的中央集权的创立、封建的等级制度的推行，坟墓的等级制逐渐形成，坟墓的形制、高低大小以及所种树木的多少，都成为坟墓等级的主要标志。其中高大的就可以和山陵相比，《吕氏春秋·安死篇》说：“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其树之若林。”《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作“若山陵”、“若林薮”。

随着坟丘式墓制的推广，名称也发生变化。春秋以前，墓葬一般称为“墓”。“冢”原是指高起的山顶，“坟”原是指高起的土堆，“丘”原是指高起的土丘。到战国时代，由于坟丘式墓制的推广，就通称为“丘墓”、“坟墓”、“冢墓”了。“陵”原是指山陵，从战国中期起，君王的坟墓造得“高大若山”，就开始称“陵”了。公元前335年赵肃侯“起寿陵”（《史记·赵世家》），这是我国历史上君王坟墓称“陵”的最早记载，也是活着的君王起建“寿陵”的最早记载。秦国是从秦惠文王开始称“王”的，同时他的坟墓也开始称“陵”。《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依据《秦纪》，记载秦惠文王“葬公陵”，悼武王“葬永陵”。惠文王卒于公元前311年，秦武王卒于公元前307年，时间较赵肃侯“寿陵”略迟。现在赵肃侯所建的“寿陵”，已不可考。秦惠文王和秦武王的两个陵，还完整地保存在今陕西省咸阳市以北的周陵乡所在地。秦惠文

王“公陵”的形制是长方形覆斗式。秦武王“永陵”在“公陵”以北二百米处，形制略呈圆形。过去曾经长期被误认为周文王陵和周武王陵。此后秦国君王坟墓就沿用“陵”的名称，例如秦孝文王“葬寿陵”（《史记·秦始皇本纪》末段）。秦始皇即位以后，立即营建陵园，就是沿袭这种建筑“寿陵”的制度的。

然而秦始皇没有沿用战国时代赵、秦、楚等国把君王坟墓称“陵”的礼制，把自己的坟墓称为“山”，定名为“丽山”，把自己的陵园称为“丽山园”。这从出土的铜钟铭文作“丽山园”和出土陶壶盖的陶文作“丽山飤官”，可以得到明证。他之所以不称陵而称山，可能用来表示皇帝陵墓的等级要高出于战国时代各国君王之上。《水经注·渭水》说“秦名天子冢曰山，汉曰陵”，是有根据的。他之所以把自己陵墓定名为“丽山”，就是借用附近丽山原有的“美名”。《水经注·渭水》说：“秦始皇大兴厚葬，营建冢圹于丽戎之山，一名蓝田，其阴多金，其阳多玉，始皇贪其美名，因而葬焉。”丽山之或作郦山，或作骊山，都是后起的写法。

帝王陵墓之所以称为“山”或“陵”，不仅因为它造得高大如山陵，更重要的是，借山陵之名用来表示墓主属于封建等级制中的最高级。战国时代统治阶级已用山陵比作最高统治者，常常隐讳地称最高统治者去世为“山陵崩”；同时君王为了避免不吉利，把生前所造坟墓称为“寿陵”。秦始皇死后，秦二世把他葬到丽山，“树草木以象山”（《史记·秦始皇本纪》）。说明秦始皇尊称自己陵墓为“山”，确是要比作山陵，用来表示他的最高等级地位的。

附带要指出的，就是汉魏之际的坟墓，称“陵”的不限于皇帝，王公也可称“陵”。《风俗通义》卷十“陵”条说：“陵有天生自然者（“生”原作“性”，从《水经注·渭水》引改正），今王公坟垄，各称陵也。”《后汉书·明帝纪》和《章帝纪》有祭祀东海恭王陵、东平宪王陵等记载。汉魏之际王公坟墓确实有称“陵”的。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四有“上下相通”条，引用许多史料，断言“陵之施称于尊极，不属

王公以下，此自南北朝以后然尔”。他还引用《水经注·河水》有子夏陵、《西京杂记》称董仲舒墓为下马陵等，推定南北朝以前“人臣得称陵”。刘宝楠《汉石例》有“墓域称陵”条，依据《水经注·汾水》有晋襄公陵，《水经注·河水》引《十三州记》讲到雷首山南的夷齐墓“陵柏蔚然”等等，断言“似商周之际，已通名陵”。其实，所谓子夏陵、下马陵、晋襄公陵，都出于民间流传的俗称，不足为凭。汉魏之际皇帝以下，只有分封的藩王和三公之类的大臣可以称墓为“陵”，“陵”依然是少数高级封建统治者坟墓特有的称呼，并不是臣下都可以随便称墓为陵的。“陵”并非古代君臣上下的通称。

秦始皇创设第一个皇帝的陵园，并不是凭空设计的。他有战国时代各国君王的陵寝作为蓝图，如同他“写放”各国的宫殿式样在咸阳兴建一样。东汉蔡邕《独断》说：“古不墓祭，至秦始皇出‘寝’，起之于墓侧，汉因而不改，故今陵上称寝殿，有起居、衣冠、象生之备，皆古‘寝’之意也。”《汉官仪》（《后汉书·明帝纪》注引）、《续汉书·祭祀志》都有相同的记载。墓侧起建大规模的寝殿，是从秦开始的。而墓地起“寝”是起源很早的。在“寝”中布置饮食生活用具，像活着一样供奉，这是一种原始的宗教信仰。先秦的墓上建筑，就是陵寝的“寝”的性质。不仅河南辉县固围村魏王陵和河北平山中山王陵的墓上建筑，属于“寝”的性质。就是河南安阳的小屯5号墓以及大司空村的11、12、301、311、312等号商代墓葬上的建筑，也是属于“寝”的性质。请参看前文《先秦墓上建筑和陵寝制度》。这种原始宗教信仰，还可以追溯到原始社会末期。例如在云南省基诺族人农村公社的公共墓地上，就可以看到，人死后，把棺木抬到墓地上挖坑深埋，不留坟丘，墓表搭起一所小竹房，内设竹桌，以供奉食物，死者亲属一般每天要到墓地竹房内献食三次。大多数村寨有献食数月至一、二年的习惯（见易谋远《基诺族人的农村公社及其历史略探》，刊《魏晋隋唐史论集》第一辑）。基诺族人埋葬后不留坟丘，这不是和殷周人墓葬不起坟丘相同么？基诺族人在墓表搭起竹房，不是又和商代以至战国的墓上建筑相同么？基诺族的死者亲属每天要到墓地竹房内三次

献食，不是又和古代帝王陵寝中每天要多次奉献饮食相同么？说明陵寝制度该是起于原始的宗教信仰。

陵墓设“寝”的制度历史悠久，战国时代各国君王普遍推行。《吕氏春秋·安死篇》在叙述“世之为丘垄也，其高大若山，其树之若林”的同时，还说：“其设阙庭，为宫室，造宾阼也，若都邑。”就是指“寝”而言。因而秦始皇可以在集大成的基础上有进一步的发展。

（二）秦始皇陵园布局结构的特点及其由来

根据目前考古调查发掘的已有成绩，秦始皇陵园的布局结构有下列七个特点：

一、陵墓有内外两重城垣，是南北狭长的“回”字形。外城四角有警卫的角楼。内外城都是狭长的长方形。陵墓近于方形覆斗式，坐落于内城的南半部。内外城的南部，东、西、南三面都有双重城门，陵墓正处于这三个双重城门的交会点上。

二、在陵墓以西墓道的一个配房中，埋有成组的车马，既有髹漆的木车，又有彩绘的铜驭手和铜车马。已经发掘出两组铜车马，都是由铜驭手驾驭的四匹铜马的大型铜车。

三、在陵墓西北角的内外城之间，发现有左右饲官的建筑遗址。出土陶壶盖的陶文，有作“丽山飤官”“左”和“丽山飤官”“右”的。“飤”、“饲”同字。饲官是陵寝中供给饮食的官，包括每天多次供奉墓主的饮食在内。

四、在内城中心，南距陵墓封土150米处，有一组建筑遗址，有讲究的门道和地面，有的用素面石板铺地，有的用很精美的线雕菱纹

铺地石铺地，石上还有编号，还出土有直径61厘米的大半圆形瓦当，可以想见当年建筑的宏伟壮观，可能是部分寝殿的建筑所在，至少是寝殿建筑的附属建筑。

五、从上述内城中心的寝殿建筑遗址，向东有一条东西向的长墙，直到东边内城；同时向北有一条南北向的长墙，直到北边内城。这样使内城的东北部隔划成一个长方形的区域，向北有门可以通向外城，向南有门可以通向陵寝和陵墓。这个有隔墙的长方形地区，可能是用来居住管理陵园的官吏和供奉陵寝的宫女的。在内城北部中间南北向的隔墙以西地区，也作长方形，只是南边没有隔墙而和陵墓连通，这该是寝殿以及附属建筑分布之处。

六、在陵墓的内外城的南部以东，有一长条南北向的陪葬墓地区，当是一些亲属和大臣的葬地。

七、在陵墓东边外城以东1 000米处，正当东门大道的北侧，有三个放置兵马俑的从葬坑；南边是个东西向的长方形大坑，现已建成兵马俑博物馆的陈列室；北边有和南边长方形大坑并行的两个东西向的坑，东面的坑有点像矩尺形，西面的小坑作西向的凹字形。三个坑大约埋葬有步兵、车兵、骑兵等俑近万件，马五百多匹，木质战车一百三十多乘，组成了面向东方的庞大军阵。在兵马俑坑以西800米处，还有马厩坑。

整个陵园规模很大，坐落在丽山北麓，面向东方，形势雄伟。西部为陵寝所在，陵寝外围筑有狭长的双重长方形城墙。陵墓在内城的南部，占有整个陵园的西南角。寝殿及其附属建筑在内城中心及西北边。陵园中部的南方，正当狭长“回”字形城的南部（陵墓所在）以东，有南北向的长条陪葬墓区。陵园东部的东门大道以北有三个兵马俑坑，排成庞大军阵而面向东方。在兵马俑坑以东的东门大道上，还该有门阙的建筑。

秦始皇陵园的安置陵寝的小城在西，面向东方，是按“事死如事生”的礼制，按都邑的布局设计的。就是《吕氏春秋·安死篇》所说：“其设阙庭，为宫室，造宾阼也，若都邑。”

战国时代各诸侯国的都城，都是由小城和大城结合组成的。建置宫廷的小城，都筑在都市人民居住的大城西边。齐国都城临淄，长方形小城和大城的西南角连接。赵国都城邯郸，平面成“品”字形的小城也在大城的西南角地方。郑、韩先后建都的新郑，近于方形的小城和大城的西北角连接。秦国都城咸阳，虽然发现了宫殿遗址，但是由于留存的遗迹不多，整个咸阳城的布局不清楚。值得我们注意的是，秦国在灭亡蜀国之后，张仪等人设计所修建的成都城，也是小城和大城相连接的。《华阳国志》卷三《蜀志》说：“惠王二十七年仪（张仪）与若（张若）城成都，周回二十里，高七丈。”又说：“成都县，本治赤里街，若（张若）徙置少城城内，营广府舍，置盐铁市官，并长丞；修整里阓，市张列肆，与咸阳同制。其筑城取土，去城十里，用以养鱼，今万岁池（当作万倾池）是也。”这个成都城的重新修建，是按国都咸阳的布局规模的。不仅“修整里阓，市张列肆”，是“与咸阳同制”的；而且设置少城，把官吏治所徙置少城城内，“营广府舍”，也是“与咸阳同制”的。成都的少城也接连在大城的西边。左思《蜀都赋》说：“亚以少城，接乎其西。”《读史方舆纪要》更有具体的解释：“成都府城，旧有大城、少城。大城，府南城也，秦张仪、司马错所筑。……少城，府西城也，惟西、南、北三壁，东即大城之西墉。昔张仪既筑大城，复一年又筑少城。《蜀都赋》‘亚以少城，接乎其西’，即谓此也。晋时两城犹存。”根据这个说明，成都的少城在大城之西，少城只西、南、北三面有城墙，东城墙即利用大城的西城墙。这种建筑方式，和郑韩古城、临淄古城相似。既然成都是“与咸阳同制”的，那么，秦都咸阳的布局结构，也该是小城接连在大城西边的。

看来秦始皇陵园的布局，就是按照国都咸阳设计的，也就是和张

仪等人设计的成都城差不多。把双重围墙的陵寝造在陵园的西部，陵墓造在陵园的西南角，就是按照咸阳和成都的小城（即宫城）造在大城西边的布局的。不仅陵园布局的设计是仿效都城结构的，甚至采用挖掘鱼池来取土的方法也是效法都城的建筑的。修筑成都城的时候，从“去城十里”地方取土挖成鱼池。建筑秦始皇陵园的时候，同样从东北五里地方取土挖成鱼池。《水经注·渭水》说：“水（指鱼池水）出丽山东北，本导源东流。后始皇葬于山北，水过而曲行，东注北转。始皇造陵取土，其地污深，水积成池，谓之鱼池也。在秦始皇陵东北五里，周围四里，池水西北流，径始皇冢北。”鱼池在今陵园东北五里吴家寨子附近的低洼地带。

为什么都城中建置宫廷的小城要筑在大城的西边呢？为什么秦始皇陵园中建置陵寝的长方形小城要筑在陵园的西部呢？因为按照当时的礼制，以西方为上，尊长应该居住在西方。《风俗通义》（《艺文类聚》卷六十四、《太平御览》卷一百八十、《天中记》卷十四引）说：“宅不西益。俗说西者为上，上益宅者，妨家长也。原其所以西上者，《礼记》‘南向北向，西方为上’，《尔雅》‘西南隅谓之隩’，尊长之处也。不西益者，难（一作恐）动摇之耳。”以西方为上，以西南角作为尊长之处，是当时流行的习俗。《论衡·四讳篇》驳斥当时“讳西益宅”的风俗说：“夫西方，长老之地、尊者之位也。尊长在西，卑幼在东。……夫墓，死人所藏；田，人所饮食；宅，人所居处。三者于人，吉凶宜等，西益宅不祥，西益墓与田，不言不祥。”从这里，可知东汉初年人们对“西益宅”认为不祥，对“西益墓”不认为不祥，对墓葬的吉凶已不那么讲究了，王充就用这一点来提出反驳；但是他也还确认尊长应居西方，卑幼应居东方，说明这种习俗在当时还很流行。

这种以西方为上的习俗，历史悠久，是沿袭古代礼制的。《礼记·曲礼上》说：“为人子者，居不主奥。”郑玄注：“谓与父同宫者也。不敢当其尊处，室中西南隅谓之奥。”古代宫室的建筑，前面是“堂”，方

向朝南，以居于北方而南向为尊。后面是“室”和“房”，则以居于西方而东向为尊。室中西南角叫“奥”，是尊长居住之处，小辈是不能居住的。凌廷堪《礼经释例》卷一《通例上》有一条通例：“凡室中、房中拜以西面为敬，堂下拜以北面为敬。”他列举例证来证明这条通例，解释说：“盖堂上以南乡（向）为尊，故拜以北面为敬；室中以东乡（向）为尊，故拜以西面为敬。”从宫廷的建筑来看，前面是“朝”，“朝”有朝见臣下、举行朝议、处理政务的“堂”，“堂”是方向朝南，以居于北方而南向为尊的。从宗庙的建筑来看，前面是“庙”，“庙”有举行朝拜祭祀的“堂”，同样是方向朝南而以南向为尊的。至于“朝”和“庙”后面的“寝”，主要作为内部饮食、生活、安息之处，就以居于西方而以东向为尊了。陵寝的“寝”，也该相同。秦始皇陵园以西方为尊，当是沿用古代礼制的。

秦始皇陵园的布局，把陵墓安置在整个陵园的西南角，是按照古礼以西南隅作为尊长之处的；把建置陵寝的长方形小城筑在陵园的西部，是按照礼制以西方为尊的；把陪葬墓区放在陵园的中部南方，正当陵墓的东方，因为按照礼制是“尊长在西，卑幼在东”的。陵园整个朝向东方，在东方正中设有大道和东门阙，因为按照礼制以东向为尊的。陵园的东门大道，相当于后世陵园的“神道”，是整个陵园的主要通道。在东门大道以北布置有三个兵马俑坑，排列成面向东方的庞大军阵，是有其用意的：一方面用来表现东向为尊的礼制，一方面又是用来表现秦朝威镇东方的形势。秦始皇在完成全国统一以后，把注意力集中于东方地区。他五次大规模地出巡，三次到了东方的海滨；他七次刻石歌功颂德，都安置在东方，除碣石刻石在东北沿海地方和会稽刻石在东南近海地方以外，其余五块刻石都在今山东，峄山刻石和泰山刻石分别在峄山和泰山，琅邪台刻石在海滨的琅邪台，之罘刻石和东观刻石在海边的之罘山。还值得注意的是，秦始皇三十五年（公元前212年）“立石东海上朐界中，以为秦东门”（《史记·秦始皇本纪》），就是在今连云港西南的朐县建造了“秦东门阙”。东汉熹平元年《东海庙碑》说：“阙者，秦始皇所立，名之秦东门阙，事在《史

记》。”（《隶释》卷二）按地球的经纬度来看，这个“秦东门阙”的位置，正好对准国都咸阳和秦始皇陵园的东门大道。秦始皇这样重视东方，并且针对国都咸阳和自己陵园东门大道，在东方海滨建造石刻的“秦东门阙”，无非用来表示自己是坐镇西方、面向东方的最高尊长，也就是中央集权的统一王朝的最高统治者。值得我们特别重视的是秦始皇陵园的位置，正居于国都咸阳以东的正东方向，而朐县的“秦东门阙”又正居于咸阳和丽山园以东的正东方向，说明丽山园位置的设计是有用意的，用来表示墓主坐镇西方、面向东方的最高尊长的地位的。

与这个秦始皇陵园有关的，还有祭祀秦始皇的宗庙。陵园是秦始皇初即位时亲自开始营建的，宗庙是在统一六国以后一年由秦始皇亲自建造的。公元前220年（秦始皇二十七年）秦始皇在渭水以南造了信宫，不久改名极庙，说是“庙象天极”，并且“自极庙道通郦山”。到公元前209年（秦二世元年），“二世下诏增始皇寝庙牺牲及山川百祀之礼”，又命令群臣讨论始皇庙的尊号，于是尊称极庙为“帝者祖庙”（《史记·秦始皇本纪》）。从秦二世下诏“增始皇寝庙牺牲及山川百祀之礼”来看，这座称为极庙的秦始皇庙是设有“庙”和“寝”的，既用牺牲来祭祀“庙”，也还用全国各地山川的特产来奉献“寝”。所以群臣在上奏建议始皇庙尊号时说：“今始皇为极庙，四海之内，皆献贡职，增牺牲，礼咸备，无以加。”

为什么秦始皇造好自己的宗庙又要使这所宗庙“道通郦山”呢？看来和当时的宗教迷信有关。因为他们迷信死者灵魂保藏在陵墓的墓室中，陵侧设“寝”是便于灵魂用作饮食起居之所。秦始皇所以要在陵寝和宗庙之间造好通道连接起来，就是为了便于陵寝中死者灵魂到宗庙里去接受祭祀的典礼。这种由皇帝自己预先造宗庙的制度，为西汉皇帝所沿袭。这种在宗庙和陵寝之间筑通道相连接的办法，也为西汉皇帝所沿用。自汉惠帝听从叔孙通的建议，在渭水以北重建一座高庙，称为“原庙”，使之靠近高祖的长陵，便于每月把高祖衣冠从陵寝中搬

出到原庙去接受祭祀。此后西汉作为定制，在每个皇帝陵园的附近都建设宗庙，在陵园和宗庙之间都筑有通道，叫做“衣冠所出游道”或“衣冠道”，都要“月一游衣冠”。西汉在陵园和宗庙间建筑通道的办法，很明显，是沿袭秦始皇“自极庙道通郦山”的设施的。

（三）秦始皇陵园布局对西汉陵园的影响

秦始皇陵园的布局，对西汉诸帝的陵园发生了直接的影响。西汉陵园的布局有许多方面是沿袭秦的礼制的。

西汉诸帝的陵园都朝东方向。陵墓都在陵园的西部，作覆斗形，有方形的围墙，四面设有门阙。“寝”设置在陵墓的旁侧。陪葬墓区布置在陵墓的东北或东方。所有这些，都是沿袭秦始皇陵园的布局的。汉宣帝时，掌权大臣霍光去世，曾下令“发三河卒，穿复土，起冢祠堂”。后来霍光之妻又扩大“茔制”，“造三出阙，筑神道”（《汉书·霍光传》）。这是超越制度的行为。“阙”是宫殿和陵园大门前的一对高层建筑，作为宫殿和陵园主人身份等级的标志。汉代一般大官，只能用一个母阙和一个子阙组成的“双出阙”。霍光陵园使用一个母阙和两个子阙的“三出阙”，便超越了规定的制度。因为按照礼制，“三出阙”只有帝王才能使用。可以想见，西汉诸陵必然在东方有“造三出阙，筑神道”的设施，这也该是沿袭秦代的制度的。

西汉诸陵的“寝”造在什么地方，目前还无法肯定，有待于进一步作细致的调查研究。但是它在陵墓的旁侧，是没有问题的。《汉书·五行志》记载建元六年四月壬子“高园便殿灾”，所谓“高园便殿”，就是指高祖陵园中“寝”中的“便殿”，当时“寝”的建筑除了“正寝”或“正殿”以外还有“便殿”。董仲舒曾为此发表评论：“高园殿不当居陵旁，于礼亦不当立。”可知高祖陵园的寝殿确在陵墓之旁。在西汉诸陵

中，汉武帝茂陵的陵园规模最大。它的寝殿也该在陵墓旁侧。目前我们可以看到的，在陵墓东南有白鹤馆遗址，在白鹤馆遗址西南有压有大石块的建筑遗址，在白鹤馆遗址以东原有一条南北向的很深的沟渠（现已填平），是供应寝的用水，并用作白鹤馆中饲养白鹤的池。在沟渠的东南地方，还曾出土大型的青玉兽面纹铺首，当是寝殿建筑的大门上的遗物。白鹤馆当是寝殿的附属建筑，可能因为武帝生前爱好白鹤而建筑的。据此大体可以推定，茂陵的寝殿建筑在陵墓的东南地区，是坐西而朝东方向的。《汉书·五行志》记载元帝初元三年四月乙未“孝武园白鹤馆灾”，刘向对此发表评论说：“园中五里驰逐走马之馆不当在山陵昭穆之地。”所谓“山陵昭穆之地”，就是指陵墓的左右方。可知这类白鹤馆、驰逐走马之馆等等“寝殿”的附属建筑，以供墓主灵魂游乐的，都在陵墓的左右方。西汉这种在陵墓旁侧设置寝殿以及游乐处所的办法，就是沿用秦代陵侧起寝的制度的。

上一节已经谈到，西汉皇帝生前为自己造宗庙的制度，宗庙和陵寝之间筑通道的制度，也都是沿袭秦代的。但是西汉诸帝宗庙靠近陵园的制度，是西汉新创的，是出于叔孙通向汉惠帝的建议。秦始皇所造极庙和丽山园之间，虽然造有通道相互连接，但是有较远距离的。西汉诸帝的庙，除了文帝的顾成庙和霸陵有较远距离以外，大多数的庙是靠近陵园的，连接宗庙和陵寝的“衣冠道”是不太远的。

西汉迁移东方豪富到陵园附近建设陵邑的办法是新创的。既用来供奉陵园，又是为了强本弱末。迁移的对象是吏二千石、高赀富人和豪杰兼并之家，主要建成了汉元帝以前七个皇帝的陵邑。班固《西都赋》说：“三选七迁，充奉陵邑，盖以强干弱枝，隆上都而观万国也。”《汉书·地理志》也说：“盖亦以强干弱支，非独为奉山园也。”这种建成陵邑、供奉陵园的办法，虽然出于新创，但是这种强本弱末的政策还是沿用秦始皇的。秦始皇在完成统一的那年，就曾“徙天下豪富于咸阳十二万户”（《史记·秦始皇本纪》）。西汉开始迁移东方六国大族，出于娄敬向汉高祖的建议，认为“此强本弱末之

术也”（《史记·刘敬列传》）。强本弱末是当时迁移豪富的主要目的，用来奉供陵园只是次要目的。高祖的长陵邑和惠帝的安陵邑造在陵墓以北，景帝的阳陵邑造在陵墓东北，武帝的茂陵邑造在陵墓东南，昭帝的平陵邑造在陵墓以东，都是按照尊长居住西方或西南方的礼制来设置的。

还值得我们注意的，就是秦始皇陵园的兵马俑坑的安排，曾经为西汉初期的封建统治者所效法。近年发掘的高祖长陵的两座陪葬墓，即杨家湾4号、5号墓，可能是丞相周勃、周亚夫父子的墓，有东西两相对立而南北向的十一个坑，其中六个安排骑马俑，四个安排步兵俑，一个安排战车。全部俑约三千多件。把它和秦始皇陵园出土兵马俑作比较，不仅数量少，而且规格小，和汉墓中经常出土的陶俑差不多大小。该是因为身份较低的缘故。但是，它和秦始皇陵园前面的兵马俑，是属于同一性质的。既然西汉初期陪葬的丞相、将军的墓地安排有兵马俑，用来表现他们的威武和权势，那么，皇帝的陵墓前面就可能有较大规模的兵马俑坑，如同秦始皇陵园差不多。但是，西汉初期限于经济力量，也可能皇帝陵园省去了这种兵马俑坑的设置。汉武帝正处于西汉的全盛时期，建有显赫的战功，还曾把名将卫青、霍去病墓作陪葬，比较可能有较大规模的兵马俑坑。当然，这仅仅是一种推想。

秦始皇陵园的设计布局，对西汉陵园是有重大影响的。我们对丽山园布局结构的探讨，不仅有助于对秦代文化和礼制的研究，也还有助于对西汉陵寝制度的探索，有助于对西汉诸陵考古调查工作的开展。

（原刊《秦俑馆开馆三年文集》）

三　秦汉陵墓考察

1982年4月为进行教学实习，我和刘根良先生以及日本留学生太田有子、高木智见两君，四人一行，到西安、洛阳、巩县等地，有目的、有计划地去调查了历代帝王陵墓的遗迹，对那里所存的从战国时代秦王陵、秦始皇陵起，一直到北宋诸陵，作了有系统的考察。在出发之前，我们搜集好了有关文献资料和已发表的考古调查报告。在考察过程中，又蒙各地文物单位的领导和专家热忱招待，介绍情况，引导参观，实地指点，并交换意见。正因为我们这次考察比较有准备、有系统，能够结合遗迹和文献来探讨，因此取得了不少收获。我们对各地帮助指导的文物单位，特别是对曾陪同我们实地调查的咸阳的李宏涛、王丕忠先生，洛阳的蔡运章先生等等，深为感谢。这里，先就考察秦汉陵园布局方面的一些收获，作个小记，供大家参考。

（一）秦始皇陵园的布局

我们对于秦始皇陵园的考察，重点在于弄清它的布局结构。原先只知道秦始皇陵周围有长方形小城，认为陵园只限于这个长方形小城之内。自从1974年在长方形小城以东一千多米处发现了大规模的兵马俑坑以后，才使我们大开眼界，知道陵园的范围原来很是宽广。这样范围广大的陵园布局结构怎样，是值得我们深入探讨的问题。秦始皇陵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皇帝陵园，它的布局结构对后世皇帝陵园有着深远的影响，特别是对西汉诸帝陵园有直接影响。弄清楚秦始皇陵园的布局结构，对考古工作是会有帮助的。我们在这里除了参观兵马俑博物馆以外，还登到陵墓顶上瞭望，并察看了周围曾经出土遗物的地方，到临潼博物馆，看到了出土遗物，又蒙博物馆赵康民先生热情地介绍了具体情况，使我们得到比较深入的了解。

原先以为陵墓的内外二城，外城作长方形，而内城作方形，处于长方形外城的南半部，陵墓正在方形内城的中心。现在依据进一步考古调查的结果，知道内外二城都作长方形，成为狭长的“回”字形。内

外二城的南半部，东、西、南三面有双重城门，陵墓处于内城南半部，正当三个双重城门的交会点上。内城的中心有一组东西向排列的建筑，由此向北有一堵南北向的隔墙，直到北边内城，把内城北部隔成东西两半，同时由此向东有一条东西向的隔墙，直到东边内城，把内城北部东方一半隔成狭长的长方形地区，只有北边有门可以通向外城，南边有门可以通向内城中心和南方陵墓地区。这样，内城北部就隔成东西两个狭长的长方形地区。从现有考古资料来看，西北的长方形，它的南边没有隔墙，直接和南方陵墓地区相连，当是“寝殿”以及附属建筑分布的地区。东北的长方形，它的南边有隔墙，只有一门可通，当是另外用途的建筑所在地区，很可能如同汉代一样，寝殿附近有管理陵园官吏的办公处和侍奉寝殿的宫女的住处（参看本书插图九）。

按照文献记载，秦代陵墓旁侧设“寝”，如同皇帝活着所住的“寝”一样，陈设有床几、家具、衣服和其他生活用具，每天由宫女侍候和按时供奉饮食。上面所说内城中心发现一组东西向排列的建筑遗址，南距陵墓150米，共有四间，编为1、2、3、4号，1号遗存因过于残破没有清理，2、3、4号之间都有夯土墙隔开。其中2号遗存作长方形，东西宽3.4米，南北长19米，面积有64平方米，发现遗物较多，有讲究的门道，有断面作曲尺形的阶石，有下端作斧刃形、近顶端有长槽的壁石，又有用长方形石板铺设的地面；除出土的一般几何图案圆形、半圆形瓦当以外，还出土有高48厘米、直径61厘米的大半圆形夔纹瓦当。可以想见当年建筑的宏伟壮观（参看赵康民《秦始皇陵北二、三、四号建筑遗迹》，《文物》1979年第12期）。这样讲究而宏伟的建筑，当即“寝”的建筑的一部分。这个2号建筑遗存，正处于内城北部西边长方形地区的东南角，因此可以推定这个长方形地区建筑有“寝殿”以及附属建筑。关于内城中心发现的建筑遗址，虽然已经发表，但是，有关内城北部筑有长墙隔成东西两个长方形地区的情况，未见正式发表，只是在《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4期、1982年第1期所载有关秦陵论文的示意图上，王学理先生《秦陵兵马俑》

（《中国历史小丛书》之一）的示意图上，曾经画出过，还没有引起人们的重视，也未见有人进行过探讨。我们根据现有考古资料，推定西北的长方形地区和南方陵墓连通，是寝殿及其附属建筑所在地区，东北长方形地区有横墙和陵墓寝殿地区隔断而只有一门可通，当是管理陵园官吏和侍奉寝殿宫女所住地区。这样隔成两个长方形地区，可能是为了把墓主灵魂生活区和活人生活区分别开来。在陵墓西北角的内外城之间有个长方形的建筑遗址，目前正在发掘中，出土的陶壶盖上有陶文“丽山飤（饲）官”等字，说明这里是“饲官”的所在。饲官就是供应“寝”中饮食的官。

秦始皇陵园原称丽山园，系借用原来丽山的美名。它的规模很大，布局有一定规划。西部为陵园的主体“陵寝”所在，陵寝外围筑有狭长的双重长方形小城。陵墓在内城的南部，就是整个陵园的西南角。寝殿及其他建筑在内城的北部，就是整个陵园的西北角。在陵园中部的南方，正当狭长的双重长方形小城的南部以东，也就是陵墓以东，有一个南北向的长条陪葬墓地区，当是用来陪葬亲属和大臣的。在陵园东部的东门大道以北有三个兵马俑坑，都是东西向，1号坑规模很大，现已建成兵马俑博物馆的展览厅，2、3号坑规模较小，并列在1号坑的上面，三个坑组成了面向东方的庞大军阵。整个陵园的布局结构是坐西向东的，在兵马俑坑以东的东门大道上，还该有门阙的建筑，作为整个陵园的大门。

还值得注意的是，秦始皇陵园的位置，正当秦的国都咸阳的正东方。公元前212年（秦始皇三十五年）在今连云港市西南，“立石东海上朐界中，以为秦东门”（《史记·秦始皇本纪》），即所谓“秦东门阙”。按地球的经纬线来看，东门阙又正好对准国都咸阳和秦始皇陵园的东门大道。这样秦都咸阳、秦始皇陵园和东方海滨的“秦东门阙”，正好建置在从西向东的一条直线上，决不是偶然的，该是曾经周密设计的。国都咸阳是皇帝宫殿所在，秦始皇陵园又是皇帝陵寝所在，对准咸阳和丽山园正东的东海边的“秦东门阙”，就是用来代表秦

的整个疆域的东门的，又是用来表示皇帝坐西向东的尊严和威势的。

为什么秦始皇的陵寝要造在陵园的西部呢？因为古代礼俗以西方为上。《风俗通义》佚文说："俗说西者为上。"（王利器《风俗通义校注》第562页）为什么秦始皇的陵墓要造在陵园的西南角呢？因为古代礼制以西南角为尊长居处。《风俗通义》佚文又说："《尔雅》'西南隅谓之隩'，尊长之处也。"《风俗通义》之说是有依据的。《礼记·曲礼上》说："为人子者，居不主奥。"郑玄注："谓与父同宫者也。不敢当其尊处，室中西南隅谓之奥。"这是说，室中西南角是尊长居住之处，小辈是不能居住的。为什么秦始皇的陵墓葬在西方，而陪葬墓要葬在它相对的东方呢？因为"夫西方，长老之地，尊者之位也，尊长在西，卑幼在东"（《论衡·四讳篇》）。这种以西方为尊长的礼制由来已久。凌廷堪《礼经释例》卷一《通例上》有一条通例："凡室中、房中拜以西面为敬，堂下拜以北面为敬。"他解释说："盖堂上以南乡（向）为尊，故拜以北面为敬；室中以东乡（向）为尊，故拜以西面为敬。"从宗庙建筑来看，前面是"庙"，有举行朝拜祭祀的"堂"，方向朝南而以南向为尊；后面是"寝"，作为祖先饮食、生活、安息之处，就以居于西方而东向为尊。陵寝的"寝"和宗庙的"寝"性质相同，因而秦始皇陵寝也以西方为尊而面向东方。

秦始皇陵园的布局，坐西向东，它的东门大道相当于后世帝王陵园的"神道"，是整个陵园的主要通道。在这主要通道以北布置大规模的兵马俑坑，排列成东向的庞大军队阵容，一方面是用来表示东向为尊的礼制，一方面又是用来表现威镇东方的威势。

（二）西汉诸帝陵园的布局

西汉十一个皇帝的陵墓，除了文帝霸陵、宣帝杜陵在国都长安西南以外，其余九个陵墓，都在长安东北到西北的咸阳原上。我们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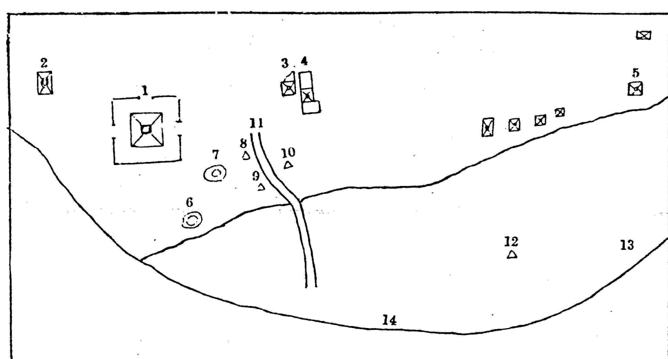
重点对汉武帝茂陵用较多时间调查以外，其余也逐个作了考察。西汉早期三个陵都在咸阳原的东北地区，以高祖长陵为中心，惠帝安陵在长陵之右，景帝阳陵在长陵之左，还是沿用古代“族墓”的制度：“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为左右。”（《周礼·春官·冢人》）但是武帝以后，陵墓的安排就发生大的变化。武帝茂陵葬在咸阳原的最西南端，以后诸帝陵墓比较杂乱地葬在武帝茂陵以东和惠帝安陵以西地区，不再按左昭右穆之制。这是对重视宗族关系的“族墓”制的破坏，是表现中央集权体制的建立和以皇帝为中心的墓制的创设。这个陵墓制度的变化，反映了当时政治制度的变革，中央集权的封建政治体制的进一步加强。

汉武帝茂陵造在西汉诸帝陵园地区的最西南端，该与古代礼制以西南角为尊长居处有关。从西汉各个陵园的布局来看，也都是坐西向东，以西方为尊的。皇帝陵和皇后陵都在陵园的西部。陪葬墓都在帝陵的东北方和东方。迁移豪富居住而用来供奉陵园的“陵邑”，也营建在帝陵的北方和东方。所有这些，都是沿用古代以西南为尊长之处的礼制。

西汉诸帝陵园，除文帝霸陵不起坟丘以外，高祖长陵和惠帝安陵作长方的覆斗形，其余诸帝都作正方的覆斗形。皇后一般都和皇帝合葬于一个陵园，但是各有陵墓，多数皇后陵在皇帝陵之东，少数也有葬于皇帝陵的西北的，但不见有葬在皇帝陵的西南的。无论皇帝陵和皇后陵，周围都有方形的围墙，四边中央都设有门阙。只有文帝之母薄太后和昭帝之母钩弋太后，因为情况特殊，没有和皇帝陵合葬，另外单独营建陵园，即薄太后的南陵（在文帝霸陵南）和钩弋太后的云陵（在云阳的甘泉宫南）。

依据文献记载，西汉和秦一样在陵墓的旁侧起“寝”，但是西汉的礼制也还有个特点，就是还在陵园的附近设“庙”，在“庙”和“寝”之间设有一条通道，叫做“衣冠所出游道”，或者简称“衣冠道”。每月当宗庙举行祭祀典礼的时候，要把墓主生前穿戴的衣冠，从陵园的“寝”中

搬出，送到宗庙中去游历一番，以便墓主灵魂到宗庙去接受祭祀，叫做“月一游衣冠”。究竟西汉诸陵的“寝”和“庙”在何处，是个值得探讨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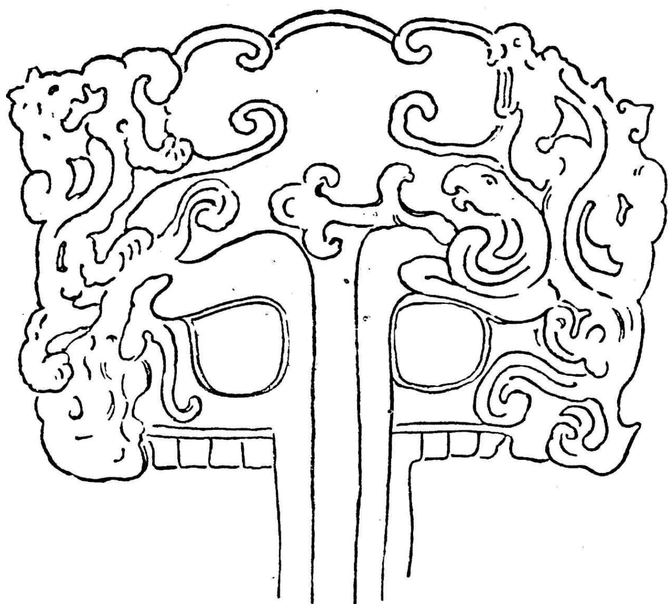


图三十八　汉武帝茂陵布局示意图

1. 茂陵　2. 李夫人墓　3. 卫青墓　4. 霍去病墓　5. 霍光墓　6. 压有大石块的建筑遗址　7. 白鹤馆遗址　8. 画像砖出土地点　9. 青玉铺首出土地点　10. 十二字瓦当出土地点　11. 沟渠遗址　12. 茂陵邑遗址　13. 估计的龙渊宫遗址　14. 成国渠遗址

从茂陵的遗迹和出土物来看，寝殿及其附属建筑，当在陵墓周围的方形围墙的东南地区。在围墙东南一里处有白鹤馆遗址，是个不规整的长方形土台，附近有不少散乱的砖瓦片。在白鹤馆遗址西南有压着大石块的建筑遗址，是个近乎方形土台。在白鹤馆遗址以东一里处有一条南北向的沟渠，长500米，宽10米，深5米，并有夯土痕迹，沟中两旁断层中遗留许多残砖瓦片，群众称为“瓦碴沟”。在沟西边，曾出土一批有白虎纹、玄武纹的条砖和有丹凤纹、龙虎纹的空心画像砖；还曾发现大型青玉兽面铺首和琉璃璧。青玉铺首很是精致，高34.2厘米，宽35.6厘米，厚14.7厘米，重10.6公斤。面饰“四神”浮雕，下有双眼、齿纹和环鼻梁。当是寝殿建筑的大门上的遗物。在沟东边，曾出土十二字瓦当，外圈八字：“与民世世，天地相方”；内圈四字：“永安中正”。从“与民世世”、“永安”等文字意义来看，当为寝殿上所用（王志杰、朱捷元《汉茂陵及其陪葬冢附近新发现的重要文

物》，《文物》1976年第7期）。可知寝殿当建筑在这条沟渠的两岸（参看插图四十）。



图三十九　茂陵东南出土的青玉大铺首

青玉大铺首出土于茂陵东南沟渠西边深70厘米处。高34.2厘米，宽35.6厘米，厚14.7厘米，重10.6公斤。面饰“四神”浮雕，下有双眼、齿纹和环鼻梁，环已残缺。这样大的青玉雕刻铺首十分珍贵，当是装饰重要殿门用的。



图四十　茂陵东南出土的十二字瓦当

（采自《汉茂陵及其陪葬冢附近新发现的重要文物》，《文物》1976年第7期）

瓦当出土于茂陵东南沟渠东边，直径19.3厘米，带筒残长9.1厘米。中有双线“十”字纹，外圈八字：“与民世世，天地相方”，内圈四字：“永安中正”。

依据介绍的情况，这条沟渠长年积水，枯水季节也不见底，近几年平整土地才被填平。很可能，当年开凿深沟，引渭水进入陵园，为供应“寝”中用水，可见汉代确有引水入茔域而为池沼的办法[7]。当时“寝”中设有饲官，既要供奉墓主每天定时的食品，又要供给管理陵园官吏和侍奉陵寝的宫女的饮食。武帝时，后宫有“好女至数千人”，武帝死后，“又皆以后宫女置于园陵”（《汉书·贡禹传》）。茂陵用来供奉的宫女众多，每天需要用水量很大。与此同时，白鹤馆饲养白鹤，既要饮水，又要游泳的水池，可能也和这条沟渠有关。白鹤馆当是寝殿的附属建筑，以供墓主游乐的。《汉书·五行志》载：“元帝初元三年四月乙未孝武园白鹤馆灾。”刘向为此发表评论说：“园中五里驰逐走马之馆，不当在山陵昭穆之地。”颜师古注：“五里言其周回五

里。”所谓“驰逐走马之馆”，该和白鹤馆同样是寝殿的附属建筑，以供墓主游乐的。所谓“山陵昭穆之地”，即指在皇帝陵墓的左右方。按礼制寝殿该造在陵墓的左右方，而这时把这些供游乐的附属建筑也造在一起，刘向就认为不合礼制了。《汉旧仪》（《续汉书·礼仪志》注引）又说：茂陵“已营陵，余地为西园”。说明在茂陵西边的余地上，还有西园的设置，西园也该是供墓主游乐之用的。

茂陵是西汉诸陵中最高大的一个，也是陵园规模最巨大的一个，又是寝殿及其附属建筑造得最奢侈而华丽的一个。茂陵高二十丈（46.5米），高祖长陵只高十三丈，景帝阳陵只高十四丈，一般只高十二丈左右。茂陵的陵园和茂陵邑，都是武帝即位之后二年（建元二年，即公元前139年）开始兴建的。茂陵邑营建在陵园的东南，迁移到这里的豪富的户数也较其他陵邑为多。据记载，建元二年、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太始元年（公元前96年）都曾迁移豪富到茂陵（《汉书·武帝纪》），共达一万六千户（《三辅黄图》）。1973年曾在茂陵邑遗址（今窦马村附近）发现许多西汉建筑遗存，有石子路面、五角形陶水道和拐角陶水道等城市建筑设施。

武帝的庙叫“龙渊宫”，是武帝于元光三年（公元前132年）起建的，建筑上装饰有铜飞龙。它和茂陵的寝殿之间有相当长的距离。《三辅黄图》说：“长安西，茂陵东有其处。”说明龙渊宫正介于长安和茂陵之间。所谓“茂陵东”，是指茂陵邑以东。《水经注·渭水》说：“成国渠……又东径汉武帝茂陵南，……故渠又东径茂陵县故城南，故渠又东径龙泉北，……渠北即龙渊庙。”可知龙渊庙建在龙泉以北、成国渠的北岸，可能龙渊庙就因龙泉这个地名而得名。从成国渠的走向来看，从茂陵出发，经过茂陵邑以南，才能到达龙泉以北的龙渊庙。从茂陵寝殿到龙渊庙是有相当长的一段路程的，可以想见当时建设的“衣冠所出游道”是不短的。

关于西汉诸帝的庙的所在，有些在文献上有记载。高祖的原庙造在渭水以北，当离渭水不远。惠帝庙“在高庙之西”（《长安志》卷五

引《关中记》），也该离渭水不远。看来高祖庙和惠帝庙都在渭水以北，当长陵和安陵之南，又在长安以北，既便于祭祀时把衣冠从陵寝送到宗庙，又便于皇帝从长安出发前往祭祀。武帝的龙渊庙造在茂陵邑以东，又当长安以西，同样是为了便于把衣冠从陵寝送来，又便于祭祀者从长安前往。昭帝的徘徊庙，据《水经注·渭水》，在平陵邑以南窦氏泉的北坂，情况和武帝的龙渊庙差不多。宣帝的乐游庙，《三辅黄图》说在杜陵西北，《天文要录》说在唐代长安曲江西北的升平坊，同样是为了便于祭祀者从长安东南行，又便于衣冠从杜陵送往。只有文帝的顾成庙，在长安城南（《汉书·文帝纪》注引服虔说），在唐代长安城西北角的休祥坊（《长安志》卷十《唐京城四》），靠近长安城而离文帝的霸陵很远，可能由于特殊原因。或许由于文帝不造陵墓，不设寝殿，废除了从陵寝送衣冠到宗庙的礼制。

考古工作者曾经在西汉诸陵墓附近发现多处建筑遗址。例如在景帝阳陵和王皇后陵的正南400米处，发现有一块大石板，东西长1.7米，南北宽1.74米，厚0.4米，石板上部加工成“十”字形凹槽的圆盘，经测定，“十”字形正南北向，当地群众叫做“罗盘石”。当是个大型建筑遗址。又如高祖长陵以北380米处发现有建筑遗址，元帝渭陵以北300多米处发现建筑遗址，东西长约200米，南北宽约100米。又在渭陵以北稍西360米处，出土有一批玉雕及鎏金铜鼎、编钟等。李宏涛、王丕忠等先生推定这些距离陵墓近400米的建筑遗址，就是庙的所在，认为“所谓‘陵旁立庙’，皆是因地势而建，其方位并不固定”（李宏涛、王丕忠《汉元帝渭陵调查记》，《考古与文物》1980年创刊号）。我们从上述文献记载诸帝的宗庙位置来看，虽然离开陵园和长安的距离各不相同，但是有一点是一致的，都是为了便于从陵寝送来衣冠和从国都前往祭祀。一般说来，宗庙不可能造到陵园以北距离长安较远的地方。高祖的“原庙”在渭水以北，史有明文（见《汉书·叔孙通传》），长陵以北380米处的建筑遗址当是寝殿或附属建筑所在。渭陵以北300多米处的建筑遗址也该是这样的性质。渭陵以北稍西360米处出土的玉雕和铜器，也该是“寝”中的陈设。阳陵和王皇

后陵正南400米处的建筑遗址，这里过去曾发现砖铺地、石子路面一段，方向由东南向西北，通向阳陵，当即寝殿所在，“罗盘石”该即寝殿建筑上的一种基础。从茂陵的寝殿及其附属建筑，距离陵墓一里到二里来看，这些距离陵墓三四百米的建筑遗址都该是寝殿或其附属建筑所在，不可能是宗庙的遗址。所谓“陵旁立庙”，是指宗庙设在陵园的附近，并非指陵墓的旁侧。陵墓的旁侧的建筑，该即寝殿及其附属建筑，是供墓主灵魂就近饮食、起居以及游乐、安息的场所。

（三）东汉诸陵的位置和象庄的石象

洛阳东汉诸帝陵墓的位置，还有待于进一步调查核实考定。北宋以来确定光武帝的原陵在孟津老城西北七里邙山以北、靠近黄河地方，是有依据的。陵高约20米，占地十多亩。《帝王世纪》说：原陵“在临平亭之南，西望平阴，东南去洛阳十五里”（《续汉书·礼仪志》注引）。皇甫谧这段话是有来历的。《东观汉记》卷一记载建武二十六年“四月始营陵地于临平亭南，诏曰：无为山陵陂池，裁令流水而已。……又曰：临平望平阴，河水洋洋，舟船泛泛，善矣”。说明光武帝喜爱河水，他要葬于临平亭以南，西望平阴，可以看到“河水洋洋，舟船泛泛”的景致。据《水经注·河水》，“河水又东径平阴县北，……河水右径临平亭北，《帝王世纪》曰：光武葬临平亭南，西望平阴者也。河水又东径洛阳县北”。可知平阴确在临平亭以西，临平亭又在汉魏洛阳故城的西北。平阴是因在平津大河之阴而得名，临平又是因临平津大河而得名。平阴在今孟津东北靠近黄河处，临平亭正当现在确定的光武帝原陵以北地点，可知目前所定原陵的位置是不错的。但是《帝王世纪》所说“东南去洛阳十五里”，里数有错误，“十”字前当脱去“二”字。

但是，现定明帝显节陵在原陵以南十里，在今三十里铺村东南，章帝敬陵在显节陵以南约600米处，和帝慎陵又在敬陵以南450米

处，是不可信的。依据《帝王世纪》，显节陵“西北去洛阳三十七里”，敬陵“在洛阳东南，去洛阳三十九里”，慎陵“在洛阳东南，去洛阳四十一里”。显节陵、敬陵和慎陵都在洛阳东南而不在西北。现在把汉魏故城西北三个汉陵定为明帝、章帝、和帝之陵，显然不合适。

依据《帝王世纪》所载东汉诸陵位置来看，不外乎葬在洛阳东南和西北两个地区。显节陵、敬陵、慎陵以及殇帝康陵、冲帝怀陵、质帝静陵、桓帝宣陵，都在洛阳东南地区，而光武帝原陵、安帝恭陵、顺帝宪陵和灵帝文陵，都在洛阳西北地区。原陵、恭陵、宪陵都在洛阳西北十五里，文陵在洛阳西北二十里。前面所谈到的，所谓显节陵，高21米，直径125米；所谓敬陵，高19米，直径124米；所谓慎陵，高21米，直径120米。这三个南北向排列的大墓，虽然不是明帝、章帝、和帝之陵，但确是东汉皇帝陵墓，周围有着大小数百座东汉墓葬。依据《帝王世纪》来看，这三个大墓当是安帝恭陵、顺帝宪陵和灵帝文陵。张载《七哀诗》讲到：“恭文遥相望，原陵郁”（《太平广记》卷四百四十八引）。“原陵郁”，是说原陵树木很茂盛，望过去郁郁葱葱。“恭文遥相望”，是说恭陵、文陵可以遥遥相望。可知恭陵、文陵和原陵都相邻近，确是都在一个陵墓地区。

目前汉魏故城以西的东汉陵墓区内，最值得重视的地面上的重要文物，就是在今白马寺西北象庄的一只石象。这只石象现在农民积肥池的旁边，四条腿的下半部已经陷入泥淖中。全身虽然没有精细的雕刻，但是造型精美，姿态生动，艺术水平远远超出西汉霍去病墓前石刻，而且看得出这只石象还没有受到佛教艺术较深的影响。这该是东汉石刻艺术的代表作。当我们到那里实地考察时，村子里的农民和小孩都来围观，他们主动向我们介绍情况：石象原是一对，在这只石象以东50米处，原来还有一只花石雕刻成的石象，形象相同，好像体形略小，已经全部陷埋入泥淖之中，遭“灭顶之灾”。据说过去因为有人认为这对石象的时代不能很早，因而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其实，这样成对的石象只有皇帝陵园的神道两旁才可能出现，臣下的坟墓前是

不准许陈列石象的。既然石象所在的地区，是东汉陵墓区，那么这对石象只能是东汉的制作。而且东汉陵园神道有石象还见于文献记载。《水经注·阴沟水》记载谯城南的曹嵩冢，讲到冢前“夹碑东西列对两石马，高八尺五寸，石作粗拙，不匹光武隧道所表象马也”。所说“光武隧道”，是指光武帝原陵前的“神道”，古时“神道”或称“隧道”。所说“所表象马”，是指原陵前“神道”两旁陈列的石象、石马。郦道元在记述曹嵩冢前成对的石马时，以光武帝原陵神道两旁的石象、石马作比较，认为曹嵩冢前石马粗拙，比不上“光武隧道所表象马”的精美，说明原陵神道两旁的石象、石马是著名的东汉石刻艺术代表作。现在象庄离开原陵较远，正当汉魏古城西北三大汉冢之南。东汉因为要举行“上陵”的朝拜祭祀仪式，陵园已从坐西向东改为坐北向南，象庄正当东汉陵园南向的“神道”门口，这对石象正是“神道”门口的主要石刻，有可能是东汉晚期恭陵、宪陵、文陵“神道”上的东西。陵园神道上陈列石兽，是从东汉开始的，因此这对石象还是神道上石兽的“鼻祖”呢！无疑这是中国古代石刻艺术中的珍宝，必须立即采取措施加以保护，不能再让它沦陷在积肥池旁边的泥淖中了。另一只已经遭“灭顶之灾”的石象，也该很好地发掘出来，一起妥善加以保管。

（原刊《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6期，由杨宽、刘根良、太田有子、高木智见合署，今略作补订）

四　先秦墓上建筑问题的再探讨

杨鸿勋同志在《考古》1982年第4期上，发表《关于秦代以前墓上建筑的问题》一文，对拙作《先秦墓上建筑和陵寝制度》一文（《文物》1982年第1期）有所评论。现在我就他所提的意见，发表看法如下。

（一）殷墟“排葬坑”是否用于“墓祭”问题

鸿勋同志的文章分三段，第一段用考古发掘来证明“殷代已有墓祭”，作为全文立论的依据，第二、三两段就依据这个立论，进一步评论我对先秦墓上建筑的看法。现在我们先看这个立论是否站得住。鸿勋同志说：“现在已知殷人是有墓祭的，这不仅从当时卜辞可以推知，而且为考古发掘所证实。”我的看法恰恰相反，所谓“殷人有墓祭”，不仅从卜辞中无从推知，而且从考古发掘中也无从证实。

卜辞中确实有二千多条述及杀人祭祀的，总计被杀人数有一万几千人之多，但是无从推知是用于“墓祭”的。殷墟武官村王陵东区确实发现了二百五十个作为杀人祭祀后用的“排葬坑”，所埋的被杀害人骨架多到一千四百具以上，但是不能证实是用于“墓祭”的。考古研究所安阳发掘队在发掘报告中所作结论十分明确：“从祭祀坑的分布和排列情况来看，它绝非专属附近某个大墓。因此我们认为这一祭祀场所应是殷王室祭祀祖先的公共祭祀场所。……在祭祀祖先活动时，有时祭一个祖先，有时同祭几个祖先，可祭盘庚以后各代祖先，亦可祭盘庚以前不埋在殷墟的历代先公先王。”[8]同时杨锡璋、杨宝成同志的论文，在引证卜辞以后，作出了同样的论断，认为这数万平方米的地区是商王室专门用来杀人祭祀祖先的场所[9]。这个论断是实事求是的，既有卜辞的史料作依据，又符合于考古发掘的实际情况。王宇信同志《建国以来甲骨文研究》第四章第三节，专门论述了这个“殷墟祭祀场”，也采用了这一正确结论。正因为这项考古成果，过去已作出正确结论，如今又为大家所公认，我们在讨论古代有否“墓祭”时未曾引用。现在鸿勋同志鉴于“讨论有忽视考古材料的情况”，重新摘要再提，并引用了“这一祭祀场所的面积有数万平方米”的结论。但是，在引用了这个结论的同时，却得出了相反的主张，认为它介于西北冈

1400号墓、武官大墓和传出司母戊大鼎墓之间，“这一位置关系，完全表明了它是墓地祭祀之用的”。

我们认为，还是原来的结论正确，“它绝非专属附近某个大墓”，而是集中杀人祭祀的埋葬场所。这片“排葬坑”的范围如此之大，估计有数万平方米，怎么可能专为二三个墓举行祭祀用的呢？如果殷代真是流行杀人“墓祭”的礼俗，整个王陵区，先后发掘的大墓有十多个，为什么别的大墓旁边不见这种“排葬坑”，惟独东区三个大墓之间有这样大规模的“排葬坑”呢？而且“排葬坑”的排列很有秩序，大多数南北向，少数东西向，都不是方向专对某个大墓的，怎能证明是用于“墓祭”的呢？依据卜辞看来，杀人祭祀的对象，可以是一个祖先，也可以同时几个祖先，既有迁殷以后的祖先，也有迁殷以前先公先王，因此要用卜辞来证明杀人祭祀用于“墓祭”，也是困难的。

鸿勋同志宣称汉人“古不墓祭”之说是错误的，有必要加以纠正。我们进行学术研究，讲究实事求是，有错当然要纠正。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古不墓祭”之说的真正错误，也没有找到古有墓祭之说的确实证据。我们不迷信书本，十分重视考古发掘和实地调查的成果，用来补充文献记载的不足，或者纠正文献上的错误。这项殷墟“排葬坑”的考古成绩，是值得珍视的，是研究商代“人牲”和社会阶级结构的重要资料，但是用它来证明“殷人已有墓祭”，就并不恰当。

（二）墓上建筑的用途问题

根据现有史料，最早提出“古不墓祭”之说的是东汉人蔡邕。他是在建宁五年（172年）参加原陵（光武帝陵）的“上陵礼”以后，所发议论中谈到的，见于谢承《后汉书》（《续汉书·礼仪志》刘昭注引）和《后汉纪》卷二十三。蔡邕说：“闻古不墓祭，朝廷有上陵之礼。”所谓“古不墓祭”，不是别的，就是指西汉以前没有“上陵礼”，没

有像宗庙中那样隆重的祭礼。西汉诸帝陵园中虽有寝殿、便殿等建筑，只有“日上四食”，即每天如同侍奉活人一样进献四次饮食，并无祭祀典礼（《汉书·韦玄成传》）。西汉诸帝另有宗庙造在陵园附近，祭祀仍在宗庙中举行。直到东汉明帝在光武帝原陵举行上陵礼，陵园中才开始举行隆重的朝拜献祭典礼。徐乾学《读礼通考》卷九十四，辑录历代上陵礼的资料，有按语指出：西汉“实祭庙，非祭陵也”，“其率百官特祭于陵，实自明帝始也”。这是不错的。自从东汉推行上陵礼，要在陵园中举行隆重的朝拜献祭典礼，寝殿建筑以及陵园整个布局就发生重大变化。西汉和东汉虽然在陵园中都设有寝殿，但是由于礼制变化，用途很不相同，规模布局也不一样。这种用途不同的殿堂，直到唐宋时代的陵园中，还同时并存，唐宋的陵园，既设有献殿（或称上宫）用于上陵朝拜献祭之礼，同时建有寝宫（或称下宫），寝宫中设有小规模的殿堂用于日常供奉，并不举行隆重祭礼。

鸿勋同志说：“殷代也罢，战国也罢，在陵墓上设置建筑的同时，墓前、墓侧并未发现祭祀活动所需的其他建筑遗存；《兆域图》更证明了仅此而已。则与墓祭有关的建筑设置，显然是墓上的殿堂。”我们认为这一推论，并不确切：墓上有建筑、有殿堂，并一定用于举行祭礼。我们不能看到墓上有建筑，就推定它是享堂。关于这点，我们通观陵寝制度发展的历史，就可以看得很清楚。

我们探讨古代礼制，可以用少数民族中处于原始阶段的礼俗来作比较研究。云南省的基诺族人于解放前仍处于原始社会末期的农村公社发展阶段，他们的墓上建筑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 每个村社都有自己的公共墓地。人死后，……把棺木抬至村社的公墓里挖坑深埋，不留坟冢，……墓表搭一小竹房，内置竹桌，以供祭献食品，死者亲属一般每天要到墓地竹房内献食三次，大多数村寨有献食数月至一、二年的习惯，有些人家还要守墓数月，以示悼念。但一二年后即不再对死者表示敬畏，甚至为了后死者安葬的需要，另一家人不仅可拆除原有的竹房，而且还

可将下面埋着死者的棺木尸骨挖出。[10]

基诺族人的墓上建筑的位置，不是和商代及战国时代墓上建筑相同么？都造在下有墓穴的墓表之上。基诺族人所造的墓上建筑，用来每天献食三次，不是和古代陵寝“日上四食”一模一样么？所不同的，基诺族人在墓上建屋每天献食，只有几个月到一、二年的时间，不像陵寝那样成为经常性的。很明显，陵寝制度就是起源于这种原始宗教迷信。因为当时人们相信人死之后灵魂不灭，要在另一个世界生活，于是在墓穴之上的墓地上，建起房屋，以便死者灵魂起居生活，每天要和活人一样按时供给饮食。

至于建立宗庙，举行隆重的祭祀典礼，用作团结宗族和进行统治的手段，该是奴隶主贵族建立政权以后兴起的。但是在先秦时期，统治的贵族在重视宗庙祭祀的同时，也还保存了这种起源于原始宗教信仰的陵寝制度。蔡邕《独断》说：“古不墓祭，至秦始皇出寝，起之于墓侧，汉因而不改，故今陵上称寝殿，有起居、衣冠、象生之备，皆古寝之意也。”的确，“古不墓祭”，不在陵园中举行祭礼，只设有供死者灵魂起居生活的“寝”或“寝殿”。大规模地在陵园的“墓侧”造寝殿等建筑，确是从秦始皇开始的。在秦始皇陵园的内城中心，南距陵墓封土150米处就发现有规模很大的建筑遗址，当即寝殿所在[11]。秦始皇陵园只在墓侧起建有寝殿，西汉诸陵仍然这样，“园中各有寝、便殿”（《汉书·韦玄成传》），所以陵园就称为“寝园”，《西汉会要》卷十九有“寝园”一个条目，列举西汉诸帝后的寝园。所以蔡邕说：“汉因而不改”。秦汉陵园明明只有“寝”或“寝殿”，现在鸿勋同志另外作出解释，说是“秦开始才在陵墓原有的‘堂’之外，又添置了‘寝’。这样堂是为前朝，寝是为后寝。先秦陵墓只有堂而没有寝”。这是不符合蔡邕的原意的。

秦和西汉的陵园中，只存在寝和便殿等建筑，用于日常供奉，不用于举行祭礼。但是“寝”并不是仅仅有卧室，也还有日常生活用的殿堂。《三辅黄图》载：“高园（指高祖陵园）于陵上作之，既有正寝

以象平生正殿路寝也，又立便殿于寝侧，以象休息闲晏之处也。”陵上的“寝”，确是仿效宫中的“寝”的，所谓“事死如事生”。宫中的“寝”，设有正寝，亦称路寝，是有殿堂的，至少春秋以后就有这样的设置。路寝有“廷”有“堂”，《左传·成公六年》：“献子从公立于寝庭。”杜注：“路寝之庭。”《仪礼·士相见礼》讲“燕见于君”的礼节，说：“君在堂，升见。”寝中设有殿堂，作为处理日常生活和接见宾客之处，是必要的。同时这种正寝也用作斋戒、疗养疾病和寿终之处。《左传·成公十八年》：“公薨于路寝，言顺也。”秦和西汉的陵寝，无疑是设有仿效宫中那样的正寝的，正寝是有殿堂的。但是必须指出，这种殿堂只用于供奉日常生活，“日上四食”，并非是举行祭礼的地方。扩大寝殿、设置钟虡而举行上陵朝拜祭祀之礼，是从东汉明帝开始的。我们认为，秦和西汉的陵寝制度是沿袭战国的，战国和秦汉的“寝”中都设有殿堂，而并不是先秦陵墓只有“堂”而无“寝”，也不是秦开始在“堂”外添置了“寝”。《吕氏春秋·孟冬纪·安死篇》讲到当时富贵人家墓地，“其设阙庭，为宫室，造宾阼也，若都邑”。这种“若都邑”的“宫室”，就是用来供死者灵魂生活居住的“寝”，“其设阙庭”而“造宾阼”，说明“寝”中设有接见宾客和处理日常生活的殿堂。秦汉陵寝就是沿用战国末年富贵人家这种礼俗的。

（三）对三点评论的答复

最后，对鸿勋同志对拙作提出的三点评论，谈谈我的看法，作为答复。

第一点，我认为“古不墓祭”是事实。先秦时，即使因特殊原因而祭祀墓主，也只设祭坛，墓地没有享堂或祠堂的建筑。享堂或祠堂的名称后起，先秦所有统治阶级祭祖的处所一律称宗庙，宗庙都设在都邑，没有和陵墓合为一体。而鸿勋同志认为先秦在墓地也可祭祖，“更不能确认先秦文献有关‘墓祭’的记载和祭祖无关”，“《周礼·春

官·冢人》‘凡祭墓为尸’的话，是明指祭墓的”，是“有尸参与祭祀新入土的墓中亡人”。还认为汉儒之说不可尽信，“不在破土之初，而在安葬之后，特别是对坟墓举行祭祀，说是祭后土、地祇，不显得过于牵强吗？”按：《冢人》先说“大丧，既有日，请度甫竁（穿），遂为之尸”；安葬以后，又说“凡祭墓为尸”。明明破土之初和安葬以后，先后两次“为尸”而祭祀，并非只在安葬以后。而且按照古代礼制，祭祀祖先要以同姓为“尸”，必须是孙一辈的人，用来代表祖先接受祭享。因为古人迷信，认为祖先的魂魄可以附到孙一辈人的身上。怎么可能叫一个掌管冢墓的官来代表祖先接受祭享呢？贾公彦疏说：“因事曰遂，初请量度至葬讫祭墓，故冢人遂为尸也。”这是不错的。文献上足以证明这点的，还有不少资料，并非出于汉儒的伪托。

第二点，我认为古代礼制，后妃居于配合祭享（或称配食）的地位，不可能把国王、王后甚至低于王后一级的夫人并列五间享堂而同时祭享，因此不能把中山王陵《兆域图》上并列的五间“堂”解释为享堂。而鸿勋同志认为中山王陵《兆域图》上所示，是五座享堂而不是五间享堂，“王堂居中，是主位；两后分列两侧，是配从的地位；夫人一类的享堂又次之”，“图中正是十分明确地表达了后妃居于配合祭享的地位。当然这是一种以前我们所不了解的，不同于后代帝、后陵寝主从关系的处理，然而原则上后代陵寝正是它的一脉相承”。按：这是说，战国时代有一种以前我们不了解的礼制，这种后妃配合祭享的礼制不同于后代帝、后的主从关系，因而能够同时建造并列的五座享堂而祭祀。这个说法很难成立，试问重视夫权的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里，怎么可能制定这样男女平等而不讲主从关系的礼制呢？这个推想不符合历史实际，也不符合礼制源流，因为说来话长，这里从略了。

第三点，我曾经指出，享堂不适宜造到坟丘顶上。《礼记·曲礼上》说：“适墓不登垄，助葬必执绋。”郑玄注：“为其不敬。”鸿勋同志认为，“如果坟丘顶上建有享堂的话，送丧葬的亲属就该登上坟丘

参与祭祀，怎能看作不敬而加以禁止呢？”按：其实这是说，按照古礼，送丧葬的亲属为了尊敬墓主而不能登上坟丘，并不是说主管的家属、建筑者、侍奉者，都不许登上坟丘或坟丘上的建筑。因此鸿勋同志提出一系列的质问，甚至说：“那么陵墓上的殿堂建成之后一直空着不用吗？”看来是误会我的原意了。

总之，我们欢迎提出不同的意见，彼此开展讨论，这样将有助于推动这方面研究的发展。

【追记：《仪礼·少牢馈食礼》是卿大夫祭其祖先于宗庙之礼，临祭时，主人曰：“孝孙某来日丁亥，用荐岁事于皇祖伯某，以某妃配某氏，尚飨。”郑玄注：“合食曰配。”《仪礼》是先秦的著作，可知先秦确实行后妃配享（合食）于一座享堂的礼制，不可能同时造几座享堂而分别祭祀。】

---

[1]按《古本竹书纪年》载：“纣六纪，周文王初禴于毕。”（《通鉴前纪》卷五引）王国维《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说：“《唐书·历志》：‘纣六年，周文王初禴于毕’，虽不著所出，当本《纪年》。”据此，周文王已“初禴于毕”，可知《史记·周本纪》所说“武王上祭于毕”，当即指禴祭，并非祭周文王之墓。《易·既济》：“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禴祭，实受其福。”过去注释者都认为东邻指殷纣王，西邻指周文王，这是可信的。雷学淇《竹书纪年义证》说：“按班固《通幽赋》云：东丛虐而歼仁。应劭注：东丛谓纣。颜注，丛古邻字。是西汉时有此解。《礼·坊记》引此爻词。郑玄注：东邻谓纣国中也，西邻谓文王国中也。”所谓“西邻之禴”当即指“周文王初禴于毕”。禴有春祭、夏祭、薄祭三义，此处是用薄祭之义。《周易》王弼注：“禴，祭之薄者也，沼沚之毛，蘋蘩之采，可羞于鬼神。”西周初年的禴祭，不是指祭宗庙而是指祭天神。《汉书·郊祀志》载杜邺说王商曰：“东邻杀牛，不如西邻瀹祭，言奉天之道，贵以诚质，大得民心也。”“瀹祭”即是“禴祭”，可知“禴祭”是“奉天”之祭。既然周文王初禴

于毕，后来周武王的上祭于毕，该是沿袭周文王祭天神的礼制，决非祭于周文王之墓。

[2]参见拙作《试论西周春秋间宗法制度和贵族组织》的第二节“族墓制度”（收入拙著《古史新探》，1965年中华书局出版）。

[3]《孟子·离娄下》：“齐人有一妻一妾而处室者，其良人出则必餍酒肉而后反，……施从良人之所之，……卒之东郭墦间之祭者乞其余。”赵岐注：“墦间，郭外冢间也。”这虽是假设之辞，但当时该已出现这种风俗。

[4]见赵康民《秦始皇陵原名丽山》，载《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3期。该文误释“飤”字为“飢”。从该文所附拓本来看，与金文“飤”字相同，以释“飤”为是。

[5]见《文汇报》1981年1月7日所载西安1月3日专电。

[6]李好文《长安志图》的《汉故长安城图》，在故城的东南覆盎门西北有“高帝庙”，下有注：“惠帝朝长乐，取道于此（原本“此”字误作“比”）。”

[7]《水经注·洧水》讲到弘农太守张伯雅墓，“旧引绥水，南入茔域而为池沼”。

[8]安阳亦工亦农文物考古短训班、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发掘队《安阳殷墟奴隶祭祀坑的发掘》，《考古》1977年第1期。

[9]杨锡璋、杨宝成《从商代祭祀坑看商代奴隶社会的人牲》，《考古》1977年第1期。

[10]易谋远《基诺族人的农村公社及其历史略探》，《魏晋隋唐史论集》第一辑，1981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11]赵康民《秦始皇陵北二、三、四号遗迹》，《文物》1979年第12期。

附表一　西汉帝陵后陵规模表

一　高祖长陵

长　陵	又称长山。《水经注·渭水》:"(成国故渠)东径长陵南,亦曰长山也。"《三辅黄图》:"长陵山东西广一百二十步,高十三丈。"《史记·高祖本纪》集解引《帝王世纪》同。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62 米,南北 132.3 米,高 31.94 米。陵顶东西 40.5 米,南北 15.3 米(按:本表实测数字,依据陕西省咸阳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编印《咸阳地区历史文物概况》,与有些调查简报略有出入)。
吕后陵	《史记·外戚世家》:"高后崩,合葬长陵。"《集解》引《关中记》:"高祖陵在西,吕后陵在东。汉帝、后同茔,则合葬不合陵也。"陵在长陵东南 280 米处,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53.9 米,南北 135 米,高 31.84 米。陵顶东西 38.7 米,南北 13.5 米。吕后陵和长陵合筑一个方形围墙,南北长 1 000 米,东西宽 900 米。正门向东。现在长陵南、西、北三面有墙残存,与《三辅黄图》"长陵城周七里百八十步"相合。
陵　寝	《三辅黄图》:"长陵城周七里百八十步,因为殿垣,门四出,及便殿、掖庭诸官寺,皆在中。"据此可知寝殿、便殿以及掖庭诸官寺,都建筑在方形的围墙以内。《三辅黄图》:"高园于陵上作之,既有正寝以象平生正殿路寝也,又立便殿于寝侧,以象休息闲晏之处也。"《汉书·五行志》:建元六年"四月壬子高园便殿灾",董仲舒为此评论说:"高园殿不当居陵旁,于礼亦不当立。"今围墙内西北角、西南角、东南角都有建筑遗址,西北角的面积较大,东西长 200 米,南北宽 100 米。南墙外,距墙 30 米、500 米及 750 米,还有三处面积较大的建筑遗址,露出有五角形和圆筒形水道管。

续表

陵　邑	《汉书·地理志》:"长陵,高帝置。"《汉书·高后纪》:六年六月"城长陵"。《长安志》卷十三引《关中记》:"长陵城有南北西三面,东面无城,陪葬者皆在东,徙关东大族万家以为陵邑。"长陵邑的故城,在长陵、吕后陵以北,现存遗址确实如《关中记》所说,南北西三面有城,西起怡魏、彭王村,东至司村、孙家村,东西长而南北短。遗址南墙长1 194米,残存1 100米,西墙长2 040米,残存1 000米,西墙的中心地点有西门遗址,门址宽15米。北墙残存200米。城墙均夯筑,夯层厚0.06—0.08米。墙的宽度有达9米的,残存的最高处约5米左右。《汉书·地理志》:"长陵,高帝置。户五万五十七,口十七万九千四百六十九。"这是汉平帝元始二年(公元2年)的记录,原来所徙齐诸田,楚昭、屈、景及诸功臣家于长陵,不过万户。《长安志》卷十三引《关中记》:"长陵、茂陵各万户。"故城内有多处建筑遗址,发现有多种半瓦当。
陪葬区	《长安志》卷十三引《关中记》谓长陵邑"东面无城,陪葬者皆在东"。萧何、曹参、周勃、王陵、张耳、纪信等人都陪葬于此。《史纪·萧相国世家》集解引《东观汉记》:"萧何墓在长陵东司马门道北百步。"《正义》引《括地志》:"萧何墓在雍州咸阳东北三十七里。"在今韩家湾乡徐家寨之北有大小两冢,南北并列,可能是萧何与夫人之墓。陪葬墓分布于咸阳市杨家湾、韩家湾乡徐家寨和泾阳县新庄,已被平掉不少,现存七十多个,都成组分布,大多成对并列,形制较帝陵小得多,附近有建筑遗址。已发掘的杨家湾4号、5号墓,可能是周勃、周亚夫父子的墓,有东西两相对立而南北向的十一个坑,出土有小兵马俑三千多件。 《咸阳县志》:"戚夫人墓在县东三十五里,长陵之东,吕后陵之下。"按戚夫人墓在长陵、吕后陵的东南,在柏家嘴原头上,不属于长陵陵园的范围。
陵旁立庙	《史记·叔孙通列传》载叔孙通谓惠帝:"愿陛下为原庙渭北,衣冠月出游之,益广宗庙,大孝之本。"上乃诏有司立原庙。"原"乃"重"之义,即在陵寝之旁重立高祖庙。
长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渭水北,去长安城三十五里。"《史记·高祖本纪》集解引《帝王世纪》、《汉书·高帝纪》注引臣瓒说同。在今咸阳市韩家湾乡白庙村东,后排村北有两大冢东西并列。附近及陪葬区出土有"长陵东当"、"长陵西当"、"长陵西神"、"齐园宫当"等瓦当。

二　惠帝安陵

安　陵	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88.1 米，南北 171 米，高 25.22 米。陵顶东西 27 米，南北 52.2 米。
张皇后陵	《汉书·外戚传》：孝惠张皇后“废处北宫，孝文后元薨，葬安陵，不起坟”。现在安陵偏西北约 270 米处有冢，墓顶下陷，可能是张皇后墓，底部边长约 70 米，高约 6 米。
陵　寝	除陵寝建筑外，尚有果园、鹿苑。《三辅黄图》：“安陵有果园、鹿苑云。”
陵　邑	《汉书·地理志》：“安陵，惠帝置。”注：“阚骃以为本周之程邑。”《长安志》卷十三引《关中记》：“徙关东倡优乐人五千户以为陵邑，善为啁戏，故俗称女啁陵也。”按惠帝为吕后之子，去世时年才二十四岁，可能由于吕后宠爱，在安陵的陵园中建有果园和鹿苑，以供游乐，又徙倡优乐人以为陵邑，亦以供游乐。故城在安陵之北 900 米，白庙村南。城墙遗址，东西 1 548 米，南北 445 米，呈长方形。东墙保存较好，长 445 米，中央有门阙。西墙仅西北角残存 800 米。南墙存东段 100 米。北墙东西两端各留一段，共长 300 米，中央有门阙遗址，在东门和北门遗址曾采集到云纹瓦当。《关中秦汉陶录》卷二著录有出土的“安邑雕柱”瓦当。
陪葬区	在安陵东北 900 米以外，跃进村以北，形成东西一线。鲁元公主、张敖、陈平、张苍、爰盎、杨雄陪葬于此。现存圆锥形大冢十二个，大小差别很大，西边最大一冢，底边东西 140 米，南北 120 米，高 19 米，规模近于帝陵，传为鲁元公主墓。陪葬墓四周的陪葬坑出土一些陶俑和马、牛、羊陶像。
陵旁立庙	《三辅黄图》：“惠帝庙在高帝庙后。”《长安志》卷五引《关中记》：“惠帝庙在高庙之西。”
安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去长陵十里”，“在长安城北三十五里”。《汉书·惠帝纪》注引臣瓒说同。在今咸阳市东北韩家湾乡白庙村南三里许，当长陵西南。

三　文帝霸陵

霸　陵	《汉书·文帝纪赞》："因其山，不起坟。"《三辅黄图》："因山为藏，不复起坟，就其水名，因以为陵号。"
窦后陵	《史记·外戚世家》："窦太后后景帝六岁（建元六年）崩，合葬霸陵。"在今西安市东郊毛西乡任家坡。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137米，南北143米。陵顶东西30米，南北35米。
陵　寝	《汉书·文帝纪》后元七年遗诏："霸陵山川因其故，无有所改。"《长安志》卷十一引《关中记》："陵上为池，池有四出道以泻水。"《三辅旧事》（张澍辑本）："霸陵不起山陵，稠种柏树。"至今未发现陵园遗迹。
陵　邑	《汉书·地理志》："霸陵，故芷阳，文帝更名。"据《咸宁县志》，芷阳在霸陵东南曹家堡一带，霸陵故城在灞桥镇一带。遗址未发现。
陵旁立庙	《汉书·文帝纪》：四年"作顾成庙"。注："服虔曰：'庙在长安城南，文帝作，还顾见成，故名之。'应劭曰：'文帝自为庙，制度卑狭，若顾望而成，犹文王灵台不日成之，故曰顾成。'……师古曰：以还顾见城，因即为名，于义无取。又书本不作城郭字，应说近之。"《长安志》卷十"唐京城四"："朱雀街之第四街，即皇城西之第一街，街西从北，第一安定坊，次南休祥坊，坊内有汉顾成庙余址。"按安定坊是唐城西北角光化门和景耀门内的中间第一坊，休祥坊即安定坊以南的第二坊，原有顾城庙遗迹。
霸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城东七十里。"《汉书·文帝纪》注："在长安东南。"在今西安市东郊毛西村。

四　薄太后南陵

南陵	《史记·外戚世家》：薄太后"后文帝二年，以孝景帝二年崩，葬南陵"。《索隐》引《庙记》："在霸陵南十里，故谓之南陵。"《汉书·外戚传》：薄太后"葬南陵，用吕后不合葬长陵，故特自起陵近文帝"。《长安志》卷十一引《两京道里记》："陵高十四丈，周围三百六十步。"《咸宁县志》："南陵在鲍旗寨，周围一百九十六丈。"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140米，南北173米，顶部东西40米，南北55米，高24米。
陵寝	《汉书·百官公卿表》："元朔二年孔臧为太常，三年坐南陵桥坏，衣冠道绝，免。"可知南陵同样有寝园和祠庙之间的衣冠出游道。但是，祠庙只称为祠而不称庙。所以孝文太后、孝昭太后寝园或称为寝祠园，见《汉书·韦玄成传》。孝文太后寝园和孝昭太后寝园，元帝建昭五年丞相匡衡以为不合礼制，奏请罢废。竟宁元年三月元帝因病又恢复，五月元帝去世，再罢废。见《汉书·元帝纪》和《汉书·韦玄成传》。

陵邑	《汉书·地理志》："南陵，文帝七年置。"《长安志》卷十一、《太平寰宇记》卷二十五引《汉旧仪》："薄太后葬之后，亦谓之南霸陵，因置县以奉陵寝。"《史记·外戚世家》正义引《括地志》："汉南陵县本薄太后陵邑，陵在东北，去县六里。"《史记·外戚世家》索隐引《括地志》："南陵故城在雍州万年县东南二十里。"平帝元始中，因王莽奏请，"罢南陵、云陵为县"。见《汉书·韦玄成传》。在南陵西南五里，今狄寨乡大康村，相传原有古城址，出土汉砖瓦片。
南陵所在地	《长安志》卷十一："薄太后陵在县（万年）东南三十五里白鹿原上。"在今西安市东郊狄寨乡鲍旗寨村西北800米，位于霸陵南4500米。

五　景帝阳陵

阳　陵	《汉书·景帝纪》：五年正月"作阳陵邑"。注引张晏曰："景帝作陵起邑。"《三辅黄图》："山方百二十步，高十丈。"《史记·景帝本纪》集解引《帝王世纪》："阳陵山方百二十步，高十四丈。"当以十四丈之说为是。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166.5米，南北155.4米，高31.64米。陵顶东西51.3米，南北57.6米。从阳陵开始，帝陵和后陵分别筑有方形围墙。帝陵的墙每边长410米（按所谓围墙长度，是依据门阙位置推算而得）。东、西、南三门阙保存较好，门宽分别为18.5米、12.6米、14米。在东门的北阙南端，东西两侧有残存建筑，东侧房子的西壁，西距阙的东边8米，房子为进深两间；西侧房子的东壁，东距阙的西边4.44米，房子进深一间。四门外原都铺有方砖，围墙四周又有一条鹅卵石路。
王皇后陵	《史记·外戚世家》：王太后"以元朔四年崩，合葬阳陵"。《汉书·武帝纪》和《汉书·外戚传》都作元朔三年崩。王皇后陵在阳陵东北477米处，呈覆斗形，底部每边长158米，高26.32米。陵顶每边长45米。围墙亦方形，边长320米，四门阙址保存较好。东、西、南、北四门宽度分别为15米、11米、12米、14米。
陵　寝	高祖长陵是帝陵和后陵坐落于同一大方形围墙中，寝殿等建筑都造在围墙以内。从阳陵开始，帝陵和后陵分别筑有方形围墙，围墙缩小，寝殿也开始造到围墙以外。在阳陵和王皇后陵的正南有建筑遗址（西北距阳陵423米，东北距王皇后陵740米），东西长约120米，南北宽约80米。中心最高处有一大石板，东西长1.7米，南北宽1.74米，石板上部加工成直径1.35米的圆盘，圆盘中心有"十"字形凹槽，槽宽3厘米，深2厘米，当为寝殿建筑的基础。

陵　邑	《汉书·地理志》："阳陵，故弋阳，景帝更名。"《汉书·景帝纪》：五年春正月"作阳陵邑，更募民徙阳陵，赐钱二十万"。遗址在阳陵东北米家崖地方，泾河以西。《汉书·地理志》安定郡泾阳："开头山在西，《禹贡》泾水所出，东南至阳陵入渭"。说明阳陵不但靠近泾河，且接近泾、渭交会之处。
陪葬区	阳陵之北有二陪葬墓，形状和阳陵相似，当为姬妃陪葬区，偏东一墓可能是栗姬墓。《咸阳县志》景帝后陵条，谓"去阳陵一百步废太子临江王母"。阳陵和王皇后陵以东有五排陪葬墓，少者一排三座，多者九座，当是臣下的陪葬墓。
陵旁立庙	《史记·景帝本纪》中四年"三月置德阳宫"，《集解》引臣瓒曰："帝自作之，讳不言庙，故言宫。"《三辅黄图》与臣瓒说同。
阳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东北四十五里。"《汉书·景帝纪》注引臣瓒说同。在今咸阳市东北张家湾以北，近渭水和泾水交会处。

六　武帝茂陵

茂　陵	《汉书·武帝纪》：建元二年四月"初置茂陵邑"。茂陵和陵邑当同时兴建。《续汉书·礼仪志》注引《汉旧仪》："武帝坟高二十丈。"《三辅黄图》："高一十四丈一百步。"《长安志》卷十四引《关中记》："茂陵十四丈，方百四十步。"当以二十丈之说为是。陵呈覆斗形，底部每边长 240 米，高 46.5 米。陵顶东西 39.5 米，南北 35.5 米。围墙东西 430 米，南北 414 米。现存东、西、北三对门阙，门的宽度分别为 14 米、12 米、16 米。
陵　寝	陵寝及附属建筑分布在茂陵的东南地区。茂陵东南 350 米有白鹤馆遗址，东西 53 米，南北 41 米，高 5 米。在白鹤馆遗址西南，即茂陵以南（偏东）475 米处，有压有大石块的高台建筑遗址，东西 83 米，南北 70 米，高 12 米。在白鹤馆遗址以东，即茂陵东南 650 米处，有南北向的沟渠，长 500 米，宽 10 米，深 5 米。沟西出土有花纹的条砖、空心砖、大型玉铺首等，沟东出土有十二字瓦当等。寝殿及附属建筑，当即在沟渠的两岸。 《汉书·五行志》："顺帝永建三年七月丁酉茂陵园寝灾"；"元帝初元三年四月乙未孝武园白鹤馆灾"。刘向因此评论说："园中五里驰逐走马之馆，不当在山陵昭穆之地。"注："五里者言其周回五里。"所谓山陵昭穆之地，即指帝陵的左右方。《续汉书·礼仪志》注引《汉旧仪》："已营陵，余地为西园。"《汉书·霍光传》谓霍光之妻扩大霍光茔制，"筑神道，北临昭灵，南出承恩"。注引服虔曰："昭灵、承恩，馆名。"可知茂陵东部还设有昭灵馆、承恩馆等。《汉书·贡禹传》载元帝时贡禹奏言，谓武帝去世，霍光专权，"又皆以后宫女置于园陵，大失礼"。可知陵寝中用来供奉的宫女很多。

陵　邑	《汉书·地理志》："茂陵，武帝置。"《三辅黄图》："建元二年初置茂陵邑，本槐里县之茂乡，故曰茂陵，周回三里。"又引《三辅旧事》："武帝于槐里茂乡，徙户一万六千。"《汉书·武帝纪》：建元二年四月"初置茂陵邑"，三年"赐徙茂陵者户钱二十万，田二顷"；元朔二年"又徙郡国豪杰及訾（赀）三百万以上于茂陵"；太始元年"徙郡国吏民豪杰于茂陵、云阳"。《水经注·渭水》载：成国故渠"又东径汉武帝茂陵南，……故渠又东径茂陵县故城南"。可知陵邑在茂陵的东南，在今窦马村附近发现有遗址：有石子路面、五角形陶水管和拐角陶水管等。
陪葬区	《汉书·外戚传》："及卫思后废后四年，武帝崩，大将军霍光缘上雅意，以李夫人配食，追上尊号曰孝武皇后。"《三辅黄图》："李夫人墓东西五十步，南北六十步，高八丈，在茂陵西北一里。"《水经注·渭水》："陵（茂陵）之西北一里即李夫人冢，冢形三成，世谓之英陵。"墓作长方形，上部有台阶，台面东西边各宽 3.5 米，南北边各宽 4.5 米，台至陵顶 13 米。 茂陵东（略偏北）二里有霍去病墓、卫青墓及金日磾墓。《汉书·霍去病传》："元狩六年薨，上悼之，发属国玄甲，军陈自长安至茂陵，为冢象祁连山。"注："在茂陵旁，冢上有竖石，冢前有石人马者是也。"现存石刻十四件。《汉书·卫青传》："元封五年青薨"，"与主合葬，起冢象庐山云"。注："在茂陵东，次去病冢之西，相并者是也。"所说"主"即平阳主。颜师古注引如淳曰："本阳信长公主也，为平阳侯所尚，故称平阳主。" 茂陵东四里有霍光墓及其他陪葬墓。《汉书·霍光传》："光薨，上及皇太后亲临光丧，赐金钱、缯絮、绣被百领，衣五十箧，璧、珠玑、玉衣（注：师古曰：《汉仪注》：以玉为襦，如铠状，连缀之以黄金为缕，要（腰）已（以）下，玉为札，长尺，广二寸半为甲，下至足，亦缀以黄金缕）、梓宫（注：服虔曰：棺也。师古曰：以梓木为之，亲身之棺也。为天子制，故亦称梓宫）、便房（注：服虔曰：便房，藏中便坐也。师古曰：便房，小曲室也）、黄肠题凑（注：苏林曰：以柏木黄心致累棺外，故曰黄肠。木头皆内向，故曰题凑）各一具，枞木外臧椁十五具（注：服虔曰：在正臧外，婢妾臧也）……发材官轻车北军五校士军，陈至茂陵，以送其葬。谥曰宣成侯。发三河卒，穿复土，起祠堂，置园邑三百家，长丞奉守如旧法。……禹（霍光之子）既嗣为博陆侯，太夫人显（霍光之妻）改光时所造茔制而侈大之，起三出阙，筑神道，北临昭灵，南出承恩，盛饰祠堂，辇阁通属永巷，而幽良人婢妾守之（注：晋灼曰：阁道乃通属至永巷中也。师古曰：此亦其冢上作辇阁之道及永巷也，非谓掖庭之永巷也）。"
陵旁立庙	《汉书·武帝纪》：元光三年"起龙渊宫"，注引服虔曰："宫在长安西，作铜飞龙，故以冠名也。"《三辅黄图》："武帝庙号龙渊宫，长安西，茂陵东有其处，作铜飞龙，故以冠名。"《水经注·渭水》：成国"故渠又东径茂陵县故城南，故渠又东径龙泉北，……渠北坂即龙渊庙"。可知龙渊庙又在茂陵邑之东，成国故渠北坂。
茂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城西北八十里。"《汉书·武帝纪》注引臣瓒说同。在今兴平县东北十七里。

七　钩弋太后云陵

云陵	《史记·外戚世家》："帝谴责钩弋夫人……夫人死云阳宫。……使者夜持棺往葬之，封识其处。"《汉书·外戚传》："昭帝即位，追尊钩弋倢伃为皇太后，发卒二万人起云陵。"注："在甘泉宫南，今土俗人呼为女陵。"《汉书·昭帝纪》注引文颖曰："倢伃先葬

	云阳，是以就云阳起云陵。”《三辅黄图》：“云陵在云阳甘泉宫南。”《史记·外戚世家》索隐引《三辅故事》同。元帝建昭元年孝昭太后寝园与孝文太后寝园同时罢废，竟宁元年三月恢复，五月又罢。陵呈覆斗形，底部边长155米到158米；顶部东西长39米，南北宽37米，高35米。围墙已无痕迹，四周正中门阙尚残存。东阙西丘相连，形如鞍座。北、西、南三阙的门宽分别为23米、16米、10米。以门阙推算，东西垣墙长337米，南北垣墙长283米。北阙到冢113米，东阙到冢38米，南阙到冢67米，西阙到冢94米。墓冢在围墙内偏东南处。东南角和西南角内侧，各有边长10到17米的土丘，高1米，内有砖瓦块，当为建筑遗址。
陵邑	《汉书·地理志》：“云陵，昭帝置。”《汉书·外戚传》：“起云陵，置陵邑三千户。”《史记·外戚世家》索隐引《三辅故事》同。《汉书·昭帝纪》：始元三年秋“募民徙云陵，赐钱田宅”，四年夏“徙三辅富人云陵，赐钱户十万”。平帝元始中云陵和南陵同时罢为县。故城遗址在云陵西北方500米处，地基略高于四周，紧挨城外东北角有故城村，四周城墙遗迹尚存，仅北、西两边略有间断。城平面呈南北向长方形，东西长700米，南北长370米，城周2140米。四面城门遗迹尚在。
云陵所在地	《史记·外戚世家》正义引《括地志》：“在云阳县西北五十八里。”《长安志》卷二十：“汉昭帝赵太后云陵在故县南。”在今陕西淳化北10公里，北距汉甘泉宫遗址10公里。

八　昭帝平陵

平　陵	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58.4 米，南北 156.6 米，高 20 米。陵顶东西 47.7 米，南北 46.8 米。现在陵的中部有台阶，台宽东西 4 米，台至陵顶 2.25 米。围墙近正方形，东西 378 米，南北 362 米。现存东、南二门阙，东门宽 16 米，南门宽 15 米。东门发现有土质路面，宽 8 米，厚 0.28 米。
上　官皇后陵	《汉书·外戚传》：孝昭上官皇后“宣帝即位为太皇太后”，“建昭二年崩，合葬平陵”。后陵在平陵东南 665 米，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63.8 米，南北 162.9 米，高 32.3 米。陵顶东西 44.1 米，南北 39.6 米。围墙边长 424 米。在西汉诸陵中，除了帝后共同一个围墙的（如长陵）以外，这个围墙是较大的。现存东、南二门阙，东门宽 16 米，南门宽 15 米。

续表

陵　寝	《三辅黄图》："帝初作寿陵，令流水而已，石椁一丈二尺，长二丈五尺，无得起坟陵，东北作庑，长三丈五尺，外为小厨，裁足祠祝，万年之后扫地而祭。"现在平陵围墙以外西北角有建筑遗址。从北阙向西，有东西宽100米、南北长200米的瓦片层，并发现有方形柱础石一块和水井一处。水井由口部向下1丈多，用砖砌成八角形。 在上官皇后陵围墙东阙门的西侧有残存建筑。南端残存有东北角墙壁，墙为夯筑，抹草泥和细泥，表面涂白色，交角处有方形柱洞。北端有夯土的东墙，并有一暗柱洞。地面分三层，厚0.25米。在围墙以内西北角又有一东西向的建筑遗址，分布有瓦片等物。在与平陵之间，有一条东西向的道路，向西而略偏北，通向平陵，长约100米，宽约5米。可能后陵的"寝"造在围墙以内，与帝陵的"寝"造在围墙以外的不同。
陵　邑	《汉书・地理志》："平陵，昭帝置。"《汉书・宣帝纪》：本始元年春正月"募郡国吏民訾百万以上徙平陵"；二年春"以水衡钱为平陵徙民起第宅"。《汉旧仪》："武、昭、宣三陵邑，皆三万户。"（《史记・吕不韦列传》索隐引）《水经注・渭水》："（成国）故渠又东径姜原北，渠北有汉昭帝陵，东南去长安七十里，又东径平陵县故城南。"可知平陵邑在平陵之东。今平陵东北有大面积汉代遗址，西起大王村，东至富羊村，南北、东西各四里，中心区在李都村、庞村一带。庞村出土有"王氏"铜鼎，富羊村出土有铜壶。
陪葬区	《汉书・夏侯胜传》载：宣帝时，夏侯胜"年九十卒官，赐冢茔，葬平陵"。《汉书・朱云传》载：朱云于成帝时去世，遗言"为丈五坟，葬平陵东郭外"。《汉书・张禹传》谓成帝时，张禹年老"自治冢茔"，"好平陵肥牛亭部处地，又近延陵，奏请求之，上以赐禹"。既然地近延陵，亦当在平陵东郭外。现在有保存较完整的墓十一座，保存较差的墓十二座，只有一座在陵北，其余都在陵东。
陵旁立庙	《三辅黄图》："昭帝庙号徘徊。"《水经注・渭水》成国故渠"又东径平陵县故城南，故渠之南有窦氏泉，北有徘徊庙"。可知庙在陵邑之南。据《汉书・张禹传》：张禹，"好平陵肥牛亭部处地，又近延陵，奏请求之。……曲阳侯根（王根）闻而争之：此地当平陵寝庙衣冠所出游道"。按延陵在平陵以东而略偏北，既然平陵肥牛亭部地近延陵，又当平陵寝庙衣冠所出游道，亦可见徘徊庙在平陵以东。在平陵东南十里，马泉乡萧家堡村北，有汉代夯土建筑遗址，范围南北长60米，东西宽56米，有大量汉代板瓦和筒瓦残片、"长生无极"残瓦当、方格纹方砖和凤纹空心砖残块，当为徘徊庙所在。
平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西北七十里，去茂陵十里。"《汉书・昭帝纪》注引臣瓒说同。《水经注・渭水》："（成国）故渠又东径姜原北，渠北有汉昭帝陵，东南去长安七十里。"在今咸阳市西北大王村和互助村。

九　宣帝杜陵

杜　陵	《汉书·宣帝纪》：元康元年春“以杜东原上为初陵，更名杜县为杜陵”。《咸宁县志》谓在三兆村，即今西安市郊区三兆村南865米的高地上。陵呈覆斗形，底部边长150米，顶部边长50米，高26米。
许皇后陵	《汉书·外戚传》：孝宣许皇后“立三年而崩”，“葬杜南，是为杜陵南园”。颜注：“即今所谓小陵，去杜陵十八里。”
王皇后陵	《汉书·外戚传》：孝宣王皇后“永始元年崩，合葬杜陵，称东园”。注：“虽同茔兆而别为坟。王后陵次宣帝陵东，故曰东园也。”陵在杜陵东南140米，陵呈覆斗形，底部边长120米，顶部边长20米，高21米。
陵　寝	陵北有大片西汉建筑遗存，曾出土树木纹铺地砖和大型础石。陵北150米有一南北向古代石子路遗迹，附近亦有础石和砖瓦残块出土。可知陵寝等建筑当在陵北。
陵　邑	《汉书·地理志》：“杜陵，故杜伯国，宣帝更名。”《汉书·宣帝纪》：“元康元年更名杜县为杜陵，徙丞相、将军、列侯、吏二千石、訾百万者杜陵。”《长安志》卷十一：“杜陵故城在县（万年）东南一十五里。”《括地志》：“杜陵故城在雍州万年县东南十五里。汉杜陵县，宣帝陵邑也，北去宣帝陵五里。”（《史记·高祖本纪》正义引）杜陵以北1 800米有大片汉代建筑遗址，东西1 100米，南北500米，曾出土许多西汉砖瓦片、陶器和一些玉器。
陪葬区	《咸宁县志》引《长安志》：杜陵“东南数千步，陪葬数十冢，环拱森列，大小不等。其北里许，乱冢百余”。现在东部存十一冢，北部存十八冢。
陵旁立庙	《汉书·宣帝纪》：神爵三年春“起乐游苑”。《三辅黄图》：“宣帝庙号乐游，在杜陵西北。”注：“神爵三年宣帝立庙于曲池之北，号乐游，按其处则今呼乐游园也，因乐游苑而得名。”《太平御览》卷一百九十七引《天文要录》：“宣帝立庙曲池之北，即今升平坊内基址也。”按唐京城的升平坊在曲江西北青龙、修正、修行三坊之北。
杜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城南。”《汉书·元帝纪》注引臣瓒曰：“杜陵在长安南五十里。”在今西安市三兆村南。

十　元帝渭陵

渭　陵	《汉书・元帝纪》:永光四年冬十月"以渭城寿陵亭部原上为初陵"。又诏曰:"今所为初陵者,勿置县邑,使天下咸安土乐业。"注引服虔曰:"元帝所置陵也,未有名,故曰初。"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108.5米,南北171米,高27.5米。陵顶东西51.3米,南北47.7米。围墙东西400米,南北410米。四周门阙除西门南阙已残外,其余保存完好,东、南、北的门宽分别为16米、14米、16米。
王皇后陵	据《汉书・元后传》,孝元王皇后,名政君,王莽之姑。元帝为太子时进入宫中,生子名骜,元帝继立,骜为太子,以母王妃立为皇后。骜继位,即成帝,尊为皇太后。经历哀帝、平帝两代,到新莽始建国五年去世,合葬渭陵。现在渭陵西北360米处,呈覆斗形,底边85米,高约17米。围墙东西364米,南北360米。现存西、南二门阙,门宽分别为16米、15米。
傅太后陵	据《汉书・外戚传》,傅太后,元帝为太子时进入宫中,元帝即位,立为倢伃,生子康封定陶恭王,更号昭仪。康死,子欣继封。因成帝无子,欣被征入为太子,尊为傅太后。欣继位,即哀帝,尊为皇太太后。元寿元年去世,合葬渭陵。王莽专权,于元始五年发掘傅太后冢,迁葬定陶。冢崩,压杀数百人。现在渭陵东北350米处有掘毁之冢,当地称为"塌陵"或"塌塌冢"。东西170米,南北150米,高2米。
陵　寝	渭陵北300多米处有建筑遗址,东西长约200米,南北宽约100米,附近发现汉代玉雕五件(玉奔马、玉熊、玉雁、玉狮、玉辟邪),玉俑头像一件,线刻鎏金铜鼎一件,鎏金编钟两件。另外出土有"长生无极"、"长乐未央"瓦当和云纹瓦当多件,还发现有回纹方砖铺地。此处当是陵寝所在。《汉书・王莽传》:王莽"及事迫切,亶作压胜,遣使坏渭陵、延陵园门罘罳,曰毋使民复思也,以其墨色污其周垣"。《三辅黄图》同。据此,渭陵、延陵的寝园之前,门阙都有罘罳建筑。
陵旁立庙	《三辅黄图》:"元帝庙号长寿宫。"《汉书・元后传》:"初莽为安汉公时,又谄太后,奏尊元帝庙为高宗,太后晏驾后,当以礼配食云。及莽改号太后为新室文母,绝之于汉,不令得体元帝,堕坏孝元庙,更为文母太后起庙,独置孝元庙故殿以为文母篹食堂。既成,名曰长寿宫,以太后在,故未谓之庙。"《汉书・哀帝纪》:元寿元年"孝元庙殿门铜龟蛇铺首鸣"。据此长寿宫设有大殿以供祭祀,殿门有龟蛇形的铺首。

续表

陪葬区	渭陵东北500米左右,有陪葬墓4行,每行7个,共28个。现存12个。冢一般底边长20米左右。《汉书・元后传》:阳朔三年王凤(王皇后同母兄)死,"天子临吊赠宠,送以轻车介士,军陈自长安至渭陵,谥曰敬成侯"。以霍光的丧葬仪式相比,可知王凤当陪葬于渭陵。 《汉书・王莽传》:地皇二年"莽妻死,谥曰孝睦皇后,葬渭陵长寿园西,令永侍文母,名陵曰亿年"。地皇四年更始大军至长安,"兵众发掘莽妻子父祖冢,烧其棺椁"。王莽妻墓当即在渭陵西北,当长寿宫之西,并近王皇后陵。近年渭陵附近出土"亿年无疆"、"永奉无疆"瓦当,当即亿年陵遗物。
渭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北五十六里。"《汉书・元帝纪》注引臣瓒说同。在今咸阳市北周陵乡新庄村。

十一　成帝延陵

延　陵	《汉书·成帝纪》：建始二年正月之后闰月“以渭城延陵亭部为初陵”。鸿嘉元年二月“壬午行幸初陵，赦作徒，以新丰戏乡为昌陵县，奉初陵赐百户牛酒”；二年夏“徙郡国豪杰赀五百万以上五千户于昌陵”。永始元年七月诏：“过听将作大匠万年（解万年），言昌陵三年可成，作治五年，中陵司马殿门内，尚未加功，天下虚耗，百姓罢劳，客土疏恶（注：服虔曰：取他处土以增高为客土也），终不可成。……其罢昌陵。及故陵勿徙吏民，令天下毋有动摇之心。”成帝原先营建延陵，旋又听信解万年等人之言，放弃延陵，营建昌陵，但因所选营建昌陵的地基太低，需要运来大量“客土”堆积，五年不成，于是还归延陵再建。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 172.8 米，南北 171.9 米，高 29.9 米。陵顶东西 49.5 米，南北 54 米。围墙东西 382 米，南北 400 米。四门阙除南门东阙已毁外，东、北、西三门阙完好，门宽分别为 12 米、10 米、13 米。
班婕妤墓	《汉书·外戚传》孝成班婕妤，班固之祖姑。后来赵飞燕姊妹入宫受宠，“恐久见危，求共（供）养太后长信宫”，“至成帝崩，婕妤充奉园陵，薨，因葬园中”。冢墓在延陵东北约 652 米处，形如覆斗，较延陵要小。
废　后 许皇后	《汉书·外戚传》成帝许皇后被废，“赐药自杀，葬陵交道厩西”。今陵南偏西处有冢，可能为许皇后葬处。
寝旁立庙	《三辅黄图》：“成帝庙号阳池。”《太平御览》卷八十九、《长安志》卷五引《帝王世纪》同。地点不详。
陪葬区	延陵东 550 米处有一陪葬墓，东西 110 米，南北 120 米，高 2—5 米。延陵东 1 500 米处有七座墓冢，位于五冢村西南、黄家寨东北，也可能是陪葬墓。
延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扶风渭城西北原上，去长安四十六里。”《汉书·成帝纪》注引臣瓒说同。《长安志》卷十三引《关中记》：“在长安西北渭陵之东。”在今咸阳市北周陵乡郭旗寨村。

十二　哀帝义陵

义　陵	《汉书·哀帝纪》太初元年七月“以渭城西北原上永陵亭部为初陵，勿徙郡国民，使得自安”。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171米，南北175.5米，高30.41米。陵顶东西58.5米，南北55.8米。围墙东西415米，南北420米，仅残存北门一阙。
傅皇后	据《汉书·外戚传》孝哀傅皇后，傅太后从弟之女，哀帝死后，为王莽所谗，退居桂宫，后复与孝成赵皇后“俱废为庶人，就其园自杀”。义陵东有冢形似后陵，不知是否傅皇后葬处。
陵　寝	《汉书·平帝纪》：元始元年令“义陵民冢不妨殿中者勿发”。注：“如淳曰：陵上有宫墙象生制度为殿室，故曰殿中。师古曰：此说非也。殿中谓圹中象正殿处。”按颜师古说不确。此时哀帝已葬义陵，墓圹当早已建成，正在扩建殿室，故平帝下此令。当时圹中称“方中”，“殿中”犹言“中陵”。《汉书·成帝纪》永始元年七月诏，谓昌陵“作治五年，中陵司马殿门内，尚未加功”。注：“如淳曰：陵中有司马殿门，如生时制也。臣瓒曰：天子之藏圹中无司马殿门也，此谓陵上寝殿及司马门也，时皆未作之，故曰尚未加功。师古曰：中陵，陵中正寝也。司马殿门内，瓒说是也。” 《汉书·平帝纪》：元始元年二月“乙未义陵寝神衣在柙中，丙申旦在外床上，寝令以急变闻”。注：“柙，匮也。”
陪葬区	分布在陵东和陵南，有十多座。《汉书·佞幸传》载哀帝“又令将作为（董）贤起冢义陵旁”。又说哀帝“以其功下诏封贤为高安侯”。义陵附近出土有“高安万世”瓦当，可能即董贤冢上物。
义　陵 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扶风渭城西北原上，去长安四十六里。”《汉书·哀帝纪》注引臣瓒说同。义陵在今咸阳市东北周陵乡南贺村东南。

十三　平帝康陵

康陵	陵呈覆斗形，底部东西216米，南北209.7米，高30.6米。陵顶东西55.8米，南北54米。近顶部有台阶，台面东西宽6米，长93米，南北宽11.5米，长90米，台面距陵顶5.5米。围墙东西423米，南北417米。四门已无遗迹。
后妃陵	据《汉书·外戚传》，孝平王皇后，王莽之女。皇后立一年多平帝去世，王莽摄帝位，尊为皇太后。再三年，王莽即帝位，更号为黄皇室主。王莽败灭，自投火中死，其墓的位置不详。 康陵东南570米，在咸阳地区农科所内，有传为周成王陵，形如覆斗，附近出土西汉方格纹、几何纹铺地砖，粗绳纹瓦片，当即平帝后妃陵墓。围墙东西225米，南北286米，尚存西门残址。
康陵所在地	《三辅黄图》：“在长安北六十里兴平原口。”《汉书·平帝纪》注引臣瓒也说：“在长安北六十里。”《长安志》卷十三引《旧图经》曰：“在兴平原口。”在今咸阳市北周陵乡东，西南距延陵约五

里。

十四　太上皇陵

太上皇陵	《汉书·高帝纪》：高祖十年"太上皇崩，葬万年"。《三辅黄图》："汉太上皇陵，高帝葬太上皇于栎阳北原，……其陵在东者太上皇，西者昭灵后也。高祖初居栎阳，故太上皇因在栎阳，十年，太上皇崩，葬北原。"陵呈覆斗形，底方形，边长 65 米，高 17 米。陵顶塌陷 2.5—3 米。未发现围墙、门阙遗迹。
昭灵皇后	陵在太上皇陵西北 114 米，今在富平吕村乡姚村。封土被破坏，现存东西 19.6 米，南北 23 米，高 9 米。
陵　寝	在太上皇陵北 15 米有汉代建筑遗址，东西 6 米，南北 17 米，地面散见汉砖瓦残片。
陵　邑	《三辅黄图》："高帝葬太上皇于栎阳北原，因置万年县于栎阳城内，以为奉陵邑。"栎阳故城在今西安市阎良区武屯乡关东、关西、南丁和王保村一带。
太上皇陵所在地	位于今富平县窦村镇东南十三里。

附注：本表依据《咸阳地区历史文物概况》和刘庆柱、李毓芳《西汉诸陵调查和研究》（《文物资料丛刊》第6辑）以及《考古与文物》创刊号、1982年第4期、1984年第2期所载长陵、阳陵、渭陵、平陵、云陵调查报告编成。

【附记：《汉旧仪》、《皇览》与《关中记》有概括西汉一代陵寝制度的记载，今录之于下：

《续汉书·礼仪志》补注引《汉旧仪》载前汉诸帝寿陵曰："天子即位明年，将作大匠营陵地，用地七顷，方中用地一顷，深十三丈，堂坛高三丈，坟高十二丈。武帝坟高二十丈。明中高一丈七尺，四周二丈（按《汉书·霍光传》如淳注引作"天子陵中明中高二尺四寸"），内梓棺柏黄肠题凑（按《霍光传》注引作"内梓宫次楩椁柏黄肠题凑"），以次百官藏毕，其设四通羡门，容大车六马，皆藏之内方，外陟车石，外方立，先闭剑户，户设夜龙、莫邪剑、伏弩，设伏火。已营陵，余地为西园，后陵余地为婕妤以下，次赐亲属功臣。"

《续汉书·礼仪志》补注又引《皇览》：“汉家之葬，方中百步，已穿，筑为方城，其中开四门四通，足放六马，然后错浑杂物，扞漆缯绮金宝米谷，及埋车马虎豹禽兽，发近郡卒徒，置将军尉候，以后宫贵幸者皆守园陵。元帝葬，乃不用车马禽兽等物。”

《长安志》卷十四引《关中记》：“汉诸陵皆高十二丈，方一百二十步，惟茂陵十四丈，方百四十步。徙民置县者凡七，长陵茂陵各万户，余五陵各五千户，陵县属太常，不隶郡也。守陵、溉树、扫除凡五千人。陵令一人，食官令一人，寝庙令一人，园长一人，园门令史三十二人，候四人。元帝时三辅七十万户，始断不复徙人陪陵。渭陵、延陵、义陵皆不立邑。汉帝诸陵自各立庙，或在城内，或在城外，或在陵旁。又陵下园有寝室、有便殿，日祭于寝，月祭于庙，时祭于便殿，寝日四上食，庙岁二十五祠于便殿，又月一游衣冠。至元帝始正迭毁禘祫之制，惟祖宗之庙世世不毁，余五庙亲尽而毁；四时祭于庙，除诸寝园，不除衣冠之游，其后或废或兴，至于王莽。”】

附表二　东汉陵寝规模表

陵名	堤封亩数	陵墓	寝殿及其他建筑	所在地
光武帝原陵	《古今注》："堤封田十二顷五十七亩八十五步。"	《古今注》："山方三百二十三步，高六丈六尺。"《帝王世纪》："方三百二十步，高六丈。"	《古今注》："垣四出，司马门、寝殿、钟虡皆在周垣内。"	《帝王世纪》："在临平亭之南，西望平阴，东南去雒阳十五里。"
明帝显节陵	《古今注》："堤封田七十四顷五亩。"	《古今注》："山方三百步，高八丈。"《帝王世纪》同。	《古今注》："无周垣，为行马四出，司马门、石殿、钟虡在行马内。寝殿园省在东，园寺吏舍在殿北。"	《帝王世纪》："故富寿亭也，西北去雒阳三十七里。"
章帝敬陵	《古今注》："堤封田二十五顷五十五亩。"	《古今注》："山方三百步，高六丈二尺。"	同上	《帝王世纪》："在雒阳东南，去雒阳三十九里。"
和帝慎陵	《古今注》："堤封田三十一顷二十亩二百步。"	《古今注》："山方三百八十步，高十丈。"	同上	《帝王世纪》："在雒阳东南，去雒阳四十一里。"《后汉书·殇帝纪》注："在雒阳东南三十里。"

续表

陵　名	堤封亩数	陵　墓	寝殿及其他建筑	所　在　地
殇帝康陵	《古今注》:"堤封田十三顷十九亩二百五十步。"	《古今注》:"山周二百八步,高五丈五尺。"《帝王世纪》:"高五丈四尺。"	《古今注》:"行马四出,司马门、寝殿、钟虡在行马中。因寝殿为庙,园寺吏舍在殿北。"	《帝王世纪》:"去雒阳四十八里。"《后汉书·安帝纪》注:"陵在慎陵茔中庚地。"
安帝恭陵	《古今注》:"堤封田一十四顷五十六亩。"	《古今注》:"山周二百六十步,高十五丈。"《帝王世纪》:"高十一丈。"	《古今注》同显节陵	《帝王世纪》:"在雒阳西北,去雒阳十五里。"《后汉书·安帝纪》注:"在今洛阳东北二十七里。"
顺帝宪陵	《古今注》:"堤封田十八顷十九亩三十步。"	《古今注》:"山方三百步,高八丈四尺。"	《古今注》同显节陵。惟"寝殿园省,寺吏舍在殿东"。	《帝王世纪》:"在雒阳西北,去雒阳十五里。"
冲帝怀陵	《古今注》:"堤封田五顷八十亩。"	《古今注》:"山方百八十三步,高四丈六尺。"	《古今注》:"为寝殿行马,四出门、园寺吏舍在殿东。"	《帝王世纪》:"西北去雒阳十五里。"
质帝静陵	《古今注》:"堤封田十二顷五十四亩。"	《古今注》:"山方百三十六步,高五丈五尺。"	《古今注》:"为行马四出,门、寝殿、钟虡在行马中,园寺吏舍在殿北。因寝为庙。"	《帝王世纪》:"在雒阳东,去雒阳三十二里。"《后汉书·桓帝纪》注:"在洛阳东南三十里。"
桓帝宣陵		《帝王世纪》:"山方三百步,高十二丈。"		《帝王世纪》:"在雒阳东南,去雒阳三十里。"
灵帝文陵		《帝王世纪》:"山方三百步,高十二丈。"《后汉书·灵帝纪》注:"周回三百步。"		《帝王世纪》:"在雒阳西北,去雒阳二十里。"

续表

陵　名	堤封亩数	陵　墓	寝殿及其他建筑	所　在　地
献帝禅陵		《帝王世纪》："不起坟，深五丈，前堂方一丈八尺，后堂方一丈五尺，角广六尺。"（《续汉书·礼仪志》注引如此。但是《后汉书·献帝纪》注引作："陵高二丈，周回二百步。"）		《帝王世纪》："在河内山阳之浊城西北，去浊城直行十一里，斜行七里，去怀陵百一十里，去山阳五十里，南去雒阳三百一十里。"（《续汉书·礼仪志》注引如此。《后汉书·献帝纪》注引作在"浊鹿城西北十里"。按李注："浊鹿一名浊城，亦名清阳城，在今怀州修武县东北。"）

附注：本表所引《古今注》，依据《续汉书·礼仪志》刘昭补注。本表所引《帝王世纪》，依据徐宗元辑《帝王世纪辑存》（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版），并参考《续汉书·礼仪志》刘昭补注所引。

附表三　南朝陵墓现存石刻表

陵　　名	现　存　石　刻	地　　址
宋武帝刘裕初宁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	江宁其林门其林铺
宋文帝刘义隆长宁陵	石麒麟一（右一角，残）	南京甘家巷南狮子冲
齐宣帝萧承之永安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	丹阳东北十三里狮子湾
齐高帝萧道成泰安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残毁）	丹阳东北十三里赵家湾
齐武帝萧赜景安陵	石麒麟一（左双角） 石柱础一	丹阳城东三十二里戎家村北三姑庙
齐景帝萧道生修安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较完好）	丹阳东北十三里经山东南鹤仙坳
齐明帝萧鸾兴安陵	石麒麟一（右一角）	丹阳东二十四里萧德乡东城村
齐东昏侯萧宝卷墓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	丹阳东北经山金家村
齐豫章文献王萧嶷墓	石辟邪二（一残）	江宁县江宁镇方旗庙
梁文帝萧顺之建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 石柱二（石柱今存丹阳文化馆，题字“梁太祖文皇帝之神道”） 石碑座二	丹阳东二十四里三城巷

续表

陵　　名	现 存 石 刻	地　　址
梁武帝萧衍修陵	石麒麟一(左双角,完整)	丹阳东二十四里东城村(齐明帝兴安陵北)
梁简文帝萧纲庄陵	石麒麟一(右一角,残)	丹阳东二十四里东城村
梁临川靖惠王萧宏墓	石辟邪二(精美) 石柱二(石柱题字"梁故假黄钺侍中大将军扬州牧临川靖惠王之神道") 石碑一(左)	江宁其林门仙鹤门间张库村
梁安成康王萧秀墓	石辟邪二(完整) 石柱二(石柱题字"梁故散骑常侍司空安成康王之神道") 石碑二(其一字迹为彭城刘孝绰文)	南京尧化门甘家巷
梁鄱阳忠烈王萧恢墓	石辟邪二(均残)	南京尧化门甘家巷西南(梁始兴忠武王萧憺墓东)
梁始兴忠武王萧憺墓	石辟邪(损坏) 石碑一(碑额"梁故侍中司徒骠骑将军始兴忠武王之碑",碑文 2 800 多字,大半残泐)	南京尧化门甘家巷西南
梁吴平忠侯萧景墓	石辟邪二(右碎,左裂为二) 石柱(石柱题字"梁故侍中中抚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吴平忠侯萧公之神道")	南京尧化门花林村西
梁南康简王萧绩墓	石辟邪二(完整) 石柱二(石柱题字"梁故侍中南康简王之神道")	句容新圹黄梅桥侯家边
梁建安敏侯萧正立墓	石辟邪二 石柱二(残缺,柱一有题字"梁故侍中左卫将军建安敏侯之神道")	江宁淳化镇西南刘家边
梁新渝宽侯萧暎墓	石柱一(柱额题字剥蚀)	南京尧化门甘家巷北董家边

续表

陵　　名	现　存　石　刻	地　　址
丹阳齐梁陵墓入口处	石麒麟二(较其他者为大,右一角,左双角)	丹阳东陵口镇
陈武帝陈霸先万安陵	石麒麟二(右一角,左双角)	江宁上方镇石马冲黄麓山
陈文帝陈蒨永宁陵	石辟邪一	江宁其林门灵山
失名待考(或是齐献武公萧颖胄墓)	石辟邪二(已残损,今在石油化工厂门口)	南京栖霞山张家库
失名待考(或是梁永阳昭王萧敷墓)	石柱一(文字不清)	南京笆斗山徐家村
失名待考	石辟邪二 石柱二	江宁上方镇侯村附近
失名待考	石柱一(残)	江宁淳化镇宋墅村
失名待考	石柱一(顶盖不存)	江宁官圹镇耿墓岗
失名待考(或是齐废帝郁林王萧昭业墓)	石辟邪二	丹阳东北四十里经山北麓
失名待考(或是齐废帝海陵王萧昭文墓)	石辟邪二(残损)	同上

附注：本表根据罗宗真《六朝陵墓埋葬制度综述》（收入《中国考古学会第一次年会论文集》）附表，并参考其他资料编成。

附表四　唐代陵寝规模表

陵名	封内里数	陵墓和献殿	下宫去陵里数	文献记载陪葬墓座数	现有陪葬墓座数	所在地
高祖李渊献陵	20	陵墓方形覆斗式，前有献殿	5	《长安志》记23座 《三原县志》同	67座（现存碑刻2座）	三原县北四十里徐木镇永合村
太宗李世民昭陵	120	依山为陵，前有献殿，后有祭坛	18	《唐会要》记155座 《长安志》记166座 《醴泉县志》记203座	167座（现存碑刻41座）	礼泉县北五十里九嵕山
高宗李治乾陵	80	依山为陵，前有献殿		《唐会要》记15座 《长安志》记6座 《文献通考》记17座 《乾州志稿》记41座	17座	乾县北梁山
中宗李显定陵	40	同上	5	《长安志》记6座 《富平县志》同	15座	富平县北二十里宫里乡三凤村凤凰山

续表

陵名	封内里数	陵墓和献殿	下宫去陵里数	文献记载陪葬墓座数	现有陪葬墓座数	所在地
睿宗李旦桥陵	40	同上	5	《长安志》记6座 《蒲城县志》记13座	8 座（现存碑刻4座）	蒲城县北三十里三合乡丰山
玄宗李隆基泰陵	76	同上	5	《长安志》、《文献通考》记1座(高力士墓) 《唐书·玄献皇后传》祔葬泰陵	1座	蒲城县东北三十五里保南乡金粟山
肃宗李亨建陵	40	同上	5	《长安志》、《文献通考》记1座(郭子仪墓) 《唐书·章敬皇后传》祔葬建陵 《文苑英华》李怀让墓志铭云广德元年陪葬建陵	3座	礼泉县西北二十五里建陵乡武将山
代宗李豫元陵	40	同上	5		无	富平县西北三十里檀山
德宗李适崇陵	40	同上	5		43座	泾阳县西北四十里嵯峨山
顺宗李诵丰陵	40	同上	5	《唐书·后妃传》记庄宪皇后葬丰陵	1座	富平县东北三十五里金瓮山
宪宗李纯景陵	40	同上		《长安志》记3座 《唐会要》、《文献通考》记4座	1座	蒲城县东北三十里三合乡金炽山
穆宗李恒光陵	40	同上	5	《长安志》记2座	53座	蒲城县北二十里翔村乡尧山

续表

陵名	封内里数	陵墓和献殿	下宫去陵里数	文献记载陪葬墓座数	现有陪葬墓座数	所在地
敬宗李湛庄陵	40	陵墓方形覆斗式，前有献殿	8	《长安志》记1座	无	三原县陵前乡柴家窑村
文宗李昂章陵	45	依山为陵，前有献殿	3	《长安志》记1座《富平县志》同	无	富平县西北二十里天乳山
武宗李炎端陵	40	陵墓方形覆斗式，前有献殿	4	《新唐书·后妃传》记武贤妃王氏葬端陵	1座	三原县北徐木镇桃沟村
宣宗李忱贞陵	120	依山为陵，前有献殿	10		无	泾阳县西北六十里白王乡仲山
懿宗李漼简陵	40	同上	7		无	富平县西北六十里长春乡紫金山
僖宗李儇靖陵	40	陵墓方形覆斗式，前有献殿	5		无	乾县北十五里铁佛乡南陵村东子堆

附注：本表封内里数（即周围里数），下宫去陵里数根据《长安志》，现有陪葬墓座数根据贺梓城《关中唐十八陵调查记》（《文物资料丛刊》第3辑）。

附表五　唐陵原有石刻和现存石刻表

陵　名	原有石刻	现存石刻
高祖 李渊献陵	四门内各有石虎二 南门外石犀二、华表二	现存石虎四，石犀一 陕西省博物馆存石虎、石犀各一
太宗 李世民昭陵	北面祭坛有“番酋立像”十四，祭坛东西庑有骏马六 后寨有石狮二	立像十四仅存石座四，骏马六被盗走二，存四，现在陕西省博物馆 石狮二，现存陕西省博物馆
高宗 李治乾陵	四门各有石狮二 南门有“番酋立像”六十一、石碑二、石人二十、石马十、鸵鸟二、飞马二、华表（石柱）二 北门有石马六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所有石刻全存，惟立像残缺无头 北门石马存二
中宗 李显定陵	除无“番酋立像”外，其他同乾陵	现存石狮二（其一腿残） 南门现存石人五（其二残）
睿宗 李旦桥陵	除无“番酋立像”外，其他大体同乾隆，惟飞马二改为独角兽二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外石刻全存 北门石马六多残缺
玄宗 李隆基泰陵	有“番酋立像”八，其他同乾陵	四门石狮存六 南门华表存一残一，飞马、鸵鸟皆存，石人存十八，石马存五，立像存东三，残缺无头 北门石马存二

续表

陵　　名	原　有　石　刻	现　存　石　刻
肃宗 李亨建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石刻皆存，惟华表二，西残东断 北门石马全失
代宗 李豫元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存四（残） 南门存华表一（倒地），石马六（残） 北门石马全失
德宗 李适崇陵	同泰陵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华表、鸵鸟、飞马皆存，立像存一（身穿斗篷），石人全残，石马存九皆残 北门石马皆残
顺宗 李诵丰陵	同定陵	石狮存一，华表存一（破裂）
宪宗 李纯景陵	同定陵，惟北门改为小石狮四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华表存二（东仆西裂），飞马存二，鸵鸟存一，石人存五，石马存八 北门小石狮四、石马六皆存
穆宗 李恒光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存四 南门华表二（东仆西残）。石人失一，其他均残。石马存三，飞马存二，鸵鸟存一 北门石马均失
敬宗 李湛庄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皆存 南门华表二皆残，鸵鸟、飞马皆存，石人存二，石马存二皆残 北门石马均失
文宗 李昂章陵	同定陵	石狮存一，华表存一（残），石人存一（残）
武宗 李炎端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存四 南门华表存一，飞马、鸵鸟皆仆，石马存六，石人存五（皆仆） 北门石马存三

续表

陵　　名	原　有　石　刻	现　存　石　刻
宣宗 李忱贞陵	同定陵	四门石狮皆失 南门华表、飞马皆存，鸵鸟存一，石马存四（皆残），石人存十三
懿宗 李漼简陵	同定陵，惟北门改为小石狮四	四门石狮存五 石马二残，石人三残 北门小石狮存三
僖宗 李儇靖陵	同定陵	华表二皆仆，飞马存一，石人存二，石狮存一

附注：本表根据贺梓城《关中唐十八陵调查记》（《文物资料丛刊》第3辑）所附《唐陵原有石刻和现存石刻数目表》编成，略有修正。

附表六　唐昭陵已定位的陪葬墓和现存碑刻表

姓　名	身　份	墓　形 制高广 尺寸(米)	刻碑时间 (或埋葬 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温彦博	中书令、虞国公(赠尚书右仆射)	圆锥形高6径20	贞观十一年	岑文本撰 欧阳询书	碑上部保存较好
段志玄	左卫大将军、褒国公	圆锥形高9径16	贞观十六年		字多漫漶
宇文士及	中书令、郢国公	圆锥形高7径23	(葬于贞观十六年)		
魏　徵	侍中、郑国公	依山为墓，墓前有乳峰	贞观十七年	李世民 撰书	字全部磨灭
王君愕	左武卫将军、邢国公	圆锥形高8.5径31	(葬于贞观十九年)		
薛　颐	太史令(后为紫府观道士)	已平	(葬于贞观二十年)		
褚　亮	散骑常侍、宏文馆学士	圆锥形高5径18	贞观二十一年	殷仲容书	碑字尚好
高士廉	尚书左仆射、申国公	墓而不坟	贞观二十一年	许敬宗撰 赵模书	碑字尚好

续表

姓　名	身　份	墓　形 制高广 尺寸(米)	刻碑时间 (或埋葬 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裴　艺	赠晋州刺史、顺义公	圆锥形高5径15	(葬于贞观二十二年)	上官仪撰褚遂良书	仅存七十多字
孔颖达	国子祭酒、曲阜县公	圆锥形高7径21	贞观二十二年	于志宁撰	字多漫漶
房玄龄	尚书左仆射、梁国公	圆锥形高5径25.8	贞观二十二年	褚遂良书	约三分之二字剥落
豆卢宽	镇军大将军、芮国公	圆锥形高5径22	永徽元年	李义府书	约三分之二字剥落
薛　收	天策府记室参军	圆锥形高5径18	永徽五年	于志宁撰	约存五十字
崔敦礼	太子少师、中书令	圆锥形高7径18	显庆元年	于志宁撰于立政书	约三分之二字剥落
房仁裕	卫尉卿、齐国公	圆锥形高4径16	(葬于显庆二年)	崔融撰 房琳书	字多漫漶
周　护	左骁卫大将军	圆锥形高7径24	(葬于显庆三年)	许敬宗撰王行满书	字一半完好(1964年出土)
张　胤	散骑常侍(太宗老师)	圆锥形高6径14	显庆三年	李义府撰	约二分之一字剥落
李　靖	尚书右仆射、卫国公	象山形中高12径72	显庆三年	许敬宗撰王知敬书	约三分之二漫漶
张士贵	左领军大将军、虢国公	圆锥形高7径20	(葬于显庆三年)		
尉迟敬德	开府仪同三司、鄂国公	圆锥形高10径33	显庆四年	许敬宗撰 王知敬书	约一半字漫漶
兰陵公主	(驸马窦怀哲合葬)	圆锥形高7.5径23	显庆四年	李义府撰 窦怀哲书	碑字尚好

续表

姓名	身份	墓形制高广尺寸（米）	刻碑时间（或埋葬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唐嘉会（祔）	殿中监（唐俭第四子）	已平	显庆中	畅整书	存一百多字
许洛仁	左监门将军（赠冠军大将军）	圆锥形高10径28	龙朔二年		碑约存一半
郑仁泰	右武卫大将军、凉州都督	圆锥形高10径28	（葬于龙朔三年）		
宇文崇嗣（祔）	中御大夫、郢国公（宇文士及之子）	圆锥形高8.5径25	（葬于龙朔三年）		
杜君绰	左戎卫大将军	圆锥形高4.5径18	麟德元年	李俨撰 高正臣书	字约存一半
清河公主	（驸马程处亮合葬。处亮，程知节子）	圆锥形高7径26	麟德元年	李俨撰 畅整书	仅少数字可识别
程知节	左卫大将军、卢国公	圆锥形高7径20	麟德三年	许敬宗撰 畅整书	原有两块，1963年又发现两块
李孟常	右威卫大将军	圆锥形高6.5径19	乾封元年	李安期撰 李玄植书	碑字完好（1964年出土）
纪国先妃陆氏	纪王李慎妃	圆锥形高5径24	乾封元年		字多漫漶
吴黑闼	洪州都督	圆锥形残高4.5径15	总章二年		碑字完好（1965年出土）
赵王福	太宗第十一子，杨妃生	圆锥形高13径37	（葬于咸亨元年）		
遂安公主	（驸马王大礼合葬）	圆锥形高3径16	（葬于咸亨元年）		

续表

姓　名	身　份	墓　形 制高广 尺寸(米)	刻碑时间 (或埋葬 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张阿难	右监门将军枞校内侍	圆锥形高5径20	咸亨二年	僧普□书	存一百多字
城阳公主	公主,太宗第十六女(驸马薛瓘合葬)	覆斗形高20径44	咸亨中		
越国太妃燕氏	太宗妃,越王贞之生母	圆锥形高15径35	(葬于咸亨三年)	高正臣书	
马　周	中书令	圆锥形高4径15	上元元年	许敬宗撰 殷仲容书	字多漫漶
阿史那忠	右骁卫大将军、薛国公	圆锥形残高6径25	(葬于上元二年)		碑存
李　勣 (徐懋功)	司空、太子太师、英国公	象山形中高25径98	仪凤三年	唐高宗撰书	碑字尚好
李　震 (祔)	梓州刺史(李勣之子)	圆锥形高4径15			
临川公主	公主,韦贵妃生(驸马周务道合葬)	圆锥形高5径19	(葬于永淳元年) 周务道碑刻于上元二年		仅存上部二十多字
安元寿	右威卫将军(安兴贵之子)	圆锥形高5径18	(葬于光宅元年)		
姜　遐	左鹰扬卫将军、舍人内供奉(姜行本之子)	圆锥形高8径25	(葬于天授二年)	姜晞撰	原为断碑,1974年出土两块,现已完整
越王贞	太宗第八子,燕妃生	已平	(葬于开元五年,迁葬)		字多漫漶,1964年出土

续表

姓　名	身　份	墓　形 制高广 尺寸(米)	刻碑时间 (或埋葬 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琅邪王冲 (祔)	越王贞之长子	已平	(葬于开元五年,迁葬)		
执失善光	左监门将军兼尚食内供奉(执失思力之侄)	已平	(葬于开元十年)		
李承乾	太宗长子(废太子)	圆锥形高2径5	开元二十六年(迁葬)		碑残缺一角,碑文为篆书,1964年出土
唐　俭	户部尚书、莒国公	圆锥形高7径22	开元二十九年		碑字尚好
牛进达	左骁卫大将军	圆锥形高5径15			碑断为两截,存少数字
姜　简	左领军卫将军、郿国公(姜行本之子)	已平			仅存碑首
长乐公主	太宗第五女,长孙皇后生(驸马长孙冲,长孙无忌之子)	覆斗形高15径39			字面磨灭,碑右有篆文题字,1964年出土
梁　敏	左金吾大将军	圆锥形高11径32			仅存碑首
新城公主	太宗第二十一女,长孙皇后生(驸马韦正矩)	依山为墓,有乳峰			字已磨灭

续表

姓　名	身　份	墓　形 制高广 尺寸(米)	刻碑时间 (或埋葬 时间)	撰书人	碑刻现况
豆卢仁业 (祔)	右武卫将军、芮国公(豆卢宽之子)	圆锥形高3径16			碑存
韦贵妃	太宗妃·纪王慎之生母	已平			
彭城夫人	太宗乳母	圆锥形高8径20			
契苾夫人	契苾阿力之女	圆锥形高5径16			

附注：本表根据昭陵文物管理所《昭陵陪葬调查记》附表（《文物》1977年第10期）和贺梓城《关中唐十八陵调查记》所附“唐陵现存碑碣表”（《文物资料丛刊》第3辑）编辑而成。另有周道务碑，刻于上元二年，残存上部二十多字。

附表七　北宋陵寝规模表

陵名	陵台	陵寝	祔葬和陪葬后陵	其他陪葬墓	禅院	陵园所在地
宣祖永安陵	三阶截顶方锥形，底边22.5米，上边8.5米，高6.4米		杜后合葬。陪葬有太祖贺后陵（在陵西北）、太祖王后陵（在陵北）、太宗符后陵（在陵西北）、太宗尹后陵（在王后陵西北）	亲族墓121座	永安禅院，遗址不详	巩县（今巩义市）西村乡常封村西北400米，坞罗河西南
太祖永昌陵	底边55×48米，上边13.4米，高14.8米		祔葬有太祖宋后陵（在陵北），陪葬有真宗潘后陵（在陵北侧），以及许王夫人李氏、魏王夫人王氏等（遗址不详）	陪葬墓15座	同上	常封村西北，永安陵西北360米

续表

陵名	陵台	陵寝	祔葬和陪葬后陵	其他陪葬墓	禅院	陵园所在地
太宗永熙陵	底边58.2×59米，上边12.6米，高17米	上宫（献殿）在陵台前。下宫（寝宫）在神墙西北，祔葬皇后陵之前	祔葬有太宗李后陵（在陵西北）、太宗李贤妃陵（在陵北），陪葬有真宗郭后陵（在陵西北，李贤妃陵以北偏西一里半）	陪葬墓8座，包括太祖第二、第三子德昭、德芳等墓	同上	西村乡滹沱村东北，永昌陵西北700米
真宗永定陵	底边58米，上边15.9米，高17.2米	上宫在陵台前，下宫在西北方向祔葬皇后陵之后	祔葬有真宗李后陵（在陵西北）及真宗刘后陵（在李后陵西北）、真宗杨后陵（刘后陵西20米）	高怀德墓在蔡庄南一里。蔡齐墓在高怀德墓西50米。寇准墓在陵西北十二里寇家湾东岭。包拯墓在陵西北二里后泉沟北岭	永定禅寺，又称罗汉寺，遗址在今夹津口乡罗汉寺村	巩县芝田镇东北3公里，芝田乡蔡庄北，郑洛公路正从陵南穿过
仁宗永昭陵	底边55×56米，上边13米，高16.8米	同上	祔葬有仁宗曹后陵（在陵西北200米），陪葬有濮安懿王夫人王氏、韩氏、任氏等	葬在这个陵区的大臣，赵普墓在孝义镇附近（今无遗迹）。曹彬墓在北山口乡北宫庄村南。狄青墓在北山口附近（已无遗迹）。杨延昭墓在巩县城中地区制药厂内	昭孝禅院，遗址在今康店村寺沟	巩县城南巩县宾馆以南

续表

陵　名	陵　台	陵寝	祔葬和陪葬后陵	其　他陪葬墓	禅院	陵　园所在地
英　宗永厚陵	底边 54×56 米，上边 15×16米，高 15 米	同上	祔葬有英宗高后陵(在陵西北)		同上	巩县孝义镇廿里铺，永昭陵西北500 米
神　宗永裕陵	底边 45×59 米，上边 14.8 米，高 17.8 米	同上	祔葬有神宗向后陵(在陵西北)及神宗朱后陵(哲宗生母)、神宗陈后陵(徽宗生母)，陪葬有徽宗王后陵(在后陵东北半里)及徽宗两个刘后陵	八陵村北一里有东西排列三冢。徽宗第七女惠庆公主墓(在八陵村南)	宁神寺，遗址在八陵村	巩县芝田镇西南4 公里，芝田乡八陵村东南
哲　宗永泰陵	底　边50.4 米，上边 15 米，高17.6 米	同上	祔葬有哲宗刘后陵(在陵西北)	哲宗第四女杨国公主墓(在陵西几十米处)	同上	八陵村西南，永裕陵西420 米

附注：本表依据傅永魁《北宋皇陵》（收入《河南名胜古迹丛书》之一《巩县石窟寺·北宋皇陵·杜甫故里》）和郭湖生、戚德耀、李容淦《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编制。后陵底边和上边长度不过皇陵的一半左右，高度也不过皇陵的一半或三分之二。《河南巩县宋陵调查》附有《巩县宋陵尺度比较表》，详列有各种尺度。

附表八　宋陵石刻存毁状况表

（“○”表示完好，“X”表示已缺，“△”表示倒毁）

类别 \ 陵名	位置		永安陵	永昌陵	永熙陵				永定陵		永昭陵		永厚陵		永裕陵					永泰陵	
			皇陵	皇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望柱		左	○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
象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驯象人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瑞禽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角端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石马	第一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续表

类别	位置			永安陵	永昌陵	永熙陵				永定陵		永昭陵		永厚陵		永裕陵					永泰陵	
				皇陵	皇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石马	第二对	左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控马官	第一对	左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右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对	左	1	×	○	○						○		○		×					○	
			2	×	○	○						△		○		×					○	
		右	1	×	×	○						○		○		×					○	
			2	×	×	○						○		○		×					○	
石虎	第一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石羊	第一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蕃使	第一对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第二对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第三对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续表

类别	位置		永安陵	永昌陵	永熙陵				永定陵		永昭陵		永厚陵		永裕陵					永泰陵	
			皇陵	皇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后陵	皇陵	后陵
文武臣	第一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第二对	左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第三对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第四对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武士		左	×	○	○				○		○		△		○					○	
		右	×	○	○				○		○		△		○					○	
宫人	南神门内	左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陵台前	左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门狮	南神门前	左	×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
	北神门前	左	×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
	东神门前	左	×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
	西神门前	左	×	○	○	○	○	×	○	○	○	○	○	○	○	○	○	×	○	○	○
		右	×	○	○	○	×	○	○	○	○	○	○	○	○	×	○	×	○	○	○
	下宫前	左	×		○				○		○		○		○						
		右	×		○				○		○		○		○						

附注：本表采自郭湖生、戚德耀、李容淦《河南巩县宋陵调查》（《考古》1964年第11期）。